

# 超越的生命——約翰福音中的八個神蹟

## 目錄：

序言-----	4
一、水變酒的神蹟-----	10
1、為要顯出神的榮耀來-----	10
2、首先明白三件事-----	24
3、用盡屬世人生的酒-----	33
4、當懂得神的時候-----	39
5、要順服主到底-----	48
二、大臣之子得醫的神蹟-----	55
1、蒙恩的秘訣-----	56
2、愛心的責備-----	59
3、信心的轉變-----	62
三、38年癱子得醫的神蹟-----	63
1、人的盡頭就是神的起頭-----	64
2、認識自己為主作見證-----	67
四、五餅二魚飽五千的神蹟-----	76
1、對主當有充足的信心-----	77
2、主對門徒的試驗-----	96
3、主行這神蹟與信徒的關係-----	123
4、被主擘開擘碎分給眾人-----	164
5、照著安排規規距距按次序行-----	174
6、不可浪費糟蹋神的恩典-----	191
五、耶穌履海的神蹟-----	201
1、活在信心裡，不憑感覺-----	201
2、活在風浪之上，才能勝過風浪-----	213
3、叫醒耶穌，享受主裡的平安-----	214
4、目的是走路，不可留戀工作-----	215
5、樂接主上船，結束人生路程-----	220
六、生來瞎眼者得醫的神蹟-----	223
1、凡不認識神的都是瞎子-----	224

- 2、神願意人接受真光-----226
- 3、神讓難處臨到為顯神的作為-----227
- 4、凡被神拯救的人都是神的見證人-----232
- 七、拉撒路從死裡復活的神蹟-----233
  - 1、人類最大的需要是生命-----233
  - 2、能養育生命的是神的話-----236
  - 3、主復活生命的大能才能改變人-----245
  - 4、得主復活生命的秘訣-----248
- 八、一網 153 條大魚的神蹟-----263
  - 1、基督復活生命的呼喚-----263
  - 2、指出人生的方向-----268
  - 3、主基督的試驗與託付-----276
  - 4、當有一顆順服主到底的心-----279
  - 5、各守本份不可比較-----283

### 約翰福音中的八個神蹟

讀經：約 2:1-11；約 4:46-50；約 5:1-9；約 6:1-15；約 6:16-21；約 9:1-4；約 11:1-44；約 21:1-14

#### 序 言

這次我給弟兄姊妹交通的是約翰福音中的八個神蹟。關於約翰福音，其中有四條線，這四條線我們掌握著了，才能讀出它的本意、讀出它的生命和亮光來。

第一條線是信，就是信心。“信”字在這卷書裡就講了九十九次。只要信耶穌就得永生，就永遠不滅亡，這是信。

第二條線是生命，信耶穌得什麼呢？是發財、是健康、是當官發財嗎？不是的，神是叫我們得生命，只要信他就能得生命。“生命”在這卷書裡將近有四十次之多的記載。

第三條線是愛，信耶穌得了生命，就到此為止了嗎？不是的，還得把神的愛彰顯出來，因為生命的本性就是愛，既是愛，就當彼此相愛。“愛”字在這卷書裡出現四十五、六次之多。

最後一條線是光，光在這卷書裡記載有二、三十次。光是我們得生命的途徑，沒有光就不會相信神；裡面沒有光，就不懂得神的道。神的光一來，就能看見自己是個罪人，才能認識到主愛的浩大，主愛的真實，我們才能從心裡面產生出信心來。有了光才能明白什麼是，什麼不是；什麼是罪，什麼是義；什麼是善，什麼是惡；什麼是屬於神的，什麼是屬於人的；什麼是屬於撒但的，只有行在光裡才能看得清楚。人在光裡行走也不至於跌倒，因為在光裡能看見路是怎樣走法。所以約翰福音用的“光”字很多。

信、生命、愛、光是約翰福音的四條線。沿著這四條線我們可以看到唯一的生命之道。怎麼樣跟從主、怎麼樣服事主、怎麼樣見證主、怎麼樣和主聯合、怎麼樣經歷主、怎麼樣享受主，這一切都在

這四條線裡告訴我們了。

這卷書可以分三個段落：

第一個段落，是講主從父出來，來到世間。約 1:1-18

第二個段落，是講主在人世間的工作。約 1:19-12:50

第三個段落，是講主回到父那裡去。約 13:1-21:25

這卷書一共記載了八個神蹟，這八個神蹟中只有兩個是其它三個福音書記載的，有六個神蹟是其它三個福音書沒有記載的。特別像拉撒路從死裡復活，這麼大的神蹟，馬太、馬可、路加都沒有記載，而約翰福音記載了。為什麼這樣記載呢？聖靈這樣作是什麼意思呢？我們詳細查考，就可以從中得到很多的亮光和教訓。

現在我把這八個神蹟的要義先講一下。根據這八個神蹟我們來看約翰福音的大綱情況。

第一個神蹟，是水變酒的神蹟。這水變酒的神蹟，被記載在約翰福音第二章 1-11 節。這個神蹟是講主耶穌的能力不受不同品質的限制。水和酒是不同的品質，這平淡的水能變成非常好的酒。不同品質的東西能變成同品質的最美好的酒，這叫神兒子的超質能力。

第二個神蹟，是大臣的兒子得醫治的神蹟。這個大臣不是羅馬的大臣，是猶太的大臣。這是約翰福音第四章 46-50 節所描述的。這個大臣求耶穌給他的兒子醫病，但他沒有把他兒子帶去，是要求耶穌到他家裡去。主耶穌卻沒有去，只是說：“你回去吧！你兒子的病已經好了。”他信耶穌的話就回去了，他兒子的病果然好了。這個神蹟告訴我們，主耶穌的能力不受地理地區的限制。他雖然不在跟前，也沒有為他按手禱告，只說一句話，不在一個地方，一樣地有權柄和能力，他兒子的病就好了。

第三個神蹟，是三十八年的癱子得醫治的神蹟。這個癱子已經病了三十八年，不能行走。主只說了一句話，他的病就被治好了，這是約翰福音第五章 1-9 節所描述的。這個神蹟告訴我們，主耶穌的能力不受時間的限制。害了三十八年的病，還有什麼希望呢？任何醫生都會放棄的，但是主耶穌不受時間限制，害了三十八年的病，主耶穌的一句話，就能治好他。

第四個神蹟，是五餅二魚飽五千人的神蹟。這個神蹟記載在約翰福音第六章 1-15 節。這個神蹟叫我們知道，主只用五個餅兩條魚就飽了五千人，這是超過了數量的限制，這叫超量。

第五個神蹟，是主耶穌在水面上行走的神蹟。門徒們受著主的託付往對岸去，海裡起了大風大浪，門徒在船上搖櫓甚苦，而主在山上禱告，到了四更天，主從水面上走到他們那裡去。到了船上，風浪立即就止息了，船也立刻到了對岸，這是約翰福音第六章 16-21 節所描述的。這個神蹟說明了主耶穌的能力不受自然界的限制。風那麼大，浪那麼高，船都沒有辦法行過去，他卻能在水面上行走，因為他是神的兒子。

第六個神蹟，是生來瞎眼的人得醫治的神蹟。這個人生下來就是瞎子，沒有見過太陽，沒有見過任何東西的形狀。他已經四十多歲了，主耶穌用唾沫和泥抹在瞎子的眼睛上，就把他的瞎眼治好了。這是約翰福音第九章 1-4 節所描述的。這個神蹟說明主耶穌的能力不受生理的限制。一個人生下來就看不見任何東西，這是生理上的缺欠。主不受生理的限制，也能把他治好，因為他是生命的主。

第七個神蹟，是拉撒路從死裡復活的神蹟。這是一個很大的神蹟，就是死而復活的神蹟。這是約翰福音十一章 1-44 節所描述的。這個神蹟說明主耶穌的能力掌管著生命。雖然他死了四天，主還能叫

他重新活起來，因他是生命的主。

第八個神蹟，是一網打 153 條大魚的神蹟。門徒們因為灰心就又重新下海打魚去了，但是他們打了一夜魚，也沒有打著什麼。直到天快亮的時候，主讓他們往船的右邊撒網。他們就依從主的話，一網打下去就打了 153 條大魚。魚雖那樣多，網卻沒有破。這是約翰福音二十一章 1-14 節所描述的。這個神蹟說明主耶穌的工作能力不受力量的限制。門徒們忙了一夜是沒有力量了，什麼也沒有得著。他們照著主的一句話，就得了 153 條大魚。

以上是主耶穌在約翰福音裡所行的八個神蹟。

這八個神蹟對我們的生命長進都有密切的關係。但我們的眼光不能只注重在神蹟的本身上，而要看看在神蹟所表明的神和神的作為上。神蹟若不能使我們和生命的主聯合起來，這個神蹟對我們來說，就沒有什麼意思了。我們的生命和神蹟聯合在一起時，時間雖過去了，神蹟也過去了，我們的生命卻起了變化，神從我們身上得著了榮耀，這就對了。

主耶穌在約翰福音裡面，藉著他的所作，顯出了他是基督，他是神的兒子，起碼也有七次之多。

第一次是施洗約翰證明“耶穌是神的兒子。”（約 1：34）這個見證告訴我們他是怎樣認識耶穌是神的兒子的。

第二次是拿但業證明“他是神的兒子。”（約 1：49）腓力去找拿但業說：他看見彌賽亞了。拿但業不相信的說：“拿撒勒還會出什麼好的嗎？”但主耶穌一向他說話的時候，他就說：“你是以色列的王，是永生神的兒子。”

第三次是彼得的證明：在約翰福音六章 69 節，主耶穌講完生命之道後，眾人都退去了，連不少的門徒也都退去了。主轉臉對門徒們說：“你們也要去嗎？”彼得卻說：“主啊！你有永生之道，我們還跟從誰呢？”他證明主耶穌是永生神的兒子。

第四次是主耶穌自己說：“我是神的兒子，我與父同等，我與父原為一。”（約 10：36）

第五次是馬大的證明：（約 11：27）她的兄弟拉撒路已經死了，當主耶穌去叫醒他的時候，馬大說：“主啊！你若早在這裡，我兄弟必不死。”主耶穌說：“你兄弟必然復活。”馬大說：“主阿！是的，我信你是基督，是神的兒子……。”馬大相信耶穌是神的兒子，也證明耶穌是神的兒子。

第六次是多馬的證明。多馬是一個懷疑耶穌復活的人。主耶穌復活後向門徒顯現時，他卻沒有在場。他要親眼看見主的復活，親手摸主的釘痕，看主的肋旁，不然總不相信。過了幾天，主耶穌又向他顯現，多馬大聲喊著說：“我的主，我的神。”（約 20：28）這是多馬見證主耶穌是神的兒子。

第七次是使徒約翰的證明。這也是約翰寫約翰福音的目的。（20：31）但記這些事，要你們信耶穌是基督，是神的兒子，並且叫你們信了他，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。這是使徒約翰的證明。

約翰福音有七次不同層面的人證明拿撒勒人耶穌是神的兒子，這對我們有什麼教訓呢？現在我們慢慢的一步一步地來看。這本書也記載主耶穌的講道很多，當然馬太、馬可、路加都有記載，但不是很完整的，只用很簡單的話語，幾句話就結束了。但約翰福音不是這樣，是整篇地記載主耶穌的講道，一共有十二篇主耶穌的講道。

第一篇論重生之道（約 3 章）。

第二篇論活水，生命與真正的敬拜，這是對撒瑪利亞婦人講的（約 4 章）。

第三篇論審判與復活的道理（約 5 章）。  
第四篇論生命的糧（約 6 章）。  
第五篇論活水江河與聖靈（約 7 章）。  
第六篇論世界的光與真理和自由（約 8 章）。  
第七篇論好牧人（約 10 章）。  
第八篇論復活的生命之道（約 11 章）。  
第九篇論麥子的生長之道（約 12 章）。  
第十篇論道路、真理和生命之道（約 14 章）。  
第十一篇論與主聯合之道（約 15 章）。  
第十二篇論聖靈與人同住之道（約 16 章）。

這卷書記載了主耶穌的十二篇講道，篇幅都很長，且是完完整整的記載，這對我們的教訓更加重要、更加深刻。

下面我們就從這“八個神蹟”來看這卷書。

## 一、水變酒的神蹟

經文： 約 2：1-11

這第十一節聖經很重要，這個神蹟的關鍵就在第十一節上：“這是耶穌行的頭一件神蹟，是在加利利的迦拿行的，顯出他的榮耀，他的門徒就信他了。”

### 1、為要顯出神的榮耀來

我們考察聖經中的神蹟，不要看這些神蹟的本身怎麼超奇，怎麼超然，怎麼屬靈，那個雖很重要，但是價值並不大。我們是要藉著主耶穌所行的神蹟來看他的目的是什麼，為什麼要行這個神蹟。就如主耶穌把我們的病治好並不難，主說一句話就可以了。目的是叫我們知道，主為什麼叫我們生這個病，世上的醫生不能治好，主給我們治好了，所以神叫我們生這個病是有原因的，不是憑白無故的。主有能力叫人不生病，但不生病是好事還是壞事呢？按人看是好事：不生病，不難受，不吃藥，也不花錢，多好的很啊！但從生命的角度來看，也不一定是好事。一個從來沒有生過病的人，他對主耶穌的認識上就差得遠，他的生命長進得也很慢。

就我本人的經歷來說，我有三個孩子。大女兒身體不好，害關節炎病，經常不是這痛，就是那癢，難過得很！小女兒身體卻是很健康。你們看，哪個女兒最孝順呢？當我在醫院開刀的時候，小女兒打電話說：“爸爸！你開刀啦！我為你禱告。”到了下午我還沒有辦好手續，大女兒一瘸一拐的跑來了。我說：“你來幹什麼？”她說：“爸爸！你生病我為什麼不來？我在家裡能平安的坐著嗎？”我一聽心裡很受感動。她生過病，爸爸、媽媽一直的守在她旁邊，她是有體會的。爸爸生病了，不能不去看看，腳癱著也得跑去看看，因她生過病，能夠體恤別人的痛苦。

這樣看來神叫我們生病的原因是什麼呢？就在這裡。我們多少時候不體會神的心腸，對神的慈愛、神的憐憫、神的公義都不夠認識。我們雖知道神是慈愛的，當難處臨到時，一禱告神就垂聽了，真是

好得很！不錯，神是慈愛的，一定會聽我們的禱告。他的慈愛和權能若不讓我們生病那不是更加好嗎？經過難處以後，叫我們好體會他的心腸。一個經過難處的基督徒和沒有經過難處的基督徒，他和神的關係大不一樣，就像孩子和父母的關係一樣。兒子多經過難處，他就體會到爸爸好，媽媽好，哥哥好，姐姐好，他對人倫之樂，天倫之樂寶貝得很！我不能光得罪爸爸，不能光惹姐姐生氣，因他經過難處以後知道了天倫的重要。“這個家庭要和睦；姊妹之間要和睦；兒女要更加孝順。”

我們和神之間也是一樣，多經過一些熬煉、試煉，就能從心裡說：“主啊！你真是可親的主、可靠的主、公義聖潔的神。我決不能再得罪你，若再得罪你，那真是可怕得很！如果你要懲罰我，我就是上天下地也逃不出你的手心。”我們也能清楚的知道，經過難處的時候，主一定會保守我們。難處再大，主若不許可，也不能把我們怎麼樣，因有主保守我。就是大病在身絕望時，“主啊！我向你認罪悔改。”主說：“這病不至於死，為要榮耀我。”這話一來，信心也來了。病好了以後，你為主作的見證，比那沒有生過病所作的見證更加榮耀主，更加造就別人。因我的大病，醫生看沒有辦法了，神給我治好了。你有這鐵般的見證，證明你所信的神是真神，是活神。

因為經過了難處，經過了絕望，藉著有信心禱告，主就大施恩典。這時候，你所為主作的見證就不是空空洞洞的，也不是可有可無的，更不是道理問題，因事實勝於雄辯。我將道理講出來你不相信，但事實擺在你面前。就如電燈是亮的一樣，你能不相信嗎？這是什麼原理我不知道，我不懂得為什麼會發亮，但把開關一開就亮了，這是個事實擺在眾人面前，這個見證作出去，眾人就不能抵賴瞎說了。

這樣說來，主耶穌基督是神不是神我不知道，耶穌是真的假的我也不知道，但我的病好了的事實在我身上，我的難處過去了，我的生命改變了，這個見證是真實的，也是最重要的。

每一個神蹟都有神的手在裡面，基督徒不可能沒有神蹟的經歷，正常基督徒常常有神蹟奇事的經歷。有人說：我怎麼沒有經歷神蹟奇事呢？因我信心好得很！不需要神蹟奇事。這個是空話。你若信心軟弱，當然需要神蹟奇事。你若單要神蹟奇事就不對的。但是若沒有經歷神蹟奇事，你的信心怎麼堅固起來呢？只是相信道理對，卻沒有這麼堅強的信心。所以神要我們跟從他的時候，要經過很多艱難困苦，很多造就和熬煉，還有很多大的事件臨到我們。在人看沒有一點辦法了，感謝主！我們一相信主、一仰望主、一順服主，到最後忽然改變成沒有難處了，這不是神的作為是什麼！別人說：“沒有神，你碰巧了，你命大。”我們心靈裡能說：“這決不是碰巧的，而是我的主、我的神替我作成的。”

如果有人說：“人是沒有靈魂的。”我不相信，你駁不倒我，無論你用什麼理由講，我也不能說沒有靈魂，因為我經驗過靈魂。我的靈魂離開過我的身體，在空中飄了半天。地上的人講話，地上的人打針，我看得清清楚楚，這是靈魂的作用。

用什麼力量經驗靈魂的真實呢？我在大患難當中，從高山上摔下來，有一百米高，三十層樓房那麼高，還摔不死嗎？當然能摔死的。但一摔下去的時候，我的靈魂就離開身體，象老鷹一樣。地上的醫生給我打針，我看得清清楚楚，象給別人打針一樣。一針不行打兩針，打第三針的時候，別人問怎麼樣了，醫生搖搖頭。再打一針差不多了吧？醫生說：“不行了，心臟不在跳動。沒有氣了。”再打一針試試看，又打第五針。如果說：我沒有靈魂，我躺在地上，醫生給我打針，講話，我聽得見嗎！根本不知道的，因為昏迷過去了。但隊長講什麼話、場長怎麼喊、醫生什麼表情、犯人怎麼喊，我聽得清清楚楚的。這時候我就死了，死了以後他們把我拉到三十米以外的小柳樹底下。隊長說：“都幹

活去，收工後把他埋掉算了。”但是，當他們去幹活時，我的靈魂從天上飛下來，從鼻孔裡鑽進去，我打了個噴嚏就活過來了。

這個問題如何解釋？叫醫生講講看，叫科學家講講看，這是什麼道理呢？他們講不出來。你說沒有靈魂嗎？這個靈魂是真的，在我裡面沒有懷疑，因為我經歷過難處了。沒有這個經歷，別人說：“靈魂是唯心作用，是想像的，是別人騙你的，是聖經上講的，不一定有靈魂，哪裡有靈魂？人死如燈滅，一口氣斷了就完了。”我再說：“靈魂是真的，因為我經驗過難處，靈魂離開過我的身體，是真真實實的，是不會錯的，誰也不能把我駁倒。”

早幾年有個幹部來找我，說是談談話的，我就給他講福音，說：“你信不信有天堂地獄？”他一笑說：“天堂是宗教家發明的，你們宗教界不講天堂，就沒有道理講了。若沒有天堂你們信耶穌還上那裡去，正是你們講有地獄，多少人被你們嚇著了，不得不信耶穌。”我說：“你完全錯了，人是有靈魂的。”他說：“人哪有靈魂呢？我們相信的是唯物主義，人一死氣一斷就消失了，往地裡一埋就化成土了。”我說：“一點不對，肉體是肉體，靈魂是靈魂，靈魂是真真實實的。有天堂有地獄，靈魂必有歸宿。”我就把我的故事講給他聽，之後，他就不講話了。

我問：“你信不信有地獄？”他說：“我信有天堂有地獄。”我說：“信耶穌的上天堂，不信耶穌的下地獄，這是千真萬確的事實，不管你信不信，我對你說明白了。我信耶穌，我的罪得赦免，不論怎麼死，你把我槍斃掉，或生病死，或車禍死，我不怕死，我眼睛一閉，到天堂去了，決不會到地獄裡去。你不信耶穌，活到一百歲，你還是下地獄。地獄的火燒著你，蟲咬著你，永遠不能出來。”我這樣一講，他害怕了，說：“真是這樣的嗎？”我說：“真的，你不信嗎？我不是騙你，不是嚇唬你。你不信的話，有一天在地獄裡喊：“幫幫忙”。到那時候我就幫不上忙了。”他說：“那怎麼辦呢？我才四十八歲，到退休還有十二年，這樣好不好呢？你給耶穌講個面子，到我退休以後再信耶穌。”我說：“在主那裡，不能開後門，紅包也遞不上去，耶穌不要紅包。你相信就能上天堂。”他說：“你這一講，我害怕了，我相信。可是我一相信耶穌，飯碗就丟掉了。我當著宗教幹部，怎麼當基督徒呢？”我說：“你看吧！你是要飯碗還是要靈魂歸宿呢？”他把頭低下來不講話了，最後憂憂愁愁地走了。到現在已經有四年多的時間了，還沒見過他的面。後來他到哪裡去了，我不知道，不信耶穌，我也不知道。

他為什麼害怕呢？我所講的是真實的見證，是我親自經歷過的，不是嚇唬他的，不是編出來的，是我經驗過了，真有靈魂，真有靈魂的歸宿，真有天堂和地獄兩個地方。你信耶穌罪得赦免，到天堂裡去；你不相信耶穌，就是活到一百歲、兩百歲，還是要死，還是要下地獄。他辯駁不了，就害怕了。

是的，見證是最重要的，因此基督徒沒有見證的話，第一你的信心不堅固。第二，傳福音沒有權柄，沒有能力。道理可以講很多，他不一定能夠接受，反而還和你辯駁。但是當見證出去時，他信就蒙恩典，不信就招神懲罰。信耶穌有永生，不信的就得不著永生，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。這不是個可信不可信的問題。

對神的旨意也是如此，你可以聽也可以不聽。你既經驗過了，聽神的話，就蒙神祝福，靈性蒙福，肉身也蒙福。這是一個見證，也不是一個可聽不可聽的問題。不聽神的話就沒有神的祝福。若神要管教你，你無處可逃，上天下地逃不掉，你能逃出神的手心嗎？只有經驗過的人才能把見證鐵一般地作

出去，事實勝於雄辯。我的意思是說，主耶穌行的神蹟，都有他的目的在裡面。他不憑空行個神蹟，有大的目的在裡面，神蹟越大，目的就越大。

聖靈記載說：這是第一個神蹟。為什麼主行這個神蹟呢？對於我們個人的身體有什麼關係呢？對於我們的靈性有什麼關係呢？聖靈既說這是第一個神蹟，那就更重要了。聖靈沒有將第一個神蹟叫死人復活，或叫瘸子行走，或叫大麻瘋潔淨，這不是更好嗎？聖靈沒有這樣作。第一個先叫水變酒的神蹟行出來。行出來幹什麼呢？是滿足人的需要嗎？不是的。是要顯出神的榮耀來。

第一個神蹟我們不要輕看它，對我們的事奉有很密切的關係。如果第一個神蹟我們不懂得，這個神蹟我們沒有經驗過，我們就不會榮耀神。換句話說，我們再事奉也事奉不好。我們為主發熱心，為主奉獻，為主吃苦，但我們就是不懂得第一個神蹟，沒有經歷過這個神蹟的變化，我們會榮耀神嗎？不可能。忙來忙去到最後神要說：“我從來不認識你，你這作惡的人離開我去吧！”那就更可怕得很了！因為我們不會榮耀神。

原來我認識一位元長老，他的年齡並不大，才三十多歲。他那麼年輕怎麼做了長老了呢？是他的靈性特別好嗎？是他的聖經特別熟嗎？都不是。他是一個大資本家，也沒有時間讀聖經，更沒有心思到教會裡面走禮拜，不要說他是怎樣的愛主了。那麼他是怎樣做長老的呢？因為他奉獻的錢財多。他去聚會的時候，是為了向傳道人和牧師們作報告：我這個月收入多少，奉獻多少，支出多少，房租多少、電費之類還虧本了多少錢，請弟兄姊妹們為我代禱。有的時候還有點剩餘，但是不多，我心裡很難過，就這樣的向教會報告一下就走了。

並且還向眾弟兄姊妹說：‘你們都是基督徒，主很愛你們，為你們死，為你們流了血，付上了生命的代價。今天我們當知道，教會的事業就是主的事業。你們為什麼不肯奉獻錢財呢？你們看我的，我的奉獻不只是十分之一，我的十分之四都給教會拿來了，成千上萬的錢，你們還只拿十分之一，這能是愛主嗎？我是個大資本家，主愛我，我要報答主的恩典，我要獻上十分之四，你們都是忘恩負義，不愛主的人。’他就是這樣的控告弟兄姊妹。

他奉獻十分之四，他的錢多得很！就是獻十分之八也餓不了他的肚子。這樣一來，教會的弟兄姊妹都認為這個弟兄真熱心，真屬靈。這麼大的財產奉獻十分之四，誰不高興，誰不稱讚他呢？因此，教會的弟兄姊妹就立他做長老。可是他的靈性並不老，一點沒有謙虛溫柔的樣子，怎麼帶領弟兄姊妹生命長進呢？當地的傳道人都說他屬靈，什麼事務都請教他，無論討論什麼工作，都讓他看怎麼樣，於是成了教會的第一把手。可是他自己不愛主，不屬靈，連他自己也不知道自己的屬靈光景怎麼樣。

當文化大革命開始後，大資本家倒楣了，家產全部充公，人也被關在牛棚裡面。他原來在家裡吃得好，住得好，穿得好，沒有受過苦。這一關起來不當緊，睡在泥土地上。身上唯有一件破爛的工作服，白天穿晚上蓋。一天兩頓稀飯，每頓兩小碗，還有一點點臭鹹菜，那能吃飽呢！並且到了半夜還要被叫起來去批鬥，被紅衛兵再打一頓，他沒有辦法只好忍受，然而神還憐恤他。他被關的時候，身上還裝著一小本新約聖經，沒有被搜去。神就把他安排在一個牆角睡覺，他就藉著牆角的一個小縫，外面是馬路，燈的光從牆縫照進來。到晚上別人都睡著時，他把聖經摸出來，藉著牆縫的光看聖經。

他雖不能看得多，卻是看著哭著：‘主啊！我過教會生活已經兩、三年了，聖經還沒有讀過一章，因為太忙了。我雖得著了別人的稱讚，就以為我真的不錯了，可是我還沒有摸著主，和主還沒有發生

關係，教會把我抬舉起來，教會把我奉承起來，我也不覺得我和主的關係多麼可憐！現在我才明白，聖經是對著我說的。我有罪，我有恨人的罪，我有污穢的意念，我太不愛主了。’

他這樣的整整看了八個月聖經，從來沒有這樣的蒙過恩典。他看著看著，把自己看得越來越小，甚至像沒有了一樣：‘主啊！我受這個苦是應當的，是值得的。我睡這個席片也不配阿！睡在爛泥上都可以了。現在我還穿個破棉襖，就是穿個單布衫凍著也應該。因為我是個罪人，我是個敗壞的人，主還憐憫了我。白天一個破棉襖可以披披，晚上可以蓋蓋，還有兩碗稀飯，這都是你的恩典，若不是你的顧念，水我也不配喝阿！’當他認罪悔改以後，真正謙卑放下了自己，說：‘主啊！我不是愛你，我不配當長老，我當一個小弟兄也不配；我雖奉獻十分之四，也不是為了你，我是活在屬靈的名譽裡，好叫別人說我屬靈。我並不是為了愛主而奉獻，我真不配。主阿！你應該拿去的都拿去，今後你叫我討飯我也應該，我也不配。’當他真正在神面前認罪悔改，奉獻自己時，主就把他釋放出來了。

他回到家裡以後，國家政策還沒有完全開放，在家裡清心禱告讀聖經。每一天早晨都是禱告讀經，飯也不想吃，覺也不想睡。‘主啊！我是不配的人，虧付了你的恩典，浪費了你的恩典。我假冒偽善，我真是犯了大罪。’他這樣存謙卑的心、渴慕的心讀主的話，越讀越得亮光，裡面真正蒙了恩典、受了光照。

忽然國家政策下來了，上級重新補發他從前的產業。房子、生意雖沒有了，就折價賠錢給他。孩子們聽說父親平反後，又賠償幾十萬元抄票。都認為說：從前父親當了資本家被關起來，我們想和父親斷絕關係。還鬥爭爸爸說，‘他的資產階級思想太濃厚，和他要劃清界限，表明政治立場。’現在一看錢回來時，都不和爸爸鬥了。反而說：“爸爸！對不起你，因為政治的壓力，我們不得不那樣說，我們從心裡都孝順你，關心你，只是無法幫你的忙。若是幫你忙的話，我們還要受氣，你還要挨打，我們只有從心裡在暗中幫你的忙。”這個買點心，那個買東西，給爸爸送東西吃。

爸爸說：“我心裡明白，你們不是孝順我，是孝順我這幾張鈔票。我沒有錢時，你們和我要劃清界限，我手裡一有錢，你們比著孝順我。錢你們可以拿去，我不要。你們要錢，因為你們是我的孩子應當要，你們拿去吧！我只要有點飯吃就夠了。”當天夜裡他忽然失蹤了，一個八十多歲的老人，孩子們找了很久也沒有找到他。

後來才發現他在郊區一個養老院裡面。這個養老院是弟兄姊妹辦的，都是些無依無靠的老人，有二、三十位。他去的時候沒有講他是某某人，因為他太出名了。他說：“我是一個無家可歸的人。你們把我收下來，我還能活動，我給你們做個老工吧！掃掃地，衝衝水，洗洗碗。”他們就把他收下來。果然不錯，早晨天不亮就爬起來，跑遍房間，把痰盂都倒一倒再去洗乾淨，到廚房裡把水瓶沖好，一個一個的房間送好，整天忙個不停。

我聽說以後，就去看看他。一到養老院他正在掃地；掃好地就吃早飯；他把檯子上的碗擺好；有不能走路的，把他攙出來，給他們一個一個盛好飯，再送給他們吃。我在旁邊看。吃過飯他把碗收起來就去洗碗。旁邊站著一個四十多歲的姊妹，看著他洗，她是醫院裡服務的姊妹。我就過去說：“你年紀輕輕的，他已經八十多歲，還去洗碗掃地，還端飯，你怎麼站著不動呢？你有愛心沒有愛心，你是不是基督徒？”她說：“你不知道，我不能動，我若拿個碗去洗，他就要和我爭執起來，說：‘這是我的責任，你不要管，我應當洗。我一輩子不給人洗碗，應當洗洗碗。’我要是去掃地，他也不讓

我掃，他說是他的活；倒痰盂他倒，不讓我倒；我若做一點的話，他就要和我吵半天，說搶他的工作了。”我才明白說：“原來是這樣子的。”

於是我就到他跟前說：“老伯伯！你為什麼這樣做呢？”他看看我。我繼續說：“你認識我吧！你貴姓？”他說：“我姓王。”我說：“我到這裡來想看一個王老弟兄，是不是你啊？”他說：“也 是我也不是我，你要看的人不是我，那個姓王的就是我。”我說：“這怎麼解釋呢？”他說：“你不曉得，那時候人說我屬靈，我很好，我很慷慨奉獻，那是一個老我做的工作；老自己做的工作，沒有價值。但現在你看到的是另一個人，這個人不是我，是主耶穌在我裡面作的，是他叫我做的，我也是為主而做的。主的愛激勵我，我沒有為主報答一點恩典，還偷竊主的榮耀，騙弟兄姊妹的愛心。我心裡面想藉著奉獻，讓別人都尊重我；說我是個最屬靈的人物；叫大家都聽我的話。我經過熬煉以後才發現，我真可憐！我是個大罪人。”他一邊講一邊流淚。

他繼續對我說：“我現在還能動，我來服事這般弟兄姊妹，我太不配了。即使擦屎擦尿我也應當，我還沒那樣做。我倒倒尿盆，洗洗碗，掃掃地，擺擺飯，衝衝水，這算不得什麼，我現在要做一個真基督徒了。從現在起，我要順從聖靈補滿以前的虧欠，還我以前虧欠主的賬。你看我好，那不是我好，是主耶穌的榮耀。如果沒有他的恩典，我不可能到這個地步。我不是沒有家，不是沒有兒女，不是沒有錢，這一切我看破了，真的人生價值不在那些裡面，而在主耶穌基督的裡面。我這樣忠心的服事主，有一天見主面的時候，我想主不會說：我是又惡又懶的僕人。”

那一次我去看他，真是大得造就，比我聚一個禮拜的培靈會還受造就呢！因為他通過苦難的造就認識了自己，他還認識到他是為榮耀神而活。‘我掃地為著榮耀神；倒尿盆是為著榮耀神；端飯是為著榮耀神；……’這就叫做會服事神的人。

我們一個真正蒙主恩典的人，沒有經過這個神蹟的話，就不會榮耀神，我們的服事也沒有什麼價值。就我自己的經歷說：雖然被主使用了那麼長時間，你們不知道我裡面的光景比任何人都軟弱，都可憐！我在監牢裡住的時候有好多次求死，因為心裡面害怕。害怕別人打我，關我禁閉，再加我刑，我就向主求死，說：“主啊！你不要叫我再活了，這麼多日子受下來，現在還要我受苦，我不能再活下去了，你把我的靈魂接去吧！你不接，我要找你去了。”

怎麼個去法呢？我能找主去嗎？說真的那就是走自殺的道路。你們看我可憐不可憐！真軟弱極了，但主沒有叫我那樣做。後來我才明白，說：“主啊！為你受苦不是我願意受的，是你為要在我身上彰顯你的榮耀。我看見我是軟弱無用的，我什麼都不能做了。”主說：“你不能做我來做。”主要做，是他藉著我來做，叫我為他傳福音，叫我為他作見證，主的靈感動我來做。我不敢違背主的旨意，就按著主所安排的在那里安心住下來。我這樣安心的住下來就蒙了恩典，主也得著了榮耀。

所以，第一個神蹟是為要顯出神的榮耀。我們若不懂得這一點的話，叫主怎麼使用我們呢？工作一來，就憑著自己的恩賜說：“我是大屬靈人，我真有本事，我能趕鬼，我能講道，我能治理教會，我帶二十萬信徒、五百萬信徒。”那是真東西嗎？能向主交帳嗎？當見主面的時候你說：“主啊！我來了。”主說：“你怎麼來了？”你說：“我帶五百萬信徒來了，我是大元帥。”主說：“你來坐這第一把矮椅吧！”這事可能不可能呢？那是不可能的，因為天國裡沒有矮椅叫你坐。

你真帶領五百萬信徒嗎？你自己的屬靈生活怎麼樣？恐怕被大光一照，就知道自己可憐得很！不

要說叫主來審判你，當你活在主的光中時，就要說：“主啊！我不配見你的面。”

不追求生命的長進，光想貪大恩賜，得大冠冕，受不了啊！主一給恩賜，我們就驕傲起來；工作成績一顯明，我們就偷竊主的榮耀，說：“這是我的本事，我最偉大，我最屬靈。”這樣下去，不但不能榮耀神，也失去了主的恩典。

這第一個神蹟的意思，是要教導我們會榮耀神。我們自己一無所有，怎麼榮耀神呢？被舀來的水不但是平淡的，還是門口水缸裡面的水。猶太人有一個規矩，每逢出出進進的時候都要在那缸裡面先洗洗手，洗洗腳，才進到屋裡去。這說明那缸裡的水，不是乾淨的水，而是髒水。主耶穌吩咐僕人把缸添滿，直到缸口，再把缸裡的水舀出來，送到筵席上，變成最好的美酒，怎麼可能呢？在人看是不可能的，在主耶穌凡事都能。

按其中的意義說：你我也只不過如那平淡的水，骯髒的水，該倒的水，沒用處的水一樣，但是經過主耶穌的造就以後，反成了最好的“美酒”，來滿足人的需要、使人平安、使人喜樂、使人滿足。這是什麼意思呢？就是說，只有生命變化以後，才能為主作見證，才能滿足人的需要。不在是為著自己，而是為叫神的名得著榮耀。

你我若沒有經歷這個神蹟，就不明白這個神蹟的意思。怎能叫平淡的水變成酒嗎？不可能的。或者你我說：“主啊！我沒有辦法，你把水變成酒吧！”主也不可能聽我們的禱告。主不是不能把水變成酒，主完全的能。我們若沒有像用人那樣對主耶穌的順服，主也不敢把水變成酒。若真的一變的時候，我們就驕傲起來，說：“這是我的本事，這是我的恩賜。”這一來的話，反而害了我們自己，也不能把榮耀歸於神了。

有很多青年工人容易犯這個毛病，他沒有恩賜以前，苦苦地禱告，在神面前謙卑。一有恩賜，把頭抬了起來，慢慢地不能被神使用，被神丟棄了。沒有恩賜時很愛主很謙卑，有了恩賜反而退了下去。為什麼呢？恩賜使他退下去了，這是很嚴重的問題。我們不是不要恩賜，也不能沒有恩賜，而是要正確的運用恩賜，還要追求生命的豐盛。

就好象一個孩子，長到二十歲自然就會做事情了。若三歲、五歲的小孩子，要作大人所做的事情，我們怎能放心呢！因為他不到那年齡，就不能拿刀，不能拿鋸子作什麼。他若真的要拿鋸子就會把木頭鋸壞，或者要碰傷了手；他拿刀子就會把手切傷，我們一定不會讓他去作。不讓他去作，他一定不會服氣，還認為自己很能作。真的能作嗎？一作就要出問題，不是把東西搞壞，就是把自己弄傷，因為他還是小孩子。

小孩子的本份就是好好地聽父母的話，該吃就吃，該睡就睡，該玩就玩，該學習就學習，一天天的長大起來，自然就會幫助家庭做些事情，這才是正常的發展。當做事情的時候，你就不會表彰自己說：“我會做某某事情了。”你若會拿個碗，就說：“媽媽我會拿碗了。”高興得不得了。拿個碗有什麼了不起呢！這又是不正常的現象了。

要叫主造就我們到什麼地步呢？會榮耀神，凡事會榮耀神的地步。

聖經說：“世人都犯了罪，虧缺了神的榮耀。”（羅 2：23）世上的道德君子，是罪人；從來不做壞事的人，也是罪人。罪在哪裡呢？虧缺了神的榮耀。

我們都是很容易虧缺神榮耀的人。我們能為主作個見證；我們能為某某禱告禱告；我們能夠帶領

許多人信了主；我們能夠講講道，唱唱詩……。心裡就會說：“這是我的本事！還是我屬靈！”不知不覺中把自己顯出來了。見證是要作，不能把自己顯出來。一顯出來，就犯了偷竊神榮耀的罪，這是工人們最易犯這個罪。

主不給我們恩賜講道，我們就要在神面前苦苦的哀求，禁食禱告。當主聽了我們的禱告，給我們恩賜，能夠講道時，走路都不會走了，頭抬得高高的，邁著八字步，說：“我會講道了，我屬靈了。”這個不但沒有屬靈的價值，更是偷竊了神的榮耀。

誰會講道啊？沒有人會講道。聖靈若使用某個器皿時，他能叫驢子說話；能叫石頭開口讚美神；能叫拙口笨舌的摩西帶領以色列百姓走道路。耶和華對摩西說：“誰造人的口呢？誰使人耳鳴眼瞎呢？是他耶和華神。”所以，水變酒這個神蹟告訴我們，叫我們會榮耀神，把榮耀歸於神。

為什麼主耶穌要顯水變成酒的神蹟；為什麼需要水變酒的神蹟；主是怎麼變水為酒的；水是什麼時候變成酒的？這一切我們都明白後，才能明白這個神蹟的奧秘。我們也不是為了懂得這奧秘，是要懂得主行這神蹟的原因在哪裡，背景在哪裡？為著這個原因，現在我先交通這個神蹟的中心。

## 2· 首先明白三件事

經文：第三日，在加利利的迦拿有娶親的筵席，耶穌的母親在那裡。耶穌和他的門徒也被請去赴席。 約 2:1-2

要想明白這兩節聖經的背景，首先要明白約翰福音第一章 1-51 節的內容，才能清楚主行這個神蹟的目的是什麼。

### (1) 主是背負罪孽的羔羊（約 1:19-34）

這兩節聖經中講了很多事，就我所看見的第一點是第三日。什麼是第三日呢？聖經裡的日子是很有道理的。日子不是平平常常的日子，有它的預言、意義在裡面。既是第三日，就有頭一日、第二日，才能有第三日。頭一日干什麼呢？就是前面第一章告訴我們的，施洗約翰如何認識耶穌的事。怎麼認識的呢？次日，約翰見耶穌到他那裡去，就大聲喊著說：“看哪！神的羔羊，背負世人罪孽的。”（約 1:29）主是什麼樣的羔羊呢？當時主是拿撒勒的一個窮木匠，約翰這樣的喊主耶穌是神的羔羊，實在是冒著生命危險的。因為在猶太教中幾千年以來，都是靠著羔羊贖罪，犯罪的人把羊牽到祭司那裡，祭司驗過沒有毛病時，叫自己把祭牲殺掉，把皮扒掉，再把肉切成塊子，放在祭壇上。祭司用盆接的血，到會幕那裡灑一灑，再做個禱告，百姓的罪就得赦免了。

幾千年來，從大祭司到百姓都是這樣通過獻祭罪得赦免的。但約翰在這裡說：“看哪！這是神的羔羊。”誰是神的羔羊呢？原來是加利利省，外邦的省，拿撒勒農村裡面的一個窮木匠。他就是你們的羔羊，他能背負你們的罪孽。我們想想看，這個話敢講不敢講啊？“他這樣講等於侮辱我們的宗教；破壞我們的信仰；羞辱我們的國旗。我們全國人民都是遵行摩西的律法，幾千年來都是藉著獻牛獻羊，藉血來赦罪。怎麼一個窮木匠，還是外邦省的一個窮木匠，叫他來赦罪？這不是譏諷我們的信仰嗎？等於大祭司要失去工作了，他能替我們赦罪嗎？”

這樣看來，誰也不敢講這個話。法利賽人是教法師，也不敢隨便講；大祭司也不敢這麼講。一個加利利省，拿撒勒的一個窮木匠，他是我們的赦罪羔羊，這是什麼信仰呢？簡直是異端，是找死。

但是，約翰裡面有亮光，他照著裡面的啟示大膽地講，講過以後，沒有人敢反駁他。約翰認識耶

耶穌嗎？按人的眼光看肯定認識，因為他是表兄弟。但是約翰說：“我從來不認識他。”這說明肉眼的看見不算數，也是看不準確的。“但那差我來用水施洗的對我說：‘你看見聖靈降下來，住在誰的身上，誰就是用聖靈施洗的。’”（約 1:23）這是神的啟示和光照。下面又說：“我看見了，就證明這是神的兒子。”（約 1:34）

他這個見證誰也推不翻，是我親眼看見過的。大祭司那個赦罪方法不能永遠赦罪。那個殺牛宰羊只不過是個宗教形式，所撒的血與禱告都是空的，雖說罪得了赦免，但良心深處還是沒有平安。按著規矩獻祭，良心沒有平安，生活沒有改變，只不過掛著宗教信仰的招牌，我不敢說、不敢作就是了。若是說出來，百姓要責備我違背了宗教信仰，再厲害一點說，大祭司要定我的罪，是反叛，要拉出去打死的。但是現在我要大膽地講，不但講，還要作見證。凡聽見的人沒有一個敢反駁，因為是我親自見過的。怎麼見過的呢？是聖靈的感動，聖靈的啟示，他不是拿撒勒人耶穌，不是我的表弟耶穌，不是一個窮木匠，他實在是神的兒子。

約翰若沒有聖靈的感動，怎麼能認識耶穌是神的兒子呢？這個彎轉不過來。怎麼能轉過來呢？他是鄉下人，加利利又是外邦省，是不潔淨的拿撒勒的木匠。拿但業說過：“拿撒勒能出什麼好的嗎！”拿撒勒是個窮地方，苦地方，都是不守規矩，偷偷拿拿的人，他怎麼是神的羔羊呢？但是約翰看見了，是神開了他裡面的眼睛，我的表弟不是木匠，不是拿撒勒人，不是一般的百姓，是神的兒子從天上到地上來了。他來作什麼呢？要為人贖罪。這個見證是鐵一般的真實，他實在是贖罪的羔羊。你們法利賽人也好，祭司也好，全國百姓也好，每年獻祭不知要殺多少羊多少牛，良心有沒有平安呢？大祭司禱告那麼多遍，為人祝福，你的祝福都應驗了嗎？你說罪赦免了，裡面就沒有罪的感覺了嗎？不可能。這不過是宗教規矩，我不敢講出來就是了。恐怕講出來，你們說我不虔誠了，說我的信仰有了問題，但我裡面真是這個光景，我裡面的問題不得解決，都有虧欠。可能那些法利賽人，大祭司和百姓們的心裡有了共鳴，“我們靠著宗教規矩，整天獻祭，良心真是沒有平安。整天獻祭，對罪的赦免也沒有感覺。裡面還天天受著控告。由此看來約翰的看見和見證是真真實實的。”所以約翰在聖靈裡將這樣的見證作出來，沒有一個人敢反駁他。這是頭一天的事情。

## （2）要遵行神的旨意（約 1:35-42）

第二天又發生一件事情。再次日，約翰同兩個門徒站在那裡。他見耶穌行走，就說：“看哪，這是神的羔羊！”（約 1:35-37）兩個門徒聽見他的話，就跟從了耶穌。因他們從心裡面確定主耶穌是神的羔羊，他來是叫我們和神的關係恢復起來的。這兩個門徒一個是安得烈。主看他們跟著，就問他們要什麼？他們說：“拉比，在哪裡住？我們的老師介紹說：你是神的羔羊，我們也感覺到：你是神的羔羊，真是這樣的嗎？你的講道是這樣的，你的生活是這樣的，你的私生活怎麼樣呢？你在家裡過什麼生活，和神的關係怎麼樣呢？在教會的聚會當中，看你會唱詩、會禱告、會熱心講道，但你私人生活當中，你和神的關係怎麼樣？我們想知道。”主說：“你們來看。我不怕你們看，真基督徒不怕看，在人前如此，在人背後還是如此，生命是真的，是裝不出來的。只有宗教是假的，道理是假的，表面一套背後又一套。生命是真的，擺在屋裡是生命，擺在院子裡還是生命，放到山上還是生命，走到曠野還是生命，是草就是草，是花就是花，是裝不出來的。”

他們去看耶穌，和主同住了一個晚上，第二天完全改變了。安得烈找到自己的哥哥彼得，說：“我

們遇見彌賽亞了。”於是領他去見耶穌，耶穌看見他，說：“你是約翰的兒子西門，你要稱為磯法。”（磯法就是彼得的意思，彼得就是石頭的意思。西門是聽的意思，我禱告神聽。）意思就是說：西門！我認識你，你很虔誠，你有信仰，是建造在神聽禱告的基礎上。

我們向主求這求那，主一聽禱告，主真是可信可靠；主聽我的禱告，救我脫離苦難，給我預備這預備那，主真是可信可靠。這是不錯的，神很可靠，但這個信心不牢固。神若不給你所要的，兩次不聽你禱告，就灰心了；三次不聽你禱告，就懷疑了；再不聽你禱告，就離開主了。這是你不明白主的旨意，叫主聽自己的要求，這個信仰不牢固，沒有根基，經不起風吹、雨打、水沖。風一吹，水一沖，就垮臺了，因沒有根基。兩次不聽禱告，難處一來沒得解決，就懷疑主是真的還是假的？為什麼主不聽我的禱告呢？從前是碰巧了吧！是我的命大吧！你就懷疑起來了。只有毫不懷疑是主幫你的忙，是主醫治了你，這才是真正的認識。所以主耶穌說：你叫西門，你這個認識不能跟從我，跟著我的話，你改個名字叫磯法，就是叫彼得，如小磐石一樣，穩固一點。不是光叫我聽你的，而是你要聽我的。

彼得一生好犯這個毛病，叫主聽他的。有一次彼得進前來對主耶穌說：“主阿！我弟兄得罪我，我當饒恕他幾次呢？到七次可以嗎？”夠有愛心了吧！主說：“我對你說，不是到七次，乃是到七十個七次。”（太 18:21-22）他們到了迦百農，有收丁稅的人來見彼得說：你們的先生不納丁稅嗎？彼得說：納。（太 17:24-25）彼得也不知道納什麼稅，老師有沒有錢，他也不問，給主當家了。主說：彼得！你的意思如何？世上的君王，向誰徵收關稅丁稅，是向自己的兒子呢？是向外人呢？彼得說：是向外人。

當時他們要丁稅，是猶太人的稅，不是羅馬政府的稅，每個男子都要出半舍克勒銀子，所以耶穌不應該納稅。彼得即是說出來了，又恐怕觸犯他們，只好叫彼得去河邊釣魚，魚腹裡的一塊錢就交了他們的稅銀。還有一次，主耶穌在講貪財的人進天國是難的時候，“彼得就對他說：‘看哪！我們已經撇下所有的跟從你，將來我們要得什麼呢？’耶穌說：‘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你們這跟從我的人，到復興的時候，人子坐在他榮耀的寶座上，你們也要坐在十二個寶座上，審判以色列十二個支派。凡為我的名撇下房屋，或是弟兄、姐妹、父親、母親、兒女、田地的，必要得著百倍，並且承受永生。’”（太 19:27-29）

這就說明彼得最好為主出主意，而不聽主的話，所以說主耶穌給他改名叫彼得。為要把信徒的信仰，從叫主聽我們的，變成我們聽主的，這樣的牢固根基，去遵行神的旨意。不是主聽不聽我們禱告的問題，主聽我們禱告，我們要遵行神的旨意；主不聽我們禱告，我們還要遵行神的旨意。主的話是命令，我們聽也得聽，不聽也得聽。

### （3）活在新生命的真實裡（約 1:43-51）

又次日，耶穌想往加利利去，碰見了腓力，說：“來，跟從我吧！”腓力就跟從了耶穌。隨即他就找到朋友拿但業，說：“摩西在律法書所寫的，和眾先知所記的那一位，我們遇見了，就是約瑟的兒子拿撒勒人耶穌。”拿但業說：“拿撒勒還能出什麼好的嗎？”拿撒勒是個窮鄉村，男的都好偷好搶，不守規矩得很！那裡能出先知嗎？是不可能的。腓力辯不過他，因為腓力雖然外面看見了耶穌，裡面對耶穌沒有親身的經歷。不過他有一個辦法，你來看看是不是，是的話你應該佩服我，不是的話，我也不再跟從他了。拿但業和腓力就去見耶穌，他們還沒有開口，主一看見他就說：“看哪！這是真

以色列人，他裡面是沒有詭詐的。”主稱讚他一句，拿但業還是不服氣的說：你從那裡知道我呢？你怎麼看到我的心，是你恭維我吧！好叫我佩服你。主說：“腓力還沒有招呼你，你在無花果樹底下，我就看見你了。”主一講這話，拿但業說：“你是神的兒子，你是以色列的王。他服下來跟從了耶穌。

這是什麼意思呢？你在無花果樹底下的時候，人沒有看見你，我就看見你了。按猶太人的傳統說：無花果樹是亞當、夏娃犯了罪以後，拿無花果樹的葉子編作裙子，遮蓋羞恥抵禦寒冷的方式。他在無花果樹底下幹什麼呢？解經家說：‘在那裡禱告，和神親近，向神認罪，求主在無花果樹下遮蓋他的羞恥，憐憫他，拯救他，他這是內在的心理是別人所不知道的，這個拿撒勒人耶穌卻看見了。’所以拿但業說：‘主真是神的兒子，別人不知道我的心，他知道我的心；他是以色列王，他來是要治理以色列國的。’所以他服下來了。

前兩天發生這三件事情以後，到第三日的時候，在迦拿的地方，有娶親的筵席。把耶穌請去了，把馬利亞和門徒們也請去了。就在這個時候奇妙的事情發生了。前面有事故，背後有背景，就在這個背景之下耶穌被請去赴席。沒有前面兩天的事情，第三天的事情就產生不出來，這不是沒有意義的。

沒有經過前面一段過程，就不認識耶穌是救主，耶穌是贖罪的羔羊，耶穌是彌賽亞，耶穌是神的兒子，耶穌是以色列的王的過程，下面事情的出現就不自然了。

並且耶穌對拿但業說：“因為我說在無花果樹底下看見你，你就信嗎？你將要看見比這更大的事。又說：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，你們將要看見天開了，神的使者上去下來在人子身上。”這是主在向他講十字架的意義。拿但業領會了耶穌的心意，神的使者上去下來在人子身上，是指著耶穌釘十字架說的。耶穌就是通天的梯子，耶穌藉著被釘十字架與天連接起來，好給人類建立一條通往神那裡的道路。拿但業完全的明白了。

經過前面所發生的事，耶穌被請來到一個婚筵席上，藉著筵席上缺乏酒的事，他就變水為酒顯出大的神蹟，好告訴我們靈性生活是怎麼樣的過法？

我們經過以上這三個過程沒有？認識不認識主是背負我們罪孽的羔羊？我們活在宗教制度、宗教規矩裡面，美其名曰：‘我信耶穌了，聖經經節我會背，不斷的走禮拜，也受了洗，我是真正的基督徒不是教徒。’這是當基督徒的標準嗎？不是標準，這是遵守教規，這個沒有意思。

根本的問題是要看我們的生活起了變化沒有！我們的罪既得了赦免，重生得著主的生命沒有？與主同死過沒有？同埋葬沒有？是否與主有同復活的見證？若是沒有的話，那一切的形式對我們來說，益處不大，意義不深。

什麼叫受浸呢？和主同死，同埋葬，同復活。一浸到水裡面，“主啊！從此我這個人死了，和世界斷絕了關係，因為我被埋葬了。什麼人情，什麼虛榮名利，統統都死了。”從水中出來，“主阿！從今以後，我與主同復活了，我要為主而活著。或吃或喝，為要榮耀主。主怎樣安排，我就怎樣順服。受浸的意義就在這裡面。

若不經過這一步的認識，光明白宗教的規矩，清楚教義的理解，知道自己已經信主多年，卻不追求在基督裡的生命長進，也不追求如何去討主的喜悅，那只是一個教徒而已，真可惜得很！

現在有很多很多信徒還是活在基督教的禮儀當中，雖然遵守著嚴緊的教規，照常聚會、按時禱告，受洗聖餐，奉獻錢財，樣樣都有，很像是過一個正常的教會生活。但是裡面沒有生命的變化，和主的

生命聯結不起來。雖然也受過洗，但怎麼和主有交通，怎麼為主活著，都說不出所以然來。當試探試驗一來，又要去愛世界；引誘一來，又跌倒了，那一切的外表活動對自己來說，益處在那裡呢？

因此一個人經過水的洗禮以後，清楚的知道我是住在基督的裡面，我已經是基督的人。有了這樣的認識再去跟從主，聖靈就開啟他屬靈的眼睛，知道耶穌真是我的救主，真是我的救命恩人，我應該奉獻給主，為他而活著。不然的話，我的人生就沒有價值。就著中國的俗語說：‘沒有良心了。’若有良心的話，“主啊！你怎麼這樣愛我啊！你把我從火坑裡救出來，我怎樣報答你呢！怎樣為你活著呢！”心裡滿了感激，所以把自己奉獻給主耶穌，為主活著，這不是宗教規矩。

一個活在形式裡面的人，他也說是跟從主，但他的私生活與主基本上沒有關係。雖然也和弟兄姊妹在一起聚會、禱告、唱詩、為主作見證，當他一個人在家的時候，甚至他在不信人的環境中，他和神的關係怎麼樣？還敢禱告嗎？還敢讀聖經嗎？恐怕就會冷淡起來，甚至說：“他們都是不信耶穌的人，我若禱告的話，他們都要笑我迷信了；我要讀聖經的話，他們會說我是基督迷了。”他就不好意思的禱告讀經了。這樣說來，他的信仰就沒有實際生活來證明，他和主的關係就不是密切，就沒有辦法認識耶穌是彌賽亞、是基督、是他的救主，那真是可惜得很！

不但如此，他所做的一切是叫神看見，還是叫人看見呢？這是在樹底下，還是在樹外面，或像法利賽人在會堂裡面，挺著胸昂著頭，說：“神啊！我感謝你，我不象別人勒索、不義、姦淫，也不象這個稅吏。我一個禮拜禁食兩次，凡我所得的，都捐上十分之一。”那稅吏遠遠地站著，連舉目望天也不敢，只捶著胸說：“神啊！開恩可憐我這個罪人！”主耶穌說：“我告訴你們，這人回家去，比那人倒算為義了。”（路 18:11-13）因為神是看內心，不是看外表。主耶穌在馬太福音第六章教導人禱告說：“你禱告的時候，要進到你的內屋，關上門，禱告你在暗中的父，你父在暗中察看，必然報答你。”

這不是把有形的門關起來，而是內心誠誠實實地在神面前禱告，神必要垂聽。神決不拒絕我們的禱告，只要我們誠懇禱告，沒有一句神不垂聽的。我可以證明神從來不拒絕我們的禱告。不管怎麼樣，他必要成全，但神有他成全的時候。他應許我們說：“你們奉我的名無論求什麼，我必成就，叫父因兒子得榮耀。”（約 14:13）只要我們不是為了自己的私欲，而是為了主的工作，為了主的需要，他都成全。無論我們在走路的時候，休息的時候，有了聖靈的感動，就誠懇地在神面前禱告，為著家庭，為著工作、為著身體，為著教會一切情況禱告，這個禱告最蒙神垂聽，神是決不拒絕的，這是實實在在的。

你們有這樣的經歷嗎？沒有這個經歷，就不認識他是以色列的王，他是永生神的兒子。在這一點上不認識，怎能認識十字架的道路呢？怎麼上天堂呢？要靠行善嗎？靠外邊的德行嗎？這也不是不要，但不是主要的。主要的是從內心裡面遵行神的旨意，才能看見十字架的道路，能上去能下來。

通天的路是藉著十字架，沒有十字架，誰能和神交通！誰能上天嗎？上不去，天太高，沒有路去。但一回到十字架裡面，把自己奉獻給神，完全的順服神，裡面馬上就有路，通天的門也向你開了。這路不是外面的路，是裡面的路，是和神打通的路。神聽了你的禱告，就感謝讚美主！神若沒有聽你的禱告，可能你的禱告有不合神旨意的地方，就馬上改變你的禱告，照著神的旨意去祈求，就立即恢復了和神的關係。

### 3·用盡屬世人生的酒

我們有了這樣的認識和經歷後，我們再來看第三日在迦拿擺出來的婚姻筵席。這筵席不是神的婚姻筵席，而是人的婚姻筵席。什麼是人的婚姻筵席呢？就是人生中最幸福、最快樂的時刻。耶穌和他的母親馬利亞，並門徒們都被請去赴這婚姻的筵席。聖經上沒有說明耶穌是坐上座，可能還有別的客人在他們看來比耶穌還尊貴。但主在這裡不是注重的角色和席位，而是注重叫神怎樣在眼見的生活中得著榮耀。

神安排的真好，正在人生最快樂的時候，“酒用盡了”。這句話的意義深得很！不單是物質方面的“酒”喝完了，更重要的是人生方面的“酒”也用盡了。人類的共同特點，都想盡力達到人生中最快樂，最幸福的地步。竭力賺錢、當官都是想過幸福的日子。住的好，吃的好，穿的好，玩的好，用的好。想從人情裡面，物質裡面找幸福。

人情物質裡面有幸福嗎？有快樂嗎？正在渴慕追求的時候挺有勁，得到的時候也覺得挺不錯，一進入實際生活中，就用盡了，都是痛苦。沒有錢就竭力賺錢，錢賺到了手，也不過如此，甚至更加愁苦。臨時用不著，往哪裡放呢？還沒有開始用，這個說：‘借點給我吧！’那個說：‘幫幫我的忙吧！’都來找你的麻煩。不給誰就得罪誰，給了誰誰就是你的仇敵。有句俗話說：‘借錢容易還錢難，要錢必定翻了臉。’沒有錢的時候誰也不來找你，因為他想的是你的錢，包括自己的兒女也是一樣，真的假的呢？所以錢一到手，裡面難過阿！錢也好，吃也好，穿也好，都是如此。正用的時候，就用盡了。人生的快樂不過如此，還沒有盡情享受就用盡了。

我遇見過一個當軍長的，我問他：“軍長！你當軍長的時候，肯定很幸福，有安全有保障，前後有很多警衛跟著。現在當犯人了，睡稻草鋪，還要聽別人支配，真苦得很！”他說：“不是的，我不認識耶穌以前苦得很！自從你把耶穌傳給我，我相信耶穌之後，我真是高興快樂。我老實告訴你，我當軍長的時候，連一天快樂也沒有，我的性命也沒有保障。晚上睡覺從來沒有睡過一個房間，起碼有兩個房間，一般都有三、四個房間。一睡醒就換個房間，警衛也跟著我不能睡覺，我怕睡得太熟，太死，恐怕有刺殺我的人來，我警覺得很！你看有沒有保障呢？一點沒有安全感，幸福在那裡？另外我從來不用老警衛，半年換一批。一般老警衛會辦事，知道我的生活習慣了，我不要，因為我防不了他。新警衛不知道我的脾氣，不敢打我的壞主意。現在我什麼也不管，幹完活，吃完飯就睡覺。八個小時還覺得睡不夠，我認識耶穌以後真平安得很！人生的價值在哪裡？就是在我一切都落魄用盡時，碰著了耶穌，真好得很！比當軍長好上千萬倍。今天睡稻草鋪，比當時的床好得多；上工時別人壓制我，我裡面很光榮，因我不是犯人，我是天父的孩子，為天父而幹活，心裡很平安、很高興。”他的人生觀改變了，人生的酒用盡了，水變酒的神蹟他能享受了。

我們真要會榮耀神，必須有這個經歷。我們的酒用盡沒有用盡呢？事奉神不是自報奮勇，不是憑雄心大志，‘我要把工作幹好。’這種人在神手裡沒有多大用處，因神不敢用他。只有經歷到，我不會做工作，不會傳福音，不會愛你，不能得勝的時候。才能認識自己，恨惡自己，在神面前認罪再認罪：“主啊！你怎麼把我找著了？我拙口笨舌，我心思彎曲詭詐，我不會愛你，你怎麼愛我呢？”認識自己不行時，癱腿時，神才敢使用我們。

當我們認為自己行的時候，神說：“我不敢用你，因為你的本事太大，一用就把工作搞壞了。”

摩西有沒有本事呢？有沒有學問呢？他不但有本事也有學問，因他學了埃及一切的學問，一心想為耶和華效力，一拳就把埃及人打死了，真是勇敢！他想讓神的百姓明白，他就是以色列的救星，藉此宣傳宣傳，結果不但沒有宣傳，反而說：“誰立你作我們的首領和審判官呢？難道你要殺我，像殺那埃及人嗎？”昨天你打死埃及人，今天你還要打死我嗎？摩西一聽就害怕，說：“這事必是被人知道了。”（出 2：14）於是他就逃到米甸，也不敢報真名真姓，在曠野放了四十年的羊。

我們想他是什麼心情呢？“我摩西在埃及國是皇太子，將要登上埃及法老的王位。耶和華啊！我想報答你，才到這個地步，你不但沒有幫助我，沒有祝福我，還打擊我，我沒有出頭之日了，我徹底完了。”他不能不這樣想。但是又想：“我為什麼到這個地步呢？因為神不用我。我的聰明、本事、才幹、學問，神都不用，我真不配事奉神，我不能事奉神，不能被神使用。”

神若使用他，他會犯大罪。他把埃及王推翻後，他會當第二個法老。那個法老是魔鬼的工具，給魔鬼效力。第二個法老也照樣給魔鬼效力，不給耶和華效力，作耶和華的仇敵，那問題就大了。所以耶和華把他放在曠野四十年。

經過四十年的熬煉，摩西說：“我摩西真不行了，沒有一點本事和才能了。”耶和華說：“我要打發你去見法老，使你可以將我的百姓以色列人從埃及領出來。”摩西說：“我是什麼人，竟能去見法老，將以色列人從埃及領出來呢？”……“主阿！我素日不是能言的人；我本是拙口笨舌的人；你願意打發誰就打發誰去吧！……。”（出 3:7-4:17）摩西認為自己沒有用處了；不會也不能說什麼了，象個啞巴一樣；我的膽子很小，能做什麼呢？他不敢承擔神的托負了。耶和華向摩西發怒說：“不是有你的哥哥利未人亞倫嗎！我知道他是能言的，現在他出來迎接你。”

當一個人真的認識自己的時候，就是能被神用的時候，無論自己怎樣的推脫，神也要滿足他一切的要求，催著他、強迫他去侍奉神，不是叫他去當大元帥招兵買馬。但他不敢承當神的託付，更不敢去見以色列人的面。為什麼呢？“認為太丟臉，我害了他們。如果我不去打死埃及人，他們的待遇可能還要好一點。因我打死了埃及人，他們因我吃了大苦。但是我經過四十年的造就，耶和華呼召我，叫我去見法老說：‘耶和華吩咐我們說：要把以色列人從埃及領出來。法老不敢不聽，若是不聽，災難要一次又一次的臨到他。’從領以色列百姓出埃及的整個過程，叫我認識到，唯有耶和華的話有能力，不是我有本事，人一點用處也沒有。”

所以，我們必須懂得，在神的工廠上面，用不上我們的思想、用不上我們的計畫、用不上我們的講章、用不上我們的仿效。我們必須經過大的失敗，才會依靠主。不經過失敗，就不會依靠主，主怎麼使用我們呢？主不使用我們，就沒有生命的活水從我們的裡面流出來。

我不知道你們聽沒聽過我失敗的見證。我年青的時候，在一個地方讀神學。附近有一個麻瘋病院，是教會辦的，有一百多人，沒有能治好的。這個病是神咒詛的病，他們都是被家庭攆出來的，因為都怕傳到自己身上。教會收留他們，一方面供養他們，醫治他們；一方面向他們傳福音，因為靈魂寶貝。我們學生們去傳福音，我也報了名，不怕傳染，每禮拜天去給他們講道。有一個禮拜輪到我去講道，我想，他們都是麻瘋病人，講錯了也不要緊，因為他們都不懂得聖經，這道好講。但又一想，還是講得有次序一點，有道理一點，不然的話不象樣子。所以從禮拜一到禮拜五我都在找參考書，看聖經。題目分大條小條，寫了一大張紙，況且只有三十五分鐘的講道時間。到禮拜六晚上還是不放心，怕講

的不好。到別人都睡了覺，我跑到禮拜堂裡，自己試著講，講了五十分鐘還沒有講三分之一。我很有把握，明天就是讀一遍，35分鐘也能占完，我就很放心的睡覺去了。

吃過早飯，走在路上，有個弟兄問我：“你預備好了嗎？”我說：“預備好了。”“要不要替你？”“不要替，你放心吧！你為我禱告就好了。”到時候我就上了講臺，唱一首詩，帶領禱告，已經過去十分鐘。又讀讀聖經，又過去了幾分鐘。不過還有三十分鐘，準備再講二十五分鐘就可以了。我報了題目，就開始宣講，越講越沒勁，越講越沒有話語，甚至連字也看不清楚了，只十二分鐘時間就講得乾乾淨淨。一看還有十多分鐘，怎麼下臺呢！我就玩起小聰明來，我說：低頭禱告。他們都閉上眼，我就把聖經一拿跑掉了。

跑到山上，我說：“主啊！你接我靈魂吧！我不會講道。”我白天不敢回學校，到晚上十點多才回去睡覺。第二天同學們說：“你被提了嗎！怎麼又回來了。”我也無話可說，因為我實在失敗。從此以後，在神面前迫切禱告，“主啊！講道不是我的預備問題，預備得再好也不行，沒有你的同在，我什麼也不會作。”我一直拼命的禱告，“主啊！是你聖靈的工作，不是我講道的問題。”經過很多天的掙扎，我才學會了這個功課。這不是我的得勝，完全是主的幫助。我失敗的時候太多太多，光想依靠自己。事奉神不是依靠自己，不是依靠勢力，不是依靠才能，是依靠耶和華的靈。

屬靈的工作讓聖靈來作。彼得沒有勇敢嗎？他有勇敢，聖靈不充滿，他的勇敢無用處。不但無用處，還要害別人，也害他自己。只有聖靈同在，聖靈充滿才有能力，才能為神工作。

怎樣才能被聖靈充滿呢？自己的勁還沒有用盡，還有本事，還有理想，還有學問，聖靈就不做工作。當耶穌沒有釘十字架之前，耶穌走一步，門徒們就跟一步。你不聽我禱告，我就拉住你不放你走，可以和主鬧，向主發脾氣。耶穌復活、升天以後，抓不著主了，他們就回到耶路撒冷，在馬可樓上禱告，認罪。非常絕望的說：“主啊！你還能幫助我們嗎？你在哪裡？天那麼高，你不下來，我們沒有辦法。我們怎麼為你工作呢？我們沒有能力。”他們真是又失望又痛苦，又迫切禱告，又認罪，倒空自己，有十天的工夫，聖靈降臨充滿了他們。

他們被聖靈充滿後，大有能力和膽量，不怕猶太人呼聲，不怕法利賽人控告，不怕羅馬政府的威嚇，剛強壯膽的為主作見證。眾人聽見就紮心，不能反抗，像刀紮在心裡一樣。“我是罪人，是我們把耶穌釘死的，我們怎麼才可以得救呢？”一個漁夫，幾句話就能把人打倒。這不是他的能力，而是聖靈與他同在的結果。

聖靈與我們同在，話語說出去就有能力，就有權柄，就能叫人服在神的權下，因為是神的話，不是我們的話。我們事奉神，沒有聖靈充滿的經驗，工作是很難很難作的。我們的口才再好，學問再大，神不與我們同在，就不能震動人的靈魂，裡面也沒有愛的責備，我們所說的話就會落空；我們所講的道理在對方的腦子裡只會打轉，不能在裡面紮根，所以聖靈的充滿是非常非常重要的。

怎麼叫聖靈在我們裡面作工呢？我們的裡面還沒有倒空，聖靈怎麼充滿我們呢？我們還沒有把自己放下來，怎麼叫神用我們呢？神要用我們的，不是我們的本事、思想、文化、學問和口才，這一切神都不需要。神所要的是將我們的心歸向他，讓聖靈住在我們心裡；讓聖靈管理我們的心思、意念、言語；讓聖靈來支配我們的一切行動，我們才有能力。這能力是聖靈的能力，不是我們的能力。

第一個神蹟叫我們看見，要彰顯出神的榮耀來。怎麼彰顯呢？在人生最興旺的時候；最有生氣的

時候；正有雄心大志的時候，我們的“酒”用盡了。快樂忽然失去、難處盡都臨到、甚至無法應付，無法支持下去，好像人生的福樂到此為止一樣。我們不要認識錯了，這個人生的酒用盡，是為要彰顯出神的榮耀來。

#### 4、當懂得神的時候

參：約 2:3-4；羅 12:1-2；約壹 2:27；路 19:41-44

在約翰福音二章 3-4 節，耶穌的母親對他說：“他們沒有酒了。”耶穌說：“婦人，我與你有什麼相干？我的時候還沒有到。”主為什麼這樣說呢？主是站在神的地位上講的。馬利亞從肉身的地位上來吩咐耶穌，忘記了她兒子的身份，是至高的神從他而生下來，她是明白的，但為了人情的需要，她把耶穌的地位忘掉了，用人情關係來吩咐耶穌。耶穌說：“婦人！我與你有什麼相干？”你不要用人情來吩咐我，屬靈的工作不能用人情與感覺。屬靈的就是屬靈的，屬世的就是屬世的；人是人，神是神，是不能混淆的。做神的工作不能用人情的方法，人情不能支配神的工作，一定要分清楚。

主耶穌又說：“我的時候還沒有到。”神不是不作工，他有他的時候。我們所以不蒙恩典而做錯事情，是因不懂得，也不知道神的時候。跑得太快，跑到了神的前面，不能等候神的時候來到。神也知道我們跟不上神的時候，不斷的在遲延時間，等而又等，等候我們跟上他的腳步。世上有一句俗話說：“機不可失，失不再來。”世人都在抓得錢機會；猶大再抓賣主的機會；我們要找著機會象馬利亞一樣，把玉瓶打破，將香膏澆在主的身上，這是抓愛主的機會。其實順服主，順從聖靈就是抓著了愛主的機會。裡面就有亮光，就不至於落在黑暗裡。所以要懂得神的時候。

我們在神面前蒙恩典，事奉神，就是要懂得這一件事情。傳道書三章告訴我們，神作事都有定時，講了很多例子，生有時，死有時，哭有時，笑有時……。神的工作是有時間性的，我們必須要懂得這一點。神的時候不到，我們著急也沒有用處。神的時候到了，我們走不上去，神也不再等候我們。可是很多人在生活中犯錯，失去了神的恩典，再哀哭苦求也是枉然。

主耶穌到世上來，他沒有憑自己的意思，他是按著神的旨意，按著神的時候作工作。時候到了，他生在馬槽裡；時候到了，他到埃及；時候到了，他從埃及回來，仍住在拿撒勒；時候到了，他開始出去傳道……；時候到了，他就走上十字架；時候到了，他就從墳墓中走出來復活了……，一切都是時候的。

一個尋求神、事奉神的人，不懂得神作工的時候，怎麼事奉神呢？憑著我們的感情，什麼也不考慮，不管是不是神的旨意，不清楚是不是神的時候，只管為主發熱心。雖然向主的熱心，和為主吃苦的精神都是好事情，但是若不是神的時候，結果會落在苦難當中。這時候，我們不但會向神發怨言，也要軟弱失敗下來，那就太可惜了！

主耶穌並不是這樣，他的熱心是有時候的，是按著父所定的時候作神的工作。馬利亞說：“他沒有酒了。”主耶穌說：“婦人！我與你有什麼相干呢？我的時候還沒有到。”你是母親，你知道我能把這個難處解決，但你不能越過神的時候。神的時候不到，我就不能作。若是作的話，神的名就不能得榮耀。早也不行，晚也不行，神的時候不到，我就不能隨便作，神的時候到了，我才能作。

我們讀到約翰福音第七章，也有這樣的記載。他弟弟說：“你離開這裡上猶太去吧！叫你的門徒也看見你所行的事。人要顯揚名聲，沒有在暗處行事的；你如果行這些事，就當將自己顯明給世人看。”

你要顯名聲，可以到耶路撒冷去，顯個神蹟，叫別人看見後好認識你是個大先知。他說：“我的時候還沒有到，你們的時候常是方便的。我現在不去，你們去吧。”他的弟兄走後，他也去了。他不是明去的，是暗中去的。主耶穌是膽小嗎？不是。他是按著神的時候行事。你前面走，我後面走，你明去，我是在神的時候中去。你們是在你們的感覺當中，你們的時候方便得很，想去就去，想怎麼樣就怎麼樣，我的時候沒到，就不能行動。

我們要真正地事奉神，榮耀神，不能不記住要在神的命定當中行事，不是行在許可的裡面。這不是我們的任性，不是要怎麼樣就怎麼樣作的問題。這個功課學不好的話，永遠不會榮耀神。我們再發熱心，若不是神叫作的工作，我們的熱心雖然不錯，也不能榮耀神，我們的事奉也沒有果效。有好多的例子可以證實這一點。所以我們必須要尋察神的時候。

我們要遵行神的旨意，怎麼遵行呢？羅馬書十二章 2 節說：“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，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，純全可喜悅的旨意。”我們察驗清楚之後，使我們所作的，都是按著神的時候作的，就是遵行神的旨意，就是神所喜悅的，神的名得榮耀，人也得益處。

一個事奉神的人，不會察驗神的時候，肯定不會事奉得好。眾聖徒的經歷也是這樣告訴我們。怎麼明白神的時候呢？神怎麼帶領我們，我們就怎樣行，神叫我動我就動，神叫我靜我就靜。要達到這一點，必須懂得這個秘訣在哪裡！就是約翰告訴我們的，接受恩膏的教訓最重要。

恩膏是聖靈的預表，聖靈是我們的生命。聖靈在裡面給我們安慰，給我們赦罪的平安，證實我們是神的孩子……。什麼是聖靈的印證呢？就是聖靈作我們的證據。以弗所書第一章告訴我們，是聖靈給我們作憑據，證明我們是天父的孩子。並且在我們行事的時候，有恩膏的教訓在裡面作指導，我們要先禱告順服他，不是我們先思想思想，計畫計畫。一直禱告到裡面清楚後，他會引導我們。我們當行的，他會感動我們；我們當怎麼作，他會告訴我們；不當行的他就責備我們，攔阻我們。只要我們會順服裡面的引導，就行在神的旨意裡面了。

這是很重要的問題。很多基督徒不注意這個問題，光注意外面的環境，憑著感情用事，那就永遠當不好基督徒，也事奉不好神，更不會榮耀神，因為失去了生命的原則。我們必須會順服恩膏的教訓。聖靈怎樣引導，我們就當怎樣行。神的作事不是亂七八糟的，不是憑感情用事的，都是有次序的。神喜歡我們按著規矩，按著次序行，不能混亂的。

我們講靈恩派錯了，錯在哪裡呢？他們可能被聖靈充滿，一直提倡說方言，說來說去也不能造就別人，混亂得很！不按著次序行。什麼叫次序呢？就是按部就班的行。這一分鐘作什麼，下一分鐘作什麼，很有規律。我們唱詩、禱告、看神的話語，一同感謝、讚美，一同阿們，都是有次序的。他們說：他們是聖靈的工作。卻是混亂得很！蹦蹦跳跳的，唱詩也唱不成，講道也講不成，哭的哭，笑的笑，是一片混亂的現象。外邦人看見不知道他們在幹什麼，聽道聽不出道理來，更沒有見證活出來，因為不是按著次序行。

什麼是次序？就是時候。神是按著時候行事。春天有春天的工作，夏天有夏天的工作……。這是季節不同；神把兩個大光體和許多星宿放在空中，定時候，定節令，定年歲，定季節，要按著次序行。早晨要起床，白天要勞動，夜晚要休息，餓了要吃飯，冷了要穿衣服，這是萬物的次序；自然的規律是神的時候，到冬天你必須要穿棉衣，不穿就要受凍。穿單衣，可能不可能？不可能。除非你是神經

病，發瘋了。不然的話，你一定按著次序行。冬天冷，有棉衣就穿上；肚子餓了，主沒叫我禁食禱告，我就按著次序吃飯；不吃或貪吃，身體就不會健康，神的名就不得榮耀，因為神要藉著神的殿（身體）得榮耀。

我們不懂得神的規律和次序，有了問題就禱告，神不聽就和神摔跤，甚至我們不吃飯，不睡覺，要死在神面前。是人厲害還是神厲害呢？我們和神摔跤，神不聽，我們就不吃飯，神就害怕我們了。這就像媽媽怕孩子一樣，不聽不行。是媽媽厲害還是孩子厲害呢？什麼是老練？什麼是幼稚呢？說明這是嬰孩生命，不懂得神的旨意，鬧了半天，神說：你不要哭了，給你個糖果吃吃吧！我聽你的話。結果不是神聽我們，是神憐憫我們，證明我們的靈性太幼稚了！

生命老練的人不是這樣，神若不聽禱告：“主啊！不是你不聽，我相信你聽我，因為你應許過了，不過時候不到，但其中有你的美意，可能我還有本份沒有盡到。”當我們的本份盡完以後，“主啊！我沒有辦法，我的辦法用完了，下面是你的工作，你看怎麼行就怎麼行。”神若醫治，一句話就好了；若還沒有醫治，一定有神的美意在中間。當我們的本份盡到後，神說他要盡他的責任，就把難處拿去了。即或難處不拿去，也不能影響我們和神的交通和事奉，真正在難處中的事奉更加彰顯神的榮耀，更加與主同在，更美好得很！

我們的難處有很多，經常是將“酒”用盡，方法施完，沒有辦法，靈裡黑暗，也摸不著門路，身體軟弱，沒有亮光，心裡煩亂得很！怎麼辦呢？同工們！這時候不要動，要等候神的時候。神能不知道嗎？他是無所不知的神。耶穌既被請去，他會負責任的。只要耶穌在場，他不是一個木頭人，他是有感覺的。他不但去赴席，對每一個赴席的人，他都清楚。

凡是赴筵席的人，一心想借此享受人生的幸福和快樂。可是酒用盡了。酒一用盡，筵席的快樂盡都失去。這說明婚姻也不是美滿的日子。神安排他們的宴席缺乏酒，好叫他們認識耶穌是神的兒子，為要彰顯神的榮耀。到了神安排的時候，就是將酒用盡的時候，一丁點酒都沒有的時候，管筵席的著急沒有辦法的時候，主才開始作他的工作。

主耶穌對他母親馬利亞說：‘我的時候雖沒有到，但你放心吧！時候到了，你不講我也負責任，因為這筵席與我有份。他們雖然把我當作客人請來，但我是筵席的主人，我是神的兒子，婚姻是我所安排的，是神聖的，是合法的，我贊成才來赴席。但在赴席當中，酒用盡了，人不能快樂，我沒有份嗎？我沒有責任嗎？是有責任的。等到他們酒用盡了，我才伸手。人的感情不能起作用時，我的時候就到了，你要等到神的時候。’

很多人不懂得神的時候，所以就失去了神的眷顧，就違背神的旨意，就不接納先知的警戒，日後就落在仇敵手裡，把耶路撒冷從根基拆毀了，因為不知道神眷顧你的時候。（參：路 19：41-44）

我們必須跟上神的旨意。明白了神的旨意後，就放下一切，跟著主往前直跑。這一跑的時候，神蹟就出現了，神也得了榮耀。

我們若跟不上神的旨意，聖靈的感動我們就不肯順服，認為一順服就要吃虧，一順服就受損失，一順服就會遭羞辱，這是因為我們不知道神的時候。我們真是跟上去的話，不是羞辱而是榮耀；不是吃虧而是蒙祝福；不是軟弱而是蒙大恩典了，這是神奇妙的恩典。

因此我們要會順服裡面聖靈的引導，就是恩膏的教訓。聖靈的光照、引導象膏油一樣，在我們心

裡抹我們，裡面舒服得很！很平安，很平靜，不著急，叫別人一看就看見了神的榮耀，這是恩膏的教訓。按著恩膏的教訓住在主裡面，叫裡面平安，裡面滋潤，無煩躁，不著急，我們只管作吧！都是神所引導的。事事看見神的恩典，時時神都得榮耀，因為是神的引導。按著這教訓住在主裡面，是真的，不是假的；按著這個教訓住在主裡面，就摸著了真東西。有基督在我裡面出現，見證自然就作出去了。我們就少受很多苦，少跑很多冤枉路，少了很多失敗的感覺。這是實實在在的光景。

按著恩膏的教訓住在主裡面，就等於住在神的時候裡面。他按著時候引導我們一步一步往前走，遇見難處我們也不要著急，禱告以後察驗裡面的恩膏，靈裡的感動怎麼樣，是平安是不平安，是光明是黑暗，一個有生命的人一定能領會得到的，是很容易的。一個重生得救的人，自然裡面知道這話對與不對，裡面的感覺舒服不舒服。當我們順服主，或為主犧牲時；傳福音，或為主付代價時，裡面感覺很滋潤，很舒服，很平安，這時就不要看外面的環境和難處，儘管去作，一點不是虧損。不但自己蒙恩典，神的名也得榮耀，教會也得造就，罪人也蒙恩典。

一個事奉神的人，不懂得裡面聖靈的律，沒有聖靈的引導，怎麼事奉神呢？大家在一起談談，只要都高興就作起來，合得來就在一起幹一番事業，這是世人作生意的方法；一心為了弟兄姊妹，為著教會，一直剛強的去作工，作不成就不休息，非成功不行，這是人的意志；有的人是喜歡傳道、喜歡唱詩、喜歡奔跑，一直在教會中忙來忙去，這是人的感情。究竟是不是神的旨意呢？裡面完全不清楚，因為沒有時間察驗是否是神叫作的。

明白了神的旨意就不要著急，不一定任何一件事情非作成不可。有攔阻就等候在神面前，作不成就不去勉強作，等一等，看一看神的美意是什麼。這樣就會發現神有他的時候，不要我們著急，神會一步一步引導一個愛他、侍奉他的人。

事奉神的人不能著急。著急的話，事情百分之九十以上都是從魂來的，從撒但的攪擾來的，不是從聖靈來的。聖靈引導我們都是不著急的。順服聖靈所作的，都是很自然，很滋潤的，弟兄姊妹得造就，罪人蒙恩典。否則，想叫人得著滿足，得著喜樂，得著安慰，是很難的。

所以主耶穌說：“我的時候還沒有到。母親，你不要著急，這不是你著急的問題，是你等候神時候的問題。”我還再想，就是馬利亞不找耶穌，耶穌也會解決這個問題的，因為他被請去當客人。既是客人，就有責任使你們的需要得到滿足。“你們有缺欠，酒用盡了，我能看你們的笑話嗎？看人的笑話不是神兒子的的工作，不是神的工作。我必要負你們的責任，如果你們不把我請來，問題你們自己承當。你們既是禱告交給我了，我要照著你們的要求負你們的責任，這就叫信心的交托。”

神說：“你們奉我的名，無論求什麼，我必成就……。”（約 14：13）我們既然禱告過了，何必再憂愁呢？事情沒有解決也不要緊，那是主的事情，不是我們的問題，您有這樣的經驗嗎？

很多時候我們禱告主，主不臨時答應我們的禱告就著急了。“主怎麼還不成全我的禱告？主啊！我等了又等，我著急得很！我要想什麼辦法，又不敢想，怕得罪你，不想又過不去，爭戰得很！有什麼辦法呢？”在關鍵時刻就要看我們是否有信心說：“主阿！我的問題已經禱告給你，後來如何那是你的責任。你若不負責任，你的名要受羞辱，我的名、我的物質都算不得什麼。”

我們試試看，大膽地禱告，把問題交給主，等候主的時候，看主怎樣引導我們，神能不能用神蹟奇事給我們解決問題，只是我們急得太很了。我們的感覺是，“這一次主不開路，就無法過去，主不

聽禱告，我就開始找人幫忙。”我們一著急，早跑一分鐘，一秒鐘，就跑到了主前面，看不見主，摸不著路，就落在失敗當中。這不是主不聽我們禱告，而是我們不懂得神的時候。要知道主是全能的，沒有難成的事情。為什麼過不去呢？因為我們不會等候神的時候。

我們要學會安靜，等候在主的面前。“我們得救在乎歸回安息，得力在乎平靜安穩。”這真是寶貝的屬靈功課。靈性成熟是什麼表現呢？他安息得很！安息在神的裡面，順服聖靈，一點不著急。每天都是穩穩重重的，走路也不急躁，因為有主同在。順服主不會錯，一步路也不會錯，不會早也不會晚。一個人的靈性光景好與不好，就看他在凡事上急與不急。如果一個人作事急，說話急，走路急，事奉神急，凡事都是急急忙忙的，象一陣風一樣，那一定不是出於神的，神的名就不會因他得榮耀，他也不會有什麼見證活出來。

我們事奉神不從裡面學習認識神，順服聖靈，從哪裡認識神呢？光聽聽道就可以了嗎？聖經熟悉就可以了嗎？我們必須從實踐生活裡面認識神的自己、認識神的作為、認識神的時候。雖然在認識神的過程中，缺乏更多，難處更大，我們越能靠著主的能力讓神得榮耀，我們也越能懂得神的時候。

### 5·要順服主到底（約 2:5-10）

主母馬利亞的靈裡透亮得很！一點也不遲鈍。主耶穌一攔阻她，心靈馬上就領悟了。“噢！我做錯了，她不是我的兒子，他是神的兒子。我是來服事他的，不是讓他來服事我的。我的任務是扶養他，使他肉身長大，但在神的旨意上，我要聽他的，不能叫他聽我的。”所以她轉過來對傭人說：“他告訴你們什麼，你們就作什麼。”

這是懂得神心意的人，她知道說：“我講錯了，話講得太早，你們找他去吧！不要找我，也不要找家主給你們解決問題。他不是我的兒子，他是創造天地萬物的主宰，他會吩咐你們怎麼作。只要有他在這裡，這個難處算不得什麼。”她只把耶穌介紹給傭人，因為他們不認識耶穌。經過馬利亞的介紹，傭人也聰明得很！一聽就明白，隨著就順服，神蹟就在傭人身上顯出來了。

我們要會當傭人。只要會當傭人，再缺乏也不要緊，難處再大也不要緊。因為知道：“我只是傭人，主會改變這一切的。”傭人到耶穌跟前沒有說一句話，只是聽話。耶穌說：“把缸倒滿了水。”他們就倒滿了，直到缸口。剛剛倒好，耶穌又說：“現在可以舀出來。”傭人就舀出來。耶穌又說：“送給管筵席的。”傭人就送了去。這一步可真是不容易阿！

現在我問大家一個問題，這‘水’是什麼時候變成酒的？我想是在傭人一送，管筵席的一接的時候，霎時間變成酒的。傭人不送去，管筵席的不接過來，還變不成好酒呢！傭人在事奉上真是一個最好的榜樣。

傭人送上去的時候，他清楚的知道，自己所端的是門口缸裡的水。但主耶穌叫我端上去，不管管筵席的如此對待，我只管端上去。可能管筵席的會罵他說：“這裡都是貴客，你開什麼玩笑，怎麼拿洗腳水給客人喝。”甚至要開除他，解雇他。但傭人不管這一點，只心裡想：“耶穌！你叫我把水送上去，他們罵也好，打也好，這是耶穌叫我送的，我是傭人。”傭人不是在推卸責任，因為他懂得主耶穌的話。“我的本份就是送，結果怎麼樣我不管。好結果，壞結果不知道。我是傭人，我要送。你解雇我也好，你罵我也好，這是我的責任，我要送。送以後怎麼樣，我不知道，我儘管聽耶穌的話，把水送上去。”就在一送一接的時候，變成了噴香的好酒。

我們真要被神用，給人解決難處，叫一個平淡的人生變成一個美滿的人生，要會順服到底。若不會順服，就會東一想西一想：‘給這個人傳福音的話，他能信耶穌嗎？他不但不信，還罵我怎麼辦？’我們不肯順服，他人就不能悔改。我們順服到底時，主自然會負我們的責任。同工們！只要有感動只管去作吧！再難都不要緊，因有主與我們同在。

我有一次乘火車，疲乏得很！一排有三個位置，我坐在中間，我這邊坐個海軍軍官，那邊坐個陸軍軍官。我心想：“主啊！這回我可要大睡一覺，因為這幾天沒有休息好。他們都不是肯信耶穌的，我傳耶穌，他們會告訴員警，我就倒楣了，走不掉了。主啊！感謝你，不用傳福音了，好好休息吧！”這是我的想法，我的需要，主的心意不是這樣的。

我剛坐下來，不到五分鐘，聖靈感動叫我傳福音。我說：“主啊！這不是你的感動，是撒但試探我的。為什麼呢？他們是陸軍軍官，海軍軍官，我怎麼向他們傳福音呢？”我不肯順服，但裡面很清楚：“他們也是個靈魂，什麼官也不行，今天的責任在你身上。我沒有感動你，你可以不說。我既感動你，你不講，他們的靈魂滅亡你有責任。”“主啊！我沒有膽量，我怎麼講法呢？若說：‘你們信耶穌吧！’他們會說‘我迷信，’就麻煩了。但聖靈一直地感動，我也不敢一直的悖逆下去：“主啊！你真叫我傳福音，你體恤我的軟弱，給我個憑據，說明是你叫我傳的，信不信我有憑據，不是憑著我的熱心作的，就是他們把我抓起來，我也平安，因我知道是你叫我給他們傳福音的。”

我這樣一禱告，主就體恤了我的軟弱。哪個海軍軍官一連打了十五個噴嚏。我說：“你感冒了。”他說：“是感冒了。”我說：“你感冒不是一天兩天了？”他說：“有一個多月了。”我說：“你當軍官的，還沒有好醫生嗎？還沒有好藥吃嗎？”他說：“醫生都是飯桶，治不好我的病。”我說：“朋友！我認識一位元醫生。”他問：“你是醫生嗎？”我說：“我不是醫生。”他說：“是你的朋友嗎？他在哪裡？”我說：“遠在雲南。”他說：“雲南我也去，把地址告訴我。”我說：“近在眼前。”他說：“近在眼前不就是你嗎？”我說：“我可以告訴你，你聽過耶穌沒有？”他說：“你是基督教徒啊？我們是勞動創造世界，你們基督教是上帝創造世界，哪有上帝啊？”他很抱怨地講。我說：“主啊！我不講你叫我講，我一講你把門關起來，我若再講就倒楣了。”

海軍軍官剛把話落音，陸軍軍官說：“朋友！你可不能武斷的說，沒有神啊！”海軍軍官說：“你是陸軍少尉，你還相信上帝，還迷信嗎？”陸軍軍官說：“我不信上帝，我媽媽信神。”海軍軍官說：“你講講看。”他們兩人講起話來。

陸軍軍官說：“去年夏天，我回家去看媽媽。一到家，媽媽正在蓋房子。我的姨媽是一個給人上樑念咒封條子的人，她把糖果、饅頭扔下去叫人吃，房子就吉利了，蓋起來也不會出問題。媽媽叫我上街去買些糖果、饅頭，明天好上樑。我當然不相信這些。姨媽說：“你可不能不相信，靈得很！你看看某某鄰居上樑他不迷信，他的房子蓋好不到兩個禮拜，失火燒掉了。還有個鄰居也是不相信這一套，結果蓋好房子三個禮拜也塌掉了。你不在家，你媽媽一個人出了問題怎麼辦呢？”

我說：“姨媽！解放了，不准再搞迷信活動。我雖不相信，你給我個憑據看看，是真的假的。”她說：“明天你上街買個大西瓜，我當眾人面前爬上房子，把西瓜放在梁上它不掉下來，如果掉下來，從此我不幹這一行。如果掉不下來，你就不敢招神發怒。當你走後，房子一塌，誰幫你媽媽蓋房子呢？”我真是半信半疑，“不信吧！出了問題，我對不起媽媽；相信吧！當上了軍官還信這一套，說不過去。

她這個憑據，我就不信西瓜掉不下來。”我就去買了一個十二斤的大西瓜。到了下午，鄰居都來看熱鬧。姨媽找個梯子爬上去，把西瓜放在梁上，把紅紙條一貼，西瓜動也不動，跟釘著一樣。我拿個棍子打梁，動也不動，你看有沒有神？

我說：“朋友！那是假神。”他們說：“神還有真假的嗎？什麼是真神，什麼是假神？”他們這樣一問，我有機會講話了。從創世記往下講，神怎樣造人，人怎樣犯罪，耶穌怎樣救人。他們聽得很在心，旁邊的乘客們也都在聽。我還沒有講完，已經到了目的地。我說：“朋友們！我要下車了，你們願不願意信？”他們說：“講的道理好得很！有什麼書可以看看呢？”我說：“有聖經，你們願意到禮拜堂去買。”有人說：“我一定要買一本。”我說：“但願上帝祝福你們，你們真心渴慕追求的話，買本聖經看，一定能明白這個道理，我要走了。”兩個軍官忽然站起來，把衣服穿好，把帽子戴好，手一舉：“一路平安，下車吧！”我說：“上帝保佑你們。”乘客們都看著我平安的下車了。我想福音的種子已種在他們心裡了。

我的意思是說，順服聖靈的引導是不會錯的。如果我不順服聖靈，覺睡不著，裡面也不平安，生命又受到大的虧損。只要順服聖靈，神會作工。只要跟上神的時候，再難的事在神也不難。按人看，那兩個軍官能信耶穌嗎？百分之百的不可能。但神說：“他知道。”

我們認清了神的時候，有很多工作需要去作，有很多人需要得恩典，因為我們不懂得神的時候，失去了很多恩典，失去了很多機會。基督徒跟從主、傳道人事奉神，順服是第一個功課。我們不會順服主，主怎麼使用我們呢？我們憑什麼傳福音叫人信耶穌呢？只把道理講講，福音傳傳，人就信耶穌了嗎？不是的。聖靈不作工，人永遠不會信耶穌。我們講的再好，天花亂墜，他也不會相信耶穌。只有聖靈動工，他就能相信耶穌。我們越肯順服聖靈，神就越肯動工。所以，水變酒的神蹟傭人是關鍵，由於傭人的順服，水變成了酒，神也得了榮耀。

這第一個神蹟，叫神顯出榮耀來，關鍵在於傭人的順服。‘叫我倒我就倒，叫我舀我就舀，叫我送我就送’，不考慮後果，也沒有自己的老觀念。“這個耶穌莫明其妙，客人已經開始吃飯，誰還來洗手呢？還叫我挑水幹什麼呢？浪費我的勞動力，太沒有道理。”但真正被神使用的人，是不講理由的順服。用人的理性能講通的，就不叫神蹟；能合上人的情理的，就不叫神的作為。不合情不合理的一味順服神。‘叫我挑我就挑，叫我倒我就倒，叫我舀我就舀，叫我送我就送。’這樣完全順服到底的時候，高山變成了平原；人的痛苦、缺乏、憂愁都變成了大的喜樂，活出了最好美酒的人生來。

我們當中都有“酒”用盡的時候；每一個人都有“酒”用盡的時候；事奉神也有“酒”用盡的時候，力量沒有了，亮光沒有了，快樂沒有了，怎麼講道呢？就害怕起來講道，都有這樣的經歷吧！沒有主同在的時候，真怕講道，苦得很！講幾句話都不容易得很！但是因有主的托負，又不得不講。有了主的同在，也不知道從哪來的話語，滔滔不絕的流出活水來。自己得幫助，教會得造就。救靈魂的工作不是我們作的，而是聖靈作的。我們若不依靠聖靈的話，傳福音的口才象口若懸河一樣，別人聽聽也只不過如此。

我認識一位元律師，他也蒙了恩典在事奉主。有一天同事去看他，他心想：“我非把同事領悔改不行，因為他們都是同行，最要好的。”他說：“某某！我信耶穌了，你也信耶穌吧。”同事說：“我有很多不懂的問題。”他回答說：“什麼問題，提吧！我給你解答。”整整三個半小時，提了二十多

個問題，都給他答出來了，再沒有可問的了。他說：“你還有什麼問題呢？”同事說：“沒有問題了。”他說：“你信耶穌吧？你沒話講了吧？”同事說：“我考慮考慮再說。”就這樣走掉了。他說：“主啊！我不能傳道，我費了兩、三個小時，答了二十多個問題，他沒有問題提了，只說再考慮考慮就走掉了。”

後來這位律師和我交通這件事情，我說：“弟兄！不是你沒有口才，不是你沒有學問，你對他傳福音禱告沒有？聖靈感動你沒有？”他說：“這個我忘掉了，因為我們是同行，我的知識要比他高，我的工作比他還要好，他會聽我的話，若不聽我的話就不放鬆他。”我說：“你能把他抓住嗎？誰把你抓住了？不是主把你抓住了嗎？”他明白了，痛哭認罪，說：“我的聰明、才幹、口才都沒用，聖靈不用我的話，我不能把任何人帶到神的面前來；聖靈不用我，我什麼都不能作。”後來他就把自己的聰明、智慧、才幹都放下來，結果神真使用了他，神與他同在，帶領許多人歸了主。講幾句話把人感動了；講一個故事把人感動了；作一個比喻把人感動了，這不是出於人的話語，這是聖靈的工作。

這個水變酒的神蹟告訴我們：怎麼樣事奉神；怎麼樣把絕望的人生轉變成有希望的人生；怎麼樣使痛苦的地方得安慰；怎麼樣使缺乏地得滿足。不是用金錢滿足人；不是用感情滿足人，而是把主的話語傳給人；把福音傳給人；把真理講給人。不是憑我們的聰明、智慧、口才，而是會順服主的感動，順服恩膏的教訓。聖靈感動了我們，裡面又不受攔阻，也不難過，儘管講吧！到最後主說：“他負責任。”說出來的就不是我們的話，而是聖靈的話語，他們就能受感動，在神面前僕倒下來，願意接受主的福音，作神的兒女；願意順服主的感動，認罪悔改，這是千真萬確的。

這個水變酒的神蹟，也是告訴人怎麼能榮耀神，怎麼能事奉神。是借著傭人的順服，會順服到底，神才能得著榮耀。世人是要借著這個婚筵得著喜樂，最後不但不喜樂，更加愁苦，更加不滿足。這個時候就是神要借著我們作工的時候，作什麼工作呢？順服聖靈。主要我們作什麼就作什麼；主要我們說什麼就說什麼；不要怕得罪人；不要怕作了以後人不諒解。順服聖靈的感動，我們儘管作、儘管說好了。作出去以後，主一負責任，我們就能看見生命的果效，得著了出人意外的滿足。

這個神蹟也告訴我們：不同質的水與酒，神以超質的能力使水變成酒，來彰顯他的榮耀，這是事奉神的秘訣，是蒙恩的秘訣。我大略地把這個神蹟和弟兄姊妹交通一下，可能還有很多亮光，你們自己去查找，但中心不要忘了，就是說：這個神蹟的目的和功用是要顯出神兒子的榮耀來，叫門徒相信他。

## 二、大臣之子得醫治的神蹟（約 4:46-54）

這第二個神蹟是主耶穌給大臣的兒子醫病的神蹟。這個大臣不是羅馬的大臣，是猶太的大臣，因為他對律法懂得，對神有信仰，但他遇見個難處，他兒子生病了。猶太教沒有辦法醫治，醫生也沒有辦法治療。他聽見耶穌這個加利利的先知能醫病，就來找耶穌。

耶穌這一次剛到迦拿，就是他從前在迦拿，行變水為酒的神蹟，彰顯他榮耀的地方。這個大臣來找耶穌，說：“耶穌！聽說你能醫病，你是先知，我的孩子生病快要死了，你到我家裡為他禱告，把他醫治好吧！”按人情講，耶穌必要下去。第一他是大臣，第二他是事奉神的猶太人。不論從哪方面

講，都應該聽他的話，去到他家裡幫他的忙，但是沒有想到，主耶穌不客氣地說：“若不看見神蹟奇事，你們總是不信。”

這句話說得很厲害！責備他的信心不真實，和神的關係不正常，雖然信神，卻沒有信心，所以神無法醫治你的孩子。大臣著急得很！說：“先生，求你趁著我的孩子還沒有死，就下去。”主耶穌就憐憫他：“你回去吧！你的兒子活了。”

他相信主耶穌說的話是真的，就回去了。果然走到半路，他的僕人來告訴他：“孩子好了。”“什麼時候好的呢？”“昨天下午三點鐘。”正是耶穌說你孩子好了的時候。主耶穌說的話真可信，於是他的全家都信了耶穌。

這個神蹟按說很平常，不算很奇妙，不像驚天動地的神蹟。是大臣的兒子生了病，主耶穌沒有按他的要求到家裡去，也沒有給他按手禱告，只說：“你回去吧！，你的孩子活了。”按一般人說，這話可靠嗎？“你太輕視人了，不負責任，看不起我，我是一個猶太的大臣，我是維護律法的，維護百姓信仰生活的，我有難處，你是先知，應該幫我的忙，到我家裡看看，慰問慰問，按手禱告禱告，這樣不是很好嗎？是正常現象。不見神蹟奇事，我就沒有信心了嗎？我若是不信，來找你幹什麼呢？我找你來，就是我有信心，為我行個神蹟奇事是應當的。”按著人的道理講，應該是這樣光景。

但是，這個大臣並沒有因主耶穌的責備而氣餒，也沒有因主耶穌說：“你回去吧！，你的孩子活了。”而生氣走掉。大臣卻信耶穌的話，就回去了。他一回去，主耶穌的話果真應驗了，他的兒子真的活了。這是第二個神蹟，還是在迦拿行出來的。

### 1·蒙恩的秘訣（約 4:46-54）

迦拿地方是個蒙恩的地方。什麼意思呢？那是一個蘆葦地方，或說是很軟弱的地方，可能是內心很軟弱。在迦拿這個城市中，人心很溫和，沒有脾氣，不會和人吵架，是這樣的情況。是的，因為在這個情況之下，才容易看見神蹟奇事。個性太強的人，太主觀的人，不容易蒙恩典。不服氣，不聽神的話，不順服聖靈，和人不因為什麼就爭吵起來，這樣的人，很難看見神蹟奇事。所以耶穌在迦拿行一次神蹟還不夠，還要行第二次神蹟。第一次滿足了人的需要，第二次擔當了人的軟弱，醫治了人的疾病，因為這個地方的人軟弱的很！他們知道自己的力量不夠，離開了神就不能作什麼，所以就肯投靠神。

按人看，這個人軟綿綿的，沒有脾氣，沒有志向。其實越堅強，志向越大，越不容易蒙恩典。當一個人知道自己軟弱時，才能說：“主啊！我什麼都不行，離開了你，我什麼都不能作。”這樣的人容易蒙恩典，所以在迦拿地方有第二個神蹟。

大臣的家與迦拿不是一個地方，主耶穌說：“你回去吧，你的兒子活了。”意思是說：‘你信不信，是你的問題。’大臣信耶穌所說的話，就回去了。果然兒子好了。他相信了耶穌。不但自己信，全家人都信耶穌了。

這個神蹟對我們今天跟從主、事奉主的人，有什麼教訓呢？我們有很多時候，不看見神蹟奇事就是不相信，非要憑據才能相信。不會馬上順服主的感動，“你不給我憑據，我就不傳福音。”神感動了我們，還要什麼憑據呢？我們只要開口講，主叫我們傳的，他能不負責任嗎？我們開口講十字架的福音，誰也抵擋不了，都要謙卑悔改，就是我們沒有一個真正相信的心，沒有真正依靠神的心。若是

不相信聖靈的感動是真的，事情就難得很！可能沒有果效，也不可能得著神的恩典。

我們不肯，神也不肯；我們肯，神就肯。有人問主耶穌：“我的病能好嗎？”主耶穌說：“你肯不肯呢？你肯我就醫治，你不肯我就不醫治。”耶穌醫治那個大麻瘋病的人，不是耶穌肯不肯，耶穌問他肯不肯。他說：“肯。”耶穌就摸他，一摸麻瘋病就好了。

是的，我們常常看環境，看反應。一看難處就灰心、就軟弱退後、就疑惑起來、就開始走另外一條路。我們不順服神的旨意，叫神怎麼使用我們呢？我們怎麼彰顯神的榮耀呢？我們若有信心，凡奉主的名講的話，主一定負責任。他不信，是他的問題。我們把話講出去，主就肯藉著我們所講的話，把他不信的噁心打碎。他就不得不承認，不得不接受主耶穌基督為自己的救主，因為“出於主的話，沒有一句不帶能力的。”（路 1：37）“……比一切兩刃的劍更快，甚至魂與靈，骨節與骨髓，都能刺入剖開，連心中的思念和主意，都能辯明。”（來 4：12）

主的話有能力、有權柄，可惜我們沒有信心實行主的話、宣揚主的話。傳福音應當是宣告主的話，說：“人人都有罪，有罪就被審判而滅亡，但是神的兒子耶穌來了，為了愛你們的緣故，釘在十字架上舍了生命，你們信他就能得救，不信他，不但不能夠得救，神的震怒常在你們的身上。”這是宣告。這話很厲害，我們敢不敢宣告呢？這不是講狂話，這是聖靈感動而宣告的，把神的旨意宣告出去。你們信不信呢？信了就蒙恩典，不信就受咒詛。我們是天國大使，是向世人宣告天國的命令，是有權柄的。

我們有沒有這個權柄呢？可能我們一講，別人不聽。別人不聽，我們也不敢講了。這樣聖靈怎麼印證我們講的話，叫罪人悔改呢？正因為此，我們才不能夠宣告主的旨意和命令了。

我們不要看對方是什麼人，也不要看是在什麼地方，主的話語是不受地方限制、不受人的限制、不受時間、空間限制的。將神的話語宣告出去，聖靈就印證。我們很多時候對神沒有認識，不知道主給我們的託付是什麼！我們事奉的是什麼？光看反應，有人反對就不敢傳，別人不信就灰心，人家一恥笑就不再傳，因為怕失去面子，這樣叫主怎麼使用我們呢？若是如此，主永遠不能使用我們了。

為什麼耶穌責備大臣呢？因為他看不見神蹟奇事，總是不相信。主耶穌的意思是，“你是猶太人的官，不但懂得律法，和神又有正常的關係，今天只叫我自己到你家裡去，我有我的道路、我有我的時間、我有我的使命。你當猶太人的官不懂得律法嗎？神的話沒有權柄，沒有能力嗎？你不依靠耶和華，不思想神的話語嗎？叫我到你家裡去，把我的工作放下來，滿足你自己私人的需要，醫治你兒子的病。什麼是神蹟奇事呢？相信神就是神蹟奇事，相信神就為你作，不相信神就不為你作；你不信就沒有神蹟奇事。提醒他叫他知道他的信心在哪裡，聖經你是怎麼讀的？怎麼和神維持關係的？不懂得神的旨意嗎？我不能去。我若去神的旨意要受損失，神兒子的尊嚴要受損失。這不是我沒有愛心，是神旨意原則的問題。愛心不能越過原則，原則以內的我可以做許多事情，不合神原則的我就不能作，如若作，神的名不能得榮耀。”

## 2·愛心的責備（約 4:47-48）

大臣被耶穌責備以後，在神面前就謙卑下來。主耶穌說：“你回去吧！你的孩子活了。”按一般人說法，他是不會相信的。“前面我求你，你都不聽，還責備我，現在你說孩子活了，你又沒有見我的孩子，也沒有接手為他禱告，也沒有問他病得怎麼樣，孩子會活嗎？”但他相信主的話，知道主的

話有權柄。主耶穌一提醒，一責備，“我知道我是只求神蹟奇事的。也知道神作事是不受地方限制的。主耶穌去，他能作；不去，他也能作，神是無所不能的。”大臣明白以後就回去了。孩子果然好了。就在耶穌說他好的時候好的，他真是先知，真是神的僕人。他就俯伏在神面前，全家人都相信了耶穌。

我們想叫神使用，有沒有象主耶穌那樣對自己的身份認識得那樣清楚，“我是代表天國使臣的。你不懂得，我提示你，叫你懂得神的話語；你還沒有信心，我就不同情你，只有責備你，‘你的信心在哪裡？你怎麼不相信神的話語呢？’”只看神蹟奇事，不憑信心領受，真沒有同情的餘地了。‘他太軟弱，你安慰安慰他吧！他太不行，你去同情同情他吧！’這個不是安慰的時候，是責備他信心不夠的時候。不聽神的話，只看神蹟奇事，這不是好信心，主也不得榮耀。你說：‘你有信心。’卻不用信心；你說：‘你有神的話。’卻不聽神的話，還要先知到你家裡去，若是去了，神的名就不能得榮耀。

主耶穌不聽他第一個要求，是主耶穌真愛他的證據。等他真正認識自己時，主耶穌只說一句話，“回去吧，你的孩子活了。”一切問題都迎刃而解了。

我們真正事奉神的人，應該有這個認識，有這個分辨力。哪是應當同情的；哪是不應當同情的；哪是應當責備的，哪是應當安慰的，一定要清楚。不然的話，當責備的你安慰他，他會想：‘傳道人沒有責備我，我沒有錯，沒有犯罪。’要看清楚，不能姑息那故意犯罪的人。神是公義的，神雖然是慈愛的，也不能影響他的公義。我們只把神的慈愛講出去，不要忘記神也是公義的。站在故意犯罪人面前，神是公義的，又是嚴厲的，你不肯悔改，他就要懲罰你。我們是神的代表，是神的僕人，是神的使女，執行真理要絕對。該愛的時候就愛，該嚴的時候就要嚴。嚴的時候不是恨他，是更大的愛，更深的愛。孩子不聽話，媽媽就容讓他嗎？孩子小，不懂得，他偷你的錢用，把碗打破，你說他不是故意的，這是好媽媽嗎？幫助孩子更加犯罪，讓孩子更會學壞。

我們作一個神家的負責人，在父的家裡帶領信徒的人，真是不能有恨惡的心。但信徒犯了罪，就要責備他，不能姑息這個罪；若是他還要故意去犯罪，那就不能容納他。要象審判官一樣，嚴嚴地責備他，但是內心裡面還是要愛他。為了愛他而責備他，不是因為恨他責備他。我恨罪，才責備人；我恨罪，要愛人，才能把公義、聖潔並行出來，因為責備中有憐憫在裡面。

不是說：“因為你犯了罪就把你揪出去開除，永遠不能作同工，這就錯了。這是利用神的公義來解決你的私怨；或者他有恩賜，你就嫉妒他；或者他的道理比你熟悉一點，你就不高興；或者今天他有把柄被你抓住，不饒恕他，宣佈他，開除他，這是你內心裡面不執行神的公義。這是借著神的公義，發洩你的私憤。從這一點上看，你還不如他，說不定神還會把你丟棄，因為你是存著恨人的心報復人，不是用恨罪的心去責備人。

這一點要分清楚，我們責備罪，不要把罪人帶到裡面，因為愛人的緣故，責備也好，勸勉也好，以愛為出發點。責備是神的公義帶出來的，是神的聖潔帶出來，神是愛罪人悔改到神面前再蒙恩典。這就對了。

在實踐生活中，每個人的性情是不同的，有的人是不得已犯罪，我們要安慰他、責備他；願意犯罪又包庇自己罪的，我們要嚴厲責備他；若是再不悔改，神要把他丟棄掉，讓他提高警戒，害怕神的公義，不得不悔改在神面前。一悔改就能蒙神的恩典。他一蒙恩典，教會也蒙了恩典。神的見證就不

至於受虧損，主的名就不至於受羞辱。我們要懂得這個法則，去應付實際的問題。

### 3·信心的轉變（約 4:49-53）

這個大臣兒子的被醫治，對我們的信心來說，起到一個激發作用。因為按真理講、按道理講，我們都得了神那豐富的恩典，不應該再像原來的樣子去禱告，“主啊！憐憫我吧！我是不得已的，我實在沒有辦法才到這個地步。”這個禱告神不喜歡聽。

一個人不懂得時犯錯，就少受責罰；懂得的人再犯錯，就多受責罰，因為這是故意犯錯。故意犯錯還求神赦免、還求神憐憫時，神說：“你這個禱告我不垂聽。”

我們應當在神面前俯伏下來，說：“主啊！我真是沒有辦法，我實在軟弱，我實在失敗，我願意悔改，求你救救我，不然我就沒有依靠，沒有指望了。”

一個人真正謙卑、誠懇悔改時，主一定會赦免的；主也會給你明顯的指示，用他的話安慰你；恩膏的感動在你裡面，使你平平靜靜。這時候，你放心吧！主已經赦免了你，你儘管去傳福音吧！當你走的時候，神蹟出現了。信心一出來，難處就過去了。

我們懂得了這一點，才能接受第二個神蹟的造就。約翰把它記載下來幹什麼呢？猶太人光靠律法，仗著自己是守律法的，就認為自己所行的一切都是正確的。但是心對不對呢？沒有一個正確的心，神不會答應你的禱告。幾個文士和法利賽人對耶穌說：“夫子！我們願意你顯個神蹟給我們看。我們就相信你。”主耶穌說：“一個邪惡淫亂的時代求看神蹟，除了先知約拿的神蹟以外，再沒有神蹟給他們看。”（太 12:39）主不顯神蹟給他們看，他們也不是真要看神蹟奇事的，好像是想看耶穌的技術表演一樣。神知道他們的心不對，不給他們行神蹟奇事就走了。

因此，我們不能只活在神蹟奇事裡面，叫神只聽我們的禱告。當我們看見神蹟奇事時，就認為自己怎麼樣怎麼樣的高明了不起。神行神蹟奇事，也不是因我們的禱告而行出來的，而是按著他自己的旨意和需要行出來的，更是按著次序行出來的。我們照神的旨意行事，在神面前謙卑悔改，該依靠的依靠，該順服的順服。放心吧！難處壓不倒我們，主會行神蹟奇事叫別人看見，他是愛我們的，是與我們同在的。因為神蹟奇事顯出來，不是按著我們的要求，是按著神的旨意而成全的，這樣才能榮耀我們的神。

這是主耶穌在約翰福音行的第二個神蹟。願主給我們更多的亮光，叫我們看見憑信心過生活是怎麼樣蒙恩典，怎麼樣見證神，怎麼樣的活在神的旨意中。我就簡單地把這個神蹟和大家交通一下。

## 三、三十八年癱子得醫治的神蹟

讀經：約 5:1-9

這個神蹟，按說也不是一個小神蹟，但這個病了三十八年的癱子，耶穌只說：“起來，拿你的褥子走吧！”他竟然痊癒起來走了，這真不是個小神蹟。這個人病了三十八年，躺在畢士大的池子旁邊，等候池子的水動，等著碰運氣，看見水一動，要下去醫治自己的病。因為他是癱子，不能走路，水一動，需要別人把他抬下去才可以。當別人抬他的時候，輕病號就先跳下去了。每一次的水動只能一個人得醫治，第二個人就是跳下去也是無際於事的。

## 1、人的盡頭就是神的起頭

這個人已經病了三十八年，在這裡也不知躺了多少年，自己不能動，每一次都是失望的躺在那裡。這時他還有什麼希望呢？等在池子旁邊光看著別人的病好，他仍然是老樣子，雖然是還在那裡等著，但得著醫治的機會何等渺茫，也可以說一點希望也沒有了。

耶穌來到畢士大的池旁，看見這個人非常可憐！就說：“你要痊癒嗎？”他不認識耶穌，說：“先生，水動的時候，沒有人把我放在池子裡，我正去的時候，就有別人比我先下去。我沒有辦法得著醫治。機會讓別人都搶了，我無能為力，因為我搶不過他們，所以我非常絕望。”耶穌說：“起來，拿你的褥子走吧！那人立刻痊癒，就拿起褥子來走了。”

這個病了三十八年的癱子得醫治，是主在安息日行的神蹟。法利賽人就嫉恨耶穌，到處找耶穌的把柄。相應的這個 38 年的癱子也跟著發生了很多事，也經過了不少周折，猶太人也不准他相信耶穌，直到最後那人才敢在法利賽人面前作見證說：“使他痊癒的是耶穌。”

主行這個神蹟是什麼意思呢？主耶穌有豐富的慈愛和憐憫，他看到人處在寂寞孤單病痛中時，主就要憐憫他們，醫治他們的疾病。主耶穌的治病，他不看病的時間長短。這人病了三十八年還有希望得醫治嗎？癌症末期還能得醫治嗎？主耶穌的大能不分時間的長短，神作工也不分過去與現在。人是需要時間的，我沒有時間、沒有機會了，這是人的想法。神不是如此，人只要能遇見神的兒子，遇見耶穌，遇見一次就夠了。甚至到臨終時遇見耶穌，也不要緊，死亡就要逃避，人就活起來了，人蒙神的恩典都是這個光景。什麼時候最蒙神的恩典呢？是在人生絕望時，沒有希望時，遇見了主就蒙了恩典。

我見過幾個患癌症的人，醫生講：“你回去吧！買點好東西吃吃，可能再堅持兩、三個月，或者半年的時間。”他就絕望的回到家裡面等著死。後來聽見了耶穌的名字，就禱告主，就依靠主，癌症忽然好了。我問他們：“是怎麼好的，是慢慢好的？是主摸你了？”回答說：“不是的，頭天晚上禱告主，主啊！我沒有辦法了，不在指望好了，你赦免我的罪，接我的靈魂吧！醫生已經定了我的死刑，我也不在指望活下去，耶穌！你赦免我的罪，只要救我靈魂不滅亡就可以，我就滿足了。哪曉得一夜工夫，好了，不疼了，想吃東西了。又經醫生一檢查，癌症消除了。”

是的，當我們對自己一點希望也沒有時，只有讓主赦免我們的罪，靈魂不下地獄，能到天堂裡去就可以，這就是真的信心。這就是主救人的中心點。主救我們幹什麼呢？是只叫我們的病得醫治，難處得解決嗎？不是的。是要救我們的生命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主被釘十字架流出寶血，救我們脫離死亡，將永遠不死的生命賜給我們。

人不到絕望的時候，是不指望上天堂的，也是不害怕地獄的。人有屬世指望時總是說：“什麼地獄，天堂，誰看見了呢？”何時到了絕望的地步，擺在他面前的是天堂、地獄兩條路，你信也好，不信也好，都是事實。你不信耶穌，必要下地獄，不能不害怕。就要向主認罪，說：“主啊！我不指望在地上再活下去，我也不想下地獄，因地獄太可怕了，只要靈魂能得救就好。”這個信心一出來，病痛馬上就好了。主不但能救你脫離滅亡，脫離地獄痛苦，更能赦免你的罪。疾病還能轄制你嗎？貧窮還能轄制你嗎？都不能轄制你了。轉眼之間，疾病退了下去，成了一個健康的人。人不到盡頭，神就不起頭；人說完了，神說成了。所以，人的盡頭，就是神的起頭。

我們何時到了絕望的地步，神說：“你就遇見我了，你就痊癒了，不要再等著機會，在世上沒有機會。”我們在世上跑不過別人，別人比我們方便，別人能先佔便宜，也能得著機會，我們不可能得著那個機會。我們的指望在人面前一次一次的都是失望。越指望人越絕望，到最後一點希望都沒有時，只有等著死吧！

這時候主耶穌才來，遇見我們，要憐憫我們。我們不到死的地步，主耶穌不會遇見我們，因為我們還有辦法、還有指望、還有依靠、還有點小希望、還沒有完全絕望。只有到我們完全絕望，什麼都沒有時，耶穌來了，說“你要痊癒嗎？”我們說：“我失去了希望，但我想痊癒，只是不可能，也沒有條件。當水動時，霎那之間別人跳下水去，等我起來時，他們就從水中上來好好的走了。”就在這個時候，主耶穌說：“你不要怕，起來，拿著你的褥子回家去吧！”奇怪得很！忽然感覺起了變化，能坐起來，能自己站起來了，得著了主的醫治痊癒了。

一個人要想認識主耶穌，會走主的道路、能在主的道上站立得著，需要經過三十八年被疾病困擾著，壓在病床上面。眼看好的機會都被別人搶走，人生中幾乎沒有一點希望時，這時候才容易遇見主耶穌。讓神的兒子把你從絕望當中救出來。

這個絕望不是世上的絕望，是靈魂的絕望，是從心裡感覺到，“我的人生完了，但是，我不願意滅亡，我不願意下地獄，主阿！你不要丟棄我，不要把我趕到黑暗裡去，赦免我的罪吧！我只要能夠無愧地見你的面，在審判台前能夠坦然無懼，能夠在你國度裡面和你同住，我就滿足了。”當你有這樣認識的時候，裡面就忽然起了變化。不只是在國度裡和主同住就夠了的問題，還願意留在世上為主作見證，為耶穌發光，為著神得榮耀而活著。

## 2、認識自己為主作見證

主耶穌的能力不受任何時間限制，卻受我們信心軟弱的限制，受我們只在今生得好處的限制。我們想在今世得好處，永遠沒有什麼好處給我們。“我的病好了以後，可以再去做生意，我在世上要幹出一番事業來。”我們若有這樣的心理，主耶穌永遠不會醫治我們。到我們對世界絕望時，“讓你們得去吧！讓你們回家過好日子去吧！讓你們作大工作去吧！我對世界已經絕望，沒有興趣，再不指望人和什麼前途了。”這時候我們才會把心擺在主身上，才會關心靈魂的事，才能蒙著神的大恩典，才能得著醫治。所以，我們得著醫治，是要為主作見證的。‘我是怎麼好的！是耶穌把我治好的，他說一句話我就好了。’我不能不為耶穌活著，我要把耶穌講出去，把耶穌見證出去。”

我們為主作見證的人，就需要經歷這個神蹟。不管經歷大病、小病，對人的依靠都要失望，再奮鬥一次還失敗，奮鬥兩次還失敗，再努力一次還失敗，又一次還失敗，到最後我們完全的絕望了。不在和世人比較，“反正我不行了，我不是好材料，不能被神祝福，不能被神使用，在神的工作上面，我沒有本事，我不是那個料子，我是塊不可雕的朽木頭。”主耶穌說：“我要在你這朽木頭上雕出更好的藝術品來。”別人一看，是朽木頭，還能雕出如此的工藝品。這個藝術家真有本事，把榮耀歸給雕刻者，與木頭本身沒有關係。

不是我們有口才、有學問、有條件、有志向，神才使用我們。只有我們認識到，“主啊！我是個不可雕的朽木頭。我不能和弟兄比較，不能和姊妹比較。他們有口才，他們有學問，他們有恩賜，我什麼都沒有。主啊！我怎麼報答你的恩典？怎麼為你活著呢？”不錯，我們什麼都沒有，主什麼都有，

目的好叫我們知道說：“不是我，我是個朽木頭，將要滅亡的人，一點指望都沒有的人，所以我要為主而活著。”叫別人看見，這個人還能蒙恩典得醫治，神太奇妙太恩待人了，真是又真又活的神，又慈又憐憫的神，把榮耀歸給神了。

我們要想叫神使用去服事神，神就把我們擺在癱子的褥子上面，擺在水池旁邊，等一年又一年，等到完全絕望的地步。看著別人蒙恩典，“叫別人得醫治吧！我是沒有希望了，我可能會死在池子旁邊的！”這個時候主說：“我不讓你死，你活起來，活得更好，更能榮耀神”。

有很多人被神使用，都是到了絕望的地步，不配活在世上時，神卻叫他從死裡復活起來，轉變過來，大大的使用他。這是神使用人的一個規律。神不把一個人破碎，完全拆毀，神就不敢使用他。一使用他，就要偷竊神的榮耀。“我能作、我能說、我有本事、我有愛心、我有經濟力量。”都成了我的。一個真正被神用的人是說：“主啊！沒有我，是主。主不憐憫我，我只不過如一條死狗一樣；主不憐憫我，我連蟲連蛆也不如。”神阻擋驕傲的人，賜恩給謙卑的人。人說能行時，神就要把他打倒，神賜恩給謙卑的人。人願意服在神的手下時，神就把他扶起來，給他恩典，把他高舉起來。

我們不會謙卑，神永遠不會使用我們。千萬不能居功自誇，我很害怕中年工人，青年工人。誇耀自己的工作，認為自己了不起，那真是危險！神要攻擊你，你往哪裡逃呢？神要把你打倒的話，恐怕你死無葬身之地。你要服在神的手中，謙卑下來，“神啊！我不能作什麼，你為什麼呼召我呢？我蒙你很多恩典，不會回報你，我太可憐了！不會順服你。神啊！我是個無用的人。”當你說：“自己無用了。”神說：“我要叫你有用，用你這愚昧的人，來成全神智慧的工作，這叫十字架。”神不是揀選剛強的、富有的、有智慧的；是揀選軟弱的、卑微的、貧窮的，為要顯明他十字架的恩典，這叫十字架的奧秘。我們真要被神用，就得被神徹底破碎，在十字架底下，說：“主啊！我不配，我是大罪人，我不能和別人比。你要憐憫我，我才能見證你。是你的大能，我什麼都沒有。我是罪魁，然而我蒙了憐恤。”這是蒙恩的秘訣。

保羅蒙恩以後，認為不能和聖徒相比，認為自己是個罪魁，所以主藉著他彰顯大的榮耀，也把神的奧秘講了出來，因為他自己僕倒在地：“主啊！我不配，我是反對你的，我殺過你的門徒，我哪裡配作你的使徒呢？”主說：“是我揀選了你，你要為我受許多苦，要為我作見證。”神若沒有揀選他，後來那許多的工作他是不敢承當的。承當之後，那麼多孤單、那麼多逼迫、那麼多難處，他沒有發一句怨言，說：“神啊！你怎麼苦待我呢？假弟兄攻擊我、猶太人暗殺我、外邦人逼迫我、生活很困苦、已經五、六十歲了，還沒有一定的住處、又饑又渴、不但沒有衣服穿、還要挨打。”這個傳道人看著真是可憐！一無所成，到臨老時還過著這樣的日子。但他歡歡喜喜地忍受，沒有發一句怨言，也沒有恨別人。他認為自己不配蒙恩典，我是一個逼迫基督的人。主把我找出來，把恩典給我，不配為主受這樣的苦難。主說：“我就是使用這樣的人，讓恩典從他身上顯出來，發出光來，照亮全世界各地方。

我們要被神用，必須有這樣的認識，“主啊！我是誰？我是拙口笨舌的，我不是皇太子，我是放羊的人，我什麼都不會幹，我不是那塊料子，我放放羊就不錯了。”主說：“你認識了自己，我就是用你這個放羊的人；什麼都不會作的人；不會講話的人，去幹大事業，把我的百姓從埃及領出來。”摩西說：“主耶和華啊！我怎麼敢去呢？我太失敗了，一個以色列人還沒有拯救出來，我就成了罪犯。”

神說：“不是你敢不敢的問題，憑你自己，你是不敢去，要知道是我打發你去的。你只要順服而去，就有神蹟顯出來，法老王不得不屈服下來。你不需要一支軍隊，也不需要動一槍一刀，只用一句話，‘耶和華對我說，如果不叫百姓去，我就懲罰你，各樣的災禍都要臨到你。’法老王就會乖乖地把以色列百姓交出來的。”

摩西領以色列人出埃及，不要費那麼大力氣，因神都把他們的心準備好了。二百多萬人，浩浩蕩蕩從埃及出來，到曠野去服事神。神如果不把摩西對付破碎到一個地步，怎麼能帶領百姓出埃及呢？如果百姓發怨言，摩西就懲罰他們，因他們太不可造就了。若是如此，以色列人還沒有進到迦南，就被摩西殺光了。

神怎麼使用我們呢？把我們的聰明、才幹、本事都打碎了。“主啊！我是誰，我怎能服事你！我是罪裡生罪裡長的罪魁。今天作神的使者，作天國的代表，我真不配。”只有服在神面前，叫神造就我們，潔淨我們，讓聖靈充滿我們，把舊生命破碎，消失，定罪。‘我是罪魁，你叫我服事你，見證你的恩典；見證你的慈愛；見證你的憐憫。我是個罪魁，主還使用我。’弟兄姊妹你們不要灰心，神會使用你們的。你們能夠把主耶穌基督講出去、見證出去，叫別人聽見就受造就，就受光照：“主啊！你憐憫了他，不能憐憫我嗎？”慢慢的就把弟兄姊妹帶起來了。

主願意使用我們每一個人，他是公平的主。可是我們有沒有服在他的手裡，叫他造就我們呢？我們要看見，我就像那個三十八年的癱子一樣，沒有希望了。“主啊！我怎麼能事奉你呢？只會蒙你的恩典，不會報答你的恩典。”我們有了這個認識，主說：“差不多了。”到最後我們只是說：“主啊！我真是不配服事你、不配蒙你恩典，作個信徒也是不配的，怎麼能帶領別人呢？”我們不是不做工作，是首先認識自己，“我不配蒙恩典。”有這樣認識的時候，我們才是真會牧養群羊了。

在提比利亞海邊，耶穌對彼得說：“彼得！你愛我比這些更深嗎？”“主啊！你知道我愛你。”“你牧養我的羊。”過一會又問：“你真愛我比這些更深嗎？”“主啊！我是愛你。”“你牧養我的羊。”過一會又問：“彼得，你真是愛我嗎？”彼得因主三次問他，就講不出話來，“主啊！我想愛你，我就是不會愛你。”

在這以前的時候，主耶穌說：“現在我要往耶路撒冷去，受長老，祭司長許多的苦，並且被殺，第三天復活。”彼得說：“這事萬不可臨到你，你是我的救主，我要時時捍衛你，誰也不能碰你一下。”還有一次，耶穌說：“今夜你們為我的緣故都要跌倒，因為經上記著說：‘我要擊打牧人，羊就分散了。’”彼得說：“眾人雖然為你的緣故跌倒，我卻永不跌倒。”彼得能保護住耶穌嗎？不能的，因他不懂得神的旨意。耶穌說：“我實在告訴你，今夜雞叫以先，你要三次不認我。”彼得心想：“主啊！你太不相信我了。我就是必須和你同死，也總不能不認你。我怎能三次不認你呢？不可能的。”由於他不認識自己，後來果然不錯，他真的三次不承認主的名字。不但是不承認主，還發咒起誓的不承認主。主就轉過身來看彼得，意思是說：“彼得！是你講的話嗎？在以前你還說不會離開我，不否認我的名字。現在我被人捆住毆打，你在我跟前講這話，發咒起誓和我沒關係，你認識自己嗎？”彼得就想起主對他所說的話：“今日雞叫以先，你要三次不認我。”他就出去抱頭痛哭：“主啊！我真是一個忘恩負義的人，我怎麼這樣可憐？問題臨到，試探臨到，我就站不住腳，否認你的名字，把你丟棄掉。我真可憐！我怎麼是這樣的人呢？”

彼得愛是還愛耶穌，卻是肉體的愛，是魂的愛，這愛經不起考驗，這愛不是從聖靈出來的。從靈裡出來的愛不是這樣情況。從靈裡出來的愛是服從主權的。主用愛把我征服，用愛激勵我工作，不是用我的愛去愛主。人會愛主嗎？人不會愛主，人不能為主作見證，因為人靠不住；因為人不認識自己，就跌倒了。彼得痛痛地認罪，才有復興的希望。這時的彼得已經灰心到極點，“我不能再被主使用，我不算是使徒，我太可憐了！”

到主耶穌復活以後，專門向他一個人顯現，“彼得！你不要灰心，你雖不認識自己，我的選召是沒有後悔的。我知道你的性格，我要藉著你為我作大的見證。因為你不認識自己，所以你必要失敗，但你不要灰心，因我認識你。”這次主雖向他顯現，裡面還是不行。後來，彼得又和六位弟兄下海打魚，又回到世界裡面去了。主又一次在海邊教訓他，他才明白怎麼事奉主；怎麼牧養主的羊。

真正的愛主不是我們愛，是主的愛把我們激勵了，把我們征服了。我們的愛沒有用處，是靠不住的。早晨還愛，可能晚上就恨起來了。

有一個弟兄，是我很關心的弟兄，後來他到處控訴我。一天，我遇見了他，和他談話時，他忽然說：“叔叔！現在我心裡面，第一是神，第二就是你了。”我說：“是真的嗎？這話不可靠？”他說：“真的，你相信我不會講謊話的，第一是神，第二是你，我從良心裡講出來的，非常可靠。”我說：“有一天，你要說：魔鬼是第一，我是第二了。”他說：“不可能，我死也不會講這話。”這是他真心實意講的話。我也信我也不信。信，因他是從真心講出來的；不信，是因他太勇敢了，像彼得一樣，恐怕有一天要控訴我的。果然，不到八個月，就喊：“打倒某某人，他是大罪人的化身，是異端頭子。”

他感覺到自己很單純，受了別人的騙，後來他去找我認罪了。我說：“弟兄！你當初怎麼講這話？”他不講第一是神，第二是我，我比什麼都高了。我說：“你有一天要喊第一是魔鬼，第二是我了。你是怎麼喊出來的？”他把頭一低，說：“我也不知道怎麼喊出來的。”人不可靠啊！他真這樣講，是從肉體講出來的，是從魂裡講出來的。這樣的講法，本身就是不可靠的。試探一來，完全變了，因他太相信自己了。

我們真正事奉神要達到一個地步，“主啊！你怎麼揀選我呢？我周圍有那麼多的好人，有口才的人，有學問的人，有本事的人，有思想頭腦的人，你不揀選，你揀選我幹什麼呢？我丟你的人哪！”主說：“我就叫你丟我的人，你羞辱不了我的榮耀。我的榮耀上達于諸天。天上，地上都有我的榮耀，你羞辱不了我的榮耀。你若失敗是你自己受羞辱。我揀選你，是為叫你認識自己。我救你不是要用你，你沒有任何資格叫我使用。我多施恩典，為要叫別人看見，‘這個人被神用了，神真偉大，神真有愛心。這個人一無所有，神還要用他。’人稱讚的是神，你不必灰心，還要來跟從我，奉獻給我。‘主啊！我願意作個標本吧！’”

人還要說：“那個人沒有學問，沒有口才，沒有頭腦神還用他。你有口才，你有頭腦，神會更用你的。”我們只要肯順服，肯破碎，肯奉獻，主更加使用我們了。然後再被神帶到一個地步，“主啊！我無用，我一無所有，一無所知，一無所能。”真正達到這個地步就好了。

早些年，我在南方認識一位元神的老僕人，現在他已經被主接去，他被主接去時已是九十一歲的高齡。當時他是中國教會年齡最大、資格最老的傳道人。並且他對原文最精通，還懂得中文、希臘文和希伯來文。他是神重用的，世界出名的傳道人。我曾寫信問他一個問題，他回信給我說：“弟兄！

你問我的問題，我是一個三無老人，我一無所知，一無所有，一無所能。你好好讀聖經，問聖靈吧！”

我一看信，真感到莫明其妙！“是看不起我吧！為何不答覆我？你九十一歲，我才六十多歲，問你一個問題，你說你是“三無”老人，你一無所知，一無所有，一無所能。眾位工人裡你是屬靈知識最豐富的人，為什麼不答覆我呢？”

又過了一年多的時間，我去找他，說：“老僕人！當年我寫封信給你，你記得嗎？”他說：“我記得。”我問：“你怎麼用那樣的話答覆我呢？”他說：“弟兄！因為你把我看得太重了。以為我是老人，把我抬舉得很高，把我當作年齡最大的、知識最豐富的、聖經最懂的人。我不敢答覆你，你看錯了。這是屬靈問題，不是屬世問題。屬世問題我敢答覆你。屬靈的事你總要問聖靈，通過聖靈再問我才可以，通過主再問我，我就敢答覆你了。你不經過聖靈，就佩服我，認為我這個人很屬靈，很有知識，就問我了。我若答覆你，我就越過主了，這不是得罪神嗎？在神面前我算得什麼呢？我一無所知，一無所有，一無所能，我是三無老人，一樣都沒有了。你問問聖靈，聖靈感動了你再問我，聖靈感動了我，我可以答覆你。否則，我怎麼敢答覆你呢？我答覆了你我就得罪神了。”

他這樣一講，我裡面亮了，“主啊！這是真正事奉神的人啊！我算得什麼，我連灰塵都不如。我懂得什麼，我會講什麼，我什麼都不會了。這個老人，哪一點不比我強呢？經驗比我多，年齡比我大，知識比我更豐富，更精通。他還說自己不懂得，不敢越過主，不通過聖靈還不敢答覆問題。我還經常對別人說：‘我懂得這個問題，懂得哪個問題；衡量他對了，你錯的，當起審判官來了，怎麼敢呢？’”

於是我就服了下來，“主啊！我不願意再聽人是是非非的話語，誰對誰不對，我不知道，我不敢講。我跟老僕人比起來算什麼呢！不敢說了，只有主知道。”這時才能把心稍微服下來，說：“主啊！你不用我，是應該的，我不配被你用，我這塊料子，是罪裡長罪裡生的，還配作神的事情嗎！還配傳達神的信息嗎！哪裡配呢！主啊！不是你不用我，是我不配被你用。你真用我的話，你在蟲身上彰顯你的智慧，在賴哈蟆身上彰顯你的作為和大能。讓別人看見，神真是大有智慧、滿有憐憫。這個人能被神興起來，神的恩典太大了，神的智慧太高了，神的慈愛太多了，何等的長闊高深！要別人稱讚主，看見主就夠了。”

親愛同工弟兄姊妹！您願意叫神使用嗎？叫神在您身上得到榮耀嗎？您的思想對自己還有估價嗎？還認為“我了不起、我會講、我思想敏捷、我有聖經知識。”我告訴您說：“你若不把這種思想放下來，神永遠不會使用你，也不敢使用你。神若用你的話，就等於害了你。你覺得自己了不起，最後落在撒但的網羅裡面，說不定被神丟棄了。應當認識到，‘主啊！我是個癱子，三十八年過去了，一點希望都沒有了。醫生看不到，看見了水動，又下不去。對人生絕望，沒有雄心大志，不想幹大事業了。生活沒有指望，也不能幫助別人。主耶穌遇見了我，‘起來！拿你的褥子走吧！’我既好了，應當為主作見證去。’”

同工弟兄姊妹！我願意每一個人都起來為主作見證。從哪裡做起來呢？從你的褥子上起來。什麼褥子？見證我是害過病的人。眾人都不認識我這個人，能認識我的褥子吧！我睡在池子旁邊，這個褥子是我躺過的，現在我背起來了，這是個真見證。我好了，是一個叫耶穌的人，把我治好的，這是真的見證，我也真的被主使用了。

但願我們經過這個神蹟，叫我們看見，我們什麼都沒有了。主耶穌遇見了我們，叫我們起來，背

著褥子回家去。帶著我們的軟弱，帶著我們的可憐，為主作見證去。我這個人從前是最失敗、最軟弱、最不好的人，但現在主把我改變過來。我是一個死過的人，耶穌把我治好了，我要為耶穌活著，這個見證寶貝得很！

願主祝福我們！從這個神蹟裡面，看見亮光，按著神的心意學習事奉神，叫神使用我們，榮耀他的聖名。

#### 四、五餅二魚喂飽五千人的神蹟

讀經： 約 6:1-15

五餅二魚的神蹟是四福音都記載的。既然四福音都記載，這個神蹟相當的重要。但約翰所記載的，與其他三福音所記載的有不大相同的地方，這個意義就更深刻了。

前面我們已經說過，約翰福音是講生命之道，在生命裡面才領會神的話語。這八個神蹟與生命的事奉都有密切的關係。我們從約翰福音來看，他是怎樣記載的，再參考馬太、馬可、路加是怎樣記載的，有什麼亮光，有什麼教訓。

“這事以後，耶穌渡過加利利海，就是提比利亞海。”有許多人因為看見他在病人身上所行的神蹟，就跟隨他。耶穌上了山，和門徒一同坐在那裡。那時猶太人的逾越節近了。耶穌舉目看見許多人來，就對腓力說：“我們從哪裡買餅叫這些人吃呢？”他說這話是要試驗腓力，他自己原知道要怎樣行。腓力回答說：“就是二十兩銀子的餅，叫他們各人吃一點，也是不夠的。”有一個門徒，就是西門彼得的兄弟安得烈，對耶穌說：“在這裡有一個孩童，帶著五個大麥餅、兩條魚，只是分給這許多人，還算什麼呢？”耶穌說：“你們叫眾人坐下。”原來那地方的草多，眾人就坐下，數目約有五千。耶穌拿起餅來祝謝了，就分給那坐著的人，分魚也是這樣，都隨著他們所要的。他們吃飽了，耶穌對門徒說：“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來，免得有糟蹋的。”他們便將那五個大麥餅的零碎，就是眾人吃了剩下的，收拾起來，裝滿了十二個籃子。眾人看見耶穌所行的神蹟，就說：“這真是那要到世間來的先知。”耶穌既知道眾人要來強逼他作王，就獨自又退到山上去了。（約 6:1-15 參考馬 14:13-21；可 6:30-44）

##### 1、對主當有充足的信心

五個大麥餅、兩條小魚，吃飽五千男丁。婦女、孩子還沒有算進去，若是都算上的話，起碼有兩萬多人。這麼多人聚會，主供給這麼多人的需要，結果還剩十二籃子，這個神蹟真是大的神蹟，且是奇妙的神蹟！從人的眼光來看，門徒說：拿二十兩銀子去買餅，分給各人，吃一點還是不夠的。哪裡曉得主耶穌經過他的禱告、生生不息的、源源不斷的供應這麼多人的需要。不但都吃飽了，並且還剩下十二籃子，實在是個大神蹟。

中國有句俗話說：“民以食為天。”食為第一。法國為了吃麵包的問題，就鬧革命震驚世界。饑餓是個大問題，餓著肚子，什麼工作都不能去作；吃不飽肚子，什麼活也不願意去幹，這是世人的觀點。

對於神的兒女來說，什麼是第一呢？是吃嗎？是穿嗎？是住嗎？俗話說“千里去作官，為的吃和

穿。”這是人的格言。但是我們一個認識神的人，就不是如此了。應當把它翻過來說：“基督徒當‘以天為食。’”神是有權柄的神、是全能的神，他能使少變多；他能從無中生有，這是千真萬確的事實。怎麼證明神的作為呢？就看人對神的信心如何！人的信心有多麼大，蒙的恩典也有多麼大；信到哪裡，得到哪裡。這是許多基督徒靈性生活的認識規律。

我們一切的失敗、軟弱、缺乏、困苦、痛苦，歸根結底都是因為沒有信靠神的心。我們的信心太小。信心大的人，天地萬物都不能攔阻他、自然不能攔阻他、環境不能攔阻他，這是千真萬確的。但是許多基督徒常常受攔阻，人成了他的攔阻、事成了他的攔阻、家庭成了他的攔阻，為什麼呢？是因為信心的眼睛沒有睜開，只看見近處的，看不見遠處的。

神的作為擺在我們的周圍，到處都是神蹟奇事。神能作一切事情，大事能作，小事他也不忽略。難處再大，難不著神。這是實實在在的，不是憑空想像出來的，有千萬聖徒親自的經歷和見證。聖徒們說：“這許多有信心的見證人如同雲彩一樣圍著我們”，到處可見。可是很多信徒的眼睛睜不開，戴不上信心的望遠鏡，光看見目前這一點難處、那一個需要；這一個困苦，那一個軟弱。整天因著軟弱、痛苦、失敗而困擾。不但神的名不得榮耀，自己也多受許多冤枉之苦，何等可惜！

從前有一個小故事，一個小孩子從小就失去了父母，也沒有家產，到處漂流討飯。他到了一個地方，一個老人問他：“你為什麼不回家？”“我沒有家。”“你的父母呢？”“父母早就去世了。”老人又問：“你生活指靠什麼呢？”“就靠討飯。”老人看他很可憐，就說：“我給你一個碗，你拿這個碗想辦法去混飯吃，這個碗能養活你一輩子，你吃不完用不完。”老人走了。

這個小孩子不知道這個碗的用處，也不認識碗的價值，他想“我討飯沒有碗不行，這個老人給我一個碗很好。”於是整天就捧著這個碗去討飯。討了兩三天后，有時候還吃不飽，他就躺在路旁睡覺。正睡的時候，過來一個人，看見小孩旁邊擺一個碗在發光。心想：“這個碗怎麼發光呢？這一定不是一個平常的碗，是金子打的碗。又看那小孩，穿一身破爛衣服，面黃肌瘦，他怎麼有這個碗呢？因她太小，不認識這個碗的價值，若把這個碗賣掉買一幢樓房也用不完，一輩子也吃喝不完。”

這個人歎著氣說：“孩子！你太幼稚了，不懂得人世，整天拿個金碗到處討飯，還吃不飽。我是一個識貨的人，孩子！你醒醒。”

他一醒，就說：“老大爺！可憐可憐我吧！我肚子餓得不得了啦！”那人說：“你跟我去吧！”小孩說：“你給我一個饅頭吃吧！”那人說：“我不給你饅頭吃。我叫醒你，是要叫你發財，當個大富翁。”小孩說：“你是騙我的吧！我哪可能當大富翁呢？我窮得很！也沒有父母、沒有親戚朋友、沒有人照顧我。”那人說：“孩子！你放心，你跟我去。”這個人帶著小孩子，到了一個大當舖，拿這碗換了很多錢。回到家裡，不但吃飯不成問題，住的不成問題，在當地成了大富翁。人雖然小，錢財多了，人都恭維他，拿禮物看望他。這不過是個小故事。

現在我們基督徒象這個窮孩子一樣，我們是窮得很！活在罪中，受魔鬼欺壓，受罪惡苦害，真是痛苦！沒有一個人是不痛苦的。有一天，我們的主遇見了我們，他可憐我們，他不只給我們肚子吃飽就夠了，他要永遠地顧念我們，要收納我們作他的義子，要養活我們，要供應我們，還要培養我們作他家裡的一個好工人，來榮耀他、見證他。可惜我們的眼睛太迷糊，不識貨，不知道耶穌是個大財主，他比財主大多了，天地萬有都是他的，他要我們成為他的兒子，你想想我們多麼富有啊！

基督徒寶貴到宇宙萬物都是我們的，這不是講大話，不是妄想，是真正的光景。我們不認識這個寶貝，不認識我們的主是誰。光受到暫時需要的轄制，一點疾病、一點痛苦、一點欺壓、一點冤屈、一點貧窮、一點失意，我們整天唉聲歎氣，“我沒有辦法、我絕望、我可憐！”應當把頭抬起來看看，你是誰的孩子，你信的是哪一位神，他是作什麼的。你若信的是假神，假神不能幫助你，它是人想像出來的。我們信的這一位神，是天地的主，是真神、是活神，是創造天地萬有的神。金是他的，銀也是他的，在他毫無難處，他能從無中生有萬有來。

可惜！我們不認識這位元神，所以我們的心裡常常軟弱，路也走不上去，頭也抬不起來。受一點逼迫，就認為當基督徒真難得很！信耶穌別人看不起，就不能夠抬頭讚美神了，何等可惜！難處一來，失去了信心，發起愁來，甚至和世人一樣，向世人求個幫助吧！憐憫憐憫我吧！藉給我一點錢財吧！真是丟神的 000 人。神在天上看見他孩子們的光景，整天在最小的需要當中痛苦掙扎，他真是傷心！

神已經把恩典給了我們，把大批財產給了我們，我們不會用、也不用。不是不知道，而是不會用信心去支取，所以我們還處在窮苦中，活在疾病軟弱的裡面，在卑微當中歎氣，在悲觀的人生當中消沉。基督徒的眼睛開了吧！看見我們的地位何等重要！看見神和我們的關係是父子關係，我們要真的把頭抬起來，奔走前面的道路，向神發出大聲的讚美來。

曾經有一位傳道人說：一個真正認識神的人，真正被呼召傳道的人，可以和皇帝同坐。皇帝算什麼呢？我們比皇帝的地位高，我們是老天爺的孩子。地上的皇帝不過是在一小塊地方當個王，管理一群人而已。我們是充滿宇宙萬有，有多麼大的尊貴，多麼大的榮耀啊！

另外，我們也能和乞丐同行。在神需要的時候，天上的神生在馬槽裡面，逃難到埃及，又回到拿撒勒鄉村裡面居住。主耶穌小的時候，是在拿撒勒長大的，他不富有，家裡很窮，跟著父親約瑟作木匠活，有好日子過嗎？他能吃得飽嗎？能穿得暖嗎？在人前能光榮嗎？都是沒有的。

從前有一個畫家想畫耶穌的像。他在思想主耶穌的生活情況，“他是一個彎腰駝背的人，因為他每天要彎著腰低著頭砍木頭，腰都累彎了。他是一個近視眼，整天拉線鋸木頭，刨木板，眼睛只往木頭上看，看的時間長了，就成了近視眼。手粗糙得很！因為是勞動人。滿面是皺紋，蒼老得很！因為沒有好的生活，勞苦工作，所以未老先衰，這話是有根據的。”猶太人說：“你還沒有五十歲……。他才三十幾歲，看著有五十多歲的人，因為他太勞苦，沒有佳形美容。他為了救人的緣故，生在這樣窮苦的家庭當中。

我們一個事奉神的人，應當謙卑到這個地步，為了傳福音、為了救靈魂的緣故，毅然作一個飄流四海的人，甚至無家可歸，無食可依，無錢可仗，憑信心到各地傳福音。按人看我們跟從耶穌真沒有價值。這個人不是沒有知識、沒有學問，為何傳講耶穌呢？人生完了。真完了嗎？不是的，我們可以與乞丐同行，算不得什麼；為了信耶穌當囚犯、受羞辱這不是卑賤；為了信仰的緣故，我甘願當囚犯；為了主的緣故，甘當人下之人。從外面看我們是人下之人，從裡面看，我們最高尚、最神聖，因為生命偉大。從我們的生活中，叫人人都能看得出來，我們的人生最有意義，我們的人格最高尚。

去年的時候，從國外回來一位弟兄，要見我的面，後來我就去見他。見面後就談談他的事奉情況。到了晚上，他說：“弟兄！我今天晚上請你做個工作，我有個同學要來看我，他們都不信主，你給他們傳傳福音好不好呢？”我問：“你的同學都是幹什麼工作的？”他說：“都是當官的，最大一個當

副省長；有當檢察長的；有當廳長的；最小一個也是當處長的；還有當地委書記的。”我說：“我沒有這個信心，給他們傳福音不容易得很！他們都是當官的，弟兄啊！還是你自己傳福音吧！我為你禱告，這個場面我不敢出面。”他也不勉強我，“好吧！你為我禱告。”

到了第二天上午，我問弟兄說：“你們昨天見面怎麼樣？”他說：“感謝主！在事前我很為難。門前停五、六輛小轎車，他們到家裡一看，並不富麗堂皇，是很簡單的裝飾，也並不在意。坐下來就問：‘老同學！你出去十幾年了，混得怎麼樣？當個什麼官？發的是什麼財？’我說：“我也沒有當官，也沒有發財，我信耶穌了，作一個小小的傳道人。”我一講作傳道人，我的同學就哈哈大笑，‘你怎麼走這條路？真為你可惜！沒有出去以前，你最年長，最有出息，你要不出去的話，至少當個省長，說不定到中央當個部長，你官當大了，也可以拉我們一把。’他們很看不起我。感謝主！我就一面禱告，一面作見證，我為什麼信耶穌。信耶穌以後，人生怎樣的轉變、對人世怎樣看法、什麼叫人生真價值。從外面講到裡面生命的轉變，人生觀的轉變；從肉身、從物質講到精神；從精神講到靈魂。他們聽的時候，吸著煙蹺著腿，面帶譏諷的面孔聽。後來把煙扔掉不吸了，再聽一會，把腿也放下來坐正了，再聽一會，往前一坐，手捧著面孔，看樣子是很盡心的聽。

他們聽到最後，說：“大哥！今天才瞭解你的信仰，真偉大，真崇高。你的人生真有價值。”有一個同學說：“我是當副省長的。從外面看我是高高在上，你是作傳道的，我們兩個不能相比。咱們國家是無神論國家，對傳道人不尊重，我們一聽說也不尊敬你。你這一講摸著我們良心的實際了。實在說，你的人生比我們有價值。我們是在虛空當中過生活，每天是勾心鬥角。我這副省長的位也不是好保的，費了好多心血，把這個壓下去，把那個推下去，才能保著我的位。我還怕被人搞下去，整天整夜思想，他們還沒有動好我的腦筋，我就把他們的腦筋動好了。他們明著告我，我暗著告他們。我的人生有什麼價值呢？”

另一個同學說：“大哥！我們已經落在名譽的窩裡面，跳不出去了，要出去就沒有好日子過。你是高高尚尚、清清白白地生活在人群之上。等到我們把工作放下來以後，不在爭名不求利時，咱在走一條路好不好。”我說：“老同學！你們的心願很好，可是時間不等人。你們才四十多歲，等你們退休還有二十多年。這二十多年有什麼變化呢？誰能曉得。最好的時間，就是現在，現在就是最好的機會。”

有個同學說：“我是想走你這條道路，可是我又想：這個社會，這個環境，我沒有辦法擺脫。我從心裡面照著你那個標準去行，凡不合你那個信仰標準的，儘量不信，但是我也不去反對，你為我祈禱，求求你的神暗中護庇我，叫我的人生過得太平一點，穩定一點，安安然然地，到時候我可以和你一同上天堂去。”後來談話就結束了。

我一聽這話，就說：“弟兄！你跟從主後悔不後悔？”他哈哈一笑，“感謝主！主揀選了我，這是神的恩典。主若不揀選我，我和他們一樣爭名奪利，有什麼價值呢？良心沒有平安。理想很高尚，口號喊得很高，內心裡面完全不是那回事情。是主揀選了我，我經過很多爭紮，很多比較，發現我跟從耶穌最有價值，我決定把我的人生奉獻給主。我雖不能為主作什麼，我想回國來傳福音。禱告時主說：暫時不要回來，叫我做一個比我回來傳福音更重要的工作，通過文字把見證、把真理信息寫出來，送給同胞們看。我們夫妻兩個人，剛開始時只有五塊美金，相當於四十元錢，還要租房子。但裡面清

楚是主託付我們的，我就和姊妹同心合意地禱告。不管怎麼樣，我們只有四十元錢，哪怕作一張也好，因我們就這麼大力量。後來就寫了三、四本書。哪曉得傳出去不多久，有人寫信，有人直接來找，說：“你的文章我看後很受感動，真得造就，能不能再多印一點。”就這樣得到多人的支持，文章也傳到了許多國家，不少同胞看見了都很得益處。”

這樣，他雖不要出名，但他的生命信息對很多基督徒，不管是紅種人、白種人、黑種人，按著他們的文字一看，都得滋潤、得造就、得幫助，就這樣傳開了。我來的前一天，他又回來給我打電話說：他已經到了家，問我能不能去一趟。我說：對不起，我已經答應別的地方，我就不能去了。我下了火車給他打個電話，問他能不能到我們這邊來一趟，他說很想去，但沒有時間去了。可能過幾個月我還要回來看你們，請你問候弟兄姊妹平安，我為你們禱告，下次主許可了，我跟你一同到農村裡看一看。看看弟兄姊妹怎麼樣，看看中國的教會怎麼樣。我更把他們的需要、靈性的需要、他們的見證傳到全世界去。這是我親自遇到的一個見證。

我講這話什麼意思呢？就是說：你的信心有多大，神要恩待你多麼大，使用你多麼大。我們跟從主就是憑信心。約翰福音是講信心的書，和神的關係只有藉著信心。是先有信，後有行為，不是靠行為，因行為不可能完全，沒有一個人的行為叫神滿意，因為世人都犯了罪，天生的惡念是取消不了的，甚至信了主好多年還有惡念產生。一個人有信心跟從主的話，道路越走越卑微，最後為主殉道榮耀神。

保羅為主殉道時，面前一個人也沒有，還有同工反對他、陷害他。他說：“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，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，所信的道我也守住了，從今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。”這是一個屬世英雄喊不出來的壯語。但這一個福音的使者、勇士使徒保羅他喊出來了。按人看他是孤孤單單一個人。為主殉道的時候，提摩太還沒有到跟前。但是他心裡明白，信心的眼睛看見他是往榮耀裡去，這是榮耀的道路、高尚的道路、神聖的道路。

若不用信心的眼睛去看的話，信耶穌、跟從耶穌的道路就走不上去，靈性也起不來。可能認為“我這麼為主剛強壯膽，這麼為福音獻身，為什麼會落到這樣殘的地步！”要埋怨主不恩待我們、不祝福我們、不看顧我們、不加恩典、不加物質給我們。我們若光求這一方面，忘記了我們的地位怎麼尊貴，怎麼從神蒙恩典呢？是神的兒子主耶穌基督為我們捨命流血、釘在十字架上，把我們從罪惡裡救出來，付出了生命的代價。他不愛護我們嗎？他不看顧我們嗎？他不負我們的責任嗎？這是不可能的。

假若我們在馬路邊掉了金戒指，是不是把它往旁邊一扔不理它了呢？不會的。我們一定很寶貝的把它放在箱子裡面，怕再丟掉了。神的兒子主耶穌捨命流血，把我們救了出來，他不寶貝我們嗎？不安慰我們嗎？這話是講不通的。主若不負我們責任的話，我們今日的信仰就太沒有價值了。

我們若把心只放在“五餅二魚”上面，吃什麼、喝什麼、穿什麼，忘記了生命的真價值是不在乎吃和穿，那我們的動機就錯了。主耶穌講個比方說：有一個無知的財主，有錢財，有糧食，還賺不夠，就又蓋大倉庫，充滿了糧食。然後說：“我的靈魂啊！你有許多的財物積存，可作多年的費用，只管安安逸逸吃喝快樂吧！”能享受嗎？那是財富嗎？那是仗勢嗎？都不是的。他剛剛講完話，神說：“無知的人哪！今夜必要你的靈魂，你所預備的要歸誰呢？”主耶穌說：“因為人的生命，不在乎家道豐富。”這是實實在在的。

我們若把眼光放在物質上面，放在短暫的人生當中，太沒有價值了。是物質好呢？還是人情好呢？

都不好。還是我與主同在比什麼都好。我們有沒有這樣的信心看見主的恩典？為主是受苦呢？還是得福呢？是受辱呢？還是得榮耀呢？在人看是羞辱，為傳福音被別人當作囚犯；為傳福音被別人看不起。在前面我講的那位弟兄，他的同學們都是當幹部的，都是看不起他這個傳福音的人。可是當他們聽了福音真理以後，才知道真的人生價值在哪裡！才知道自己活在虛浮的人情上面；活在虛浮的物質上面，這樣的人生虛空的很！

人生的真價值是在靈魂裡面，是在生命裡面。主耶穌說：“就是賺得全世界，賠上自己的生命，有什麼益處呢？”秦始皇得到了全中國，他想永遠當皇帝，讓他的兒子、孫子也繼續當下去。但他自己也沒有當好，還不到五十幾歲就死掉了。他的兒子還沒有到半世就被劉邦打倒了。拿破崙有榮耀嗎？臨死的時候喊到：“拿撒勒人耶穌，你是勝利者，我是失敗者；你是神，不是人；你是個木匠出身，傳道三年多的時間，最後在十字架上被釘死了，現在你的名充滿全世界。君王向你僕倒；將士向你僕倒；有學問的人到處寫榮耀你，還頌揚不完；跟從你的男女千千萬萬。我拿破崙當皇帝的時候，很多人跟著我，高喊：“拿破崙王萬歲萬萬歲！”我現在快要死了，那喊我拿破崙萬歲的人在哪裡呢？等我死了三十年，還有誰來崇拜我？可能我死了五十年後，所有人都要把我忘記了。”拿破崙就是這樣悲悲慘慘的死去，有什麼價值呢？

是的，拿撒勒人耶穌被釘在十字架上，多麼羞辱，多麼淒慘。結果他的名字充滿全世界，貫於每個人的心中，他的確是神。他被釘十字架是為世人的罪而死的。我們犯了罪應該滅亡下地獄，他因愛人的緣故甘願擔當我們的罪，不然他就不需要道成肉身到世上來了。他是天地的主，萬王之王，萬主之主。為了愛我們，甘願為我們降世、犧牲、捨命流血，付出生命的代價。

主既把我們救出來，他能不管我們嗎？我們禱告他就不聽了嗎？我們受苦他就不知道嗎？他說他知道。而是我們沒有信心，閉著眼睛瞎碰，碰到釘子吃了虧，裡面還是沒有看見。

人是常常活在物質需要裡面，“我的病要痊癒；我要穿；我要住；我要物質虛榮。”眼光太淺太淺了。中國有句成語說：“鼠目寸光”。老鼠的眼睛看一寸之地。我們的眼睛一寸也看不到。碰到頭上還不曉得，還要和主鬧彆扭，不知道主是真正愛我們。他捨命流血救我們，能不看管我們嗎？我們的難處他不知道嗎？別人逼迫我們他不曉得嗎？他都知道。

有很多逼迫基督徒的人，有好下場沒有呢？一九九一年在徐州我們很平安的聚了幾天會，聚完會以後，一個作官的人才發現我們散會了。於是他惱羞成怒，因他非常恨惡基督徒，一定要抓那個聚會家庭的人，就騎著摩托車去了。正過一個橋的時候，車把一歪，掉在橋的底下，一下子摔死了。

第二個人又繼任了他的位，說：“我就不信真有神，我不怕耶穌懲罰，我去。”於是就喊了三個人一同騎著摩托車去抓人，定意要抓基督徒，要和耶穌比個高低。能比高低嗎？就是在同一座橋上，幾個人一個接一個的又掉下去了。頭一個人把頭摔斷了，第二個人把腿摔斷了，第三個人也受了傷，這是要和耶穌比高低的下場。

又來一個幹部還是不服，又當了他的職位，還要和耶穌比高低。這次他要開一部小車去，非要抓基督徒不可。還是走到那座橋前，上橋的轉彎處有一棵樹。他一拐彎，正好撞到樹上，把他撞死了。

從那時候起，他們都說：“誰還敢再去試一試？沒有人再去試了，因為耶穌是真的。”從那時候起，他們再也不逼迫基督徒了。這是碰巧的嗎？不是的，這是他們信心的功效，也顯出了神奇妙的作

為。象這樣的見證太多太多，這就看我們有沒有信心了。

有人說：“信耶穌人生健康、發財致富。”我看聖經上主沒有這樣應許我們。主耶穌是說：有錢財的人進天國是難的。主也不是說叫我們都當窮人，而是說你們吃的、喝的、穿的，主都知道，天父會賞給你們的。你們要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，這些東西，（衣、食、住、行，）都要加給你們了。

我從來沒有見過一個信了耶穌的人餓死的；也沒有見過一個傳道人窮死了。你們見過沒有我不知道！我從十七歲蒙召奉獻給主，到現在七十三歲了。這幾十年過來，我餓死了嗎？我窮死了嗎？我病死了嗎？一樣也沒有。生活上也挨過饑餓，也受過逼迫，但是越受逼迫我裡面越蒙恩典。有很多人問我說：“你信耶穌，耶穌在哪裡呢？”我說：“我活著就是耶穌的見證。”他們說：“你說狂話，你哪裡像耶穌？”我說：“我能活到現在，就是耶穌叫我活著的。你們逼迫我，你們壓制我，叫我餓死，叫我苦死，叫我累死，叫我病死，我死沒有呢？按人看也要百分之百的殘廢。我眼睛瞎過、耳朵聾過、我從山上摔死過，但耶穌沒有叫我死，比你們活得還要健康。不是我健康，是耶穌健康。耶穌活在我裡面，他要用我為他作見證。死是不必害怕的，為耶穌受苦更不必害怕，因主要用我為他作見證。你們不信耶穌，你們信有我這個人吧！我就是耶穌的見證。”他們說：“這個真奇怪，不信也得信，信又信不下去。”這就是說，他信也得信，不信也得信，事實擺在他面前，這事實勝於雄辯。

你們要明白，我們的人生是在主的手裡面。特別是一個蒙召事奉主的人，更要明白是主呼召了我們，叫我們為他作見證。主收納我們作他的工人，既錄取了我們，他能不給我們發工資嗎！不給我們生活費用嗎！可能不可能？沒有這個道理。那麼我們為什麼會被困難壓倒了呢？是因為沒有信心。主沒有應許我們的肉身永遠享福，主知道我們肉體享福時，靈性就復興不起來。我們吃的好、穿的好、身體健康、非常富有，恐怕就會去犯罪，就會去愛世界，也不可能好好禱告親近神了。我們想過沒有，什麼時候我們的靈性最好、最愛主？是在我們難處最多的時候，最痛苦時候，疾病纏身的時候，每天都能警醒禱告。是不是呢？因為不親近主不行了，不知不覺靈性復興起來了。靈性一健康，把難處壓倒了、疾病、貧窮都算不得什麼，因為有了主同在。我們真是經歷了這一些，就知道信心是大過一切的。

亞伯拉罕被神帶領住在迦南地，沒有立足之地，一生一世作寄居者，一間房子也沒有。但主應許這地方是給他和他的後裔永遠為業。他信耶和華的話幾十年作寄居者，東搬西搬，他沒有失望，因憑信心看見了，這不單是迦南地方，而是更美好的家鄉。希伯來書說：“他因著信，就在所應許之地作客，好象在異地居住帳棚，與那同蒙一個應許的以撒，雅各一樣。因為他等候那座有根基的城，就是神所經營所建造的。……這些人都是存著信心死的，並沒有得著所應許的，卻從遠處望見，且歡喜迎接，又承認自己在世上是客旅，是寄居的。說這樣話的人，是表明自己要找一個家鄉。他們若想念所離開的家鄉，還有可以回去的機會。他們卻羨慕一個更美的家鄉，就是在天上的；所以神被稱為他們的神、並不以為恥；因為他已經給他們預備了一座城。”他看見了美好的家，就不會羨慕地上的一切所謂好的東西。作寄居的、漂來漂去，沒有關係，憑著信心說，這就是我的地方，因為神允許給我了。

歷史可以證明，直到今天迦南地還是以色列人的地方，因以色列人是亞伯拉罕的後代。今天以色列復興了、建國了，就證明神是真神。以色列亡國兩千多年，還能夠建國，不是笑話嗎？“外邦人不服氣，說以色列人霸佔了別人的地方。別人住了兩千多年，那應該是別人的地方，於是就打起仗來。”

別的国家打不過以色列。以色列國只一萬多人，周圍十三個阿位伯國家都反對他。但是打一仗，以色列勝一仗，越打以色列越強，最後以色列把領土要了回來，建立了國家，這是因為有神的應許，神的應許是不會落空的。

如果說沒有神，這些事情怎麼解釋呢？這個民族亡國兩千多年，分散到全國各地方。兩性的血統沒有變，文化沒有變，宗教信仰沒有變。他們沒有國家，沒有法律保護，被別人逼迫、殺害，又沒有地方告狀，他們苦得很！希特勒殺他們六百萬人、西班牙、英國、蘇聯等國家的人都殺害他們，他們可憐得很！他們一悔改，神的時候一到，神蹟隨即發生了，一九四八年五月十四號，他們重新建立了以色列國。

複國的時候，別人都笑了：“一萬個猶太人能建立以色列國呀！從哪裡給你們地方？”他們竟然得到了，到現在已有幾十年的光景，真是強盛得很！成為一個小型的超級國，科學先進，武器先進，甚至比美國還要先進，他們的國家非常強盛。

前年我去過一次，到那裡一看，我說：“主啊！真是感謝讚美你，你的話是應驗了。他們一向你悔改，你真祝福他們。”一個以色列人，只要是十二支派的人，只要願意回去的只管回去，什麼都不要，只要回去就好。一回到本國裡面，政府給你一座洋房，一部小汽車，安排你的家庭。若是沒有錢，鄰居就跑過來，“同胞您回來了，要沙發嗎？要桌子嗎？所需要的都給你送來了。”就是這樣情況。他們從來不鬧糾紛。如果有人爭吵，別人就會說：“忘記我們的教訓了嗎？耶和華使我們受多大的痛苦？你還這樣得罪神嗎？”於是就謙卑下來說：“對不起，饒恕我。”就這樣和睦下來了。

我們到了死海邊的一個小社區，象一個小村莊一樣，一共住八十三個人。老年人到七十五歲以後，什麼也不要作了，國家全部養活起來。小孩在八歲以下，是公社養活，不是私人養活，包括上學都是國家管的。除了小孩和老人以外，有四十幾個男女，有三個大賓館，四百多頭牛，還有香蕉園、桔子園、蘋果園、橄欖園、葡萄園，這麼多事業。四十多人顧不過來，他們都是機械化。他們的財產沒有私有制，真是共產主義社會，不是拿工資制的，是按個人所需的費用。到月底，八十歲的老人、三十歲的小夥、三歲小孩都是一樣多，平均分配。他們歸向了耶和華神，耶和華不會不祝福他們的，以上所說的是他們的肉身福份。屬靈福份更多，他們說：“我們不要這世上的物質，因為空得很！我們要屬靈的福份。”

我們回想一下，我們對神的認識有多深！整天靈性軟弱、失敗、得罪神、時時傷心，這麼大的福份我們不會享受，整天過貧窮日子，捧著金碗討飯吃，可憐得很！因為我們把眼光放在物質上面。

這個五餅二魚吃飽五千人的神蹟，四福音都記載了，說明意義更為重要。什麼意義呢？約翰福音六章 14 節說：“眾人看見耶穌所行的神蹟就說：這真是那要到世間來的先知。”所以要強逼耶穌作王。這是因為他們的思想深處有一個錯覺，認為“耶穌一作他們的王，吃的、不發愁了、穿的不發愁了、用的不發愁了、種地不發愁了、一切都不發愁了。耶穌能叫五餅二魚變得這麼多東西，能夠吃飽這麼多人，何必在種地勞力呢？”一心指望耶穌來養活他們，叫耶穌作他們的王，好吃穿不愁，因知道他是大先知，一句話就成功了，何必這樣勞勞苦苦呢？這是一種墮落腐化的思想，為肉體享受的思想。

主耶穌看透了他們的思想，“就獨自又退到山上去了。”不能作他們肉體的王，因我來是要作他們生命的王。他們想藉此利用我，叫我作他們的傭人，供給他們吃、供給他們穿，他們的眼光太淺，

所以就退到山上禱告。

這個神蹟的最終目的在哪裡呢？叫他們知道耶穌能供給他們的需要，讓他們好好追求靈性的長進。他們只要聽主的話，真正有需要的時候，不論有多大的需要，主都能供應他們。主耶穌不受數量的限制，他是生生不息的主，他創造天地萬有，是一切的主宰。我們能用一塊餅養活一萬人嗎？完全可以，就是我們沒有信心。

我重生、蒙召以後，來到上海，預備辦護照到國外去，再讀一個神學院。後來護照辦好了，主不叫我去，我就把護照退掉。但我在這個大城市裡舉目無親，現在主不叫我到外國去，我到哪裡住呢？沒有人認識我，也沒有我認識的人。我說：“主啊！你既然攔阻我，我順服你，我就不去。我沒有出路，只有回老家去種地。我也願意回家種地，但你沒有這樣感動我，我不能私自回去。既然你攔阻我不能往前走，我就憑著信心租一間小房子。我沒有錢，你能不能養活我？替我付這房錢，替我付生活費，你能負我責任了，我就終身跟從你。你不能負我的責任，對不起！那就再會，我就不跟從你了。你不能給我發工資，不能給我付生活費，給你傳道冒險得很！”

那時候我年青不懂得，信心還不夠，一直在試驗主。我就找個小房子住下來。那時候房租是一季度交一次，我交了兩塊六毛錢的房租，還剩一毛一分錢。水費、電費、清潔費，一個月是三塊五毛錢。我這一毛一分錢，還有吃飯問題，怎麼辦呢？“主啊！我相信你，我依靠你。看你怎麼供應我的需要？”

我就用八分錢買了八斤米，放在一個小口鑊子裡面；兩分錢買了一條小板油；一分錢買了三棵青菜；老的房客留下半瓶鹽；還有點煤球；還有點木柴，神已經安排好了。每天在那裡先禱告，不分早晨中午晚上，餓了就吃，不餓就不吃。有一天餓了吃六頓，有時一天吃一頓，一天最起碼吃一頓。八分錢的米就這樣的吃法，我的飯量雖不大，夠吃幾天呢！一天吃三頓，最少一頓半斤米，三、四天就吃光了，要不了一個禮拜，還能吃不光嗎！

真是沒有想到！餓了就吃，也不管米還有多少。神的時候到了，我忽然算起來，這八斤米我吃了三個月，還有多少，我要看一看。一看糟糕了，統統掃光了，連底也蓋不住了。“主啊！饒恕我沒有信心。”又重新蓋上，哈利路亞讚美主！我再奉主的名去抓，還是空的，伸幾下子手一點米也沒有抓到。

若是我不去看，一直憑信心吃下去，一定三年也吃不完。這一看看光了，因為缺少了信心，也因為主的時候到了。正在這時，忽然有人開門，一開門就說：“明天上午九點交房租費，不要誤事，如果誤事，下次不租給你了。”“主啊！我聽見了，你聽見沒有？這邊沒有米吃，那邊還要房租，我哪里弄三塊五毛錢？把被子賣掉，把皮鞋賣掉，也賣不了兩塊錢。”我一看現實，裡面的信心更軟弱了。

那一天一夜真是快要苦死，象熱鍋的螞蟻一樣，也不想睡覺，也不想吃飯。“主啊！我相信你給預備。禱告一會，再看看聖經，再到各個地方翻一翻，看看神給預備錢沒有！也不知翻了幾十遍，還是找不著一分錢。這時候，也沒有心思再去看聖經，好像沒有信心一樣。躺下睡不著，還起來，再抖抖被子找錢，還是沒有錢。“主啊！明天麻煩了，你可信不可信？若不可信，明天要錢怎麼辦呢？”

第二天早晨，九點鐘就要交房租錢，快到九點了，怎麼辦？只有一個辦法，三十六計，走為上計。於是就寫個條子，“我是信耶穌的人，我奉耶穌的名住你的房子，耶穌給你付錢。耶穌沒有給我錢，你向耶穌要錢去吧！”雖然寫好了條子，也不敢走，因太羞辱主，就又撕掉了，怎麼辦呢？還有兩個

小時，禱告禱告，雖沒有發現錢，裡面還是很平安！那時候我還沒有經驗，不知道神的作為，光會看環境。腦子裡急得象火燒著一樣，但是裡面很平安。主說：“你再急，我不急，我早給你預備好了，就怕你沒有信心。沒有信心就更著急了。”

大概又過了半個多小時，忽然有人敲門。我一聽心裡害怕得很！可能是要房租的來了，“主啊！我不開門，你去開門，我沒有錢給他。”主沒有開門。又再敲門，“主啊！又敲門了。”但主也沒有回應。又敲三下門，不敲了。忽然從門縫裡面有一個信封掉下來。什麼信？把我嚇一跳。誰來的信？我也沒有給父親寫信，沒有一個人知道我在這裡。誰來的信呢？我去看看。一看是白信封，一個字也沒有，粘得好好的。我明白了，“主啊！饒恕我沒有信心，恩典來了，供應來了，及時得很！”打開信封一看，一張信紙也沒有，一滿信封全是錢。

我忽然想起那個送信的人是誰呢？等我站起來時，他的腳步像是下樓去了。“可能送錯門了，怎麼送到我這裡來了？把錢送給我，那怎麼辦呢？不更丟人了嗎？是不是送給我的？他是怎麼認識我的？是誰的，我還給他。”他下樓去，我也下樓。他在樓底下，我在樓上面。我一下去，他就往巷子裡跑。有二十米遠的地方，是一個十二、三歲的小女孩。那一會路上行人正多，我也喊不上她的名字，我就趕不上她了。

回到屋裡面跪下來禱告，“主啊！這個可能是給我的，就放心了。我重新奉獻給你，你真是可信可靠，真守信用，你沒有誤我的事。我要徹底奉獻給主，從今以後，再窮再苦、死也不離開你了，因為你可信。”我就作了個徹底的奉獻，把房錢交好，剩下的我吃半年都沒有吃完。這是我真實經歷的見證。

神要造就我叫我我知道，他是可信可靠的主。你們信過信不過呢？他呼召了你們不負你們的責任嗎？他把你們從死裡救出來；從人群裡揀選出來，叫你們為他傳福音，就不能負你們生活的責任嗎？他沒有叫我一生發財，到現在還是窮傳道的，但是我的生活費用一頓飯也沒有缺少過，孩子們也沒有餓瘦。我在監獄那麼多年，姊妹沒有工作，因為是犯人的家屬，她帶著三個孩子，生活得很好，也沒有什麼困難。

神可以用大米、白麵養活我們；可以用蔬菜、白水養活我們；沒有水喝，神一樣用空氣養活我們；以利亞在基立溪旁吃烏鴉叼的小餅，用溪裡的水養活他；水喝幹了，到撒勒法的寡婦家，只有一把面、一點油，能烙多大的餅呢？還是他三個人吃，先叫以利亞吃，然後他母子兩個再吃，肯定以利亞吃的是小餅，飽也不飽，餓也不餓，就那樣養活他。聖經的話是真實的，叫我們也經歷那真實的，因神是從古到今不改變的神。以利亞的神是我們的神，但以理的神也是我們的神。

我們沒有信心順服神的旨意，信不過神的旨意。光看環境，憑著肉體的感覺：“我需要這，需要那。”主不給我就發怨言、就懷疑主的信實。同工們！相信吧！主知道這一切，因主說：“他原知道怎樣行。”腓力不信。這麼多人沒有東西吃，你看怎麼辦呢？這是要試驗試驗腓力。“你信不信我，認識不認識我是神的兒子，你相信我能供給這麼多人的需要嗎？”腓力沒有這個眼光，沒有這個信心，看不透。看拿撒勒人耶穌老實，是一個木匠出身，哪裡能供給這麼多人需要呢？所以說，“就是二十兩銀子的餅，叫他們各人吃一點也是不夠的。”也沒有地方買。他光看環境，什麼也不懂得。

## 2、主對門徒的試驗

“主自己原知道要怎樣行。”他明白，他掌管天地萬有。我們的一思一念他都鑒察。我們的生活需要，身體需要他能不知道嗎？主知道。是要試驗試驗腓力，看你怎麼看法、怎麼對待這個問題。你是依靠我呢？還是依靠你的聰明智慧呢？果然不錯，門徒們不認識老師，不依靠主的大能，用他們的頭腦分析：“這麼多人，哪裡買餅呢？”而且一個餅也買不到。

要按著次序在主前盡本份

主說，你們看看有多少。他們看來看去“在這裡有一個孩童，帶著五個大麥餅，兩條魚，只是分給這許多人還算什麼呢？”門徒的意思是說：這能起什麼作用呢？主啊！我們沒有辦法，這個難處可不小。主說：在你們，難處的確不小；在我，凡事都能。你們“叫他們一排一排的坐下。每排大約五十個人。門徒就如此行，叫眾人都坐下。”這是非常有秩序的。

我們聽主的話，是按主的時候，主便供應我們。我們照著恩賜事奉主，照著我們的本份把地位站好，不管別人怎麼樣，“主不吩咐我，我就這樣站住，絕不軟弱退後。你們都離開主，我不離開。是主吩咐我的，餓死我也不走，苦死也不走，你打死我也不動，我是為主站住的。”我們把我們的地位站好，按著秩序，等著主給我們恩典，主不能不施恩典。可惜我們都不會按著秩序站在神面前。

撒迦利亞不蒙恩典嗎？他兒子是施洗約翰，是為主當先鋒的。“他按著班次進殿燒香。”我常想這句話太寶貝了！我們只要肯按著次序、按著班次盡我們的本份，主一定會負我們的責任。

現在我們思想“撒迦利亞按著班次進殿燒香”，這句話的背景。當時祭司是最蒙神賜福的，祭司沒有斷絕後代的，祭司若沒有後代是被神咒詛的。他們猶太人的規矩稱為‘老枯樹’，就是絕後了。而撒迦利亞按著班次進殿燒香、為百姓禱告、為百姓祝福，這個真是不容易。要是不進殿燒香，我當我的祭司，我和百姓不見面，你找我也好，不找我也好，禱告是我個人問題，還稍有難處。一進殿燒香，百姓們都來了，“我有難處，我有需要，或者我沒有兒女，我有什麼什麼疾病，請祭司替我禱告耶和華，求神醫治我，祝福我，給我後代。”是不是這個情況呢？

這個有需要，到聖殿裡來；那個要獻祭物，也到聖殿裡來，要祭司為他們禱告。可能一問“是哪個祭司當班？”“是撒迦利亞。”“算了吧！我們明天再來，為什麼呢？他不蒙神祝福，一個老祭司，一個後代都沒有，神咒詛他了，肯定他有問題，神不使用他，他禱告也不靈。”都不叫撒迦利亞為他們禱告，怕不蒙神祝福。

他一到當班的時候，就要受人的羞辱，又要被人譏笑。但我不能不去，是神派我的。他們來也好，不來也好；重視我也好，輕視我也好；我是向神事奉，他不來我也為他禱告，神聽不聽是神的問題。我禱告神不聽，是他的信心問題，但神沒有改變。我信靠神，按著規矩進殿燒香。

到了時候，神的大恩典來到了，天使向撒迦利亞顯現，說：“你們夫妻二人在神面前的禱告蒙神悅納了。”他們二人都是義人，真是不容易啊！丈夫蒙神使用，妻子也熱心，夫妻二人同心合意事奉主的不多，都蒙神祝福的更不多。以利沙伯也是個義人，挪亞是個義人，約瑟是個義人……，因為他們都能遵行神的旨意，遵行主的誡命、律例沒有可指責的。不看環境，照主的話去行。“弟兄上班去吧！進殿燒香去吧！你為百姓禱告，我也為你禱告，你不要難過，我們並不孤單，因有神與我們同在。”

撒迦利亞被以利沙伯一鼓勵，照樣去上班，進殿燒香。到了時候，天使說：“撒迦利亞！神祝福你們，要得一個兒子成為至高者的先鋒，為主開路。”多麼大的責任，是元帥的先鋒官。所以主耶穌

說：“凡婦人所生的沒有一個興起來大過施洗約翰的。”是最大的，為主開路的，何等偉大啊！如果沒有他的父親按著班次進殿燒香，施洗約翰真不知道在哪裡。

神沒有作錯。真正大的託付給我們的時候，總要熬煉我們，熬到一個地步，“主啊！我死也要相信你；再苦也要相信你；再窮也要相信你；遇到逼迫、羞辱，我的心沒有變，只跟從你走。”我們的心意拿定以後，福份我們享用不完，甚至要從天上傾倒下來，這是真實的光景。不但古代有見證，現在還有見證，像雲彩一樣圍著我們。戴上我們的望遠鏡看看吧！跟從主是難的道路，還是有福的道路？我們看見後，才能說：“這條路真是好得很！全是榮耀福份。”有主顧念我們，我們就不會軟弱、不會懼怕、不會膽怯、不向世界觀看了。“讓你們去愛世界吧！肉身的打算是暫時的，如草上的花。草必枯乾，花必凋謝，惟有主的道永遠長存。”認識到這是靈魂的問題、生命的問題。“你們當大官吧！發大財吧！我認識耶穌，靈魂重要。”官好不好當呢？每天是良心不安，勾心鬥角。那官不是好當的。是享福的嗎？不是福份。我一生見過好多大官，都說良心話，裡面痛苦得很！日子不好過，你不搞別人，別人背地裡還搞你。

今天我們跟從耶穌傳十字架的福音，良心無愧，多好得很哪！臉仰面不虧負神，俯視不虧於人，這個人生最有價值。就是把我們放到監裡也是坦然無懼，因為我沒有犯罪、沒有犯法，是為著我的信仰傳福音，這不是羞恥而是榮耀。

別人會說：“你們為信仰來坐監真高尚、真神聖。”他們的良心不能沒有反應。若我們沒有信心的眼睛看這一切，光看眼前的，不看遠處的，能不膽怯嗎？能不懼怕嗎？能不向世界奔跑嗎？能不和世人比較嗎？一比較的話，我們看人家怎麼怎麼樣，“我為什麼到這個地步呢？主啊！我的日子難過，別人譏笑我，我太窮了，太卑微了。”我們會光看自己，自愛自憐起來。這樣一來，我們的道路好走嗎？路走不上去了，還有見證沒有呢？還能幫助別人嗎？還能傳福音嗎？什麼都沒有了，我們自己也站不穩當，也坐臥不安。主給我們的平安，我們不能享受；大的福份我們得不到，是因為我們沒有信心了。

### **為要叫我們認識神的心意（愛）**

這個神蹟不是光供應我們吃的問題，明白地說，主知道這個神蹟的目的是什麼？他們來聽道也聽了，聽完以後，回去吧！你自己找房子住，自己找吃的去吧！主不會這樣沒有愛心、沒有憐憫的。主叫我們傳福音，就不管我們的生活了嗎？就不管我們的人生了嗎？若是如此，這個主太不可信了。主絕不會不管我們的。聖經上說，父母愛兒女，萬靈之父更愛我們。父母的愛也是從神來的。神不給父母愛，哪個父母會愛孩子呢？是天父把愛放在父母的裡面，父母才會關心自己的兒女，兒女再不好，父母也關心。這個愛心是從天父來的。天上的神不愛我們嗎？他的愛比我們大上千萬倍，能不關心我們嗎？我一生當中跟從主，發現大事小事神都給安排好了，主沒有錯待我。主在我身上沒有做一件錯事情，也沒有耽誤過我的事情，他真是負責任的主。目的是叫我順服他、跟從他，事奉他。

所以各位同工弟兄姊妹！如果不清楚主呼召了我們，就不會事奉主。呼召清楚以後，就不要發愁我沒有口才、沒有學問。這是小問題，只要我們會順服主，多依靠主，忠心獻在主身上，主就能使用我們，比使用大英雄還要好，比使用解說家還要好。口才再好不等於生命好，恩賜再大不等於生命大。就是說，我們不能在恩賜的裡面事奉主，要在生命的裡面事奉主。恩賜是虛空的，生命才是實實在在

的。保羅說：“師傅雖有一萬，為父的卻是不多。”我們是天父所生的，神要藉著我們去生屬靈的兒女，用生命的愛去愛他們。順服人情的愛沒有用處、沒有價值。從靈裡面餵養生命，為他禱告、看望他。他軟弱的话，去安慰他，責備他。愛施行出來時，愛的力量最大。人人都需要愛，用愛比用公義的責備更加有效果。

我十二歲那年，在外地讀書，放寒假回到家裡。寒假渡完了後，父親說：“把你的包袱收拾收拾，明天一早上學去。”那時候沒有汽車，連馬車都很少。我們也沒有錢坐馬車，需要步行跑路三天才能到學校。我聽父親的話，他就帶著我走了。

那時是剛過春節，天氣不大好，下著小雪。正好嬸嬸在門口，說：“孩子沒有穿棉褲，讓他等兩天，我給做一條新棉褲。”本來我也不感覺著冷，因為不想去上學。嬸嬸這麼一講，我覺得嬸嬸真好，真疼我。可是父親堅持要走，我卻自愛自憐起來，“天下著雪，要多停一天，我就可以多玩一天。另外還可以穿上新棉褲。爸爸真是心太狠，我長大了不孝順你，你這樣對我沒有憐憫的心。”我在後面哼哼唧唧地走，爸爸也不管我，一直往前走。

走十裡多路要爬一個小山，北風吹過來，雪打到我的臉上，其實並不怎麼冷，完全可以走，因為懷疑爸爸的愛心而生氣，就顯得冷亞。我往地上一躺不走了。爸爸也不理我，背著包袱一直往前走。我哭兩聲看看他，他還在走，我還在哭。忽然他回過頭來，我有點害怕，可能他要打我，因爸爸很嚴格，不起來怕挨打，心裡面一上一下的。正在難過的時候，爸爸到我跟前。我把眼睛一閉，“打吧！”我並沒有想到，爸爸並沒有打我，把包袱往身上一放，他蹲下雙手把我抱起來。他也哭起來，比我哭得還要痛。他一面哭一面說：“孩子！你不懂得爸爸的心意。爸爸是愛你，從小就讓你鍛煉。不吃苦中苦，難得人上人。你從小不受點苦的話，長大不會做人。你不是冷，你並不冷。你冷的話，一跑就不冷了。你怎麼不知道爸爸的心呢？爸爸在培養你，長大作個人上人哪！”

他一面哭一面講。他這一哭，把我的心哭開了，我明白了，“爸爸並不是狠心，而是愛心，是為了鍛煉我。”我從爸爸懷裡掙出來，說：“爸爸！我不冷，走吧！”從那一天到學校裡面，成績完全變了。為什麼呢？我的爸爸愛我，關心我，讓我長大後做個人上人，不作一個無用的人，我不能不用功讀書，再也不貪著玩了，拼命地讀書。從那一年開始，到我離開學校，多少年來，名額不下第三名。

這雖是我個人的一件小事，我的意思是說：我們在神面前，誰明白神的心意呢？“懷疑神不愛我，不聽我的禱告，神不憐憫我。”其實神早知道我們的光景。以色列人在埃及受苦，神說：“我原知道他們的痛苦。我不讓他們受點痛苦的話，他們就不肯出埃及。神的愛手要操練他們。不要留在埃及，在埃及不能事奉耶和華。要離開埃及到迦南去，到應許的美地才能事奉神。”

神在我們身上也是如此的作，要鍛煉我們、要造就我們，要叫我們明白說：“神的愛超過我們所求所想。”我們明白了神的愛，就不在嫌道路狹窄、不再嫌十字架沉重、這一切的苦難就算不得什麼了。

我們靈性不長進，路跑不上去，是因為不知道神的愛，光害怕苦難。若不發熱心的話，神要管教我們；若不為神傳道的話，神就不祝福我們；若不好好禱告的話，神要懲罰我們。是的，神要管，但是神的愛大過這一切。我們要明白，我們不和神親近的話，主傷心得很！我們不禱告的話，神更憂傷，他叫我們禱告作更大的工作。他不自己作，他要我們作。我們禱告後，他才作。他一作的話，我們就

蒙了恩典，神也得了榮耀。我們不肯禱告，叫神怎麼祝福我們呢？不是神要懲罰我們，而是我們一次又一次地失去神的恩典，神心裡難過。

我們懂得了這一點，比我們怕神懲罰我們更愛神。我們不愛神，不聽神的話，不聽主的道理，不為主傳福音，主的心難過。他為著我們捨命流血，我們不能為他擺上自己嗎？我們明白了神的愛，就是奔跑也嫌來不及了，更要拼命地跑，不嫌路窄，也不嫌路難了，因主愛我們的愛太大。主為我捨命，我不能為他的福音勞苦嗎？為他的名、為信仰的緣故受一點逼迫，這算什麼呢？看來認識主的心意何等重要！

### 傳十字架福音,走十字架道路

“主原知道應當怎樣行。”主不首先自己行是為了考驗我們。門徒們都被考驗失敗了，要拿銀子買餅給百姓們吃。有多少銀子呢？要拿錢買人信耶穌嗎？多少錢能把人買出來呢？早幾年一個國外刊物上登著：“一個人到了廣州拿五百萬塊錢，跟河南聯繫，誰去瀋陽傳福音就給他五萬塊錢，為了發展福音工作，用完後再給他。”河南去了三十個傳道人，是靈恩派的。果然帶著五百萬元錢往瀋陽去傳福音。我說：“這不是傳福音，是傳錢去了。誰要信耶穌，給誰八十塊錢。”不到半個月，屋裡坐滿了七、八十個信徒。錢用完後，又寫信到廣州，說：“錢用完了，這裡有一百多信徒。”他們想再寄錢去，別的同工們發現，“這個不對。那些信徒是真的假的呢？沒有去看過。他們拿錢去傳福音，拿錢買靈魂能買著嗎？這裡面有虛頭、有假冒，派人去調查一下。”

結果他們一去調查，因為沒有錢給他們，結果跑了八十多個人，還有十幾個人。“那些人呢？”“他們不是信耶穌的，沒有錢給他們都走了。”“你們錯了，都回去吧！”就批評另外一個牧師，怎麼這麼糊塗呢？靈魂用錢能買來嗎？你看可憐不可憐？這是傳主的福音嗎？不是的。

我們若看明瞭主的恩典，“金錢算什麼，權勢算什麼，人情算什麼。”都不能和主相比。要靠著十字架傳福音，用主的愛把罪人救出來。我們必須背著十字架傳主的福音，才能把人救出來。沒有十字架我們能信耶穌嗎？我們不傳十字架的福音，能把人帶到神面前嗎？只有這一條路，就是走十字架道路到神面前去。走金錢道路、物質道路、地位道路，能到神面前去嗎？人太愚昧了！

求主擦亮我們的眼睛，背著十字架、走十字架道路、傳十字架福音吧！這是神兒子的榜樣，是使徒的腳蹤，也是末世信徒們應該效法的唯一的正路，就是十字架道路。我們怕十字架嗎？怕太苦嗎？怕太難嗎？都不要怕了。

有一次，在一個聚會當中，一個老姊妹作見證，說：“這些年來我受了很多苦，我對十字架有三句話的結論，我送給你們大家。十字架遠看真可怕。在十字架上被釘死能不害怕嗎？到跟前沒有辦法。臨到我們時不背也得背，逃不掉了。象古利奈人西門一樣，被人抓住，不背也得背。可是稀奇得很！真背起來沒有啥。也不重，也沒有把我壓死，反而我活得更加好了。”這話真寶貝！

是的，十字架是可怕的。我們看著可怕得很！羞辱、貧窮、痛苦、逼迫都有。到跟前臨到我們時，我們跑也跑不掉，甚至我們坐在屋裡不動，主叫我們背十字架，我們也逃不了。但是真正背起來的時候，沒有什麼了不起，輕得很！一定壓不倒我們，越背越能直起腰來，因為十字架有力量，越背能力越大，越背越感到榮耀。

哪個人為主殉道不榮耀呢？歷代以來，忠心的福音使者，都願意走殉道道路。不是強迫的，是甘

心樂意走的，還感覺不配呢！我也實在想走十字架的道路，但還是不配，若是配的話我早就為主殉道了。將來怎麼樣？我還不知道，但我知道這是大榮耀、大冠冕。

求主憐憫我們，開我們信心的眼睛，戴上我們的信心望遠鏡，往遠處看，眼光不要太淺。“信心是所望之事的實底，是未見之事的確據。”世上的人還有遠大的志向，何況一個信徒呢？信徒不但應當看見近處的，更應當以屬天的眼光看見是天上的，看見遠處的。可惜我們的眼睛迷糊，不能抬頭往上看，光會往下看。看來看去，越看越被地吸住、越看越被人吸住，就沒有辦法往天上去。

求主開開我們的眼睛，叫我們看見主在看顧著我們、在鑒察著我們、他在伸出手來施恩典給我們，祝福給我們！我們不抬頭往上看，恩典就失去了，何等可惜！

大概在上一個世紀末，有一個很被神使用的老使女，叫賓易路師母。她在歐州很被神使用，是一個大復興家。她講一句話說：“十字架是一個試驗真假基督徒的試金石，也是試驗一個真假傳道人的試金石。”你是真基督徒，還是假基督徒，用十字架一試就試驗出來了。你不歡迎十字架，反對十字架，逃避十字架，必定有假成份在裡面，有人的成份在裡面。

要是真的基督徒，他所得的生命，不但歡迎十字架，還要高舉十字架，活出十字架。一將十字架活出來，救恩就顯明出來了。沒有十字架，什麼道理也不能救人，道理若能救人的話，主耶穌就不需要上十字架了。主耶穌沒有用別的辦法，也沒有走別的道路。沒有走知識的道路、沒有走金錢道路、沒有走政治道路，他不揀選這些，專門揀選十字架這條路，說明只有十字架才可以救人，這是一個試金石。

傳道人不走十字架道路，不傳十字架的福音，只傳新啟示、新亮光、新異象，那就有問題了。若用十字架把他試驗試驗，他是逃避十字架的，他是否認十字架的，道理再新，越新越錯。我們也可以說，很多的道理是撒但的深奧之理，他們都是不講十字架的。比方說：呼喊派錯了。錯在哪裡呢？他們還不大服氣。看看李長壽的書講的也很好，怎麼講他是異端呢？是嫉妒他嗎？是錯誤的決定了他嗎？不是的。

有一天我聽了他一盤磁帶，我才肯定李長壽是錯了。我不是聽別人講的，我是從他口裡講的道，才說他是錯了。錯在哪裡呢？他說：“十字架、十字架，講了兩千年，還講十字架。講陳舊了，沒有新道理可以講了嗎？新道理多得很！不要光講十字架了。”我說：“李長壽你錯了，從此我肯定他是錯的。不但錯了，還是異端。你把十字架否認掉，說十字架陳舊，那就沒有救恩了。兩千年就陳舊了嗎？神在永遠計畫中定了十字架的道理。你不過是末世當中活了幾十年的人，能定規十字架講多了、講陳舊了。你講的叫什麼福音？救恩在哪裡？福音在哪裡？救恩錯了，福音錯了，還有真理和道路嗎？你的道理講得再玄妙、再好、再深、再屬靈，沒有十字架就不能救人。從此我說：李長壽錯了，呼喊派是錯誤的，錯得很厲害！沒有十字架還講什麼福音呢？還怎麼能救人呢？”

是的，我們必須要高舉十字架，不但講十字架，還要走十字架道路。十字架不單是講出來的，而是走出來的、更是活出來的。基督活在我們心裡面，‘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。’走在十字架的道路上，‘就世界而論，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；就我而論，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。’我們和人之間、我們和世界之間，只有十字架。中間沒有十字架隔著，再好的人、再好的朋友，我不敢接納，甚至連妻子也不敢接納。

我們不活在十字架裡面，就會有人情關係、有社會關係、有朋友關係。這樣活著沒有道理、沒有意義。不能救我們的生命，不能使我們的生命更聖潔、更離開罪惡。通過十字架以後，仇敵變成了真朋友，並超過了朋友，而成了真弟兄。雖然是不認識的人，只要都活在十字架裡面，拉著手就受感動、就要流淚，因為是一個生命的感覺。所以十字架真重要得很！我們務要自己防備自己，不要離開十字架道路。

有人說：“若把聖經裡面的十字架道理除去，聖經老早就被人丟棄了，不但魔鬼不在反對，傳道人也沒有道可傳了。”佛教講的道理也很好；孔子講的道理也很深，但他們都不能站立得著，因為它們都不講十字架，也不走十字架的道路。

我們讀聖經，若讀不出十字架來，不算得到了真亮光；不在聖經裡面找到十字架的道路，那算沒有讀透聖經。我們把聖經讀一百遍，如果沒有看見十字架，仍然是空的。因此我們基督徒、傳道人，一定要從聖經裡面讀出十字架來，這是唯一的中心。有十字架的話，我們放心吧！我們裡面有生命、有道路、有真理，所以十字架是聖經的真理；是唯一的真理；是最正確的真理。我們能記著這一點，就能試驗出真假來，更能把魔鬼的詭計識別出來。撒但的深奧之理一碰著十字架，就完全顯出了原形。因此我們必須要多讀聖經，從聖經裡面讀出基督和他的十字架來。保羅說：“我不知道別的，只知道基督，並他釘十字架。”這個最重要！這是聖經真理的中心的中心。

求主幫助我們多讀聖經，從聖經裡讀出基督，並他釘十字架，我們的路就不會錯；我們的根基就不會錯。根基不錯，我們的道路就不會走錯，藉著我們的腳蹤、榜樣、和傳揚，把生命帶給人。他人得著了生命，就成了神的孩子，我們放心吧！魔鬼不會把他奪去的。他一時可能有錯誤、一時會糊塗，至終必要回到神面前。不過後悔受了迷惑，失去了光陰，這光陰一去就不再回頭，再好好愛主，再懊悔也晚矣！

所以，我們要謹慎小心，不要走錯道路、不要失去這寶貴的光陰、不離開十字架的原則、不要把人的東西放在裡面，要多看主的話，那就好了，這是最重要的。

但願主憐憫我們，使我們藉著這事實的見證，叫我們走這一條仰望主的道路，背著十字架往前走吧！十字架並不重，只要背起來就沒有啥了，輕得很！

這十字架我已經背了幾十年，沒有把我壓倒，沒有把我壓傷。我的腳殘廢過，現在一點傷也沒有，走路一點也不癩也不拐；眼睛瞎過，現在看得很清楚；耳朵聾過，現在卻能聽見聲音……，這一切沒有把我壓倒。主不許可，一根頭髮也不能落下來，這是千真萬確的，權柄能力都在主手裡面。

我們的信心在哪裡？光指望餅和魚。要知道主能給我們吃，但那不是我們中心所需要的。人的生命不在乎家道豐富，在乎我們裡面信靠神的心。神與我們同在的話，吃蔬菜也彼此相愛；沒有神的同在，整天吃肥犢滷筵，也彼此相恨。世界上沒有好日子過，沒有非常舒服的家庭。從外面看，有吃、有喝、有穿，但心中沒有平安，只有在基督裡面才有真平安。

願主憐憫我們！不要失去大的恩典，立下心志，“主啊！奉獻給你。跟著你走是窮是富、是苦是難，跟從你跟定了。”我們只要肯冒險投資在主耶穌的身上，“虧本就虧本吧！”能虧本嗎？沒有虧本的。真要賺得更多的恩典，超過了物質和錢財，是生命的恩典，是金錢買不到的恩典。但願主祝福大家！使我們信心的眼睛能夠睜開，看到天上的賞賜，使我們永遠走十字架道路跟從主，不灰心，

不軟弱。

### 仰望生命的主，照主安排度人生

主耶穌用五餅二魚喂飽五千人，這是一個大的神蹟。百姓們也因見了這一個大神蹟，歡迎主耶穌，到處找耶穌，要跟從耶穌。後來到了海那邊找到耶穌以後，說：“夫子！是幾時到這裡來的？我們到處找你。”耶穌回答說：“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，你們找我，並不是因見了神蹟，乃是因吃餅得飽。”（約 6:26）他們很不高興。是的，主耶穌知道，人們為吃的問題，晝夜勞苦。人生終身奮鬥為了什麼呢？為了臭皮囊，付了多少代價。包括一個人和一個人之間的矛盾；一家和一家的仇恨；一族人一族人之間的仇恨；一國和一國的戰爭，為了什麼呢？說白了，為了這一個臭皮囊。為了吃、為了喝、為了穿，人是何等沒有價值！所以我們不能光從現象上看問題，要從本質上看問題，通過現象看本質，才能看出他的目的是什麼。

從現象看，他們是擁護主耶穌，到處找耶穌。其目的是作什麼呢？要強逼主耶穌作王。“你登上了王位，我們崇拜你，聽你的命令，受你的支配，願意服從你，終身事奉你。”他們是真要事奉主的嗎？是真正擁護主作王的嗎？最終的目的是為了他們肉身的生命，有吃有喝，有衣有食，就滿足了。所以主對他們說：“你們找我，不是因看見了神蹟，是為了吃餅得飽。”

今天同樣也是如此。跟從耶穌的人成千上萬。我們是無神論國家。從官方可知，目前全國大約十五億人口，信耶穌的人就有一億多人，世界公認中國信耶穌的人最多最多。西方國家都是基督教信仰國家，但他們國家的總人口還沒有中國的零頭多。一個基督教國家真正信耶穌的人還太少，有重生生命的人更加少，包括傳道人、大牧師、大神學博士，真正有重生經驗的人並不多。宗教職業、學術研究是一種職業化，是思想化，結果人聽見了耶穌的名字，名義上是信耶穌的，但是心裡面和主有沒有關係呢？那是兩回事情。

一九九一年，有個美國人告訴我說：美國的基督教派有一千三百多派，他們是信仰自由。你信你的，我信我的，包括撒但教也是自由得很！反對基督的、咒詛基督的，都有自由。

摩門教真是邪教，主張一夫多妻制，他們的教主有五十八個妻子，也是一樣的有自由。那一種自由有什麼好處呢？名義上是信耶穌的，是不是耶穌的門徒呢？那簡直是笑話。他們雖然名義上是基督教國家，實際上根本不認識基督。

還有這樣的信徒，平時不去作禮拜，到每個月底牧師到家裡去收十分之一奉獻。他的奉獻最多，牧師就說這是好信徒。牧師為他禱告，把他列在名單上，第一個他的奉獻最多，他是最愛主的人，都要為他禱告，就是這種情況。這是屬於哪種教會，是不是教會？有沒有屬靈味道呢？根本談不上。

上海市的交通局，每三個月向市民通告一下，一季度這個市內的交通事故有多少。一天我從廣播裡聽到交通局的彙報，在某一季度，光車禍死的有三千多人，一個月就有一千多人，受傷的還不算。人的保障在哪裡？

很多基督徒可憐得很！信了耶穌以後，不曉得主耶穌真是我們生命的保障。只知道信主耶穌能夠身體平安、家庭財產平安，把精力都放在這一點上，所以整天在這方面兜圈子。禱告的時候，離不開“我肉身的需要、我家庭的需要、我事業的需要、我工作的需要。”信心就在這個小範圍之內。卻不相信他所信的神是在萬有之上、在地球大圈之上，他的眼睛看著我們。這麼偉大的神，俯察地上的萬

民，我們的思想、意念他都鑒察；人生的年日他都安排好了。

大衛說：“我未成形的體質，你的眼早已看見了。你所定的日子，我尚未度一日，你都寫在你的冊上了。”詩篇 139:16 我們需要活十年、二十年；需要活三天、五天，神都記載好了。生命是在神手裡，神時刻在掌管著我們、鑒察著我們。神這樣偉大、這樣細緻的顧念著我們，我們怎麼不相信他呢？不能把自己交在神手裡面、照神旨意而活著呢？沒有這個眼光，眼光太浮淺。所以我們多受痛苦、多經憂愁、多有煩惱，到最後是一聲歎息，奮鬥一輩子，虛空的虛空，盡都是虛空。

亞歷山大是希臘國的王，非常英勇有為，二十歲登基當了皇帝，三十二歲征服全世界，歐洲、非洲、小亞細亞……等，都被他征服了。後來到了巴比倫，他就大哭起來。哭什麼呢？他沒有用武之地了，全世界都不跟他打仗，都打不過他。哭過以後，就生了熱病，臨死以前，他有四個大將軍，都被叫到跟前，囑咐他們說：“等我死後，給我做一個檀香木的棺材，靠著頭的地方兩邊各挖一個洞，將兩隻手伸出洞外，在巴比倫城大街小巷遊行三天，叫眾百姓觀看，“大王的威武震遍天下，現在也不過如此，兩手空空地走了。”

這個故事很有名。說明了“你就是有能力征服天下，到臨終的時候也不過如此。”雖是檀香木棺材，兩手空空地走了，一文錢也不能帶走。這個故事警醒了很多貪愛世界的人。對我們基督徒來說，更是一個很有教訓的警戒。

有一次我到溫州去，有一個弟兄說：“你到我家裡去坐坐，為我作個禱告。”我就去了。他就三口人，夫妻兩個，一個女孩有六、七歲。他們有十六間房子，四層樓，房間非常大，裡面很豪華。除地板以外，還是木牆壁，雕花的窗戶，只有三個人住。一樓當客廳，二樓他們住，三樓、四樓住不完，就鎖起來。一個禮拜開開門窗透透氣，再關起來。因此，他的小孩因到四樓，被關在屋裡，自己不會開鎖而死在裡面。他們這麼多的房舍，對他們來說有什麼意思呢？後來雖悔改，小孩已經死了，何等的空虛！

人怎麼活得有價值？為了建房子嗎？為了小車子嗎？為了生活吃的好一點、舒服一點嗎？那個不是真價值，那是一種重擔，是一種痛苦。更嚴重一點說，是一種罪惡。

當我們認識清楚後，“我要跟從主，要把物質的東西擺開。主預備，我就接受；主不預備，我也不勉強向主要；主叫我住王宮，我就住王宮，我不是不能住；主叫我當囚犯，我就當囚犯。當皇帝也好，做囚犯也好，當財主也好，當討飯的也好，一點也沒有精神壓力。不活在人的空虛輿論當中。你說我好，“我就把頭抬高一點。”你批評我、辱罵我，“我就抬不起頭來。”那不是為主的人生。你說我好，我一點也不得意。為了我信耶穌，為了真理的緣故，你譏諷我，你侮辱我，我一點也不感覺到難為情，因為我心裡無愧。這是一個正確的人生。這個人生是了不起的人生。世上人辦不到，英雄豪傑辦不到，因為人都是要個名。什麼名呢？就是虛名，虛榮名利。

張學良大概九十歲作一首詩說：“虛名誤終身，白髮催人老，主恩天高厚，人生價值高。”這首詩很有名，他是一個經歷人生蒼桑的人，後來認識了耶穌，信了耶穌，歡歡喜喜地度過了晚年。

很多事實告訴我們說：一個認識耶穌的人，人生最高尚。這不是自命清高，是真正的高尚！眼光看得高、看得遠、看得大，人生觀不是放在小範圍裡面。世人用顯微鏡看細菌，看得很大，若把顯微鏡拿掉的話，用肉眼就看不見細菌，因太小了。人不會用望遠鏡看人生道路。我們有信心，這是用望

遠鏡看人生，看得更遠，更真實、更榮耀！

很可惜！很多基督徒不肯戴信心的望遠鏡，寧肯戴上顯微鏡去看細菌，“哎呀！這個是大問題。”原來一句很簡單的話，是個小問題，我們在腦子裡就放不下了，就認為“這句話是講我的，這句話是諷刺我的，這句話是迫害我的。”晝夜思想，用顯微鏡放大再放大，大到一個地步，成了不共戴天之仇。“我也要講他，我要報復他；他講我一句，我講他十句；他譏諷我，我譏諷他。”到了後來，弄得不亦樂乎。很好的朋友、很好的鄰居、很好的親戚、親親的弟兄姊妹，成了死仇，鬧得互不答腔，反目為敵，不能勝過。

我們神的兒女們不要上這個當、不要中魔鬼的詭計、不要被私欲驅使、不要用顯微鏡看問題。我們要用信心的望遠鏡看人生，看高一點，看遠一點，看見天上的，就把小問題忘掉了。若看不見天上的，只看見地上的，越看心裡越不平安，越看心裡越生氣，越看心靈越狹窄，越看眼光越短淺。同工們！把頭抬起來吧！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主耶穌。從天上往下看的話，海闊天空，多好啊！什麼也不能叫我們灰心，也不能叫我們傷心，因主的愛太大了；主的智慧太廣了；主的作為太奇妙了；主的應許太真實了。我們照著他的應許活下去，有一天還要到他那裡去，那恩典多大啊！榮耀多豐盛啊！

人是多麼虛空！所說的也是虛空。我們若靠著人的輿論而生活，只有整天糊裡糊塗的過日子。早晨把頭抬得高高的，說不定晚上就抬不起頭來。一會兒講主耶穌好，稱他和撒那；一會兒喊釘主耶穌十字架。一個真正認識神的人，把這些都看穿了。“人說我好我歹，都不放在心上。”主耶穌說：“人都說你們好的時候，你們就有禍了……。”（路 6:26）

他講你好，真是為你好嗎？他說你好的後面還帶著一個魚鉤，還對你有指望。他一講你好，就從你裡面釣一個益處，或是錢財，或是地位，或是名望。你一被稱讚，你就搖搖擺擺的頭昏眼花。他一說：“你行，你能幹，我有一點小難處請你幫忙。”你可能就說：“不要緊，沒有關係，這事好辦。”你就不惜任何代價為他幫忙。要知道，地上國度的事都是虛空得很！追求虛榮名利不是好事情。人歡迎你，神是不是歡迎你呢？必須要認清楚。

我們只要順著主的旨意往前走，一點也不會錯。不要我們憂愁，不要我們去擔心，主都安排好了。我們能不能把自己放在主的手裡面，徹底奉獻給主，為主而活著呢！每時刻讓主當我們的家，讓主安排我們的人生道路。高貴也好，卑微也好，富貴也好，貧窮也好，都在主的手裡面。聽主的話，主不會虧待我們的。

彼得若不跟從耶穌，只是一個漁夫，誰能認識這個加利利的漁夫呢？由於他跟從了主的緣故，成了全世界最尊貴的人，因為他是主耶穌的大門徒。

美國有個大奮興家叫慕迪，他從小失學，是一個低能人。腦子不正常，學算術學不會，因為太笨什麼都做不來。他叔叔開個皮鞋廠，為了照顧他就讓他在廠裡工作。因為什麼都不會做，只好叫他給人家送鞋，光送鞋還常常送錯，就是這麼笨的一個人。後來他蒙了恩典就奉獻給主，主就大大的使用他，復興了整個歐州。

神能使用一些卑微的人，作他偉大的工作，顯出他的榮耀。我們都是卑微者，都是主的僕人：聽主的話掃掃地；聽主的話去做清潔工；聽主的話去服事病人……，這就好了。主是要這樣的人為他作

見證，代表他、榮耀他。不要認為我們會傳道，是教會中的大領袖，就覺得了不起，那就錯了。

很多青年工人，蒙召以後，心高氣傲，認為自己是個大傳道人、是個大領袖，比別人都尊貴。你越大，神越小。神看你不是大人物，而是個小人物。

所以，我們要徹底的將自己放在十字架的裡面完全破碎，獻在主的手裡，“主啊！我的人生為你活著，你所給我安排的人生就是最好的人生，我就這樣的為你活下去。”我們若真的這樣活下去，主說：“我要大大地祝福給你。”

我從監裡出來以後，官方不准我出來傳福音，但是主有主的時候。主感動我說：“我再在社會上操練你五年，好叫你認識這個社會的面貌。”神是怎麼操練我的呢？神把我擺在醫院的裡面，做五年的清潔工。工資最低，活最重。拖地板、打掃廁所、給醫生作下手。醫生開完刀，我把地掃掃，把病人送走，就幹這些活。並且工人們欺負我，兩個人，或三個人的活叫我一個人幹，但我一句話不說，因我知道這是主所許可的。你們下班，我不能下班；你們跑了我不能跑；我幹不完我就不下班；不下班我也不要加班工資。結果叫科長發現了，他就找我談話，說：“我看你裡面有真東西，你的活這麼重、這麼苦，也不要求給你加工資，如果你裡面沒有真東西的話，能到這個地步嗎？不可能的，叫我也辦不到。”於是我就將我的信仰、我的重生、我的得救、我是如何蒙召事奉主的、我是如何為主背十字架的，都一一的講給他聽。雖然當時他沒有接受主耶穌，後來他真的信了主耶穌，到處為主傳道作見證。

在那幾年中，我沒有公開的傳福音給他們，但福音卻在醫院裡傳揚開了。我只是一味的順服主，主怎樣的安排，我就怎樣的順服。我講道是事奉主，我掃地就不是事奉主了嗎？我擦地板就不是事奉主了嗎？我不是為你們醫院作的，我是為主作的。你們可以馬馬虎虎，我就不敢馬虎。真是感謝主！就在那種環境裡，有時間我就讀經、禱告，裡面有感動就把從主所得的亮光寫下來。後來被同工「恩溢」發現，就系統整理出來，就成了《晨光》一、二、三集，造就了許多同工。

我們只要肯順服神，任何的地方都是事奉神的機會。不能用口傳，就可以寫點文字，更可以身體力行，從我們身上活出主耶穌。我們若真是奉獻為主，在任何情況之下都能為主而活，藉著我們的生活、工作彰顯他的榮耀。只要我們服在神的旨意之下，在任何地方，都一樣的可以榮耀神、為主作見證。

有一年春天我坐火車到湖南去，經過一座小山，我往窗外一看，滿山遍野到處都開滿了花。忽然我發現大磐石旁邊，開了一朵小紫花。我這一看，聖靈說：“磐石以外的地方開了很多大花，而這朵小花沒有因著自己小而不開，它也照樣開了花。大花能榮耀神，這朵小花一樣榮耀神。神的創造各有其用，有大的、有小的。”我們以為自己的工作太卑微了嗎？太難了嗎？只要我們能忠心事奉，也能榮耀神。

我的心裡大受光照，“主啊！我不求作大工作，因我是小花。只要能開出花來一樣榮耀神。你是大樹，若不開花，或是死掉了，那就沒有什麼意義。”基督徒無論在什麼情況之下，忠心事奉神，都能榮耀神。我承認我是一朵小花，沒有大的恩賜，沒有大的才幹，但我願意順服神。神使用我這朵小花，為要讓他的名得著榮耀，讓眾人聞出他的香氣來。

我們順服神，彰顯他的榮耀，他一定能負我們生活的責任；負我們人生的責任；負我們性命的責

任。我們算不得什麼，他把我們拯救出來，我們就成了他手中的工作，這是神恩待了我們。“沒有神，我這個人早就死了。”我在小學讀書時，曾得過大病，腦膜炎、霍亂病、惡性痢疾……，沒有藥吃，我都活過來了，這是主奇妙的拯救。有一次我已經死掉了，家裡人禱告耶穌、呼求耶穌，我又活過來，一直活到現在。

生命在主的手裡面。我們奉獻給主後，主知道怎樣安排我們去榮耀他，為他而活著。怎麼活法呢？在我們的家庭裡面；工作裡面；單位裡面；鄰居當中為主而活著，叫主得榮耀。我在醫院裡作清潔工時，雖地位最低，可是比院長都尊貴。有一天我在窗外拖地，醫生們都在休息室裡談話，我在這邊能聽見，他們不知道我在這邊拖地。有一個主任講，“現在醫院搞不好，必須把院長換掉，是因領導的問題。”他們說：“要哪個人當院長呢？內科主任？”“不行。”“外科主任？”“不行。”“科長？”“也不行。”“那麼誰行呢？”一個醫生說：“有一個人可以當院長。”“哪個人呢？”“就是手術室那個工人。”我聽見後，心裡說：“主啊！我看我是個小工人，是個清潔工，那麼卑微，但在他們醫生眼中看，我比院長還要好。”聖靈說：“你還叫屈不叫屈？你的職位很低，但你的權位很大。”為什麼大呢？我的工作正派，完全是為了遵行神的旨意，為主而幹。不投機取巧，不陽奉陰違，結果主的名從我身上榮耀出去了。

是的，凡忠心為主而幹的，不會沒有見證、不會沒有榮耀顯出來。很多青年人說：“我忙得很！沒有工夫讀聖經、禱告。”我經歷以後才知道：“說忙不是理由。”有信心的話，再忙也有時間禱告。不能跪下禱告，站著也可以禱告，走著路也可以禱告，吃著飯也可以禱告。禱告是和主交通，只要有信心尋求主，忙得再很，照樣能讀經、禱告。這就說明，“你的財寶在哪裡，你的心也在哪裡。”你的心若不在主身上，就是不想禱告，也不想看聖經。你的心若在主身上，再忙也不要緊，也要把主的事情放在第一位上。所以說“忙不是理由。”我不經歷我不能說這話，只要你肯尋求主，越向著主作，你和神的關係越好。你和主的交通好時，工作再忙再累，也能幹得好，因為主與你同在。

我常在街上騎著自行車上班的時候，路上的行人、車輛很多，騎自行車當然要當心。我多次經驗，和主交通好的時候，你只管騎吧！汽車給你讓路，紅燈給你讓路，真奇妙得很！因萬物都在主的掌管當中，凡事都很順利。

有一次很稀奇！我下班很早，就過黃浦江到那邊去看望教會。晚上交通、禱告的氣氛特別好，就忘記了時間。已經到晚上十二點多，過江的船已經快停班。若是到第二天早晨五點再去上班，就可能誤時，所以我就急忙過了江。可是已經沒有公車，只好跑了兩個半小時的路，到了我住的地方，已是凌晨三點多，我就急忙休息。因太勞累，早晨醒來一看，離我上班時間還有十八分鐘。我住的地方到單位有九站路，平常上班因有紅燈、車多、人多，需要三十五分鐘。現在只有十八分鐘怎麼不遲到呢？但是我今年還沒有遲到過，今天要遲到了。醫院的制度很嚴，遲到一回就寫出來警告，兩回要扣獎金，三次要處理人。我是基督徒若被註銷來遲到了，神的名不得榮耀，但是今天這十八分鐘的時間不能不遲到。

我起來以後，馬馬虎虎的洗個臉，作個簡單的禱告，就上車站去了。我住的地方離車站很近，不要半分鐘就到了。到站一看還有十六分鐘。公共車開了一站就停下來，有上車的，有下車的。到第二站的時候，司機好象思想開了小車，忘了停車一樣，旅客上車就多跑路程，於是就有人罵司機。這一

罵，把司機罵惱了，他一站也不再停，“你們告去吧！”他脖子一硬只管開著跑起來，紅燈綠燈他也不管，車開得很快。誰知到醫院門口停了下來，我一看還有半分種不到上班時間。我說：“主啊！我真感謝你！你真是奇妙的主，你不讓你的孩子羞辱你的名字。”這是個神蹟啊！我一輩子隻碰見這一次。他怎麼不肯停車，是神的奇妙，是神的手在掌管著他，不讓他的孩子羞辱他的名。

解放前在河南有一個長老，他是一九七一年去世的。在西安監獄裡被紅衛兵打死為主殉了道。他自己作見證說：為了禁食禱告，在一個山上禱告了四十八天。禱告當中下了大雪，他也沒有下山。他就躺在雪裡面，醒了以後，渾身發熱，發現脖子上有個毛圍巾。哪有這東西呢？他一摸，是個活圍巾，睜眼一看，兩邊兩個豹子把他抱住，尾巴把他的脖子圍起來，象圍巾一樣。這不害怕人嗎？他一點也不害怕，他一坐起來，豹子把身上的雪一抖，向他作個輯就走了。這不是神蹟奇事嗎？你不相信這是真的嗎？他不會撒謊的。

我也有這樣的經歷，我在讀書的時候，一般禮拜天我不到禮拜堂去，我到山上去讀經禱告。有一天早晨我很早就去禱告，也不吃飯，就讀聖經。讀得受了感動、大有亮光，忘了時間。讀著讀著看不清字了，抬頭一看，太陽落山了。忽然發現我旁邊臥個大灰狗，其實不是狗是狼。舌頭伸得好長，我看看它，它看看我，我還心裡說：“誰家的狗，天黑了不回家，還在山上幹什麼呢？”狗能在山上嗎？我一看它，它起來向我點個頭就走了。我一看是個大粗尾巴，不是狗是個灰狼，我也不害怕。它並沒有傷害我，它是保護我的，我就拿著聖經下了山。下山後我害怕起來，“這個大狼要是把我咬傷，或是咬死，我來是靈修禱告的，神真是不得榮耀。”我就趕緊往家裡跑，為什麼呢？一和世界接觸，就忘記了主。

我們和主交通好的時候，真是能和野獸同居也不害怕。但以理還能害怕獅子咬他嗎？但以理對神沒有虧心，對人沒有做虧心的事情，所以獅子不會傷害他的。但是有的時候，貓也會傷害我們，老鼠也會欺負我們，蚊子也在咬我們……，為什麼呢？因為我們和神出了問題。

我認識新加坡一個弟兄，是一個大財主老闆的兒子，在賈玉銘的神學院讀神學，也當過國民黨大官的警衛，後來蒙召事奉主了。現在住在一個老姊妹家裡。因為是夏天，就住在屋簷底下，旁邊種的是菜，蚊子多得很！他又沒有蚊帳，咬得睡不著。他忽然想，蚊子是神造的，我是神的兒子，我沒有權柄吩咐你不能咬我嗎？他這樣一想，“蚊子！我是神的兒子，你不能咬我，也不能碰我。”就這樣兩個多月沒有叫蚊子咬一口。

他跟我作這見證，問我信不信？我說：“我信，因為我也有這樣的經歷。”後來他就回新加坡去了，第二次我見他時又問：“弟兄！這幾年蚊子咬你沒有？”他說：“天天咬我。”我說：“那時候不咬你，因為你是在困難當中，你沒有辦法，無路可走了，你的心歸向了主，想起了主的話，神的兒子有權柄吩咐蚊子不咬你。何時有權柄呢？你和主聯合在一起時有權柄。現在你到家裡，又吃又喝又享受，雖沒有忘主，卻遠離了主，當然蚊子要欺負你。”

真是這樣的光景，我們和主關係好的時候，什麼我們都不害怕，這是真真實實的。神的同在還不好嗎？還怕什麼呢？就怕我們和神出了問題，萬物與人都要與我們作對。亞當夏娃為什麼在樂園裡還怕冷呢？那裡根本就不冷，他一離開神，天起了涼風，因為他和耶和華出了問題。種地地不效力，汗流滿面才得糊口，地也不聽他的話了。這樣看來，我們與神建立親密的關係，是最重要的事啊！

所以，神熬煉我們、造就我們，有一個目的，要我們會靠近他，天天與他聯合在一起，天天和主有交通。我們和主交通好時，凡事順利，萬事順利，吃苦也是順利的。神讓我們坐監，讓我們受逼迫，更要榮耀神的名字。是的，我幾次坐監，都有神的時間、有神的預定、有神的啟示、有神的感動。在監裡面有主的同在，與神有親密的交通，就有美好的見證活出來。

一九九五年的時候，我在山西遇見一次逼迫，被關在監獄裡面。我裡面很清楚，沒有去以前，在路上禱告的時候，主說：“你要受四十天的試煉。”果然不錯，聚會的最後一天，正在聚會的時候，員警進來把我們帶到監獄裡去了。那裡的一個幹部說：“你們信耶穌的信得好啊！上帝保護你們，沒有保護你們不坐監，把你們保護到監獄來了。你們還叫我們信耶穌呢！這耶穌我們不要信。”他們是譏笑我們的。我說：“主啊！你聽見沒有呢？不信的人在譏笑你。”我們雖然遇到了難處，但我們裡面很平安。

我們到了監裡，心裡準備著要挨打，可是沒有想到，一整天都關著門。獄霸說：“你這個老先生也來坐監，犯了什麼罪？”我說：“沒有犯罪？”獄霸說：“犯什麼錯誤了？”我說：“也沒有犯錯誤。”獄霸說：“你沒有犯錯怎麼來坐監？這是公安局錯了？你是好人為什麼來坐監？”我說：“我是信耶穌的。”他又問：“什麼耶穌？”他沒有聽過耶穌，我就把福音講給他。他一聽，就驚奇地說：“你是好人也被抓進來了，真豈有此理，信耶穌是叫人學好的。如果我早信耶穌，我就不會犯法了。來！來！來！我就看重了你，坐在我旁邊。”

他不但沒有打我，還叫我坐在他旁邊。他接著說：“我給你個任務，老先生！你坐坐躺躺。坐累了，就躺一會。別人不能躺，躺一會再坐一會，別的任務不給你，能不能辦到？”我說：“謝謝你！”

到了晚上他叫我洗腳，一脫襪子，他說：“你不要洗，來！給老大爺洗腳。”叫另一個人給我洗腳。我說：“不要。”他說：“你是坐的任務，洗腳是他的任務。”吃過飯他不讓我洗碗，叫別人給我洗碗。一個月就是坐坐，睡睡；睡睡，坐坐，什麼也不叫我做，起床後被子也不叫我疊。我說：“主啊！我在家也沒有這樣享受。”主真是奇妙的主！

到了主定的時候，他們就釋放了我。出來的時候，監獄長說：“你們信耶穌的人哪！真是沒有辦法你們。叫你們來坐監，不准你們傳教，結果這一個月下來，監獄被你們鬧翻了，都成你們的教徒了。”

我們是六個人一同進去的，這六個監房裡都有了信耶穌的人。其中一個弟兄的監房裡，都信了主耶穌。我那個監房裡有四個人信主，他們唱歌、讚美神。監獄長說：“這監獄裡關不下你們信耶穌的，再關兩天，都成你們的基督教徒了，不再關你們了，出去吧！”結果把我們都攆出來了。

感謝主！主恩待我們這一方的同工們，給你們這個機會，坐在這裡作什麼呢？是來聽我講道的嗎？我不會講道，我來是作我失敗、軟弱的見證，但是主在我這個軟弱器皿身上，彰顯了他的榮耀。主叫我講這見證，是要激勵大家，不是要作一個講道家，而是要作一個行道家。講是容易，行卻不容易了。但是真的行出來，事實勝於雄辯。這個見證象鐵板一樣，硬得很！是沒有人能駁倒的，因為我經驗過了。

我們是為主作見證的，親身去經歷主的慈愛、主的憐憫、主的聖潔、主的信實……，這個見證能推翻嗎？他聽了就蒙恩典，不聽就要受神的懲罰，甚至多吃苦頭。今天我也靠著主的恩典說：“你聽主的話，主必要祝福你，勝過祝福我；你不聽神的話，恐怕神給你的苦難就忍受不住，也白白受苦，

甚至沒有價值。”但願主幫助每位同工弟兄姊妹！定下心志走十字架道路，順服神的旨意把人生交給主，讓主藉著你們得著榮耀吧！

這條道路是生命的道路，沒有名、沒有利，但有生命的價值，比那名利不知高多少倍。大官算什麼，財主算什麼，一個福音使者是多麼榮耀！能把人的靈魂從罪惡裡救出來。常言說：“山水易改，本性難移。”你領人信了耶穌，他的人生真的有了改變，不在偷，不在搶，不在作惡，這個價值太大了！你看見沒有？為主傳福音，救一個靈魂不死，就必大蒙恩典，比得著全世界還要寶貴。君王有很多，沒有救出一個靈魂；哲學家有的是，沒有救出一個靈魂；英雄豪傑更多，沒有救出一個靈魂，但是主耶穌的門徒，是無學問的小民，能救人的靈魂不死，把一個人的人生轉變過來。今生有依靠、有平安、有主的看顧；將來到天堂上永遠享福。這不是個道理、不是個教義，是事實的經歷、是真的見證。

求主幫助每位弟兄姊妹！特別青年弟兄姊妹，要拿定心意，跟從主走吧！我可以誠心的告訴你，這條路不錯。你不會想我是騙你的吧！我沒有騙你，我還活在世上。我有家庭，有弟兄姊妹認識我，你可以訪問一下，我在騙你嗎？不是騙你。我把我本身的經歷告訴大家，有一個目的：讓你也能好好地跟從主，真心實意地照著主的道而行。你試試看，主是不是祝福你，主是不是看顧你，主給你的恩典是不是超過你在世上苦心追求得的還要多。

但願主祝福我們、恩待我們，使我們立下心志走十字架道路，把新生命培養起來，因生命是最真實的，萬物都是虛空的，誰也不能把生命否認掉，也不能把生命取消。你可以把樹砍倒，把草割掉，到了春天，又發芽長了起來。誰也不能把生命除掉，因生命是神給我們的，誰能除掉我們裡面的生命呢？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？是逼迫嗎？是患難嗎？是饑餓嗎？是赤身露體嗎？是刀劍嗎？是危險嗎？都不能使我們與主的愛隔絕，因這愛是在基督耶穌裡的。

但願主祝福這些話語，祝福這些不夠剛強、不夠榮耀神的見證，能夠激勵你們，使你們的道路走得更好，在這條十字架的道路上更順服、更徹底的奉獻。遇見試煉不要軟弱、不要自愛自憐，忠心的為主擺上。你們冒個險、投這個資，試試看，主能不能藉著你們得榮耀。我們都投資在主的身上吧！不要向世人投資，你要上當、要吃虧的。投資給主的話，主不會虧待我們的。願主祝福這些話語，成為我們走道路的力量。

### 3、主行這神蹟與信徒的關係

下面我們首先看主行這個神蹟的背景是什麼，目的是什麼，效果怎麼樣。從這三方面來看看這個神蹟，與我們的關係是如何的重要。

#### 第一點叫我們看到，主行這個神蹟的背景是什麼？

讀經：太 14:13-14 可 6:34

這兩處聖經記載五餅二魚吃飽五千人的神蹟，在這以前，是因為很多人來找主耶穌，要聽主耶穌講道。講到天晚的時候，門徒發現天已經晚了，也沒有什麼東西吃。聽了一天道理，忘記了吃飯。再者，天色已晚，還需要休息，到哪裡休息呢？這裡是野地無法休息，加上肚子饑餓，這是自然規律無法避免的。禁食禱告可以，但不是長時間禁食。在有需要的時候、有感動的時候、工作需要的時候，可以放下飲食禱告，平常當有正常的生活。神安排了自然規律，冷了就要穿衣服，餓了就要吃飯，累

了就可以休息一會，我們不能違反這個自然規律。

天已經晚了，門徒發現這裡是野地，這麼多人，在哪裡休息呢？更迫切的問題是他們已經餓了。光講道不管他們的身體嗎？神愛的是靈、魂、體一同顧念。在這野地裡怎麼顧念呢？門徒們想，我們買二十兩銀子的餅，各人吃一點也是不夠的。在人真正需要的時候，人的力量是供應不上的。但是感謝主！他們認識主耶穌，就來到主耶穌面前。本來主耶穌是躲開眾人休息的，眾人卻都攆了來，門徒們就勸導他們離開主耶穌。但聖靈說：“耶穌看見這許多人就憐憫他們。”於是開口給他們講了許多道理，因這些人如羊沒有牧人一般。這些人來找耶穌幹什麼呢？要聽道。為什麼要聽道呢？要聽好道理嗎？主耶穌會講好道理，比法利賽人、比文士講得好嗎？是比他們講得好。光講得好就可以了嗎？不是的。光聽個道就忘記吃飯了，為何這麼渴慕呢？他們象羊沒有牧人一樣。光想找路，找不到路；有依靠，找不到依靠；有標準找不到標準，到處跑要想找一個人生的道路。

今天世界是不是這樣光景！教會裡面，教會外面都是如此，很多人都在找路。有一天我坐火車，我還沒有意思給人傳福音。一個年青人一直看我，我也不理他，因為我沒有感動，我在看我的書。過了一會兒，他忽然到我跟前：“老伯伯！我問你一個問題。”他莫名其妙地這樣講。我說：“年青人！你問什麼問題？我懂不懂，我不知道你有什麼問題？”他說：“到底有沒有神？”我很稀奇：“你是幹什麼的？”他說：“我是讀大學的，現在放假回家去。你說到底有沒有神？”我說：“你說呢？”他說：“我在想，想來想去，如果沒有神的話，我的人生裡面許多問題沒有答案，得不到解決。”我說：“不錯。人生問題不是你想出來的，不是今天可以解決的，不是政治可以解決的，也不是文化可以解決的，沒有神是不能解答。我是相信神的人，我是傳揚神的人。”他說：“那很好！你是個好人，你給我講講有沒有神。”我說：“有神。”我就跟他傳起福音來。他說：“你有沒有孩子？”我說：“我有三個孩子。”他問：“他們信不信你的信仰？”我說：“他們都信了。他們自己認識到信仰的重要。”他問：“哪裡重要？”我說：“他們有很多問題，爸爸不能解決，媽媽也不能解決，他們就禱告神，神就給他們解決了，他們就相信有神。”他聽得很渴慕，一直談到我下車。他很誠懇地聽，也願意買本聖經看看。我相信他一定會信耶穌的，因為他心裡面渴慕神。這是真真實實的，沒有神，人生中好多問題都得不到解答；沒有主耶穌，靈魂的問題怎麼解答！罪惡的問題怎麼解答！人生中不是光吃飯的問題；不是光工作的問題；不是光有權勢的問題。沒有神，人生中有千萬個問題都不能解答，一點也不錯。

哪裡有道路？找來找去，只有找到基督耶穌身上。主耶穌是道路、真理與生命，是人生的答案。這是成為基督徒的真正道路，什麼路呢？碰著了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，要引人到基督的十字架面前來。

神藉著神蹟奇事要我們認識基督耶穌，認識我們的主他是救主。不是光救我們的身體、不是光救我們的家庭、更要救我們的靈魂。要我們從心裡轉變過來，歸向主耶穌，愛主耶穌，聽主耶穌的話，為他作一個見證人，使人認識主耶穌基督是唯一的救主，叫人看見基督和他釘十字架。

如果沒有基督和他釘十字架，我們怎能和神有關係呢？怎能知道神為什麼要拯救我們呢？我們犯罪得罪神、咒罵神、更不認識神、辜負神的愛，是應該滅亡的。因著神的愛，主耶穌無緣無故地愛我們這些人，我們還不相信他、不順服他，還在他旨意面前發怨言、發脾氣，甚至還懷疑他的大能，但

他並沒有因我們的軟弱不管我們、不要我們。還用他溫柔的愛慢慢的把我們挽轉過來，把我們拯救出來。正因為如此，我才敢在你們面前說：‘我們所信的耶穌可信可靠，應當信、應當靠。不但應當信靠他，還應當順服他，為他而活著，為他作見證、要把他的救恩傳給一切的人。使聽見的人都作主的門徒，都作主的群眾，我們傳揚主的目的就達到了。’

耶穌基督是唯一的救主，他自己再疲勞、再困乏，眾人一來就憐憫他們，不顧自己的安逸。在撒瑪利亞的敘加井旁，他也身體疲倦，也會饑餓。趁門徒去買食物的機會，就和那個婦人談道，甚至把饑餓也忘掉了。婦人一得救，整個城裡的人因著婦人的見證都得了救，都認識耶穌基督是救主。他們說：“現在我們信，不是因為你的話，是我們親自聽見了，知道這真是救世主。”主耶穌的愛是何等的大啊！

一切的見證，如疾病得醫治；患難得拯救；各種缺乏得幫助，只有一個中心，就是神愛我們。認識了神的愛，算是沒有白白的經歷這些見證。如果見證沒有神的愛，這個見證就沒有價值。神為什麼救人呢？什麼關係呢？是親戚朋友？不是的。那麼主為什麼拯救我們呢？我們還反對他、還不信他，他還拯救我們，還無緣無故地愛我們，比媽媽愛自己的兒女還要愛，所以我們沒有任何理由不為主而活著。

十字架是顯明神愛的，沒有十字架怎麼顯明神的愛呢？他是怎麼愛我們呢？颶風下雨生長百穀叫我們吃，是神的愛，我們不能理解，認為這是自然現象。我們看見沒有，我們這樣敗壞，到了沒有指望、沒有一點安慰、絕望的地步，神卻把我們救出來，還安慰我們、還幫助我們，這是神的愛。他是怎樣幫助我們的呢？因為他為我們釘了十字架，也在我們苦的沒有辦法的時候，主耶穌向我們顯現，“主啊！我不配，你比我受的苦更多，我受這苦算什麼呢？”這時候力量一來，就能為主作見證，也能為主好好地活下去。

什麼是真理？主耶穌就是真理。神的真理不是講出來的，人所講的是道理。這個理、那個理講得很多。不但世上人講的是道理，連教會裡面也成了講道理的場合。別人說：“基督教是講道理的教，不叫基督教了。”這是外邦人講的。為什麼呢？都成了講道理的人，講來講去，教會癱瘓了。弟兄姊妹不明白道理的時候，都能彼此相愛，同心合意的事奉神，見一個靈魂，迫切的向他傳福音，叫他信耶穌。都會講道以後，反而分門別類起來，你講你的道理，我講我的道理；你有你的理，我還有我的理；你有聖經根據，我也有聖經根據；你有新亮光新啟示，我也有新亮光新啟示，就打起架來。兩個人見面時就說：“你在哪裡聚會？”“我在那裡聚會。”“你是那一派？”“我們不在那裡聚會。”好了！就不再談話了。再談也談不通了，因我們不一派，不是走一條路。是什麼路呢？不是通天的路，是在人面前的路。結果再談下去的話，對不起！“你是異端。”“你也是異端。”就吵起架來。你看看可憐不可憐！

幾年前，我到一個地方去，那一天我從聚會的地方到住的地方，要走一段路。我正走的時候，有一個擔著菜的人走過來，一個老太太過來問是什麼菜。他就把擔子放下來讓她撿菜。又來一個老太太也來撿菜。都撿好要稱菜的時候，這個人把菜一倒，說：“異端異端。”就走了。那一個也說：“異端異端。”把菜一倒，呸！呸！吐了兩口唾沫也走掉了。賣菜的人看著奇妙得很！這是什麼意思呢？

你看看可憐不可憐！主傷心不傷心！老姊妹什麼也不懂得，光懂得“我們這一派，他們是異端，

不要和他們接觸，接觸就滅亡了。”就是這種光景。買個菜有什麼關係呢？一見面“異端異端”，菜也不要了，還用唾沫吐人家。你看這是基督徒嗎？這能為主作見證嗎？這能叫別人信耶穌嗎？哪個對，哪個不對？看看可憐不可憐？怎麼到這個地步呢？是因為道理的緣故。他講他的道理，你講你的道理；他的道理不對，他是異端；他說你的道理不對，你也是異端；彼此就不能相愛而相恨了。這就是使神傷心的光景！

我到南方好多地方，別人問我是哪一派，我說：“哪一派也不是。”“那一派你認識吧？”“我認識。”“有來往嗎？”“有來往。”“你怎麼和他們來往呢？”“他們是基督徒，我就和他們來往。他的錯誤我沒有接受，不是我接受了他們的錯誤，他雖有錯誤，但他有生命，我就和他們來往。來往以後好把他的錯誤指出來，把真理講給他。他願意接受，我們是弟兄姊妹；他不願意接受，把我攆出來，我一點也不生氣，我走我的路。我不在任何派裡面；我沒有派，也沒有別，更沒有工人團體，也沒有聚會點，主也不讓我要這些。為什麼呢？如果有的話，我不成派，也成派了。”有好幾次我也想這樣做，不想跑來跑去了，太複雜太混亂。想找個安靜地方、隱藏的地方，哪怕是十個、二十個青年弟兄，真正蒙恩、得救、重生、蒙召、願意事奉主的，在一個地方專門讀經禱告，生活在一起。一同看聖經，不是一個人講，而是都讀主的話，這樣不是很好嗎？他們生命成熟後，有了感動，有了託付，要去傳福音的話，一同為他禱告，一同為他按手，打發出去，象安提阿教會一樣，傳福音去吧！不但你出去傳福音，你的後邊我們要負你的責任，包括你的家庭，我們盡力量來幫助你。你沒有後顧之憂後，到開放的地方傳福音，我們應當拿出物質的力量來供應你，但你不要傳人的東西，要傳主耶穌基督的福音。

他們建立了教會，主是元首，聖靈帶領他們事奉主，我們就回到主面前好好的和神親近。過些日子再去看望看望他們，千萬不要作他們的領導，不要成為我們的工作範圍。若是把自己推為首位，那是錯誤的。我也想這樣作，可是，主看我不是那個料子，我是個小料子，所以主不讓我作。主說：“你不是那塊料子，你東跑跑西跑跑，作個小工。哪裡需要泥就拎一兜，哪裡需要磚就搬一塊。你不是木工、不是泥瓦匠，是個普通的小工，誰需要你就給誰幫個忙就夠了，你不是個大料子。”我說：“主啊！那我服氣了。”所以，我東跑西跑，越跑越忙得很！忙得很也得跑，因為是個小工。

我們要努力傳福音，不要建立我們的勢力範圍，不要受什麼‘派’的影響。把聖經真理講給他們，把救恩、把福音講給他們，使他們認識基督，並他釘十字架，他們自然會尊重聖經，會順服聖靈，會高舉十字架。我們肯背十字架嗎？要各人看別人比自己強。一背上十字架，就能說：“弟兄啊！不是你錯，是我錯了。”那就好了。到了這個地步，教會自然就會復興起來。就不需要我們再去插手，他們就會依靠主、順服聖靈，照聖經的真理去行。這個教會就不再是死的教會，成了活的教會。主作元首並與他們同在，聖靈管理他們，福音只會開展不會熄滅、教會人數只會增多不會減少，因為他們和主聯合起來了。

我們原來都是罪犯、都是罪魁、都是得罪神的仇敵，神用他的愛把我們征服過來，我們當以報答主愛的心，向罪人作見證，叫那些不認識神的人、反對神的人知道：“只要信，神就不恨你們，神就不懲罰你們。神愛我也愛你們。你們悔改吧！歸向神吧！神的愛有你們的份，你們相信吧！”我們把神的愛介紹給罪人，當他認識了神的愛，肯悔改接受主耶穌，我們的目的就達到了，責任就盡到了。

我把道理講給你們，但你們不是我的信徒、不是我的群眾、不是我的部下，你們是耶穌基督的人，這是純正的福音。

主耶穌看見這許多的人，就憐憫他們……，因為他們如同羊沒有牧人一樣。主行這個神蹟，大量供應人以前，他把愛心先發出來。我們都希望主用我們、用五餅二魚吃飽五千人，都想行大神蹟、大奇事、都想作一個大傳道家、大佈道家，但我們愛人的心有多少、愛罪人的心有多少、愛信徒的心有多少？我們到各地方去講道、去傳福音，是愛他們呢，還是發展勢力範圍呢？我常聽見說：“某某地方是我扶持的。”

在一個地方，有一個二十幾歲的年青弟兄，一見面他就說：“我們是在黑龍江扶持教會的。”我說：“是誰扶持的？”他說：“是我扶持的。”我一聽就笑了，說：“你是怎麼扶持的？”他說：“我去給他們講道。”我問：“你講什麼？”他說：“講希臘文、講原文。”我問：“他們懂不懂呢？”他說：“他們不懂，反正教給他們了。”我說：“你懂不懂呢？”他說：“我也是才學的。”

你們看看，二十來歲，跑到黑龍江，他要扶持教會，他有了扶持的範圍，你看他是什麼口氣，這能叫傳福音的人嗎？後來我一到黑龍江才知道，人家哭笑不得。他一上講臺，讀了聖經某一章某一節，就說：“我跟你們講，漢語翻譯得不完全，希臘文是怎麼怎麼翻譯的。”弟兄姊妹問：“什麼是希臘文？”他說：“這個你們都不懂得啊？還讀聖經呢！”他還在講弟兄姊妹不懂得，這就叫講道的嗎？他還說：“不管是誰，講道不合原文、不合希臘文，就不要聽他的。”你們看看這就叫傳福音的嗎？在教會裡面暈頭轉向。是的，人總是只看見自己。神為愛他們的靈魂，他們如同沒有牧人，主耶穌就去牧養他們，傳福音給他們。

一九九〇年的時候，我在一個地方聚會，聚完會以後，有兩個小姊妹，一個二十一歲，一個十八歲，哭著找我，說：“叔叔！你給我們按手。”我說：“按手幹什麼呢？”她說：“我們要受託付到西藏拉薩去傳福音。”我說：“小姊妹們！你們還年輕，先好好學習學習，到神託付你們的時候再去。拉薩不是近地方，也不是那麼容易去的。西藏的福音是最難傳的，到現在福音還是傳不進去。你們的文化程度呢？”一個說：“我讀到五年級。”另一個說：“我讀到初中一年級就失學了。”我說：“我又沒有按手的恩賜。”所以我就沒有給她們按手。她們就鬧情緒的說，我不給她們按手了。到我離開他們，為他們禱告的時候，她們忽然把我的手拉起來，往自己的頭上按，那一按我也受感動了，就給她們按手禱告。但我想，她們是不可能去的。一個農村小姊妹，五年級程度、初中一年級的程度，去到拉薩傳福音，又沒有親戚，也沒有路費，怎麼去呢？這是人的想法，我就走了。

過了春節，我忽然收到一封信，是從拉薩寄來的。我一看是那兩個小姊妹的信，我很受感動。信上說：“這是主託付我們的。我們一提起拉薩就想哭，因為靈魂是寶貝的。西藏人很可憐！我們這麼年輕，又沒有文化，什麼也不認識，怎麼去法呢？聖靈催促我們。一禱告就為他們的靈魂哭，飯都吃不下。一吃飯就好像見到了拉薩的人民，‘主啊！可憐他們吧！他們那裡沒有人去傳福音，我們就不能去傳福音嗎？這個愛催促我們，不得不去。’我們就憑著信心到了拉薩，一個人也不認識，一句話也不懂得，在街上跑來跑去。‘主啊！我們來傳福音，講話他們不明白，也不理我們，怎能叫他們信耶穌呢？’我們跑了兩三天，晚上沒有地方住，就住在屋簷底下，因為冷兩個人就抱著睡。還怕有壞人來，就拼命地禱告。

到第三天下午，正在街上走，忽然發現一個小裁縫店，是漢人裁縫店。他們問：‘你們兩個漢族小姑娘怎麼到這來了？’就讓我們到屋裡坐坐。我們就跟他們講：‘我們是受託付來傳福音的。’他們說：‘你們太糊塗了，來傳耶穌，藏人是不可能信耶穌的，他們的心太硬，也不敢相信。若信耶穌的話，是要被殺掉的。這麼厲害怎麼勸他們信耶穌呢。’我們說：‘看他們太可憐了。’他們說：‘你們這樣的愛心不錯，但是你們傳福音，沒有方法不行。這樣吧！你們住在我家裡頭，我教你們學裁縫，不給你們工錢，我也不要飯錢，可以吧！’我們說：‘當然可以了。’就這樣我們住在他家裡，一面學裁縫，一面禱告，幾個月我們就學好了。就對他說：‘我們不能光靠著你，好不好叫我們離開你去傳福音。’他說：‘你們怎麼傳法呢？’我們說：‘不知道。’結果主與我們同在，就利用在那幾個月裡學的幾句藏語向他們傳福音，講的雖不完全，就拉著人家哭，哭著講著。一哭把人哭感動了，‘這兩個漢人小姑娘，怎麼有這麼愛我們的心。哭著叫我們信她的教，這個教一定不錯，就這樣信了。’”

又過了一年，她們又給我寫封信。“感謝主！主憐憫我們，已經有八十多個人信了耶穌。”這一次我見她們，說有二百多人信了耶穌，連拉瑪也信了主耶穌。拉瑪就是老和尚，就象我們傳道人一樣，他也信了主耶穌。

我說這些是什麼意思呢？因她們愛靈魂的心太迫切，主就給她們開了路。按人看，一百個不可能。一個在農村長大的小女孩，又沒有什麼文化，還沒有一個親戚朋友，更沒有一點路費，怎麼跑去了呢？因她們心裡愛他們，主的託付是愛他們，一提起西藏人民就痛哭流淚，比自己親姐妹關心的還要很！她們就在西藏六個大城市裡開展福音工作，又把其他弟兄姊妹帶去傳福音，她們有愛心哪！神就給她們開出路。

我們傳福音是不是為了愛靈魂呢？我們帶領教會是不是為了愛靈魂呢？凡不是為了愛靈魂的緣故而傳福音，不但沒有價值，也看不到神蹟奇事。神蹟奇事的前面是愛，有了神的愛才有神蹟奇事。你們看主耶穌哪一次給人治病是單為了神蹟奇事呢？是為了顯明自己的名聲呢？不是的。是為愛他們、可憐他們。主耶穌為什麼找到那個三十八年的癱子呢？因他太可憐。別人都有機會跳進水池，使病痊癒，他的病越來越重，越重越沒有機會跳下去，也沒有力量跳下去，完全的絕望了。在這種情況之下，主耶穌才可憐他，把他的病治好了。患麻瘋病的人，人人都不要他，都丟棄他，主耶穌卻把他的病治好了。先出於愛的動力、愛的背景，才有大的神蹟出現。我們都希望神有大神蹟給我們，但我們有沒有愛人靈魂的心、愛神的心？有沒有愛弟兄姊妹的心？應該深思一下。

這幾年你們都聽見了我的見證，都感到很神奇，但我很慚愧！我不是為了愛靈魂，但也有一點；也不是為了愛教會，而是為了愛神的工作。神把十字架放在我身上，背不動時，就向神苦苦哀求，這個沒有價值。有人說：“弟兄！你為主受了那麼多苦，你得的冠冕一定很大。”我說：“你估計錯了。我受這麼多苦，不一定能得著冠冕。為什麼呢？我是背古利奈人的十字架。神抓著了我，我不能不背，不背也得背，還喊冤枉，說：‘我真是命苦得很！我早跑一步就抓不到我了，晚跑一步，那麼多人我也好躲起來。不巧得很！碰在我的頭上。’我還向主發怨言，說：‘主啊！這麼多人你不要，有學問的、有口才的你不要。抓住我，我好欺負啊？沒有辦法，我真是命苦得很！’就是這種情況。我不是甘心樂意背十字架，不是為了愛靈魂、愛弟兄姊妹、愛神旨意而背十字架，所以價值不大。能不能得著冠冕我不知道，說不定我在天國裡是最小的一個。

我在坐監的時候，有一天想：“主啊！我能不能到天上去呢？能不能到聖者行列當中去呢？”禱告以後也沒有什麼感覺。但我一閉上眼，神就叫我看見一個異象，“我被天使領著到天上去，我一看有好多聖者，從亞伯開始直到現在的聖徒，排了好長一列。天使說：‘你看看你站在哪個跟前相配，你就站在那裡。’我站在這人跟前一比，我太小；又站在那人跟前一比，我太低……，甚至我連他們的面孔都看不到，因別人太高我太低。從頭到尾，都比我高比我大，最後只有站在隊的最後邊，非常羞慚，忽然睜開眼睛，回想起來是一個異像。主說：“你配上天上去嗎？你配和眾聖徒站在一起嗎？”我說：“主啊！我不配，我太小。人家那麼高大，我連他們的腳脖子都夠不到，象個小螞蟻一樣，還想上天去。生命太幼稚，沒有長成功。”我又說：“主啊！我原來天天盼望你救我脫離苦難、盼望你把我提去戴冠冕，這樣我就無法戴冠冕了。若真是今天你來，現在就被提去，到那裡連站的地方都沒有，那就更羞愧了。”有一次我對主說：“主啊！我是盼望被提，但是不敢要求被提，因我的生命不夠老練。”

好多人常談到主再來的問題：有災前被提、災中被提，和災後被提。我不知道你們是怎麼個看法，這一帶教會都是認為災前被提。但我說，這問題不是要緊的問題，災前被提也好、災中被提也好、災後被提也好，這個不是大問題。大的問題是我們的生命成熟沒有？身量長成沒有？你們想，教會被提是幹什麼的呢？是不是不想在地上受苦了，想到天堂去享福？就那麼容易、那麼簡單嗎？不是那麼簡單，還要先在基督台前的審判。審判什麼呢？哥林多前書三章告訴我們：這不是審判我們的生命問題，是要審判我們的工作和生活。我們所作的工程是金銀寶石的，就有份量；我們所做的若是草木禾秸，就必被燒光，那真是可怕的事情！

是的，我們是要盼望被提，但要注意災前、災中、災後的問題，我們當注意的是，在主沒有來以前，一定要準備好，從工作上、生活上、侍奉上、一舉一動上，都要準備好，迎接主的再來，不管主什麼時候回來，我們都可以被提。我也相信，主不會讓我們經受大患難，因他是慈愛的神。我們要每時每刻準備好，常常警醒，雖不知道主哪一天來，是晚上、是半夜、是雞叫、是早晨，我們已經警醒準備好，被提的時候我們就光彩了。

浦東那邊教會裡有一個姊妹，真是窮得很！丈夫早已去世，自己也沒有孩子，卻扶養一個小孩子才六、七歲。沒有地方住，就在馬路邊上搭個席棚子住下來，跟討飯的差不多。她信主以後，教會也不大注意她，因她很窮又沒有文化，對教會沒有多大幫助，這是人的看法。她生活困難得很，就禱告主。主就給她開個出路，到大紗廠裡賣零頭布。但她不自己當家，就虔誠地禱告主，“主啊！你給我開的出路，我不能自己當家，你叫我做這個生意，我要問你，你讓我怎麼賣法。”聖靈感動她：“你雖可以賺錢，但不要賺得太多，要少賺一點。別人賣二元，你賣一元五角。”她聽主的話，別人發一包布，半個月都賣不完，她一個禮拜就賣光了。就又發第二批，別人一個月賣不了兩包，她六包都可以賣完。雖然便宜也把錢賺回來了，比別人賺得還要多。

八個月以後，在聖誕夜裡，我們同心合意的禱告，紀念主的降生，還擘餅紀念主。就在這時候，她站起來說：“弟兄姊妹！我受感動講幾句話。”有個肢體還不贊成的說：“姊妹！時間來不及了，你少說兩句。”同工還是看不起她。她說：“我知道。這七八個月真是主祝福我，就把她的見證講給大家聽。現在我感謝主的恩典，照聖經所記載的，我把十分之一拿出來，奉獻給教會，讓主來用。”

她抱著一包錢，往臺上一放，有一千一百元。要比起現在的金融，也有好幾萬元錢。一個窮寡婦，八個月當中，十分之一是一千一百元。弟兄姊妹們一看都哭了起來，說：“我們對不起主，我們奉獻的錢是三毛、五毛，能奉獻兩元就很好了。”大家痛哭，到半夜都不能散會，都認罪悔改，從此教會復興起來了。

這個見證我永遠不能忘記。這個姊妹現在還活著，已經九十多歲了，她的孩子已經是教會負責的弟兄，釋放的信息也很好。這說明什麼呢？她是尊主為大，是真心愛主、順服主的人。我們若不尊主為大，叫主怎麼祝福我們呢？我們的心貪愛錢財，貪愛世上的通達，貪愛肉身的舒服、物質的豐富，還想得著主的祝福，那就不容易了。

我們沒有愛神的心，也沒有愛人的心，還想叫神行大神蹟，那是不行的。不少的同工在喊：“主啊！你復興教會，你復興教會，你要復興教會。”怎麼復興呢？教會一復興，教會的負責人就有了地位，說：“你看我的教會多麼復興！這是我的信徒。”有了偶像，害了自己。

真正的復興教會，是要愛弟兄姊妹。“這個弟兄軟弱、那個姊妹生活失敗，整天跌倒爬不起來；遇事和人計較，不肯饒恕人；愛占別人小便宜；一句話也不能吃虧，我們為這些信徒們痛哭過沒有？流過淚沒有？有的弟兄一直睡在那裡，滾來滾去不起來，你看望過沒有？為他傷心不傷心？我們為他哀哭禱告過沒有？愛他靈魂不愛他靈魂？我們若不以愛為出發點，光求工作的偉大，結果工作的偉大卻把工作害掉了。為什麼呢？我們強佔了神的主權，奪取了神的榮耀。

主耶穌是憐憫眾人，因為他們好像沒有牧人的羊群一樣。這是行這個大神蹟的背景。主耶穌一看眾人來了，自己再累為了眾人的需要，他們好像羊沒有牧人一樣，需要主的話、需要主的恩典。主耶穌就給他們講道，講了整整一天。眾人沒有飯吃，主耶穌吃飯了嗎？主也沒有吃飯。一直講到太陽平西，主耶穌也不注意時間，眾人也都沒有什麼感覺，門徒們卻感覺到了，說：“再講下去天就黑了，眾人的吃住問題就無法解決。”但主耶穌為了愛眾人的靈魂，就忘記了肉體的需要。這是我們第一點應該看到的，也是主耶穌行這個大神蹟的出發點。這個出發點的動力就是愛。主耶穌愛人不是為了工作的需要，不是為了顯出大的成績，乃是催著我們去愛靈魂、愛弟兄、愛姊妹，不能存著任何的雄心大志。

### **第二點叫我們看見，主行這個神蹟的目的是什麼**

第二點叫我們看到的是門徒們說：“主啊！太陽快落了，他們一天沒有吃飯，也沒有地方住，讓眾人散開，各人到村子裡去找東西吃吧！這個禱告不算錯吧！要求不算過份吧！我們是窮傳道的，是在曠野地方。”腓力說：“我們就是有二十兩銀子買的餅，給他們吃一點也是不夠的。現在有一、二萬人，這是現實的困難。只有一個辦法，主啊！你不要再講道，把眾人分散吧！各人到村子裡去，讓他們自己找地方住、找東西吃。”這理由對不對呢？對呀！是現實問題。可是沒有想到，主的答覆是超乎人情之外，反乎常理的。“你們給他們吃吧！”

如果今天臨到我們的話，我們對主有什麼感覺呢？可能會想：“主這樣不通人情啊！我們把問題告訴你，你不能解決，還叫我們給他們吃。剛才還說，我們買二十兩銀子的餅能夠他們吃一點嗎？”可惜門徒不明白主的心意，所以聖靈在這裡說：“他說這話是要試驗腓力，他自己原知道要怎麼行。”

約 6:6

約翰的記載和前三卷福音書的記載不同，因約翰與主的聯合最好，生命的感覺最敏稅，雖同是一件事情，經歷不同，感受也不同。

就如馬利亞膏主的那件事情，雖馬太、馬可都記載了，而約翰和他們所記載的不一樣。怎麼不一樣呢？約翰說：“屋裡滿了膏的香氣。”彼得沒有聞見嗎？馬太沒有聞見嗎？可能都聞見了，那為什麼不寫出來呢？因他們的感覺不深。彼得是一個凡事感情衝動的門徒，心靈裡不夠安靜，對問題領會的不夠細緻、不夠深切；沒有摸著原則問題；沒有摸著根源問題，只從現象看問題。

主耶穌對彼得說：“你是彼得，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，陰間的權柄不能勝過他，我要把天國的鑰匙給你……。”他高興得很！主耶穌又說：“我必須上耶路撒冷去，受長老祭司長文士許多的苦、並且殺害……。”彼得一聽主的這話說得反常，剛剛封我作大官，現在又說要去死，主這一死我的官就保不住了。於是上前就把主耶穌抱住說：“主阿！萬不可如此，這事必不臨到你身上。”意思是說，我要時時保衛你，你是我的老師，你一死我就沒有前途了，我要真心的捍衛你。他就是這樣的感情衝動。這一衝動，主知道他錯了，就說：“撒但！退我後邊去吧！你是絆我腳的……。”前面是天國的大臣，因他感情的太衝動，現在卻成了撒但的工具，太可惜了！所以他就聞不見滿屋膏的香氣，只聞見肉的香氣、菜的香氣、魚的香氣，膏的香氣在主身上他聞不見。

約翰就與眾不同了，他能聞見膏的香氣充滿了整個屋子。難道說約翰就聞不見酒、肉、魚的香氣嗎？一定會聞見的，因為膏的香氣一發出來，把那些物質的香氣壓下去了。肉的香氣算不得什麼、魚的香氣也算不得什麼，那是人情的東西，那個愛也是人情的愛、情欲的愛，沒有多大價值。這個窮姊妹馬利亞膏的香氣，是靈裡面發出來的愛，這個愛大過了人情、也勝過了人情。靈胞遠比同胞親，在基督裡面比肉體的關係更加親密，這只有住在靈裡面的人才能領會到的。

早些年，有個小姊妹到我家裡去，我很關心她們。這一來，我的兩個女兒就起了嫉妒的心，說：“爸爸！我們不是你的女兒嗎？你那麼關心她，不關心我們。”我說：“你們是我的女兒。”女兒說：“你怎麼不關心我們，關心她們幹什麼呢？”我說：“她們在靈裡面是姊妹。”女兒說：“難道我們就沒有靈，只她們有靈？”我說：“不是你們沒有靈，因為你們還沒有重生。（那時候小女兒還沒有重生）”女兒說：“不管什麼靈不靈，你待她們好，不待我們好，我不孝順你了，你讓她們養活你吧！”發老騷了。我說：“我還沒有到老，到老再說吧！真正到老，我也不需要你養活，也不要她們養活，說不定我活不到老，主就把我接去了，多好呢。”這說明人的愛、人情的愛和神的愛是不一樣的。後來她們蒙恩以後才明白，說：“姊妹們真可愛，怎麼好幾年不來了？”我說：“人家不敢來了，你說愛她們不愛你了。”她說：“那是我不懂得，求主饒恕我的罪吧！”靈裡的愛和肉體的愛是不一樣，膏的愛和酒席的愛更是不一樣的，當然香氣也是不一樣的。誰能聞出來呢？只有不注重工作、不注重外面活動的約翰，他靠著主的胸懷，摸著主耶穌的心，他才能寫出來。

約翰在寫五餅二魚這個神蹟時，有好幾句話是別的福音書沒有記載的。就如“是要試驗腓力；他自己原知道要怎樣行。”主所吩咐我們的事情，不是我們難行的，就看我們會不會依靠主。主耶穌不認識我們嗎？他完全瞭解我們。主差派我們做的工作我們不能作嗎？完全能夠作。只是我們不肯依靠他，光從外邊看現象，不看本質；只看人前的，不看神前的，所以難處就來了。我們膽怯、我們軟弱、我們退後、我們想找另外出路、依靠人情，一齊都來了，結果我們大大的失敗。主的工作我們沒有開

展、福音也沒有果效，我們也受了蒙羞。

就如我在前面說的那個失敗見證，聖靈叫我傳福音給一個解放軍軍官。我認為一個大軍官，能信主嗎？不知道是聖靈叫我跟他們傳福音，他敢不聽嗎？我依靠主叫我傳我就傳，他信不信是他的問題，他抓我就抓我好了。但是我沒有那個信心，沒有那個眼光，靈裡沒有那個感覺。只看外貌，他是個解放軍軍官，他是個滿腦子的無神主義，我一講我要倒楣，我要受苦，光考慮自己。這一來，福音的門關了。幸虧還有主的憐憫，我雖沒有傳，他們自己給開門了。他們一問，福音就講出去了。

因此說，我們看問題不能只從現象看問題，只從人情看問題，要回到主面前去。某個人是好、是壞、是對、是錯，我們不要隨夥隨意的去下結論。要先自己禱告，禱告以後，根據聖經的話，來分析這個人的生活行為，這個人的道理教訓，合不合聖經，合不合基督十字架的原則，真不合原則的話，就是眾人都講“他是大僕人，他的思想最好”，我也不能接納他。

眾人說他好，究竟好在哪裡呢？可能“他對你好，幫助過你，給你經濟上的補助，對你很恭維，給你工作上的前途”，你才講他好。他對聖經真理怎麼樣？他的生命程度怎麼樣？他講的真理合不合聖經？他的生命有沒有十字架的印記？你要有清楚的看見。因此人都說好，我們說不一定好。要知道人說他好是有目的的，為著生活上的一點好處、一點舒服，就活在人情裡面，任憑叫真理受虧損，也不願意離開錯誤的道路。

這樣的事奉有價值嗎？是事奉人還是事奉神？人是人、神是神。你待我好，我不能把你的恩情忘掉，我感激你，但在真理上決不能委曲求全，我要捍衛真理，這是神僕人的態度，這是真的見證人。我們是高舉真理的、不是高舉人的。再說清楚一點，大部分的教派都是高舉某某人的。我也不能說那是完全不對的，起碼說那不夠屬靈。對人關心、送錢、送東西，若是用愛心為出發點這就對了。若是存一個其它的目的在裡面，從物質上來關心人，使人不好意思離開我，這就完全錯了。

我們千萬要記住，真理不能和人情混在一起。我們是和神同工，傳十字架的福音。神把你安排在我跟前，你瞭解我我跟你同工，你不瞭解我還跟你同工；你待我好我跟你同工，你待我不好我更跟你同工，因為是神安排的。我用我的謙卑、恩慈、溫柔、忍耐讓你明白是神安排的。你願意和我同工，那就更好了。在靈裡面同心合意，這個同工是最好的同工，不但是好，神還印證，工作有果效。若只活在人情裡面，能談得來，你待我好我待你好，跟世人交朋友一樣，這不是同工。同工是真理一致、託付一致、目標方向一致，都是傳十字架福音，救人的靈魂，建立教會，順服聖靈的感動，照聖經真理的準則，來帶領信徒的，這是同工準則的基礎。不要建立在人情上面；更不要建立在人的方法上面，那都靠不住。最重要的一點，我們要體會神的心腸。

約翰真是一個神心上的門徒，神把約翰寫的書信放在聖經的最後，並讓他寫出啟示錄來，不是沒有原因的。彼得雖很熱心，但是心太不細緻。啟示錄若叫彼得寫的話，就寫不清楚，還會照他自己的感覺寫，一寫就寫錯了，因為彼得不瞭解神的心意。所以我們在神面前心越細越好；在人面前不要那麼細，一細就麻煩了。聽見一句話就詳細分析一下，他講這話是什麼意思呢？是講我的？是講誰的？這樣一細兩人就產生了隔膜。別人的一個行動本來沒有什麼意思，叫你一看，這個人走路的樣子，對我有一點不客氣，裡面就又擁出了嫉恨。所以說，在人面前心越細越麻煩。在人面前，我們的心還是粗一點好，別人講話講錯了，我也不在意；事情做錯了，我也沒有放在心上，照樣諒解別人。

在神面前就不要如此，而是越細越好，因為神決不會粗心大意做事情。神的每一個行動都是有計劃、有目的的，因他是有智慧的神，並且神從來沒有做錯過事情。我們的心不細的話，就會把恩典漏掉，也會把神的旨意忽略掉。“神為什麼這樣待我？為什麼那樣待他？他的禱告為什麼蒙垂聽，為什麼我的禱告神不垂聽？”我們要細細地想，當我們細細一想的時候，想出了亮光，想出了道路，我們才能有長進。

一個工人神不使用他，工作會出錯誤，我考察一下，百分之七八十的人都是在人面前心過細，在神面前心過粗的原因。神的旨意本來神給了他，他也可以傳達出去，由於他粗心大意的緣故，不去仔細的思想，也不與聖經對照，就傳出一個半生不熟的真理。就好象聖經講的，以法蓮是沒有翻過的餅，如同沒有泡透的石灰抹牆一樣。當時抹上去是白的，過不多久就起了泡；餅沒有翻，一邊焦，一邊生，吃了就會拉肚子。所以在神面前心要細一點，神的旨意不怕我們考察，越考察越清楚。這不是懷疑的心，是一個尋求的心。以斯拉是定志考察耶和華的律法，成了一個敏捷的文士。我們要會定心考察神的話語，裡面的意思一來到，不要著急，不要下結論，靜心禱告，單純尋求神的心意，主會告訴我們當如此的行動。

羅馬書十二章教導我們，要會察驗主的旨意。很多的事我們都是糊裡糊塗的，做錯事，碰釘子，都是因為我們沒有自己察驗，是魂裡面的感覺，不是靈裡面的引導。要多多地察驗主的旨意，聖靈會啟示我們當行的路。但這不是抽籤算卦，是根據神啟示的話語而行的，沒有一點私意在裡面，主不會不給我們答案的。

約翰作見證說，“他自己原知道要怎樣行。”主發出這個問題，是要試驗腓力。這一試驗把腓力試倒了，因為腓力看現象、看現實。認為只有拿錢去買餅，才能供應他們吃的，但又沒有那麼多錢；就是拿面做餅也是來不及的，並且也沒有那麼多糧食和麵粉，即便有，也來不及做。凡是主的工作都是有難處的，沒有難處的工作就不算是主的工作。有了難處，人不能作時，人才肯回頭依靠神，神就照著人的需要給他們豐富的恩典。

有一個弟兄說：“某某教會有許多難處，我一去就解決了。”我聽了不敢說阿門。“你真偉大啊！教會那麼多問題，你一去就解決了，你真了不起，你比保羅還偉大！你這話不可靠，不但是不可靠，也不可信。”我實在不敢說這話，因我什麼都不懂得。當我遇見問題時，一點辦法都沒有。我愚昧、我軟弱、我無知、我無識。只有求主賜給亮光，把自己擺在主面前，去尋求主的話語。主就把啟示、奧秘給了我。凡是神給我們啟示時，都是與當時的環境、與當時需要有密切關係的。對當時的生活、對當時的事奉沒有關係的奧秘，這個奧秘是有問題的。所以我們不要過分的求那些問題，當我們有了生活的需要、生命的需要、事奉的需要時，主就把亮光給我們，我們就用這個亮光應付當時的難處，和當時的需要。

有很多實事告訴我們說：我們在神面前要多多追求，並實踐合乎神心意的事。當神讓事情臨到我們時，不是神要難為我們，而是叫我們在神為我們安排的環境中作得勝者，並能知道這是全知全智的神所定的時候。在神所定的時候裡看見神的心意。主耶穌在世上生活的 30 多年中就是如此。他所走的每一步路，都在神的手中。主說：“我來了，為要照你的旨意行。”不是要照我的意思。一切的生活、工作、行動，都是照神的旨意行。神的時候到了，就降生在馬槽裡；就逃往埃及；就回到拿撒勒；就

去耶路撒冷過節；就從拿撒勒遷到迦百農……等等。他一生一世，每一步路，每一個言行，都是照聖經所記載的行出來，並沒有違背聖經。

我有一個失敗的見證，第一次我被釋放回到家裡以後，因功課學得不及格，所以在我走路的時候，看見了逼迫我的人，裡面就說：“主啊！你審判他吧！是他給我苦頭吃的，你對付他們。”我從心裡不願意見這些人，若看見了就往天上望，並且說：“主啊！你看見沒有？就是他們。”每天活在這樣的困惑中，當然裡面不釋放。

有一天下午，有一個老姊妹因和媳婦生了氣，到我家裡來一直的哭。我說：“姊妹！你不要哭了，我家的地方太小，弟兄姊妹來得也多，不好談話，我和弟兄一同陪著你到公園走走吧！那瑞安靜，散散心好一點。”就這樣，三個人一同到公園去。一進公園大門，裡面出來三個戴帽子的人。聖靈在我裡面說：“孩子！你看什麼人來了？”我說：“主啊！是你的仇敵，我們的對頭。”主說：“你要不要他們遭遇苦難啊？”我說：“主啊！你是公義的，照你的公義審判吧！”聖靈說：“今天我不審判，審判權柄給你，叫你審判他們。”我說：“主啊！我不會審判。”主說：“我交給你審判，你判他們刑可以；你打他們也可以；你把他們殺掉也可以。”我說：“我連恨人都不能，怎麼可以殺人呢？”主說：“你不能殺人，你叫我懲罰他們，叫我定他們的罪，你的心好狠啊！好詭詐啊！借我的刀殺他，好出你的氣，你是怎麼得救的？你是我的朋友嗎？你是我的親人嗎？”我說：“主啊！我是你的仇敵。”主說：“你是怎麼認識我的呢？”我說：“因為你十字架的大愛把我征服了。”這一來，我就哭了起來，說：“主啊！你饒恕我的罪，我的心太狠了。”主說：“這三個人打過你沒有、罵過你沒有？他只不過穿那種衣服就是了。你為什麼巴不得他們都死掉才好呢。這是什麼心腸？你還是傳道人嗎？”我就大哭起來，說：“主啊！赦免我。這個功課我學了十年還沒有學好，三十分還不到。”感謝主！從那一天起，這個罪對付掉了。“主啊！這樣的人他們更可憐，更需要你的救恩，你揀選他們。他們不認識你，他們所作的事，所說的話，連自己也不曉得。”

什麼叫十字架？“主啊！你曉得他們，你審判他們。”這叫十字架嗎？這不叫十字架，這是沒有摸著十字架，把對方看作是對頭。主在十字架上說：“父啊！赦免他們，因他們所作的他們不曉得。”赦免誰呢？是不是只赦免法利賽人？只赦免猶太人？就不赦免羅馬人了嗎？都要赦免，甚至連吃過主的餅、吃過主的魚的人；得過主醫治的人；喊釘主十字架的人，主說：赦免他們吧！因他們所作的他們不曉得，是被撒但利用了，這叫十字架。

從這個角度看，我只有說：“主啊！我還沒有經過十字架，還不懂得什麼叫十字架，也還沒有背十字架，更不想上十字架。連禱告也是說：主啊！我冤枉啊！主啊！我真苦得很啊！我為什麼到這個地步呢？主啊！我是為你的緣故啊！”這不叫十字架。如果我們是因受逼迫而有這樣的禱告，說：“我受的逼迫太冤枉，我挨了打、流了血。”主說：“你是白白的流血，因是為自己的緣故，是沒有愛人的心，你的血是為自己流，不是為罪人流，這個血流的沒有價值。”

我們主耶穌基督所流的血是有價值的，他沒有為自己流。人罵他、人譏諷他、誤會他、殺害他，他還說：“赦免他們，因他們所說的他們自己也不知道。”他們的行動是因為不知道的行動，主不怪他們，因為他們不曉得。這才叫真正背起了十字架。

主耶穌在十字架上說了七句話。這七句話是七步道路，是七步靈程。我們的第一步靈程走上去了

嗎？第一步靈程還沒有走上去，能算背十字架嗎？算不得背十字架。怎麼到樂園裡去呢？怎麼能和神聯合在一起呢？若沒有靈裡面的啟示，沒有愛的激勵，我們就不知道怎麼跟從主，怎麼事奉主。我們的熱心、我們的雄心大志、我們的血氣之勇、我們的感情用事，都不叫事奉主，也不是事奉的原則。真正的事奉是在十字架的原則裡，十字架在哪裡？在愛裡面。

這麼多人來找主耶穌，“像羊沒有牧人一樣，我應該把他們收納下來。”從門徒的說話可知，他們有了難處。好像“主耶穌太不識時務，天快黑了，還講什麼道呢！把他們分散了自己找東西吃去吧！自己找地方住吧！”主卻說：“不要他們去，你們給他們吃吧！這是你們的責任。”門徒可能想：“老師講的話太沒有道理，我們是個老百姓，是打魚的人，是平常的人民，有什麼方法供應這麼多人吃飯呢？”

主耶穌講的沒有道理嗎？主不知情嗎？主耶穌講的是最高的情理，人不懂得，沒有摸著規律，主從來不講違反人情的道理。愛父母過於愛我的，不配作我的門徒。這個道理不是不通人情了嗎！真不通人情嗎？是真通人情的。為什麼呢？這是講生命的交戰。我們若想在生命裡面和主有交通，必須砍斷肉體生命的幹攏。怎麼砍斷呢？不是恨父母、不是恨妻子、不是恨兒女的本人，而是要恨他們裡面的舊生命，就是亞當的生命。亞當的生命是和神相背的，人的愛情也是和神相對立的。人因屬世的愛情，看見人的女子美貌，就隨意取來為妻；就任意去摘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去吃，這是犯罪的開始。罪的開始是從感情開始的；從家庭開始的；從男女之間開始的。婦女兩性之間的感情對付不清楚，家庭觀念弄不清楚，怎麼能跟從主呢？我們用肉體的感情來領會神的愛，這是鳳馬牛不相及的，是擺不到一起的。

不少的人把這個關係領會錯了，主不是不叫我們愛父母，而是不叫我們把愛父母佔據了神在我們裡面的地位。其中有一個姊妹表面上非常愛主，到處去傳道。有一天他的媽媽去逝了，家庭打電報給她，她回電說：“我不回去，因為愛父母過於愛主的不配作主的門徒。我已跟從了主，我的母親死了，你們把她埋掉就是了。”這樣一來，別的信徒都很稱讚她，說這個姊妹真是愛主，信仰真堅定，道路走的真對。我說：“她實在走錯了，一點也沒有走對。”媽媽把你撫養長大，你也不安葬她。你還傳什麼福音，還作什麼見證，叫外邦人怎麼看你是信耶穌的人！這樣作能有見證嗎？不但沒有見證，還攔阻了福音的開展。你若是回去把你的媽媽安葬好，向親友傳福音，那個好、那個對？她把這個問題領會錯了，把肉體的東西放到屬靈的裡面運用，是不通達的。人當有人的本份，神有神的本份，神的意思是高過人的，不是反對人的。主耶穌的律法是高過人間律法的，不是叫人不遵守律法。我們明白了這些問題，就不會走錯道路的。

我年輕的時候也常犯這樣的錯誤。我媽媽有一個同工，她一生獨身傳道。一九五六年的時候，我出外傳福音，穿了一件小棉襖。她看我有點冷，給我做了一件三裱新的棉大衣。她說：“孩子！我給你做件棉衣服，穿起來吧！”我說：“姨！你給我做衣服幹什麼呢？我又沒有讓你給我做。”她說：“你怎麼講這話？我和你媽媽是同工，還有什麼壞心嗎？我不是貪圖你什麼好處，是主感動我作的。”我說：“我不要，你若要真給我的话，我拿到街上送給要飯的去，我才不穿呢。”她就哭著說：“你怎麼這樣講話呢？”我說：“我是愛主的，不愛你，你和我媽媽同工是不錯，你是和神同工，你不應當把愛放到我身上，我不需要人的愛。”

我說這話好象真的很堅強，卻失去了人的本份。她很傷心，十多年來靈性起不來勁，也不願意為主工作了。她說：“我一生是單獨一個人生活，無親無友，等到年老時，誰來撫養呢？”她一看見我被主恩召，又年輕又愛主又能為主傳福音，所以她想把這個愛放在我身上，到年紀老時可以養她。後來她被光照寫信給我，承認她裡面認識的錯誤。從那時候起，凡是別人給我的奉獻，我都要問：“你禱告清楚沒有？不清楚的話，請拿回去。禱告清楚你把奉獻放在我手裡是作什麼用的？是救濟貧窮人呢？是救災呢？是給傳道人傳福音呢？禱告清楚後再給我，不禱告清楚不要給我。”一般信徒哪懂得這個道理呢？但是我很認真，你禱告不清楚不要給我，我不用你的錢。很多弟兄姊妹因這些事都傷心透了。

還有一次，因有一位老弟兄六十多歲被主接去，我去看望他們。臨走的時候我正在車上坐著，老姊妹跑到家裡，用毛巾包著三個蘋果，還有十塊錢要給我。我說：“老姨！你給我幹什麼？”她說：“我有感動給你。”我說：“我沒有感動收。”她就哭了：“這錢放在這裡十幾年了，主沒有感動我給誰，今天主感動我叫給你；這蘋果皮都放幹了，我沒有捨得吃，今天我有感動，叫你吃的！”我說：“我有蘋果，不要你的蘋果。”老姨真是傷心極了。

同工們！你們看我說這話對不對啊？她把毛巾和蘋果朝車上一放，起來走了。過了一年多，我受感動、受光照，才知道說：“主啊！我怎麼這樣可憐！我太像神子，不像人子，其實到最後神子也不像，人子也不像。不像神，不像人，也不像鬼了。真虧欠那個老阿姨！後來我想去向老姨道欠，一打聽，她已經被主接去了。我真內疚！只有到天上再還帳吧！

我的意思是說，我們在地上行事不要那樣古裡古怪的，好像很熱心、很屬靈的樣子，什麼都不要了。要記著我們雖信了耶穌，還是個人，還需要和人來往。不但要盡到神子的本份，還要盡人子的本份。主耶穌雖拒絕馬利亞的請求，並沒有忘記他人子的本份。在他上十字架的時候，就對約翰說：“看！你的母親。”對馬利亞說：“看！你的兒子。”他雖為神子，為世人作救主，也承認自己是馬利亞的兒子，不能不盡人子的本份。但是我為要成全神的旨意，不能從十字架上下來，我可以把母親託付在約翰手裡。約翰就把馬利亞接去，在以弗所養活她到老，一直到一百多歲才被主接去。主耶穌既是神子，也是人子。我們也不能光作神子，不作人子，這兩樣要擺平衡才對。

### **第三點叫我們看見，主行這個神蹟的結果是什麼**

主耶穌說：“你們給他們吃吧！”主把這個難處壓在門徒頭上，要門徒給他們吃。門徒雖沒有力量，既然主說了，主就有辦法，難處越大，主顯的神蹟也越大。如果難處不壓在門徒頭上，可能就不會有五餅二魚的神蹟出現。如果照門徒的意思把眾人分散，怎能有神蹟顯出來呢？主耶穌不叫他們分散，你們給他們吃吧！這似乎是沒有道理。從人情來看，是沒有道理的。從神來看，真是有道理。不但真理能夠顯出來，大的神蹟也能隨即出現。

神的旨意好像是不通人情的。不是不通，是高過人情的。從近處看是人情問題。透過人情去看，有神大能的手在掌管著一切。他的旨意遠遠超過我們的設想、我們的觀察，因他是神，他知道萬事。他不但知道，也安排了萬事。約伯說：“我知道，你萬事都能作，誰用無知的言語使你的旨意暗昧不明呢？”約伯經過熬煉以後才明白，神的旨意是不會錯的，他什麼都能作。我經過苦難的熬煉是應當的，若不經過苦難，我總認為我是好人，是我的朋友冤枉了我。在兩章聖經中就說了一百五十六個我。

我這樣，我那樣；我恩待孤兒、我恩待寡婦；我怎麼怎麼樣。都是他的好處，他一直是不服氣。等到熬煉過後，神說：你如勇士束腰，你真的有理嗎？你懂得鱷魚嗎？你懂得河馬嗎？你懂得這，你懂得那嗎？問來問去，約伯一樣也不懂得了。只有說：“我從前風聞有你，現在我親眼看見你，因此我厭惡自己，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。”這是一個功課學好的人。神虧負他了嗎？錯待他了嗎？不但沒有錯待他，神還加倍地賞賜他，成了一個活的見證。因此說，神在我們身上從來沒有做錯過事情。

我靠著主的恩典說：在我的一生中，神在我身上沒有做錯過事情，也沒有耽誤過我的事情，這兩點我可以誠實的為主作見證。在人看，可能認為是錯了，結果並不錯；在人看，可能認為是誤了事情，結果並沒有誤事，因為神是全能的，他掌管著一切。神把難處壓在我們身上，不要發怨言，不要灰心，不要退卻。難處越大，正是神要大大使用我們的時候，神好藉著我們彰顯他的榮耀。我們應當有信心說：“主啊！你把我打倒，甚至壓碎，我知道這是你奇妙的作為，更是你妙手的策劃，我要完全的順服，因為你的名、你的榮耀比什麼都重要，我的小性命算什麼呢？”主把難處壓在我們身上，不是主忍心，不是主故意這樣錯待他們，正是主智慧的彰顯，好叫我們更深的認識神。不但神的名能得著榮耀，我們也要大蒙恩典，教會更能得著造就，這是何等美好的未來啊！

主耶穌說：“你們給他們吃吧！”主把這個大的困難、大的擔子、大的任務壓在門徒身上，門徒們哪裡有力量供應這麼多人的需要呢？怎能承擔起這個責任呢？但要知道這並不是主故意要難為他們，而是要叫門徒學習更深的屬靈功課。

多少時候神也把大的任務擺在我們身上，隨即也有大的恩典臨到我們。我們懂得了神的心意，就不至於懼怕、膽怯、疑惑，以至推卻主的託付。神決不會把我們擔不動的難處給我們，神每次加給的難處都有他的美意在其中，給的難處越大，我們所得的恩典也越大。所以很多聖徒們都能夠說：神的恩典是藏在患難裡面。

因著主說：“你們給他們吃吧！”門徒腓力就說：“我們從哪裡買餅叫這些人吃呢？就是二十兩銀子的餅，叫他們各人吃一點，也是不夠的。”主說：“你們有多少餅，可以去看看。”他們看了以後，就說：“主啊！在這裡有一個小孩童，帶著五個大麥餅、兩條魚，只是分給這許多人，還算什麼呢？”

感謝主！我們只要看見自己是一個小孩童；只要知道自己只僅有五塊餅，兩條魚就夠了，這個知道就是我們蒙恩的秘訣。按照神的託付講，這是主對我們的信任。按著我們這個人講，怎麼能擔得起神的工作呢？人都是這樣的愚昧、軟弱，被罪權所轄制，誰也不能承擔天上的重托。但有一件事我們得清楚，我們願不願意愛神？願不願意屬靈？願不願意得勝？願不願意叫神使用我們呢？這個心願，我相信每個信徒都有。現在擺在我們面前的兩個問題，就是“能不能”與“肯不肯”的問題。說到“能”，沒有一個人能，人若一能，就要奪取神的榮耀。我能作、我能講、我能辦，都成了我的功勞、我的本事，就偷竊了神的榮耀。人若感覺到自己無能、不行，我算什麼的時候，就願意，也肯把自己交在主的手裡面。這個願、這個肯，是我們所共有的心願。誰不願意屬靈呢？誰不願意得勝呢？誰不願意被神使用呢？甚至連小孩子也願意被神使用的。

去年在溫州聚同工會時，首先去看了看兒童的聚會。那裡有六百多個孩子，都是從七歲到十二歲之間的，沒有大人給他們講道，講道的弟兄有十八歲。我就坐在一個七歲小女孩旁邊，她聽得很專心，

拿個小本子，一邊聽一邊記。她因剛上學，字還寫得不像樣子。她在本子上寫著：“神啊！我怎麼事奉你呢？”我說：“你寫的是什麼啊？”她說：“你不認得嗎？”我說：“我看不清楚。”她說：“你不懂得嗎？你們大人會不會事奉神呢？”她這樣問我，我很受光照，“主啊！這個七歲的小孩就願意事奉你，何況我們呢！”

我的意思是說，一個真正認識神的人，都願意事奉神，願意叫神使用。在這裡的都是同工吧！都是願意事奉神的，都是願意叫神使用，帶領教會，傳福音救靈魂的人，就看我們肯不肯把自己交在主的手裡，隨主託付，任主調遣，去腳踏實地的工作了。

五個餅，兩條魚根本算不得什麼！還是小童拿的餅和魚，能有多少呢！約翰福音說，分給這麼多人還算什麼？就是分給一個飯量大的人也是吃不飽的。但是主說：“拿過來給我。”這是關鍵問題。

一個人能不能被神使用，就看在這一句話上有沒有認識；有沒有亮光；懂不懂神的心意。要說為神工作，誰也不能。就是博士、大學生、英雄、豪傑、文學家、哲學家都不能為神工作，包括拿破崙、秦始皇……也都不能為神工作。但是，神卻使用了許多無學問的小民，這是為什麼呢？因為他們肯把自己交在主手裡面，“我們不能，神能。”

福音是平安地從耶路撒冷傳出來的嗎？不是的。而是從大逼迫當中，從大患難當中，門徒們順著聖靈的帶領，越過黑暗的幽谷，在羅馬的鐵蹄下，冒著生命的危險傳福音，那真是不容易啊！要比今天我們所處的環境還要難。皇帝下的有命令，只要聽見有人信了耶穌，格殺勿論，除非放棄信仰，向皇帝下拜，不然就當場殺掉。

有一次，十幾個基督徒，在山洞裡面擘餅紀念主，不知被什麼人發現，報告給官府。官府就派一個人帶著兵丁去抓人，把這些信徒點天燈，就是捆綁好以後，澆上油吊起來燒死。這個人就帶著兵丁到了山洞裡，一看洞很深，從洞口往裡看黑漆漆的，什麼也看不見，也聽不見聲音，就不敢往洞裡進，怕洞裡有什麼機關，或藏著什麼野獸，就先派兩個兵進去探探消息。

兩個兵丁帶著刀、帶著槍進去了。進去了好長時間，不但沒有消息，也聽不見聲音。就再派兩個兵丁進去，停了一會兒，還是沒有消息，也聽不見聲音。又派兩個兵丁進去，還是沒有消息。……一直把兵丁派進去完了，都不見一個人出來，也聽不見任何聲音，他們是死了還是活著也不曉得。

就剩他一個人站在外邊，猶豫不定，不知如何是好。自己回去也不好交差，索性冒著生命危險也進去看看，究竟基督徒有多麼厲害，把我一連兵都殺掉，也聽不見喊叫救命的聲音，更沒有一個人跑出來。我就不相信他們真的如此厲害，若是真的我也甘脆死在裡面，不回去交差了。他就兩隻手拿著兩把寶劍，進洞裡去了。走走看不見東西，一片漆黑，再往前走，在洞的深處，隱隱看見有象小黃豆那麼大的燈光。再往前走，看見在燈的周圍，他的士兵都在地上跪著，刀槍在旁邊扔著。跪著幹什麼呢？不知道。

再往前走，看見有十幾個基督徒圍著桌子在紀念主。跪在那裡恭恭敬敬的，眼睛閉著，向著天，動也不動，好象沒有發生事情一樣。他們在敬拜主，與主親密交通，紀念主的死。

這個連長看看周圍跪著的兵丁，用腳踢踢這個，動也不動；用腳踢踢那個，也是動也不動。因此他也受了感動，‘基督徒是這樣的敬拜他們的神，那麼專心。我的兵丁進來，他們不管、也不跑；看也不看；理也不理，照樣敬拜他們的神。這些基督徒的信仰真不得了、真是偉大。於是就把寶劍一放，

也跪在他們的旁邊。

差不多有一個多小時之久，擘餅紀念主的聚會結束後，弟兄姊妹睜開眼睛一看，眼前跪著那麼多的兵丁，地上還放著刀和槍。基督徒們並不驚惶，也不懼怕。都站起來後，就對他們說：“請你們把我們捆起來交給你們的官長，隨便你們怎麼處理吧！我們是基督徒，我們是敬拜耶穌的。”連長說：“你們放心，我們被你們和神的關係感化了，我們不是來殺你們的，我們願意和你們一樣，作耶穌的門徒。你們要是為真道犧牲，我們要先去報名‘我們也信耶穌了。’我們也願意為耶穌犧牲。”

這個事蹟，後來的人把它拍成影片，解放以前到處放映。很多的人因受感動信了主耶穌。這說明了什麼呢？說明當基督徒的真心愛主，虔誠敬拜主的時候，就會把那些暴力的人感化過來，不得不放下他們的武器，投降在主耶穌的面前。後來這個連長為耶穌犧牲了，那些兵丁有的也為主殉道了，個別的跑掉了。

我們被神使用不一定要有口才、有學問才可以；沒有口才、沒有學問、沒有屬世本事的人，只要肯把自己獻在主的手裡面，和主的關係聯合得好以後，一舉一動就能感動旁邊的人，使他們歸向耶穌。他們看見我們的信仰和他們的人生觀不一樣，“為什麼別人佔便宜，這些人不佔便宜，還幫助別人；為什麼別人驕傲自大，這些人這麼謙卑，這麼柔和；為什麼別人貪享虛榮名利，這些人不但不貪享，還把自己應得的分給別人，這是什麼人生觀呢？這些人不稀罕錢嗎？不要名利嗎？這是什麼道理呢？”他們就能瞭解到我們的信仰是真的，不是假的。

我們被主使用不一定是站在講臺上大講特講，滔滔不絕。主可以那樣使用人，但在平常的生活中，一舉一動不違背主的話，照主的旨意而行，旁邊的人不能沒有感覺。聖經說：“人心比萬物都詭詐，壞到極處……。”世上的人碰見我們誠誠實實的生活為人，他們能不受感動嗎？就是他們不肯相信主，也得承認信主耶穌的人真是好得很！人品高尚、真誠實、真善良。

我在第一次受試煉的時候，有一天，天下大雨，隊長說：“今天下雨不能出工，你們休息一天吧！可是有一個問題，中午缺少米沒有飯吃了，需要一個人到紅薯地裡挖紅薯，中午才有飯吃。”旁邊一個人說：“你去好吧！”那人說：“報告隊長！昨天夜裡肚子疼得不得了，真難受，沒有辦法，不能去。”隊長又叫第二個人，那人說：“報告隊長！我又頭痛又頭暈，沒有辦法去。”他裝得像真的一樣。隊長一連叫了五個人，都是有病的，頭疼的、心臟不好的、腸胃不好的。隊長不勉強他們。最後隊長對我說：“你怎麼樣？你有病沒有病？”我說：“我沒有病。”隊長說：“那你去吧！”

別人說：“你真傻瓜，怎麼不裝個病呢？”我說：“我是神的孩子，怎麼好裝假呢？”隊長給我一個擔子，一件雨衣，一把鋤。我就一踩一滑地去了，但心裡實在不甘心。

這一步我沒有撒謊，可是順服主真是不容易啊！“主啊！我真倒楣！我要不說誠實話，也不會有這個難處。我當你的孩子，老老實實的說話，難處就臨到我的頭上。‘主啊！你在哪裡？你怎麼不看顧我？’”又就埋怨起來，軟弱得很！只有向神發怨言，不敢向隊長髮怨言。走一步摔一跤，“主啊！摔死拉倒了，也不再去挖紅薯了。”可是摔不死，爬起來還得往前走。又摔一跤，“主啊！你叫我死了吧！”主說：“我就不讓你死，你還得去挖紅薯。”三、四裡路摔了七、八跤，到了紅薯地。

雨下得更大，我把擔子和鋤一放，“主啊！我是不活了，讓雨把我砸死，你接我靈魂吧！”主說：“是誰叫你老實的，你可以撒個謊，在家裡睡覺就沒有這事情了。”我說：“我是基督徒，我聽你的

話，結果你不拯救我，大難處還臨到我，要我受這個苦。”

就在這灰心軟弱的時候，忽然叫我看到異象，“主在十字架上釘著，滿面的憂愁，手腳上流著血，身上還有鞭傷。一個微小的聲音說：‘孩子！你比我還苦嗎？’”這時我忍不住內心的憂傷，流著淚說：“主啊！我對不起你，我怎麼能比你十字架的痛苦呢？這算得什麼啊！我遵行真理是我應當的。我若撒謊我有罪，將來還必要受報應。我誠實受再大的苦難是我的本份，比起你所受的苦，我能算是吃苦嗎？”

這一來，我裡面有了力量，聖靈真正澆灌在我的身上，一面大聲認罪、一面感謝讚美主！雨下的還是那麼大，我起來拿著鍬，挖一塊，扒一扒上面的泥，裝在筐裡。挖滿了兩大筐，挑著就走。一路上又跌了好幾跤。跌一跤，感謝讚美主！再摔一跤，感謝讚美主！我真不配，主耶穌背著十字架背不動的時候，還跌在地上，由古利奈人替他背著十字架。我還能跌倒爬起來，這比起主耶穌背的十字架輕得多。越想越有力量，一直挑到食堂裡也沒有覺得累。他們一看，下這麼大的雨，挑這麼大一擔紅薯，你真是思想好得很！為了幹部們的生活，下這麼大的雨，還挑這麼滿，稱稱有多少斤。一稱有二百一十三斤。

我沒有信主以前，別人罵我一句，就給他一個耳光子，就這麼厲害得很！信耶穌以後，為主受苦受冤屈時，“主啊！這是為你的緣故我受冤屈，要不是為你的緣故，我能聽他罵我嗎？我比他們更強。”現在我只有向主訴苦，還是不能服下來，不能徹底犧牲自己。雖然有了奉獻的心志，直到奉獻的實際時，十字架的路就走不上去了。平時說：“我願意奉獻。”真叫我們奉獻時，刀還沒有放在脖子上，“主啊！可不要殺我，我還年輕，還有許多事情沒有做，一殺就完了。”

一個人真正奉獻的時候，必須自己把祭牲殺掉；自己把祭牲的皮扒下來；自己把祭牲的肉切成塊子。什麼意思呢？不要顧自己的性命，不要顧自己的面子，人情和聲望。這樣把皮扒掉，把肉切成塊子，永遠不可能再合起來，再也不像人的樣子，成了世上不配有的人。名譽沒有了，財產沒有了，地位沒有了，什麼都沒有了，這一輩子無法做人了。

是的，我們跟從主，還想在地上做人，就跟從不好主。我們要跟從主，還不肯放棄自己的人生價值，神怎麼救我們呢？所以必須把自己放在祭壇上面，徹底奉獻自己。是粉碎了嗎？人粉碎我們，神就成全我們。神的火降下來一燒，嘖嘖香，蒙神悅納，神的名就被彰顯出來。也使我們明白，我們活著是靠主的恩典而活，因信神的兒子而活，他是愛我，為我舍己。我們若能夠為主發瘋一樣、發狂一樣的傳福音，不知不覺的別人因蒙恩典而悔改得救，教會自然就復興了。

主是說：“你們給他們吃吧！”這不是主對我們無理的要求，而是叫我們真會奉獻。沒有這麼大的要求，我們就不肯奉獻，或者奉獻了一半，又收了回來。金碗拿在手裡面，主說：“給我吧！”“給你就給你。”要知道，金碗拿到了手，不能再撒手，若一撒手就完了，那不叫奉獻。我們若真的奉獻自己傳福音救靈魂，主耶穌的福音就能把人改變過來。怎麼改變的呢？藉著我們把福音傳出去。我們勸人信耶穌的時候，話語說的雖很簡單，他們就能受感動。這不是我們的工作，而是聖靈的工作。真的被主使用，要經歷這個功課。叫我們看見說：我若甘心樂意將自己獻在主的手裡面，我的力量雖小，是個小餅子、是條小魚，雖算不得什麼，一被主使用就顯出大的能力來。不但大，是超過一切的大，是超越的大，因為這是神在作工。

兩年前，我到南方一個地方聚會，之後一個弟兄來，說：“弟兄！今天晚上到我家裡去一趟。”我說：“去幹什麼呢？”他說：“我的媽媽生病了，你去給她做個禱告；另外我的弟兄們還都沒有信耶穌，你給他們傳傳福音。”他沒有告訴我他的弟兄們是作什麼事情的。他一共姊妹八個，兩個妹妹，他是老三，有哥哥有弟弟。我想我是傳道人，傳福音還不容易嗎？到你家裡去也很方便，就說：“好吧！我跟你去。”心中很有把握的想出了一些道理，一定能解決對方的問題。但裡面還有一個意思說，自己想出來的東西，神不一定使用，就是能用上一點，也不可能起到效果。

晚上我一進門，把我嚇一大跳。他的弟兄們在那裡坐著，都穿著制服，肩上有兩個星；有的三個星；有的一個星。我心裡有點害怕。“主啊！這個場面可麻煩了，我還沒有問他哥哥們做什麼事情，我就答應了，我能向他們傳福音嗎？這個福音難傳。”

當我坐下來以後，弟兄就向我介紹說：“這是我大哥，是本縣統戰部部長；這是我的二哥，是本縣檢察院院長；這是我的妹妹，是宗教處處長……。”我心裡就發跳起來，“主啊！這可很作難，怎麼辦呢？給他們傳福音，可不像給老百姓傳福音。”我急得幾乎在出汗，也恨我答應得太冒失，這一次我可能要丟臉，茶也喝不下去了。

弟兄給他們講了幾句介紹的話，就叫我給他們講道。我心裡發起抖來，我講什麼呢？忽然感動來了。主說：“你就把你自己蒙恩的經歷講給他們聽聽，不要講道，他們不需要聽道。把你人生的轉變，認識耶穌以後，是怎麼轉變的；沒有信耶穌以前是什麼樣子，信耶穌以後是什麼樣子，把這些講給他們聽聽吧！信不信由他們。”

我就順服靈的感動，給他們講。真是沒有想到，我還沒有講完，那個作大哥的統戰部長起來講話了，“你這麼一講，我心裡真佩服基督了。我是管理你們基督徒的。為什麼管你們呢？你們天天聚會，講救人之道，信的人多起來，都成了你們的群眾，我們就不放心你們。另外我們想到說：你們基督徒信的是外國教，我們更不放心你們。你這樣一講，我裡面大亮了，你信的不是美國的耶穌；你傳的不是美國的宗教；你們信耶穌不是給美國人信的；你們自己認識了耶穌，和耶穌發生了生命關係，為的是人生的改變。怪不得政府要抓你們、要關你們，你們還要聚會，還要信耶穌，原來是這個道理，有這個動力催促著。現在我才明白，我先表態，從今以後我不再反對耶穌。基督徒不是壞人，都是好人、都是好公民。”

他這樣的表態，其他幾個人也說：“我們願意聽耶穌的福音，願意跟著耶穌走。”我說：“主啊！你叫我看見，我是個小魚、小餅，交在你的手裡面，你使用了這個小器皿，把他們的心都轉變過來了。”

是的，為神工作不能靠自己，問題是我們肯不肯把自己交在主的手裡面。什麼叫奉獻呢？就是“自己沒有主權了，我是主的人，主怎麼使用都好。放在櫃上面好；放在牆角裡面也好；扔到糞坑裡也好，這是隨主人的便，若有一點用處，主耶穌都不肯扔掉。總的說是自己沒有主權了，這叫奉獻。多少時候我們只有心願的奉獻，卻沒有意志的奉獻。聽了一點道理就願意奉獻自己；蒙了一點恩典也願意奉獻自己；病得了醫治更願意奉獻自己，但到了實際生活時，奉獻卻實行不出來了。

認為“我這樣的奉獻給主，可能我就會失去面子；失去很多的利益；失去做工作的機會……。”考慮來，考慮去，“主啊！我暫時收回來吧！暫時不奉獻吧！不是我不順服你，真的太難了，我不敢順服，若順服不下去，付的代價太大。”若是如此，叫主怎麼祝福我們呢？叫主怎麼使用我們呢？

為了這個緣故，主才把一些難處壓在門徒身上，說：“你們給他們吃吧！”你們沒有力量，我原知道你們沒有力量。當你們知道自己沒有力量，不能做工作的時候，主說：“你們不可能，我可能。拿過來給我吧！”他們才肯放手。在門徒的手裡面不起作用，也頂多能吃飽一個人。他們真的對自己完全失去信心的時候，才能被神大大的使用。

我讀中學的時候，爸爸媽媽也教導我讀聖經。當我讀到摩西領著以色列走到曠野時，碰見了許多難處，沒有吃的、沒有喝的、沒有肉吃、走路又困乏，就常常發怨言，埋怨摩西。摩西沒有憑自己想一個辦法，百姓們一發怨言，他就跑到神那裡哭起來，耶和華就指示他怎麼樣，怎麼樣的去作。他就照耶和華的話去行，事情就解決了。

我就在神面前說：“耶和華神啊！你怎麼揀選這樣的人作領袖呢？我實在不佩服他。摩西那個性格他能作領袖嗎？一點沒有自信心，意志一點也不堅強。能把那麼多的以色列人從埃及領出來，眾人都公認他是領袖，當問題發生的時候能沒有權威嗎？難處一來，也不想辦法，也不討論，只會在神面前哭，能夠當領袖嗎？”

因為那時候我還年輕，不懂得屬靈的事。等我蒙恩以後，我才明白說：“主啊！我真愚昧得很！你使用這樣沒有自信的人，他不敢相信自己能帶領這幾百萬人走曠野道路。也不種也不收，怎麼給他們吃呢？或有敵人追趕，怎能打敗敵人呢？又沒有水源，到哪裡給眾人找水喝呢？他若相信自己能給百姓們解決問題，一定會失敗的。他只有禱告主、把問題告訴主，從主的話語裡面得著力量，問題才能得著解決。”這是神熬煉摩西四十年之久的結果，將他的自信、志向的高大、準備推倒法老王位的雄心、為以色列同胞們效力的心志，都磨煉掉時，神才能大大的使用他。

主說：“我的揀選是沒有後悔的；我把你從母腹裡就分別出來了。”每一個人蒙恩，不是你要跟從主，而是主把你揀選出來，照著神的旨意使用你。你要真的被主使用，你的雄心大志要被神熬煉掉，熬煉一年不行、熬煉兩年、兩年不行，熬煉三年，甚至四十年的熬煉下去。摩西四十歲逃出埃及，在曠野放羊四十年，已經八十歲還能為神作什麼呢？記憶力已經減弱、體力已經衰殘、分辨力已經模糊，一切的一切基本上徹底的完了。

真完了嗎？神說：“你真完了，結束了，我就開始了。”人的盡頭就是神的起頭。人到了絕望的盡頭，神才開始伸手。神若不用大難處壓住我們，我們就不會產生絕望，總是認為我們有本事、有計劃、有理想、有願望。我常常想，有人一心要為神作大事情，要出人頭地，要揚眉吐氣。講這話的人真是不認識自己，真叫人害怕，我是不敢講這話。我在人群當中不敢把頭抬起來，只能低頭，頭低得越低，越蒙神的恩典，神還救我、還保守我。何時把頭抬起來，何時就要被人打倒。人家的頭真是硬得很！像掃羅一樣，高人一頭，這是作王的身份，作王的命，像君王一樣。

事實告訴我們，有雄心大志的人是不能被神使用的。那是從肉體來的，從亞當來的，從血氣來的，那只能破壞神的工作。像摩西一樣，拳頭一伸出來，不但沒有救人，還會把人打死，只有被神大大的熬煉，他才能認識自己說：“我是拙口笨舌的人，我什麼都不會不能了。”他真的什麼都不會嗎？使徒行傳上說：“他學了埃及一切的學問。”他拼命的學，他真有學問，他的學問太大。”但他再也不敢憑自己說什麼。只有說：“耶和華啊！你願意打發誰就打發誰去吧！我是不能去了。”到了這個時候，才是神使用他的時候，因他沒有自己了。就這一個小民領導幾百萬以色列百姓渡過四十年的曠野

飄流生活，沒有缺吃、沒有缺穿，腳也沒有跑腫，鞋也沒有穿破，因為引導他們的，是被神破碎的摩西；是被神打倒的摩西；是被神把血氣熬煉掉的摩西；摩西真的被神大大的使用了。

不要顧慮、不要看環境、不要看自己，是主的旨意，你儘管作吧！不但工作上是如此，任何事情只要是神的旨意，你儘管的去行，神蹟奇事都要隨著你。只是我們不肯徹底奉獻，不肯徹底順服。在神的工作上面，順服是第一個條件。我們不願意順服，神怎麼使用我們呢？憑我們的本事、學問、口才、知識、經驗、人情，都是空的。不但是空的，在神來看，這是得罪神的事情。因為我們用血氣的辦法、人情的辦法，來作神的工作，神是不悅納的。

所以，奉獻是一個很重要的道理。羅馬書十二章說：“所以，弟兄們！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，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，是聖潔的，是神所喜悅的，你們如此事奉，乃是理所當然的。”我們若不奉獻，就等於不當然、不聖潔了。只有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，才是神所喜悅的、才是聖潔的、才是理所當然的。沒有徹底的奉獻，神就不喜歡，就理所不當然、就不合理、就不聖潔，就是屬自己的意思。

奉獻以後怎麼樣呢？下面又說，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，要心意更新而變化。什麼是心意更新而變化呢？就是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，叫罪身滅絕。叫罪人、叫舊人都靠邊站，讓新人活出來，將新生命彰顯出來，自自然然就更新變化了，也就能察驗何為神的純全、善良可喜悅的旨意，這真是寶貝的很！

我們沒有更新，就不會察驗；沒有新生命的流露，也察驗不出來，只有新生命才會察驗。一個是神喜歡的，一個是神不喜歡的；一個是成全神的旨意的，一個是成全肉體的；一個是神的意思，一個是人的意思，分辨出來以後，馬上就去順服，揀選主這一邊。若不會揀選主這一邊，就不能得勝。先知耶利米說：“你若歸回，我就將你再帶來，使你站在我面前；你若將寶貴的和下賤的分別出來，你就可以當作我的口，他們必歸向你，你卻不可歸向他們。我們若能如此的分辨，就會揀選神的道路，神就揀選我們為神的見證人。主就把我們興起來，作他的見證人。

我們有沒有在這方面下工夫呢？有沒有這樣的追求呢？只聚聚會、讀讀聖經，傳傳福音那都是外面的事情。若在裡面下工夫追求的時候，真有味道、真有滋味！裡面的釋放真是好得很！我常常想：我若能有兩個小時禱告的釋放，要比在皇宮裡住半年的享受好得多，因為那不是真的享受。真的享受是和主的交通，心靈裡面的釋放，那個滋味真是太好太好了！是用人的言語無法形容的。什麼山珍海味、什麼榮華富貴，都是無法相比的。一個人若能被世上的皇帝接見，和皇帝在一起坐一會兒，談談話，真是感到無尚的榮幸！我們若每時刻與天上的神在一起說話，那該是更高興、更榮耀，要超乎萬有之上了。

但是回想起來，我們的心有幾次是和主交通的？有幾次是渴慕要見主的面呢？為數實在不多。多少時候，我們是苦得沒有辦法時，才肯說：“主啊！你可憐我吧！你搭救我吧！”當苦難一過去，就又要將主忘掉。像這樣的生活，怎能叫主祝福我們呢？怎能叫主使用我們讓五千人吃飽呢？怎能叫主使用我們傳他的福音呢？同工們！這是很重要的問題。

#### 4、被主擘開擘碎分給眾人

主說：你真要叫眾人吃飽，就拿過來給我吧！在你們手裡面一塊餅仍然是一塊餅，越分越少，無法供應眾人的需要。

只有交在主的手裡面，讓主去擘餅、分餅，讓主去作。將餅交在主的手裡面，被主祝福的時候，

雖是小餅，就顯出大的神蹟來，生生不息的供應多人的需要。

主耶穌就拿著五個大麥餅，望天祝福。祝福以後把餅擘開分給眾人。

誰都願意得到主的祝福，沒有人不願意的。“祝福我的家庭、祝福我的兒女、祝福我的工作、祝福我的團體……。”現在我們當知道的，就是什麼叫祝福？叫主怎麼的祝福？我窮的很！主叫我發財了，是祝福嗎？我身體瘦弱，主叫我健壯起來，是祝福嗎？我的工作很小，主叫我興旺起來，這叫祝福嗎？也可能是祝福，但不算是真的祝福。

很多基督徒對祝福的意義沒有真正地領會，用舊生命、舊思想、舊意念來領會神的祝福。認為祝福是在肉身上面的、是在舊生命上面的，只要神給他一些肉身上的恩典，就以為蒙神祝福了，可能百分之九十以上的信徒都是這樣領會神祝福的。

真正的蒙神祝福是什麼樣子呢？主耶穌把餅拿起來，望天祝謝，把他擘開了，這叫祝福的第一步。沒有被主擘開的人，他不算被神祝福。被神祝福的人是被神擘開了。什麼叫擘開呢？就是沒有自己了。一塊餅很完整，擘開後就成了半塊，似乎是更加的少。再擘下去就更加的少，並且還是擘碎了，這是人不理解神作為之故。一個人真正被神使用，蒙神祝福的，不是一塊變成兩塊，兩塊變成十塊，而是一塊被擘碎成不像樣子的地步，一塊也不像是一塊了。所以一個真正被神祝福過的人，是沒有自己了。我們以為這是神攔阻了我們的道路，不聽我們的禱告，是神苦待了我們，“神啊！你為什麼不祝福我呢？”若是如此，就是我們認識錯了，因為這正是神在祝福我們。

我在回想，神是怎麼祝福我的。就如我將護照辦好，就要出國的時候，神攔阻了我的行動，忽然對我說：“你放下來，不要去。”我說：“主啊！我不是當官去的，也不是發財去的，更不是求學問去的，我是為很好的事奉你。作個大神學博士，拿著博士文憑，再當個大牧師，成為真正的大傳道人，我事奉地會更加好。我在國內沒有機會傳道，當個大牧師也不可能，信仰要受很多限制，你為什麼不叫我去呢？”聖靈說：“聽命勝於獻祭。”我說：“我不是當大官去的。”主說：“我不管你當官不當官，聽命勝於獻祭。”我說：“我不是為發財去的。”主說：“你是發財不是發財也好，聽命勝於獻祭。”聖靈就這一句話。因這一句話，我和主相爭了兩個多小時。我還是不明白，為什麼神叫我放棄。手續辦得很順利，神為什麼不叫我去。主說：“沒有理由，聽命勝於獻祭。”最後我就說：“主啊！既然如此，我就順服你，但是順服以後，我就不可能傳福音了。”主說：“能不能不是你的問題，是我的問題。傳福音不是環境的好壞，環境不好就不能傳了嗎？有沒有信仰自由在我手裡面，只要你順服。順服是你的責任，信仰自由不自由不是你的責任。在哪裡有自由，你不知道，我知道。”最後我就決定：“主啊！既然你的旨意是如此，我就放棄，不去了。”我一說順服，裡面真的立刻就釋放了，就有了力量。

我到了局裡面，別人還說：“恭喜你，你是最快批下來的，簽字拿去吧！”我說：“謝謝你，我不去了。”“你講什麼話？再講一遍。”我說：“我不去了。”“你腦子有沒有毛病？神經正常不正常？你叫辦手續的時候那麼迫切，這麼快的批了下來。從我當局長以來，你是第一個最快的，三個禮拜不到就批了下來。為什麼呢？我們一看你的申請書，你是讀神學的。老實告訴你，我們要馬克思不要耶穌。你的腦子一遇到耶穌就沒有前途了，所以放你出去吧！那邊要耶穌，英國人要、美國人要，中國人不要耶穌，走吧走吧！不要胡想八想了，簽字吧！”我說：“謝謝你，不簽字了。”“那你為

什麼要申請呢？”我不講話，這個辦事員也不和我講話，等了一會兒，他們把所長找來：“你為什麼不去了？”我說：“我不想去了。”“真不去假不去了？”我說：“真不去了。”“考慮好沒有？”我說：“考慮好了。”他說：“你坐下來，給你五分鐘最後考慮時間，這是你一生的問題。我再告訴你，你留在這邊沒有信仰自由，要想信耶穌不可能，等於放棄耶穌一樣，你考慮吧！”還有四分鐘，還有三分鐘，還有兩分鐘，還有一分鐘，他說：“來簽字吧！去吧！不要再鬧情緒了。”我說：“所長，謝謝你，我是不去了。”他說：“你為什麼不去呢？這麼堅強？你既然不去，當初為何申請呢？”我也不講話。他接著說：“好！你不去了，你若再打申請要去，太陽從西邊出來，我也不批你。把照片撕下去。”我就把照片撕下來，出來了。

順服主，裡面釋放的滋味真是太好太好了。我出了大門，從臺階上下來，聖靈真正充滿了我。我沒有蹦沒有跳，但是我裡面火熱得很！主得勝了。我走在路上，刮著北風、下著小雪，還熱得很！解開棉袍子的扣子；又走一會，解開襯衫的扣子，露著胸膛，臉望著天流著眼淚。大概離我住的地方有四、五裡路，就這樣在馬路上走著，真釋放了。到了我住的地方，就跪下禱告，聖靈充滿我，大有力量，“主啊！你得勝了，我這個人失敗了。明天怎麼樣？不知道；後天怎麼樣？不知道；有沒有信仰自由？不知道。但我順服你，真得釋放了。”那是我一生的轉機，我若沒有那一次的順服，今天主就不再用我了。儘管我出去了，不過是個空架子牧師，照講章，講篇道理，每個月拿些工資，沒有意義，毫無價值！自己不明白生命之道，也不能叫別人得著生命。我一順服了聖靈，把主權放棄了，你是主，我是奴僕；你不叫我去，我應當順服你。明天怎麼樣我不考慮，那是你的問題。在這個情況之下，主才給我開了福音的路。

什麼叫祝福呢？神把我們的願望擊碎了，把我們的前途斷掉了，把我們所誇耀的破碎了，這叫祝福。不是求主加給我什麼，給我恩賜、給我能力、給我工作果效。我們若不破碎，主就是給我們，我們也承受不了。給我們恩賜會講道，好不好？好是好得很！講不幾次就驕傲起來了，就憑著恩賜事奉主，生命沒有經歷，和生命聯不在一起。信徒聽了道不明白，沒有力量；我們講聖經不能作見證；講聖潔活不出聖潔；講謙卑自己沒有謙卑；講順服不會順服，講的是空道理，沒有價值，裡面空空的，甚至還會走相反道路而羞辱主。

解放這麼多年，有多少傳道人，羞辱了主，放棄了信仰。一九五八年組織傳道人學習班，政府強迫喊口號“打倒耶穌上帝。”誰不喊就要鬥爭誰，都喊了起來。他們都是傳道人啊！蒙召了，奉獻了，有恩賜，傳福音。現在別人說：“你喊打倒耶穌。”他就不敢不喊。別人都在喊，我若不喊要受批鬥的、要挨打的，只好喊起來，可憐不可憐！恩賜哪裡去了？道理哪裡去了？

只有一個老牧師，已經八十二歲，堅決不喊，被鬥三天。主給他力量，八十多歲的人，一天天的站，也不覺得累。“喊不喊？”“不喊！耶穌救了我，使我的靈魂不下地獄，又給我新生命，我不能否認他。你鬥也好，你罵也好，你打也好，你槍斃也好，我是不能離開耶穌的。”一個老牧師真的得勝了，他被鬥了三天，別人虐待他，就病倒在床上，被主接走了。四百多傳道人，就這一個老牧師是得勝的，其餘的都倒了下去，可惜不可惜！都會講道，都有口才，道理講得頭頭是道，這一“論”，那一“論”的神學知識，“論”到後來把自己“論”掉了，信仰也沒有了，多可憐啊！

我們是講道人呢？還是作見證的人呢？生命的經歷是為見證，講道是頭腦裡面的東西。道理是很

需要，卻是為見證服務的。如果道理和見證脫了節，這個道理空得很，沒有意思。所以我們不能把次序顛倒了。

一個真正被神用的人，是被神破碎過的人，這是一個永遠不能改變的事實。從古到今，哪個人不被神破碎，能被神使用呢？亞伯拉罕順服神的旨意，他被神破碎了。他在迦南地方什麼都沒有，甚至沒有立足之地，生活沒有依靠，不能穩定。侄兒羅得看見約但河的全平原，如當日的伊甸園，就揀選了去，生活有依靠，工作容易，牧場好。亞伯拉罕沒有給他爭，任羅得揀去吧！

按人看，亞伯拉罕什麼也沒有得著。但耶和華說：你到山上來，向四面觀看，凡你所看到的都屬於你的。你的子孫要像天上的星，海邊的沙一樣。後來神給他一個兒子以撒，十二歲的時候，非常聰明。耶和華說：“你把你的獨生兒子，就是你所愛的以撒，帶到山上當作燔祭獻給我。”亞伯拉罕清楚得很，“這是神的聲音，神不會無理要求的，他要把我擊碎。兒子是我的嗎？不是我的，是神的。為了叫神的心意成全，叫我殺就殺，叫我獻就獻。獻了以後，我沒有後代了，那是神的事情，不是我的事情。我不要產業，我不要後代，我是遵行神的旨意到迦南來的，我相信神的話必要應驗。”於是就把以撒獻上，但神說：“亞伯拉罕，亞伯拉罕……你不可在這童子身上下手，一點不可害他，現在我知道你是敬畏神的了，因為你沒有將你的兒子，就是你獨生的兒子，留下不給我。……因此我要論福賜大福給你，論子孫使你的子孫多起來，像天上的星，海邊的蘆葦那麼多，並且得著了仇敵的城門。”（創 22：12-17）

亞伯拉罕相信神有神的計畫、神有神的時候，神的應許絕不落空，時候越長恩典越大。我們急得很！一禱告，“主啊！你祝福祝福我。”兩天得不著祝福，就發怨言；三天得不著祝福，就疑惑起來。真正的祝福不是眼前得到的，生命的祝福時間更加長久。等候順服吧！越順服恩典越大，越順服蒙恩的人越多。

前面我說的我那一次轉機，我不肯順服，那就到此完結了。我可能就會成為宗教徒、說教家、宗教牧師，有什麼價值呢？有什麼意思呢？毫無價值。我順服主，真的沒有地方傳道了嗎？信仰不能再維持了嗎？事實上並不是如此，傳道的門越開越寬，到現在已經跑不及了。有感動、有需要我怎敢不去呢？每出去一次，我心裡說，這可能是最後一次，不準備再回來見姊妹、見孩子們，每次出來都把家交待好。“姊妹！這是你的家，不是我的家，能回來再同心的事奉主，不能回來你也不要難過，主會與我同在。”結果一直到現在，十多年來，一次又一次，最後一次，還是最後一次，我能不能回家，我不知道，我也不管它。我寸步難行了嗎？我長翅膀飛也來不及了。

有一個月，上旬在內蒙，中旬在浙江，下旬在福建。上下有八九千里路，真沒有地方傳福音嗎？留下來沒有信仰自由了嗎？信仰更加好得很！你不給我自由，神給我自由。“又出去跑了嗎？”“我出去跑了，傳道去了。”“傳什麼道呢？”“傳耶穌是我的救主，這是我的信仰。”“我們不准你這樣傳。”“你准我傳也好，不准我傳也好，我就是傳了。”“你這個人就是這樣固執的脾氣，有你吃的苦。”“吃苦也好，不吃苦也好，我就要傳。你不叫我傳，耶穌叫我傳，耶穌許可了，我就傳。耶穌不叫我傳的話，你叫我傳我還不傳呢！”“你等著吧！有一天叫你自己叫苦說，我不再傳了。”

到今天我還沒有叫苦，因為就不苦，越跟主跑越享福。我在吃飯的時候，和弟兄們講，“我不是大客人、不是貴客，還用這麼多菜待我呢？我是回到家鄉來了，弄個紅薯糊塗喝著很舒服，但這是弟

兄姊妹的愛心。”到海島去時，他們的生活富裕得很！每逢吃飯都是二、三十個菜。我說：“我來是傳福音的，不是來享受的。”他們說：“你難得來這一次，就吃一次吧！下一次吃不吃還不知道的。”結果不是三次、五次，去了十幾次，他們還是那樣做飯。我說：“主啊！這樣我不能得福份了，你在世上沒有枕頭地方。我想，馬大、馬利亞給你燒的飯不是十個菜、八個菜，說不定是一碗稀飯，一個蘿蔔菜。我現在給你傳福音，不但不餓肚子，肚子裡還吃不下，裝不完了，這是神憐憫我。”難道說越順服神，路越走越窄了嗎？沒有信仰自由了嗎？沒有地方傳福音了嗎？神開的門，誰能關著呢？神不給開門，誰能傳嗎？禮拜堂裡的牧師也想好好傳福音，依靠人的力量，怎麼傳法呢？傳不出去了。在禮拜堂裡可以傳，不能到另一個禮拜堂裡去傳，因為不准跨堂傳福音，跨區更不行了。我不但跨區，還跨省，還跨國了呢！

神開的路誰也禁止不了，但你有沒有把自己奉獻給主，讓主把你擊碎。你的理想實現了，工作大有成績了，名聲高起來了，群眾多起來了，這不叫祝福。神的祝福是把你擊碎，擊得越碎吃的人越多。把你吃掉，沒有你了，只要他們能吃飽就好。

真的傳道人不是自己有成績，就銷聲匿跡了。他們蒙了恩典能把你忘掉，那才是真正的成功。若被人紀念說：“弟兄！我認識你，那次聽了你講的道，我很受感動。”這時你就有禍了。我很怕聽見有人說：“聽你講道我復興起來了。”我說：“壞了，我把你復興，你的主在哪裡？你把榮耀歸給我，那主會願意嗎？我不要倒楣了嗎？”意思是說，真正把自己消失，叫別人得救，叫別人蒙恩典。我們被人紀念不紀念不要緊。你把我忘記了，感謝主！我單獨和主親近。這些年，我一直渴慕說：“主啊！我不想再跑來跑去，到深山老林裡去，弄個小草棚子住下來，開個半畝地，作老隱士，種種吃吃，禱告禱告，讀讀聖經，多好呢！”主說：“那是老隱士，那不是傳道人。”藏不住，沒有地方藏。順服神，神使用，不要自己去思想打算，把神的旨意傳出去，人都吃飽了，我們算不得什麼。

真的祝福是被神分碎，擊開。我們的意見、我們的主張、我們的志願、甚至我們的習慣，沒有被神擊碎的話，不算是蒙神祝福。神的祝福，不光是叫我們得好處，也是叫別人因著我們得好處，因著我們認識了耶穌而得著安慰、得著力量、蒙受光照，這算蒙神祝福。翻過來說，我們蒙神祝福成了大財主，當了大官，別人的靈性不能因我們得益處，這個不叫蒙神祝福。

很多時候，我們把神的祝福看錯了，認為得著了世上的財富算祝福，那是舊約的東西，是猶太人的東西，是沒有生命的東西，那個不算真祝福。真的祝福是在生命裡面，是被神擊碎，將生命分出去，叫別人得著益處，這是真的蒙神祝福。叫別人因著我們認識耶穌；因著我們靈性復興；因著我們會愛神，會看輕世界，這是真的福氣。

能叫別人因著我們把虛榮名利放下來，願意追求主，這不是真福氣嗎？能叫別人因著我們看清人生的道路，認識人生的真偽，摸著真的東西，這不是真福份嗎？我們若不被擊碎，怎麼叫別人認識神呢？我們的名譽、我們的喜好、我們的享受、我們的一切都被主擊碎後，再為主傳福音，把耶穌基督的名字介紹出去，把十字架的旗幟高舉起來，叫別人看見耶穌基督，認識主耶穌而得救、並要尋求主。感謝主！我們的人生就沒有白活，日子就沒有白過，當見主面的時候就不至於受審判。主還要說：“你是忠心良善的僕人，可以進來享受創世以前為你預備的福樂吧！”那才真是有福了。

主耶穌望天祝謝以後，把餅擊開，這是真的祝福。把餅擊開以後，就分給眾人。叫誰來分呢？主

耶穌交給使徒們去分。可能使徒們去分的時候有個想法，主怎麼這樣煩瑣，一塊餅交給我們不就算了嗎？擘成小塊叫我們分給他們，他們還沒有吃兩口就沒有了，我們還得再來向主要。門徒們累得不得了，一小塊一小塊地分給眾人，一口不夠，再給一口。約翰福音說：“隨著他們所要的。”你給我一口，不夠吃，再給我一口、十口、二十口，門徒們就得跑二十趟。神就是叫這樣的作，不這樣的跑，別人就吃不飽。我們不要怕累，不要怕煩。是的，真的傳道人是不能怕累的。

張伯笠弟兄是在難處中信主的。一天半夜裡，他打電話給牧師說：“請你來為我禱告。”牧師說：“到明天早晨去吧！因為天已經這麼晚，快到半夜了。”他說：“牧師是隨叫隨到，你不是傳道的嗎？傳道就是隨傳隨到（到），不管什麼時候，喊你就得來。”牧師只好把衣服穿起來，半夜裡跑去。到那裡為他禱告，他真的蒙了恩典。這意思是說，我們是隨傳隨到。有人說：“我有難處你為我禱告禱告。”我們若說：“這麼煩人，我正忙，明天去吧！我等著睡覺，後天吧！”那你就不是個使徒。使徒是隨著他們所要的，要一口就給他一口，要十口就給他十口。“差不多了吧！你吃飽了吧？”“不夠，還得兩口。”那就再跑兩趟。主把餅擘碎來訓練門徒，要殷勤、要順服，不要發怨言，不要想自己跑得多累。他的需要大，要吃二十口，你就跑二十趟，只要是叫別人都吃飽，你只管跑就是了。所以說，真正蒙神祝福的人，是沒有自己的人。

我們明白，神的旨意有兩種，一種是命定旨意，一種是許可旨意。命定旨意誰也不能更改，我們只能照著去行；許可旨意，是神不願意叫人完全跌下去的緣故，偶爾許可人憑自己的意願去行。就像巴蘭一樣，明明神不准他去咒詛神的百姓，巴蘭因看見掛金而要去，神就許可他去。但去了以後，沒有光彩，神不與他同在，最後死在刀下。

我們也是如此，一作事情，就禱告禱告，還不清楚是否是神的旨意，就說“神許可我這樣作，神許可我那樣作。”這不是活在神的命定旨意中，而是照自己的意思行，但神也許可你去作。你作了以後，沒有福份、沒有恩典、更沒有見證。所以，應該勉勵自己行在神命定的旨意中，“主啊！這是你安排我的人生，雖這麼狹窄，這麼卑微，這麼貧窮，我也不發怨言，甘願順服你。”一順服下來的時候，沒有痛苦，沒有爭戰，神所安排的都好。“你們享福去吧！你們發財去吧！我要順服神，我雖貧窮有神與我同在，我就滿足了。”我們有了這個認識，就要蒙大的恩典。

命定旨意是不能更改的，很多人因失去神的命定旨意，任性地照自己的意思去行，神就要把他丟棄。這是軌道，一出軌道，就不可能再往前走了。有很多人走到半路就跌倒下去，為什麼呢？他違背了神命定的旨意，要走自己的道路，還要叫神祝福他、看顧他。神也可能看顧他、祝福他，但他活在神的許可旨意中，已經失去了大的祝福，真是可惜！

我們要勉勵自己，不要光活在神的許可旨意裡，叫神聽我們的話，總要察驗神的旨意如何！只要是神命定的旨意，再苦、再窮、再難，“主啊！我願意順服，我沒有力量，你能給我力量，我忍受不了，你能叫我忍受得住，因為你是神。”可惜我們錯過了神的命定旨意，走我們自己的道路。路是走了，神卻不得榮耀，也沒有生命的見證流露出來，到最後我們裡面空得很！因為是活在神的許可旨意裡，是神聽我們的禱告，是照我們的心意行，把神的標準降低了。不照神的標準行，只照我們的標準作，真正的恩典和福份我們全都失去。

所以，我們要會作一個被擘開的人、被主擘碎的人，才能真正把生命供應人，真正把福份帶給人。

神祝福我們，把我們擘碎，叫別人蒙恩典。但願主憐憫我們，真正作一個被神祝福過、擘開的人，使別人吃飽，使主的名因著我們得榮耀。

### 5、照主安排，規規矩矩按著次序行

讀經：可 6:39-44 約 6:12-15

我們靠著主的恩典，交通了前面一些靈性的教訓，現在我們繼續往下交通：主耶穌是怎麼分餅分魚給需要的人。馬可福音記得很詳細，主對門徒說：“叫眾人一幫一幫的，坐在青草地上。眾人就一排一排的坐下，有一百一排的，有五十排的。”這個是什麼意思呢？神的工作是有次序的，不是亂七八糟的。早些年臺灣來了一個大屬靈人物、大牧師、大會督，到中國教會一看，就向國外宣佈說：“中國的家庭教會算不得教會，為什麼呢？他們是汙合之眾，一盤散沙。”當然他所講的，神沒有叫他起什麼效果，他正在和別人講論這話的時候，忽然心臟病發作，就倒下來離開了世界。這是全世界都知道的一件大事。我們真是汙合之眾嗎？真是沒有組織嗎？真是沒有次序嗎？

我們中國的家庭教會沒有任何人的發起，沒有任何人的組織，也沒有任何人的領導。可是家庭教會是全世界公認的、最好的當今教會，包括官方也承認說：“當今中國的信徒有一億多。”這是前年報紙登的。的確中國教會在當今來說，是福音最復興的教會。是禮拜堂裡復興的嗎？是牧師復興的嗎？不是的，是家庭教會。這麼多人信耶穌，不是汙合之眾、不是亂七八糟的，並且是有次有序的。在聖靈的引導下，這麼多家庭教會，一點不混亂。

按真理來說，家庭教會一年一年的過下來，主的真理在教會裡面，越釋放越深，信徒都在竭力追求與基督的聯合。這是淺道理嗎？這是沒有次序的道理嗎？不是的。這是聖靈作的工作。靈命到了深處時，不再羨慕外面轟轟動動的工作、和人的熱鬧，都在羨慕裡面生命的豐盛，裡面與主的聯合，和事奉神的準則。這個不是人的教導，是聖靈在教會中作的工作。有些地方我雖是第一次去，就用很淺的道理給他們講。他們說：“弟兄！這個道理太膚淺，不解渴。”這時我就發現是聖靈要復興中國教會了。

神的工作是有次序的、有時候的。我們若會摸著神工作的規律、聖靈的引導、按著次序追求的話，就能夠一同長進。世上有潮流，時代的潮流，屬靈方面不是潮流，是有次序的往前發展。很多追求神的人發覺，神的工作越走越快，越來越深。這不是人的安排，是聖靈在信徒當中做的工作。

一個美國弟兄姓梁，他很熱心，是個資本家，想到中國來看看。他對我說：“你給我講講，中國教會需要什麼，我一定說明，我是被感動而來的。”我說：“弟兄！你的心意我已經領會，你想幫助我們，真感謝主，但我要問你，在你的想像中，中國教會需要什麼樣的說明？你把這個問題回答後，我再告訴你我們需要什麼。”

他說：“我想中國信徒窮得很，需要我拿錢來說明，有的衣服穿不起，我多買點衣服給他們穿。”我說：“弟兄！你完全錯了。我們穿破爛衣服，吃了這一頓沒有那一頓，我們也不需要你的經濟來說明。你們的神不是我們的神，你們那樣蒙神祝福，發財致富。神沒有那樣祝福我們，神偏心嗎？不是的，我說一句實在話，你不要以為我是驕傲，在中國農村信了三年的信徒，也比你們牧師的靈性高。”

他笑了說：“真的嗎？”我說：“你想不是真的，我找信徒們來，你聽聽看看就知道了。”他說：“信主三年能懂得什麼呢？”我說：“你們的牧師能講什麼道理呢？願上帝祝福你，因你這個月有奉

獻；某某人奉獻多少，願神祝福他；弟兄姊妹為他禱告，因他愛教會。牧師！我要做生意去，好為主奉獻，你為我禱告，求主祝福我，我賺了大錢，奉獻多少萬給耶穌、給教會。是不是這樣光景呢？”他沒有回答。我又說：“你們講不講十字架道理，你誠實的說。”他說：“這個很難講，因為我們的環境沒有十字架。不像你們被抓起來、關起來去背十字架。”他是這樣的領會。沒有人逼迫我們，我們沒有地方坐監。傳道的人都受群眾恭維，只要說你是牧師，你買東西別人都會優待你，因你是聖品階級。

我說：“那叫十字架嗎？中國的信徒，你要講發財致富，他不要聽；神祝福你永遠健康，作大財主，這種道理他們都不要聽。要聽什麼呢？要為主背十字架，為主吃苦，為主舍己。你越講十字架，他們越是愛聽，不講十字架就不解渴。”他說：“真是這樣光景嗎？”我說：“你不相信嗎？要不要我帶你到農村看看？”他說：“如果真是這樣的情況，我要退回，不能幫助中國教會了。”我說：“感謝主！鈔票不能買靈魂；鈔票也不能買靈性長進。你要來幫助中國教會，回去再禱告，主怎麼託付你。我想你要帶著鈔票來的話，這不是主的託付。我們是比你們窮一點，肉身窮、物質窮，但靈性比你們富得多。”

若從外面看，就不能摸著神的心意，就不懂得怎麼事奉神。神在中國所做的工作真是奇妙得很！李長壽說：“十字架、十字架，講了兩千年，老早就陳舊了。”沒有道理可講了，就講什麼新道理。因他的信徒都是大財主，錢多得很！他自己的生計豐富得很！有人說：“他的享受比美國總統還要富裕。”到了這個地步。他死以後，他的門徒給他立個墓碑，上面刻幾個字，“時代大先知李長壽之墓”。這幾個字就花了十萬美金；他的墓就無法計算了。他們估計這個墓旁邊的設備起碼花一百萬美金。這是傳道人嗎？主耶穌被埋葬時花多少錢呢？連個墳墓都沒有；保羅死了以後有沒有墓碑呢？彼得為主倒釘十字架，有人紀念他沒有呢？什麼都沒有。

很可惜！他去世以後不到半年，他所帶領的分了六十派，各派之間互不來往，還相互咒詛，這就可以看出他所走的道路、他所事奉的是錯誤的。這是因為他們不懂得神作工的次序，用人的眼光來看神的工作。中國家庭教會雖然沒有人領導，沒有任何組織，聖靈在各個地方自由的作工，上千上萬的人擁進主的國度。是一盤散沙嗎？是汗合之眾嗎？絕對不是的。

聖靈在中國大地做工，這裡一群，那裡一群，都是見證主耶穌；同是一個見證，就是十字架的見證；都是一個腳蹤，就是十字架的道路，這是神的次序。我們要怎麼樣摸著神的旨意，就看神在眾教會中要釋放什麼信息。弟兄姊妹都同有一個見證，同有一個信息，這就是時代信息。聖靈在這個時代中感動這個僕人、那個使女；在這個地區、在那個地方都有一個信息釋放出來，這是聖靈的工作，這是時代的信息。我們要注意聽這個信息，照這個信息作就不會錯、就不會落後、就不會擱淺。聖靈在引導教會往前走，他是有次有序的，一步一步往前走的。

主耶穌把餅和魚祝福以後，擘開分給眾人，怎麼個分法呢？叫他們一幫一幫地坐下來，一排一排地坐好。主的工作不是雜亂無章的。照神給你的恩賜去栽培；照神給你的恩賜去澆灌；照神給他的恩賜去治理；照神給他的恩賜去看望；照神給他的恩賜去行異能、趕鬼，都是有次有序的，不是叫人混亂的。都一同聚會，一同禱告、一同唱詩讚美神，一點也不亂，這是聖靈的工作。

很多人把神的心意領會錯了，我們聚會要蹦、要跳、要唱。要唱就唱吧！要蹦就蹦吧！叫別人一

看混亂得很！有一次一個弟兄告訴我說：“他的家鄉有這種活動。蹦了以後，都要倒下來。弟兄倒在姊妹身上，姊妹倒在弟兄身上。”外邦人一看，“你們這是跳舞會吧？怎麼這種跳舞方法呢？”他們就很討厭，用石頭往屋裡面扔砸他們。這種混亂現象可以榮耀神嗎？能見證神嗎？能叫外邦人相信耶穌嗎？那是不可能的。但那些有次有序的、安安靜靜的領受神的話語的信徒，同心合意地禱告，真有見證活出來，叫外邦人不得不將榮耀歸於神。

我在很多地方，碰見不少基層幹部、鄉村的幹部，他們沒有信耶穌，但也不反對神。他們說：“某某人！我們向你取個經。”我說：“取什麼經呢？”他們說：“你們傳道人會做群眾工作，真會掌握群眾，我們學不來，能不能給我講個秘訣？是怎麼作的？我們願意取取經。”我說：“很好！我願意交給你。”他們說：“太好了。”他們就拿出筆和本子來作記錄。我說：“第一條是叫他們信耶穌；第二條是叫他們信耶穌；第三條還是叫他們信耶穌。”他們說：“都是這樣情況嗎？”我說：“是的。我們沒有任何條例，沒有什麼規矩，只要真信耶穌了，不是學作群眾工作，而是超過群眾了，比親同胞的弟兄姊妹還要彼此相愛。”他問：“真是這樣的情況嗎？”我說：“真是這樣情況，你試試看靈不靈？你叫群眾都信耶穌。他們都信了耶穌，你一喊，他們就安靜；你一傳耶穌，他們都聽你的話。”他們說：“這個我們使不來。但是也真奇妙！你們做的群眾工作真好！不管遠近、陰天下雨、白天黑夜都跑來了，服服帖帖的聽你們講道。我們開會呢？喇叭響了半天，還要去找，來到了還不一定安靜，並且還找理由。”我說：“沒有任何理由，沒有任何秘訣。他們在耶穌基督裡面，都是順從聖靈，有次有序的在敬拜神，當然安靜了。”

在文革時期，有一天我在‘南召’聚會，快到十二點時，忽然動了起來。我一看門口來了一個弟兄，是個癱子，兩隻手在地上走路，屁股上綁著車輪胎，在地上透著走。還是冬天，透了十二裡路，過了三條河，棉褲棉衣都凍成了冰。弟兄們抱來‘棉花柴’給他烤。他為什麼來呢？他說：“好多年沒有聚過會了，聽說這裡有聚會，爬也得爬來。”我們真受感動。誰讓他來的？只有在耶穌基督裡面他才肯這樣作。這是神的愛，不是人的工作，不是人的聯絡，是基督的能力，是聖靈的工作。

怎麼才能把教會建立起來？不順服聖靈的次序、不照聖靈的引導、不按著恩賜服事，教會就不會出現，弟兄姊妹也不能得造就。釋放信息若沒有次序，高一下低一下；重一下輕一下，這僅僅是道理，心靈裡面卻不受震動。聚會再多，人的安排再好，散會以後，道也丟掉了，心靈仍然是軟弱的，疲乏得很！這是因為不懂得神作工的次序。

很可惜！今天教會裡面，同工們將恩賜作為專利權。我會講道、我會趕鬼、我能醫病，我能怎麼樣，專利權出來了。專利權一出來，聖靈就不再作工。有人把恩賜賣得很貴，不聽我的話就不行。還有個弟兄愚昧得很！到處給人按手，說他是使徒，按你作長老、作執事、作先知。把教會按出來沒有？教會建立起來沒有？他這一按手，教會冷淡下去了，弟兄姊妹也不再歡迎他，多麼可惜啊！

我在南方遇見過這樣的事情，在一個縣裡有很多信徒，非常火熱。有一天，從臺灣來了幾個講靈恩的人，他們也自稱是使徒，說：“神差遣我們來，是給你們建立教會的。如何建造呢？我們給你們按立，誰是長老、誰是執事、誰是先知、誰是傳福音的、誰是教師、誰是牧師。”那兩三天熱鬧得很！在那一大片，按立了很多人就走了。

不到一年時間，這個地方停止了聚會，信徒一個也不再參加聚會。為什麼呢？頭頭太多。本來教

會的工作是受聖靈的感動，掃地也好、擺凳子也好、招待也好、服事也好、燒飯也好，都是甘心樂意的作。經過這一按手，“長老！你看誰燒飯？你派人吧！”長老說：“這個聚會我負責任，聽我的指揮，派你掃地。”“派我掃地，他幹什麼呢？”“叫他聽道。”“那我不滿意，叫他聽道，叫我掃地，我不願意。”派不下去工作，彼此嫉妒、分爭起來，鬧得不亦樂乎！後來公安局知道了，來個大逼迫，把他們所按立過的人都抓起來，說：“你們都是教會的頭頭。”他們都不承認。“你不是長老嗎？”“我不想當長老，他要叫我當長老的。”就是這樣情況。最後凡按過當長老的、按過當執事的、按過當教師、牧師的，連信仰都要放棄，因為害怕受逼迫。那個教會就這樣的倒塌了下去，直到現在還沒有復興起來。所以，用人的方法來帶領教會、來組織教會，必定要失敗。

教會是聖靈的工作，聖靈有感動，我們不去看望弟兄姊妹心裡就不平安；我們不去服事弟兄姊妹心裡就放不下來，因此就情願自己多服事一點，好叫別人多聽一會兒道理，也甘心樂意的這樣去作。去看望受困難的弟兄姊妹，不是教會派他去的，是甘心樂意作的，這是生命的自然，是聖靈的感動，顯出神的愛來，這個才能叫人受感動。

就如，我在山西受試煉時，有五六個同工和我一起坐監。出監的時候，監獄長說：“你們這些信耶穌的人，我們真是沒有辦法你們。關你們十天半月時間，監獄就被你們攪動了，都成了你們的基督教徒。這還是個小問題，每天在監獄的門口，就有五六十人在那裡排隊，都是給你們送東西的，積攢了一大堆，甚至叫監獄的人都吃也吃不完。我們的市長來坐監也沒有人送這麼多東西，你們信耶穌的是怎麼組織的？是怎麼聯絡的？你給他們多少錢，收買了這麼多人的心。”

你們看看，他們問這個話。這些人雖沒有組織，是聖靈在那裡作工，不是“汗合之眾”。他們說：“你們信耶穌的人心真齊，我們比不上你們。你們要是當我們的幹部，比我們能幹。我說：“我們不會當你們的幹部，也不當你們的幹部。”這是誰做的工作呢？是聖靈的運行。

我在上面已經講過，活在新生命裡面，就懂得了裡面的路，好叫老舊人靠邊站，奪老生命的權，不讓他來當家。弟兄說錯了話，得罪了我，我不能和他計較，也不去報負他，我沒有了自尊心，這是主的旨意。這樣一來，不知不覺的那個氣憤就被壓下去了。若我們不順服生命的感覺，一聽見這話，就氣上心頭的說：“你怎麼講我這個話呢？你講我有錯、他也有錯。我起碼要把理講清楚。我是寬宏大量，但是我要把理講清楚。”當我們把理講清楚以後，就只有理沒有真了。

當我們講理的時候，對方可能講不過我們，就會說：“對不起，弟兄！我知道你不好惹，下次可不惹你了，你是螞蜂，惹你的話，你就要整我了，算了吧！避而遠之吧！”我們若說：“主啊！弟兄講這錯話，不是他錯，是我錯。這是神在造就我，叫我謹慎不陷於挫折裡面，並要用愛心待他。我順服聖靈的感覺，不去怪罪弟兄，並要更加地愛他、更加的寬容他，他的裡面不能不受責備。”

我們若不順服聖靈的引導，就會落在許許多多、事事非非的裡面。越是事多越混亂，一混亂的話，撒但就要作工作，那真成了一團亂麻，爭爭吵吵，那就不是“基督教”，而成了“嫉妒教”了。這是因為不會順服聖靈，不會順服新生命的感覺，光活在老生命裡面應付這些複雜問題。老生命越去應付，事情就越多、越複雜。

真正教會的建立，不是人的組織，而是聖靈的安排。聖靈會安排一幫一幫地、一排一排地次序，借著使徒們，在聖靈的感動下，祝福就會源源不絕的來到。

主耶穌把餅遞給使徒，使徒再把餅遞給眾人，照著主所吩咐的，隨著各人所需的，都吃飽了。也是按著各人所需的，公公平平的分給他們，這不是用人智慧的方法，要知道生命的供應和人為的方法，完全是兩回事情。

我們若活在聖靈的引導之下，最好的次序是聖靈安排的，不是人安排的。要記著教會的事奉是聖靈引導的，聖靈是教會的總管。什麼樣教會最好呢？不是恩賜多的教會、不是文化高的教會、不是聖經熟的教會，這一切也都需要，但是我們若不順服聖靈，教會也不一定能夠治理好。恩賜越多、分爭越多，因為都在尊重自己的恩賜。‘我的恩賜好，我的恩賜最高。’人有了驕傲的心、有了自尊的心，就憑著自己的恩賜爭執起來，這樣的教會不能夠蒙神悅納。

弟兄姊妹！沒有什麼恩賜的教會反而能夠同心合意、彼此相愛、順服聖靈。各人都能在神的面前說：‘我不如我的弟兄好，我不如我的姊妹好。’人人都這樣謙卑的時候，聖靈就能自由自在的運行。他的禱告你能得造就；你的歌唱，也能把他的心唱出來；他的交通正是你所需要的，你的交通也正是他所需要的，因為生命相通，中間沒有攔阻。可惜今天這樣的教會、這樣的聚會太少太少了！

這好幾年我從各地方的情況好像得到一個結論：大城市不如小城市的教會；小城市不如鄉鎮的教會；鄉鎮不如農村的教會；農村不如山窩裡面的教會；文化程度高的教會，不如文化程度低的教會；文化程度低的教會，不如沒有文化程度的教會，是不是這樣的光景呢？這個結論對不對我不知道，但我看到很多地方都是這樣光景。都有恩賜，都有高等文化程度，但是教會很難合一。一個村莊，村這頭一個聚會點，村那頭又一個聚會點。說什麼：“他講的道理不合神學觀點，在教義上是錯誤的。”我們可以看一看，可憐不可憐？

有一個弟兄，他在國內的時候，很有恩賜講道。後來到了外國，停了一段時間，他給我來了一封信，我就回信給他說：“弟兄！你很有恩賜，要用你的恩賜在那裡服事教會。”他回信說：“你講錯了，我是有恩賜，但在這個地方沒有辦法發揮。因為我講道的時候，往下一看就頭昏起來，凡來聚會的人都是拿兩本聖經，還有拿三本聖經的，有中文、有英文、有希臘文的聖經。我一講道，他們就翻幾本聖經，互相對照說：‘這句話不合乎希臘文，中文的意思怎麼講，英文的意思又怎麼講。’我一看這種光景，就害怕不敢講了。”我說：“你回來吧！”可是他到現在還沒有回來。

是的，他們都有文化、都有知識，結果教會的信息釋放不出去。我認識一個牧師，他有兩個助手，叫副牧師，禮拜六下午到圖書館裡面給牧師找材料、定題目、尋見證、設比喻、翻故事，把講章寫得好好的，牧師只要看一看，第二天就可以上講臺念起來。念了題目以後，就說：希臘文是怎麼講的、英文是怎麼講的，叫聽道的人挑不出毛病來。但是這個道理起不起作用？能不能造就人？我說：我情願到山溝裡去，讀讀聖經，唱個小靈歌，心靈裡面也能得著益處。大牧師那樣的講道法，什麼這個文、那個文，文到後來什麼也沒有了。那是人的東西，可憐得很！

有一次，有三個美國牧師到我家裡去，問我在哪裡傳道？我說：“中華大地都是我的傳道牧場。”又問我固定在哪個禮拜堂裡？我說：“我沒有禮拜堂。”問我的信徒有多少？我說：“一個也沒有，但又都是我的弟兄姊妹。”他說：“這樣很危險。”我說：“哪裡危險呢？”他說：“你現在還年輕，跑來跑去傳道，到你年老時，不能出門傳道，誰來養活你？”我說：“這幾十年沒有人養活我，神卻

養活了我。”

這是美國的牧師啊！就是這樣認識的。他們是六十五歲退休，就不再講道了。高興的時候就去講一講、不高興的時候就不講，講與不講照樣的發工資。我說：“中國的傳道人，八十歲也不能退休。在屬靈的工廠上就沒有退休的時候。”他們把在神前的事奉，當成是宗教活動，這不叫傳道，而是在搞宗教職業，這樣說不算過分。他們把教會當作宗教團體，把事奉神當作宗教職業化，怪不得他們屬靈光景那麼的可憐！我從報紙上看到：“大禮拜堂拍賣。”為什麼呢？沒有信徒去禮拜了。本來可以坐八百多信徒，現在只有二十三個信徒在作禮拜，養活不起牧師了，就得拍賣，賣給一個資本家去辦工廠。你們看可憐不可憐！中國家庭聚會沒有禮拜堂，在各個家庭中一天天的復興起來；“三自會”雖有禮拜堂，他們也不肯拍賣。

教會不是人工作的產物，若不活在聖靈的光照和引導之下，就過不好教會的生活，更不可能把教會建立起來。人的組織、人的安排、人的計畫、人的打算，都是枉然的。(詩 127：1-2) 主耶穌是教會的元首，我們是肢體；他在教會中行走，要看顧每個教會，每個信徒都要和主聯合起來。我們活在基督裡面，你看我是弟兄、我看你是姊妹；你尊重我、我尊重你；不是我的職份高你尊重我，因你是弟兄才尊重我；你可能是不識字的人，因有主的生命，就是我最寶貝的弟兄。每位肢體都和基督聯合在生命裡面，因為這是生命的團契。比我大的就是我的哥哥、就是我的姐姐；比我小的就是我的弟弟，就是我的妹妹，這不是人的安排、不是人的吩咐。你有了問題我就要幫你的忙，因為我是你的弟兄姊妹；我有了難處你就要來安慰我，因為我們是生命相關，自然而然地就把這生命的功用顯出來了。

教會也不是外表的宗教形式。我們若活在什麼形式中，裡面就沒有生命的感覺，也沒有聖靈的引導。不管外面多麼虔誠，有一天把外面虔誠的衣服脫掉時，你也就會跑掉。為什麼解放以後，那麼多人放棄信仰，也可以說大部分的人根本就沒有生命，是基督教徒。基督教一垮臺，再信基督教就會沒有前途、沒有工作，還要被捕當犯人，考慮考慮不夠上算，所以就把耶穌放棄、把信仰放棄了。

因為他們是活在宗教裡，不是活在生命中，裡面沒有聖靈的工作。如果有聖靈在心裡住著，他能這樣的放棄信仰嗎？是不敢的。所以說，信仰不是空空的教條，不是光活在教義裡面。教義雖然很重要，你若活在教義裡面，沒有生命的感應，這教義也不能救你。

就如“因信稱義”吧！一個人只認為自己已經“因信稱義”；也知道“救恩”是真實的、是穩固的；更清楚神是實實在在的內住在我裡面，我不能離開神；也不能把神丟棄。但是我若犯了罪，還認為沒有什麼關係，因為我因信稱義了，我雖犯罪也能上天堂，這是因為裡面沒有生命的感應。這時候“因信稱義”的教義能救你嗎？是不能使你得勝的。因為你不是從生命裡面行出來的。教義是很需要！但必須再加上生命的經歷，和生命的引導，那才是真真實實的生命表現，信仰的根基就穩固了。

一個人若活在道理的裡面，這個道理、那個道理；這個論、那個論的講了一大堆，你的裡面卻毫無感應，聖靈也不印證，這時候就當注意了。什麼叫基督論？腦子裡懂得，靈裡面卻不知道。什麼叫聖靈論？裡面不曉得，也沒有感應……。這個論、那個論，論到最後一點用處都沒有。我不是再否認教義，教義當然很重要，只有聖靈藉著教義活出生命的實質才是是的。

拿個比喻來說吧！教義如同四活物，裡面若沒有靈的運行，活物不會動，因為活物的靈在裡面。靈往哪裡去，活物也往哪裡去，並且是直行不拐彎的。聖靈是不拐彎的，真理是不能還價的，也不能

降低價格的。真理就是真理，不能因為你我的軟弱，就把真理降低一點！那就不叫真理了。真理是不拐彎的，怎麼才能不拐彎呢？靈往哪裡去，活物也跟著往哪裡去，獅子也好、牛也好、鷹也好、人也好，跟著靈往前走。四活物沒有靈是死的。活物的靈在輪中，靈在前面引導，輪（一切的行動）也跟著往前行。若只有人的標準、有鷹的標準、有牛的標準、有獅子的標準，這好象是教義的輪廓，但沒有靈還是死的。靈一進來、靈一動，活物就活起來了。所以說，教會裡面若沒有靈的運行，就不是教會，也不像教會的樣子。那還不如佛教、還不如回教了。

只有聖靈在教會中間運行，教會活出的見證才是活的、才是真的。我不至一次的在見證說：我所信的不是基督教，不是一種形式，但基督永遠住在我的裡面，使我沒有辦法否認掉他。無論外邊遇到什麼環境，裡面的生命一直在引導我，使我有正確的認識，使我的生命有正常的長進，因為他是一個靈在我的生命裡面活著，他要成長，因此我們的信仰標準是在生命聖靈裡面。我禱告、我唱詩、我聚會、我傳福音，這不是一個宗教的教義、這不是宗教的規矩，這不是責任的委託，而是生命的感應，聖靈的感動。我不傳福音給人我就過不去，我的裡面就受責備，所以我要找機會傳福音。

前些日子，我到書店買了一本書，是社會上出的聖經上的人、地、名。裡面還記載了很多社會背景，寫得很詳細。剛剛買好，售貨員說：“你買這本書，大概你有信仰吧？”我說：“有信仰。”他說：“你是信基督吧？”我說：“是的。”他說：“信耶穌好得很！”我說：“你信耶穌沒有？”他說：“鄰居也勸我信，但我還沒有信。”這時，又有人買書，就把我們的話題打斷，我就走了。

我裡面忽然有個感動說：“這個人快要信耶穌了，你為什麼不等著傳福音給他呢？”因此我晚上也不能睡覺，明天他還上班不上班呢？他會不會有什麼事情發生呢？一夜我都沒有平安。我應該多等一會兒，等那個人買書走了以後，再傳福音給他，一定他會相信的，因他渴慕得很！

第二天我去一看，是個禮拜天，他關上門沒有上班。“主啊！饒恕我。”禮拜一我又去，我看見了他就說：“朋友！前天我來買書還記得吧？”他說：“我認識你，怎麼了，書有問題了嗎？”我說：“書沒有問題，我跟你講個好消息。”他問：“什麼好消息？”我說：“你不是要問耶穌嗎？”他說：“是的，我想信，怎麼信法呢？”他問怎麼信法，我就把福音傳了給他。他說：“我就是不懂得，人家說叫我信耶穌，我問怎麼信法，他怎麼也講不出來，你這一講真好，謝謝你、謝謝你！”我說：“不要謝我，你要多禱告，還要找信徒在一起聚會，再找一本聖經看看。”這時我心裡才平安下來。為什麼呢？這是裡面生命的自然感覺。我傳也好，不傳也好，沒有人派我，但是一碰見這情況，我不能不傳。把福音一傳出去，裡面才釋放，才舒服，對方也同被聖靈感動甘心願意接受，這是聖靈自己作的工作。

不要把我們的信仰擺在一種形式裡面，我是基督徒，我不是信的基督教。基督教不能救我，空洞得很！我是基督徒，因為主救了我，他住在我心裡面，是生命的實際，是不能推翻的。我若不順服主，心裡就不平安，日子也過不好、覺也睡不安穩、飯也吃不舒服。我若順服主，可能會有犧牲，也會有許多損失，但我裡面不但平安，也歡喜快樂。從表面看是損失，從生命的角度一看，是得著了生命的恩典。一個基督徒若不活在這個裡面，怎麼認識神呢？怎麼經歷神呢？對神沒有認識、沒有經歷，怎麼見證神呢？

我對很多青年基督徒講：當基督徒有三個基本功，若把這三個基本功學好，就是一個好基督徒。

哪三個基本功呢？第一個是禱告。你要和神辦交涉，你的問題、你的需要、你的軟弱失敗、你的困苦、你的憂傷……，都告訴給神，這就是禱告，這就是你 and 神的關係，你才能逐步的認識神。認識到主能安慰你、主能醫治你、主能光照你、主能管教你……，你才知道自己所信的神是真的，自己的信仰是真實的，因為經歷過了。

第二個基本功是讀聖經。照著神的旨意禱告，不是按著我的私意禱告。怎麼知道：這種禱告神喜歡，那種禱告神不喜歡？多讀聖經就明白了。聖經是我們唯一的準則，離開聖經的道理再好我也不接受，因為那不是準則。聖經是神借著聖徒、先知寫給我們的，是我們生活、行事、為人的準則、事奉的準則。必須多讀聖經，才不至於偏差。若只憑著某些靈感，或說魂的感覺的驅使，那是很危險的。不管有什麼感動，若與聖經不符合，就不要隨便接受，因為越過了聖經教訓。

去年，靈恩派在上海發生一個大事件，英國的一個姊妹，大有靈恩。她說：神啟示了她，要大傳福音在中國，有千萬個靈魂歸向主，就把大賓館的大廳租了下來，當時沒有人知道是傳福音的，以為是宣傳的、作廣告的。三天開佈道大會以後，有些人信了主。忽然她又說：神又感動了我，要傾倒耶利哥，誰願意作勇士就報名。有一百五十多個青年人都來報了名，租三輛大客車，要傾倒耶利哥城去。只有弟兄可以開車，外邦人不能開車，我們是打靈仗的，攻陷耶利哥再進軍迦南。現在要到上海市政府周圍去轉圈。然後大聲喊，傾倒耶利哥！你們喊吧！喊一喊城就倒塌了。他們還沒有喊兩圈，公安人員出來，就把他們帶到官方，調查了半年，才知道她是英國人，她丈夫被逮捕入獄，至今還沒有被釋放。經過了這一次的周折，那一百多所謂的勇士，都成了懦夫，交待說：“是她叫我來的，我又不懂得。”都比著推卻責任，這是大能的勇士嗎？耶利哥大城沒有傾倒，他們被打倒了。這個啟示對不對？哪裡有這樣的道理？但是還有很多人至今還上這樣的當，因為他們熱心得很！這樣的熱心靠不住。所以說，我們一定要多讀聖經，聖經才是我們信仰的唯一根據。

還有很多的人，信了很多年，東方閃電派稍微一引誘，就到東方閃電派去了。我在思想，凡去的人，絕大部分都是對聖經不大熟悉，工作雄心勃勃，好聽新奇道理的人。我認識一個信了二十多年的傳道人，他聽東方閃電派說：“天國就要降臨，基督已經來世，只要你今天跟著我們走，我們就封你官職，作內蒙的省長。”至今五年有餘，他還在內蒙古，天國也沒有降臨。到天國裡還有地委書記呢！真是在鬧笑話！但不少人還真是相信他們。這些撒但深奧之理，聽了好像真對、真深、真有亮光，結果和聖經的原則不符合，和救贖之道不符合，和生命之道不符合。一直在工作裡面兜圈子，作大工作、當大人物、講成功之後，可以當省長、當書記、當國王。若是被捕的話，連一個老百姓都當不成，成了囚犯，還當國王呢！

若不照聖經而行，就不能不受迷惑。主耶穌說：“那時，若有人對你們說：基督在這裡，或說基督在那裡，你們不要信。因為假基督、假先知將要起來、顯大神蹟、大奇事，倘若能行，連選民也都迷惑了。”因為他們活在外表當中。你們要做醒、要謹慎、要禱告。做醒什麼呢？要堅持真理、要明白真理，求神保守，除去肉體的一切私心雜念，順服聖靈、對付舊人。我想只要肯對付舊人，一定不會受迷惑的，撒但也不會碰你的。凡是異端都是魂裡的活動：蹦啊！跳啊！作大人物、作大事業、作大工作，也可以說他們不會對付肉體、對付舊人的。所以我們必須走裡面的路，多順服聖靈，讓舊生命靠邊站。我們和主同釘了十字架，撒但也不來碰我們，它知道也碰不了我們。求主給我們力量，好

好地讀主的話，用禱告讀主的話。求主保守我們不受迷惑，不落在人的網羅裡面。這是第二個基本功。

第三個基本功最為重要，就是順服聖靈。我們成為基督徒，不是光聽聽道、認為道理好，就可以當基督徒了，不是的。聖靈不感動，就不會喊耶穌是主；聖靈不感動，就不肯認罪；聖靈不感動，對神的話就一無所知，沒有生命之光，所以必須好好地順服聖靈的帶領。不但讀經讓聖靈幫助；禱告要神幫助；生活裡面要每時每刻順服聖靈，否則就無從談起背著自己的十字架跟從主。兩個人之間有爭戰；老我新我之間有爭戰，我們寧肯背著十字架對付自己，也不能聽老我的話。我願意順從聖靈的感動，把舊人釘死，或說讓它靠邊站，使它失權，才能活在聖靈裡面。這樣我們越順服，裡面越亮；越順服，我們越剛強；越順服，我們越清楚，裡面越有能力，外面也能為主作美好的見證，因為聖靈是根基、是磐石。主耶穌在試探山上，三次受魔鬼的試探，都是用神的話來抵擋他。主耶穌是神的兒子，尚且還用神的話來戰勝魔鬼呢！我們若不重視神的話，怎能勝過它呢？我們依靠聖靈，藉著禱告，用聖經上的話，就能夠勝過肉體、勝過撒但、勝過一切、勝過異端邪說。

所以這三個基本功是非常重要的，禱告、讀經、順服聖靈，是相互聯合在一起的。我們把這三個功夫作好時，肯定是一個標準基督徒。能榮耀主、能見證主，教會也能因著我們得造就、得益處。弟兄姊妹一同聯絡起來，使教會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，才能夠叫主的心得到安慰。

## 6、不能浪費神的恩典

約 6:1-15

這個五餅二魚的神蹟，在我們的事奉中、在生命的經歷中，以及在追求與神的關係上，都是十分重要的。所以聖靈感動使徒們兩次記載分餅叫眾人吃飽的神蹟。這次是五餅二魚叫五千人吃飽，還剩下十二籃子；另一次是七個餅幾條小魚叫四千人吃飽，還剩下七筐子。（可 8:1-10）這兩次都是要提醒我們，在生命的追求上、工作的事奉上、行事為人上，當注意的屬靈教訓。

真是感謝主！上面我們靠著主的恩典，大致交通了一點屬靈的教訓，這不過是我自己在神面前的一點領受，也可能同工們還有更多的看見。不管怎麼樣，這個神蹟和我們的事奉、和我們的屬靈生活都有密切的關係。

今天還靠著主的恩典看看下面還有什麼教訓，來幫助我們。耶穌把餅祝謝以後，擘開分給門徒們，門徒們分給眾人，眾人都吃飽了。並且是隨著他們各人所要的都吃飽了。老年的、壯年的、幼年的、男人和女人，飯量雖都不一樣，在主的祝福之下，都得到滿足，都蒙恩得救，因為他是生命的主。

當眾人都吃飽以後，又發生一件事情。什麼事情呢？耶穌看見還有很多剩下的零碎。當時可能門徒們還沒有注意到這個問題，主卻看見了，就對門徒說：“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來，免得有糟蹋的。”主的恩典是豐富有餘的，但不能把豐富有餘的恩典隨便浪費掉，這是神所不許可的。因為後面主自己解釋說：“免得有糟蹋的。”神的恩典是足夠我們用的，不論我們的需要多麼大。或說，無論我們有多麼軟弱！多麼可憐！多麼愚昧！多麼失敗！只要肯來到神的面前，他都能拯救，都能醫治。是的，恩典是夠我們用的，但不能把恩典糟蹋了。

不少基督徒，他的確是一個神的兒女，得了重生的恩典；蒙召的恩典；聖靈充滿的恩典；並得了神的恩賜，能為神工作的恩典，三年、五年，很熱心的為神奔跑，甚至十年、八年的活在教會裡面、在福音的疆場上有他的身影；在講臺上有他在講道，但再過一陣子，不但看不到他、也聽不到他的聲

音，慢慢的失落了。到哪裡去了呢？不知道。很可惜！

一個人被神用並不難，要一生一世都被神用就難了。一時向神發熱心並不稀奇，要永遠保持這個熱心在神面前，一直到見主面的時候不冷淡，那真是有福的，但也是不容易的。

在五十年代的時候，我遇見一位神的僕人，他是全國第一個用無線電傳福音的人。他的口才、學問都很好，工作真蒙神祝福。可是過了些年，這位神的僕人消聲匿跡了。可能是環境上有點攔阻和壓力，但他事奉神的道路也到此終止了。去年的時候，我打聽到這位神的僕人還活著，快到九十歲了。

他那幾十年幹什麼去了呢？沒有去傳福音，反而是去做生意，並且也發了一點小財，就坐在家裡面再也不出門了。不但沒有靈修禱告、也沒有寫什麼書，卻說“我的錢財夠用了，何必那麼勞苦呢？環境上有危險，我要安安然然活上一輩子，把人生道路享受完，再到天上去享受。不管到天上能不能享受，現在我只要能享受就可以了。”

你們看看，這是一個被主使用過的神的僕人講的話，靠著神的恩典來放縱自己。羅馬書第六章說，我們不能靠著神的恩典去犯罪。我們和主的關係好的時候，真謹慎、真敬虔，天天禱告。“主啊！看顧我、保守我，加我力量，為你盡忠。”當主賜豐滿恩典給我們的時候，就靠著主恩典放縱肉體的情欲，盡情的去享受，把神的恩典浪費掉。

我再說這個神的僕人，他真的享受了嗎？真的安然了嗎？別人告訴我說，他自己躺在病床上七、八年之久，子女都離開了他，不願侍候他而跑到遠方，偶然寫封信問問他，甚至一、兩年也不給他寄回鈔票。一個人躺在病床上，多痛苦啊！想求死，也死不了；想活，又活不好，更沒有弟兄姊妹去看望他。直到現在還沒有死，仍是躺在病床上，多麼可憐！他是有恩賜、有恩典，但是不會保守神的恩典，在恩典中墮落了。

我們絕不能靠著恩典犯罪，不能靠神的恩典使我們的肉體有享受。神豐豐富富的祝福我們、恩待我們，並不是叫我們的肉體豐富一點、享受一點。我們只要求神的國和神的義，我們肉體所需要的一切，吃、喝、穿、住，神都會加給我們的，並超過我們所求所想的，這是神的應許。事實也證明說，神對他的兒女正是這樣的情況。我看見很多敬畏神的人，從年輕到年老，他們的學習成績比別人好；他們的品質人格比別人高；他們的家境比別人順利；他們地裡的收成更超過別人，這都是因他們敬畏神，神對他們的祝福。

這並不像靈恩派所講的成功神學。什麼是成功神學呢？第一、信耶穌就不要生病，因耶穌是神，是大醫生，耶穌就保護我們永遠不生病，健健康康的。別人一看我們信耶穌不生病，都願意來信耶穌。第二、信耶穌就不當窮人：信耶穌還窮得很，誰還信耶穌呢？所以信了耶穌都要當大老闆、當大財主，好叫別人看見信耶穌好得很，而來信耶穌。第三、信耶穌就不當老百姓：因老百姓被別人欺負，當了大官誰也不敢再欺負我們。

他們所講的成功神學，真的成功了嗎？沒有。我見過運動員身體棒得很！但他從來沒有為主傳福音，沒有為主負過代價，沒有為主背過十字架。恩典是叫我們在神的話語中長進，把罪對付掉，把舊造對付掉。我們不能靠著神的恩典叫肉體有享受。我不是說肉體不享受、若憑自己故意吃苦也不大合適。若是神安排的叫我們吃苦，我們就不要叫冤枉，而要將感謝讚美歸給神。

一個基督徒若把追求和信心擺在物質上、擺在肉體上，那才真是弄錯了，把垃圾和糞土當成了寶

貝, 把真的福份失去了。保羅說：“不但如此，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，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。我為他已經丟棄萬事，看作糞土，為要得著基督。”（腓 3:8）只有因基督看萬事如糞土，才能認基督為至寶。為了得著基督的緣故，他的人生按人看真夠窮苦。已經快到六十歲的人，他說：“直到如今，我們還是又饑又渴，又赤身露體，又挨打，又沒有一定的住處……。”（林前 4:11）他不是為犯罪而挨打，是為了傳福音被人逼迫而挨打。他並不以為這是痛苦而悲哀，反而唱出凱歌來。

我們不能靠著恩典而犯罪，必須和主同死、同埋葬、同復活，讓舊人和主同釘十字架，讓罪身滅絕。每天靠著聖靈背十字架，要有背十字架的心志向老我宣戰，讓老我靠邊站，因老我已經被判處死刑，現在是死緩分子。我是屬於基督的，順著聖靈為基督而活著的，不能聽老我的話，讓舊人老老實實的不能亂動。我們有了這個認識，叫老我靠邊站，我們的追求就有了方向，奔跑就有了定向。

在我們平常處事為人的生活中，特別要注意到聖靈的引導，就一直會活在神的恩典中，就不會浪費主的恩典，就不會糟蹋主的恩典。主耶穌那豐富的恩典，肯一次、十次、百次的赦免我們，但我們是否肯不忘恩負義，不浪費他的恩典！這是我們首先要注意的。主的赦免是一回事，我們不浪費神的恩典又是一回事。我們若不重視神的恩典、糟蹋主的恩典，結果我們就會被神丟棄，落到可悲的地步。就像前面我講過的那位用無線電佈道的神的僕人一樣，忘記了順服聖靈、走十字架窄路，忘記了為主作見證，活在自己的需要中，到最後孤單單的躺在床上，何等可惜！

從“五餅二魚”供給多人吃飽的神蹟叫我們看見，主不但是超量的神，也是從無變有的神，更是滿足我們需要的。但是我們不要忘記，不管他的恩典有多大，零碎的恩典也不能扔掉，也不能糟蹋。千萬不要說：“我們所信的神是偉大的神，這一分錢，算什麼呢？這一口飯，算什麼呢？”要知道，一粒米、一口飯都是寶貴的，作為一個基督徒是不能浪費神恩典的。

特別是現今這個時代，物質豐富，並往高檔世界發展。在上海馬路上經常饅頭、大餅到處可見，咬一口就扔掉了。他們都很有錢，到高級飯店裡去擺排場，一桌酒席，花上兩千、三千、八千的人民幣，為了闊氣，請朋友們吃飯，花上幾千元，吃一點就走了。這種浪費的現象，社會上太多太多。我們作基督徒的應當愛惜神的祝福，不但愛惜物質方面的，更當愛惜屬靈的恩典。千萬不要把神的恩典糟蹋掉，凡會用主恩典的，那真是蒙神大福了。

象那個浪子一樣，他看到家中有錢，就要和父親分家，認為分開家以後，應該得的都是我的了。結果他出去隨便揮霍浪費，耗盡一切所有的，最後饑荒就來了。那麼巧，他有吃有用的時候沒有饑荒，他的好東西都用盡時，饑荒就來到了。沒有辦法時就去放豬，甚至連豬吃的豆莢也不能吃到。幸虧他能醒悟過來，又回到父親家裡去，重新和父親恢復關係。否則的話，就更加可憐了。

那個迦南婦人到耶穌腳前，說：“主啊！我的女兒生病了。”耶穌說：“不好拿女兒的餅丟給狗吃。”這不是罵她，因猶太人有這個規矩，他們看外邦人如同狗，如同豬一樣。但是迦南婦人說：主啊！不錯，我是外邦人，但是狗也吃桌子上掉下來的碎渣兒。這個迦南婦人真會撿剩餘的恩典（桌上掉下來的碎渣兒）。桌子上的恩典我雖不能吃，那分碎的、掉下來的我舔一舔也可以吧！主耶穌說：這個婦人的信心是大的，照你的信心成全吧！你的女兒好了。

主把這個事記載下來，就是告訴我們說：要會抓主的恩典。主啊！碎渣兒也是夠我用的。主的恩典太大，萬萬分之一的恩典我們也用不完。若是認為主的恩典豐富，儘量揮霍！隨便浪費！就是得罪

神的。要記住，恩典臨到時，要會寶貝恩典，要會運用恩典，恩典的零碎也是不能隨便糟蹋掉的。

這個功課我學了多少年也沒有學好，因為一點教義的問題就和兒子爭執起來。這一爭執，一夜之間就長出毒瘡。經醫生診斷，必須要開刀治療。我不是怕疼，因我明白這個病是在我的裡面，不是身體上的病，是我裡面的病，是我和神出了問題。只要我認罪悔改，主一定會施恩典。真是奇妙得很！毒瘡一夜長起來，一夜又消下去。為什麼呢？裡面的病只要對付好，身體的病是個小事情；裡面的病沒有對付好，外面的病就是好了，裡面也沒有好，還是沒有見證、沒有經歷。

因此我們不管碰到任何事情，順的和不順的，都要察驗是否是神的旨意。察驗以後，只要是神的旨意，就完全的順服。如果碰見了難處、碰到了釘子、碰見了不順的事情，更要察驗，為什麼有難處臨到我？為什麼這樣不通順？為什麼這樣不好呢？一定是有原因的。我們的思想意念神都察驗，一根頭髮他都數過。神這樣細緻的對待我們，神不會不管我們的。

有一次我需要到一個地方聚會，前兩天卻發高燒不止，頭痛得難過得很！我的姊妹也不在跟前。“主啊！後天我還有工作，難道你不叫我工作嗎？”禱告禱告，裡面也沒有別的感動，一直認為這次聚會是主託付的。但是我身上仍是高燒，恐怕兩天也退不下去，身旁也沒有什麼藥品好吃的，心裡還煩躁不安，禱告也禱告不下去。忽然我醒悟過來說：“這是撒但的工作。”我就大聲講：“撒但！我奉耶穌的名，叫你退去。我的身體是屬於主耶穌基督的，你不能攪擾我，不能耽誤神的工作。”真是奇妙得很！這樣一喊，沒有到半分鐘，高燒完全的退下去了。第二天下午順順利利的聚會去了，一點也沒有耽誤時間。有時候我們還要省察是否是撒但的擾亂。若是撒但的擾亂，我們裡面就不安寧，煩亂的很！凡是裡面沒有安息的，百分之八十以上都是撒但的工作。

我現在還說，我們必須在平常的生活中、在行事為人中學習認識神。怎麼認識呢？就是叫我們面臨各種各樣人、事、物的時候，轉個彎，回到神的面前去，順服聖靈。讓聖靈在裡面每時每刻引導我們，事事感動我們，讓他給我們定是非，不是我們用頭腦來分別是非。

聖靈的感動是生命樹的果子，用頭腦定是非，是分別善惡樹的果子。“我應當這樣，或那樣。”分析得很好，但不一定有好效果。若是順服聖靈，活在生命裡面，裡面平安我就去行，裡面不平安我就不去行。很簡單，這樣作的時候，不但能夠作出好的見證，神也能得著榮耀，我們也能得著恩典。這兩點真是重要得很！

我們要天天、時時、刻刻順服聖靈而活著。一個基督徒不靠聖靈活著，還靠什麼活著呢？因為我們是基督的人。什麼是基督的人呢？就是活在基督裡面的人。活在哪裡呢？活在聖靈裡面。聖靈把基督的生命賜給我們、把各樣屬靈的福份賜給我們，我們應當順服聖靈，把住在我們裡面的生命活出來，這是最重要的功課。

我經驗來經驗去，若不順服聖靈而活著，天上的恩典與我們是無份的，雖能看到而得不到。只有順服聖靈，知識差一點不要緊，聖靈會引導我們進入更高更深的經歷，因基督是生命。過去的年日，我們失去了很多恩典，有時犯罪、有時軟弱，都是因為不肯順服聖靈之故。我們不清楚聖靈的感動、引導和光照，是因為我們不去注意他。就如人與人見一次兩次面，當然陌生，若常常見面，就很容易認出來。不但能認出來，還能認出他是高興，或是不高興；他是健康，或是不健康，只要常常見面就懂得這情況。屬靈的事情也是如此，我們能常和聖靈交通，依靠聖靈，就能明白神的意思，神的旨意

也就不會向我們隱藏。

很多信徒對明白神的旨意，總是感到很難很難。有時問我：怎麼明白神的旨意。我說：一般不是很難。神住在你心裡面，他會引導你、感動你，你還不知道嗎？這麼偉大的神在你心裡面，給你感動你還不曉得嗎？應該知道吧！你就是不注意他，光活在肉體裡面、活在舊造裡面、活在人情裡面、活在物質當中，所以就不容易認識神。聖靈喊你，你也聽不見，因你裡面充滿了肉體的聲音、情欲的聲音、金錢的聲音、虛榮名利的聲音，就無法聽見聖靈的聲音。

聖靈是用微小的聲音向我們說話，就像向以利亞說話一樣。耶和華不在飛沙走石中，不在烈火中、不在大風中，這一切過去之後，神用微小的聲音說：“以利亞！你在這裡作什麼？”以利亞才聽見了。因此我們必須要安靜下來，讓風過去，讓雨過去，讓火過去。不要注意環境的變化，要注意心裡面的引導，這不是唯心，這是生命，這是真理。你的裡面若真的釋放了，外面環境的壓力再大，也壓不倒你。

我的意思是說，你不活在靈的裡面，屬靈的生活就過不好。你就是禱告跪上一天，人可以跪下來，裡面還是沒有亮光，沒有能力，因為沒有聖靈的同在。用人的力量跪，那是個佛教徒，那不是基督徒。我們不是不禱告、不是不禁食，在靈的引導之下你禱告禁食，三天三夜你也不覺得累。你靈裡和主交通的話，在曠野裡面能聽見主的聲音、在大鬧市裡面你一樣和主交通，你有沒有這個經歷呢？

我是經驗到了，我在醫院裡勞動，忙得很！每天一上班就是跑，手術室裡、藥房裡、門診室裡常是跑來跑去，平均一天也跑六十多裡路。這麼忙的活怎麼和主交通呢？就是在那個時候，亮光特別多。一有亮光，我就停半分鐘，將亮光寫在本子上，再幹活，夠忙的。那個時候的亮光最多，積累起來成了一本書，別人一看得造就、得益處。這是活的生命，不是死的生命，“主啊！我要順服你，你安排我在任何地方，你都不向我隱藏，這是實實在在的、真真實實的。”

我們要從生活裡面經驗主的恩典，活在恩典當中，不要浪費主的恩典，更不要糟蹋主的恩典。過去的年日，很多恩典被我們浪費掉了，還有很多恩典被我們糟蹋掉了，真可惜啊！

但願主憐憫我們！使我們真正過一個活在恩典當中、靠恩典而生活的人。靠著神的恩典才能得勝，有了得勝經歷，有了成聖經歷，生命豐盛就好了。不要把零碎糟蹋掉，恩典是不能糟蹋的，應當寶貴它。哪怕是一小點恩典、一個小亮光，都不能失去。感動一來，就不能馬馬虎虎把他放過去。要在神面前細心一點，一有感動就順服；一有感動、一有亮光就思想、就考察、就記錄下來。今天記一點、明天記一點，最後再對照一下聖經，我們就蒙恩典。不僅我們自己蒙恩典，還剩下十二籃子。這十二籃子分給別人一樣可以吃得飽。願主憐憫我們，使我們經歷五餅二魚的神蹟；活出五餅二魚的神蹟，作一個事奉神、榮耀神、見證神的人。

## 五、耶穌履海的神蹟

讀經：約 6:16-21

主耶穌行了五餅二魚給五千人吃飽的神蹟以後，門徒們的心非常激動，因為他們親眼看見這麼大的神蹟，是他們老師行出來的。於是在他們心裡就有個想法說：“這下子我們可有成功的機會了，因

為這麼多人親眼看見老師行的神蹟，肯定會擁護我們的主、要跟從我們的主。我們要趁著這個機會趕緊把群眾組織起來，好叫他們永遠跟著我們的主，成為他的百姓，我們也跟著我們的主有權、有勢、有地位了。”

可是，他們萬萬沒有想到，他們老師的意思和他們的想法完全是不一樣的。耶穌隨即催門徒上船，先渡到那邊去。這一個“催”字，說明門徒們是不想走，是主催他們走的。他們認為：“主啊！這是個好機會，可不能離開，不能放鬆，這麼多群眾擁護你、跟從你，要擁護你作王，要逼著你作王，你應該登上寶座。你登上了寶座，我們也擁護你，永遠跟隨你，作你的好臣民。”主耶穌說：‘門徒們！你們不要看這麼多群眾的擁護、不要留戀工作的成績，趕快上船走吧！到海那邊去！’門徒不得已，只好聽老師的話，上船走了。

### 1、活在信心裡，不憑感覺

耶穌叫眾人散開以後，只有耶穌獨自一人去到山上禱告。他在山上禱告的時候，門徒們在海中因風不順，搖櫓甚苦，整夜的拼博，勝不過風和浪，用很大的力氣到達不了彼岸。主在山上看見他們的辛苦，就從山上下來，就從水面上走過去。快靠近船的時候，門徒因眼睛迷糊，思想糊塗，就把他們的老師當成了鬼怪，因為這麼大的風，這麼高的浪，除了鬼怪，誰能在水面上走呢！門徒真是可憐得很！跟從主這麼長時間，已經兩年多的時間，和主在一起生活、吃飯、睡覺、工作、行神蹟奇事，他們都看得清清楚楚。因為心裡面不認識耶穌是誰，就用人的眼光來看待主，於是就喊叫起來。主耶穌還是體恤他們的軟弱，就說：“不要怕，是我。”你們這麼糊塗，我是你們的主、是你們的夫子、是你們的老師，你們不認得我了嗎？

他們一聽是主，熱心的彼得馬上就有了反應。一個感情用事的人反應最快，一句話還沒有聽清楚，是對的還是不對的！是講我的還是講別人的！他就先反應出來。就說：“主啊！如果真是你的話，叫我也從水上走到你那裡。你是老師，我是學生，你能走叫我也能走。”他這個禱告，是因他沒有衡量自己的身份和地位，也不知道他的老師是神的兒子。雖是如此，主還是憐憫他，說：“你來吧！”彼得果然冒冒失失的從船上跳下去，在水上要走到主那裡去，心裡很高興。但腳下的海水因大風大浪，一高一低，搖搖晃晃，浪頭擋住了主，又向下一看，信心沒有了，馬上就要沉下去，“主啊！救我。”

感謝主！我們的軟弱，主擔當；我們的禱告，主垂聽；我們的失敗，主也會憐憫。我們的可憐，是因我們不會常常禱告主。帖撒羅尼迦前書第五章說：要“不住地禱告。”可能我們在早晨起床時，禱告一會兒、在吃飯時謝謝主、在晚上睡覺時，再禱告兩句話，一天其它的時間就忘記了和主交通。在工作的時候、和人相處的時候，就不再禱告。雖然在最危險的時候不可能跪下禱告，也需要從裡面說：“主啊！救我。”或者在最迫切需要禱告時，來不及再找禱告的地方，從心裡發出的禱告，最蒙主的垂聽。

我們常把禱告當作儀式，有時間、有規矩、有地點，象回教徒一樣，一天跪下五次。早晨一次，九點鐘一次，十二點鐘一次，三點鐘一次，六點鐘一次。只要能跪上五次，就是一個好的回教徒，真主就會悅納他。

基督徒是回教徒嗎？是只禱告一次、兩次、三次、五次、十次、八次嗎？不是的。如果心不歸向主，一天禱告三百次，恐怕也沒有效果。神是看我們的心是否歸向他。什麼時候心歸向主，雖然

環境最危險、事情最急迫，只要喊一聲：“主啊！赦免我的罪吧！主啊！救我吧！”這個禱告隨時主就答應，我們也遇見了主。這是裡面的遇見，主會在裡面引導光照我們，叫我們回轉，叫我們從心裡認識到他是神的兒子。

我在這裡很嚴肅的說：用肉眼看見主，不能真的認識主，也不能在實際生活中起到應有的果效。就如多馬說：“我非看見他手上的釘痕，用指頭探入那釘痕，又用手探入他的肋旁，我總不信。”你們講主復活了，我沒有親眼看見，我就是不相信。

我們看一看，多馬跟從主那麼長時間，聽了那麼多道理，門徒們都看見了主已經復活，他卻不在跟前，不知道他跑到那裡去了。這一時的離開團體生活，就失去了看見主的機會。但是，我們沒有看見他責備自己，“我為什麼離開門徒們呢？”也沒有看見他的懊悔，“這一次我沒有看見主，是否以後還能看見主呢？求主饒恕我的罪。”若是如此，多麼好啊！但是他那個不信的噁心顯了出來，反而說：“我非看見他手上的釘痕，用指頭探入那釘痕，又用手探入他的肋旁，我總不信。”這是屬乎肉體的信心。

但是，主還是體恤他的軟弱。有一天，多馬和門徒們在一起的時候，主又向他們顯現，特別對多馬說：“伸過你的指頭來，摸我的手；伸出你的手來，探入我的脅旁。不要疑惑，總要信。……耶穌對他說：你因看見了我才信，那沒有看見就信的，有福了。”信心不能憑感覺，若感覺到了再信，雖然也好，福氣卻失去了。很多信徒就是糊裡糊塗的光追求感覺的信，這種感覺的信，是一種愚昧的信心。

主耶穌說的意思是，那看見以後再信的人不算有福，那沒有看見而信的人才是真有福的。信心是超乎感覺以外的，光憑感覺不叫信心，只信看得見摸得著的，還叫什麼信心呢？雖然看不見摸不著，也一點沒有著摸，但是一禱告，聖靈感動說：“你不要怕，我看顧你，你放心吧！我負你責任。”這樣的感動，我們能不能信得下去？可能信不下去了，我們真是軟弱得很！

我們為什麼失敗？因為我們光憑感覺斷定是非；憑感覺判斷對與不對；憑感覺判斷順利與不順利，這是我們的習慣吧！好憑著一種錯誤迷信的感覺決定自己的行動。就如早晨起來，眼睛就跳了起來，我們就會想：“男左女右，左眼跳，今天有倒楣事情；右眼跳，今天有財利臨到。又如烏鴉一叫，今天不利於出門；喜鵲迎頭一叫，今天有喜事臨門。”人憑著這些感覺行事是不正確的，偶然有點正確也不是實在的，是碰巧了，但人就是好在這些外面的感覺上，影響自己的心情。

我們要憑著信心勝過這外面的一切，因聖靈在裡面向我們所說的才是真的，不是假的。約翰說：“這恩膏是真的，不是假的，你們要按這恩膏的教訓，住在主裡面。”我們順服聖靈，真輕省、真平安。既或有難處，有困惑，也不會那麼驚慌，並能忍受得著。我們若不肯順服裡面的感動，不憑信心、光憑感覺，隨時就有失敗的可能。聽見一句話，還沒有聽清楚是向誰講的；也不知道這句話的意思是什麼，就開始用自己的頭腦去分析去反應，不是誤會別人、就是譏謗別人，甚至像瘟疫一樣在教會中布散分爭起來。

我自己經歷又經歷，一個基督徒若不活在信心裡面，一定百分之百的失敗，走一步路也失敗，喝口水也失敗。若是活在信心裡面，再大的患難臨到裡面也不驚慌，也不會有錯誤的判斷，因權柄在主手裡面，主所安排的我完全順服。若不是神所安排的，我相信決不會臨到我身上，因為我是主的人，

這是憑信心。

主耶穌為什麼叫門徒過海呢？第一個是要考驗彼得的信心。他是最好用感情用事的人，容易在生活中表現出來。“主阿！你是無所不知的，你知道我愛你。”（約 21：17）“主阿！你有永生之道，我們還歸從誰呢？我們已經信了，又知道你是神的聖者。”（約 6:68-69）“主阿！我就是同你下監，同你受死，也是甘心。”（路 22:33）“主阿！萬不可如此，這事必不臨到你身上。”（太 16:22）……。彼得不論在什麼時候最好發問題，動不動就發個問題。主還沒有把道講完，他就說：“看哪！我們已經撇下所有的跟從你，將來我們要得什麼呢？”（太 19:27）“主阿！我弟兄得罪我，我當饒恕他幾次呢？到七次可以嗎？”（太 18:21）彼得常常發出一些莫名其妙的問題。

彼得的感情最重，也最容易犯錯誤，所以主耶穌要考驗彼得。“你真有信心嗎？你的信在哪裡？信在感覺上面，沒有真正相信我的作為，你若不承認的話，叫你今天經過風浪，認識自己了吧！”

主在水面上走，因他是神的兒子，能勝過自然界的一切現象。彼得不認識自己，不會憑信心，經歷了這一次大的失敗。主說：“你的信心在哪裡？為什麼膽怯、為什麼小信呢？”我想彼得上船以後，一定不敢向約翰誇口說：‘你看！我也能在水面上走，還是我好吧！’只是把頭一低，不在說話了，真是可憐！

這次主叫門徒過到海那邊去，我想考驗門徒們是一個主要目的，為要教訓彼得，說：“你信嗎？你若信，要信在信心裡面，不能信在感覺裡面。感覺一時很好，卻不能持久。要信那永遠的，神的旨意是永恆的。你的信心和神的旨意聯合在一起時，什麼自然環境、風風浪浪，也影響不了你的道路。”

大衛說：“有耶和華幫助我，我必不懼怕，人能把我怎麼樣呢？”（詩 118:6）這不是大衛講的狂話，是他經驗過了才說出來的。掃羅整天追趕他，甚至即將要捉著他，但大衛知道，我是在耶和華手裡面。我躲避你，不是因為怕你，是我不願意用肉體的方法來對付你。我若用肉體的方法對付你，我也能勝過你。

耶和華兩次把掃羅交在大衛手裡，大衛隨手就可以把他殺死。但大衛說：“不可害死他！有誰伸手害耶和華的受膏者而無罪呢？我指著永生的耶和華起誓，他或被耶和華擊打，或是死期到了，或是出戰陣亡。我在耶和華面前，萬不敢伸手害耶和華的受膏者。”（撒下 26:9-11）掃羅得罪了神，願神懲罰他，我大衛不自己伸冤，我還是躲避為好。掃羅就是追上我把他殺死，那是神的事情。但是我相信他殺不了我，因耶和華膏了我。大衛有這個信心能夠忍耐，不和人爭競，不和環境爭競，不和人比較，他蒙了神的喜悅。

啟示錄二十二章 17 節說：“我耶穌……是大衛的根，又是他的後裔，我是明亮的晨星。”因此說，以後大衛登上了彌賽亞的王位，並且對彌賽亞的應許，成全在他的王位上面，持續到永世裡面，因為他願意活在神的旨意裡面，是憑著信心不是憑感覺行事。雖然被掃羅追了十多年，甚至沒有地方躲藏，跑到外國避難。為什麼呢？為了順服神的旨意，不為自己找前途，不為自己找解答，不為自己找依靠，不為自己找辨護，不為自己找保障，無依無靠的把自己交在耶和華的手裡。

是神膏了我，掃羅一定要追殺我，他不是殺我，而是要殺耶和華的受膏者；他不是逼迫我，而是逼迫神的旨意，抵擋神的旨意；神既然許可他這樣作，我還說什麼呢？神的旨意既然在我身上，那我何必為自己憂愁呢？漂流就漂流吧！住山洞就住山洞吧！……。

那裡的山洞不是好住的，以色列的山洞不象我們這裡的石頭山洞。他們那裡是大沙漠，象個大坑一樣，下雨怎麼辦呢？颶風怎麼辦呢？夜裡怎麼睡覺呢？真是難得很！但大衛情願在裡面住著，從這裡更看出大衛的偉大，因為他遵行耶和華的旨意。自己漂泊作難，不和掃羅爭競，不和肉體的人爭競，不和血氣的人爭競。並在這逃難時留下了很多的詩篇。這詩篇是他實際的經歷、失敗的經歷、危險的經歷、被敵人追捕的經歷，從這些詩篇中流露出他和神的親密關係，成了我們的幫助。

主這此叫門徒們過海，有意藉著彼得教訓他們，你們不能光活在感覺裡面，叫工作成績大一點，興高采烈，使主的事業馬上成功，可以登上王位！彼得最起碼當個大元帥，心裡可能想，我是第一把手。主耶穌說：“我要委託你做天國的使臣，拿著天國的鑰匙，可是你的生命不夠，擔不起這個大擔子，恐怕這個責任交給你，你就會犯大的錯誤。現在你還不是要忠心地服事我，是要憑你的感覺，另外安排工作、安排措施，與我的旨意相違反，成了我的反對者，那就麻煩了。所以我要教訓你安靜下來、順服下來，不要憑感情用事，要活在神的面前，用信心等候神的時候吧！”主一次又一次的對付他，他才懊悔自己，又經過五旬節聖靈的澆灌，彼得才徹底的穩定下來，並堅固了他的弟兄們。

多少年後，暴君尼錄殘殺基督徒的時候，羅馬兵丁抓彼得之際，歷史故事告訴我們，他卻逃出羅馬城避難。正跑的時候，他發現主從前面向他走過來，他說：“主啊！你往哪裡去。”主說：“我進羅馬城去。”彼得說：“你不曉得嗎！羅馬皇帝要殺你的門徒，我跑了出來。”主說：“我還要去釘十字架。”彼得說：“你為什麼還釘十字架呢？”主說：“我是為你再釘十字架。”彼得明白了，說：“主啊！饒恕我。”他就回去自首，“我是使徒彼得，把我釘十字架吧！”釘的時候，他說：“我的主是頭朝上釘十字架的，我實在不配，把我頭朝下釘十字架吧！”所以歷史傳說：彼得是倒釘十字架。因他認識了主，甘願為主犧牲，“我不為自己找道路，不為自己找出路。”才成為一個能夠榮耀神的大使徒。

我們在神面前所領受的；所得的生命是一樣的；主所賜給的恩賜也是一樣的，為什麼我們所蒙的恩典都不一樣呢？有高、有低、有大、有小、有深、有淺呢？這是因為對神的信心不同。你信得過神，就蒙大恩典；信不過神就蒙小恩典，信心越大蒙的恩典也越大。

馬丁路得是個大人物，是個宗教改革家，真了不起，推翻了教皇，把聖經釋放出來，把因信稱義的真理釋放出來，真是偉大！從前人靠教皇的諭旨、教會的規矩來得救。叫你念經、禁食、向教會捐錢、行苦工，也不能得救，唯有教皇說：你的罪赦了，才能得救；教皇若不說話，你的罪永遠不得赦免。馬丁路得從神得了啟示，人得救是因信稱義，不是因教皇的權柄，也不是因行苦工，完全是相信基督耶穌的救贖之功，這個發現真是偉大！

馬丁路得是個什麼人呢？是個小神父。相當於今天鄉鎮上的傳道人，而教皇是管轄全世界的。一個鄉鎮的傳道人怎能把教皇推翻嗎？這不是笑話嗎？怎麼可能呢？你的聲望、你的本事、你的學問，怎能震動天下，把教皇推翻呢？怎能把真理釋放出來、把聖經釋放出來呢？因為他和神的關係密切，一心要尋求神，到底怎麼樣才能得救？既然得救，就從罪裡得了釋放，再沒有罪的感覺，也不能被罪轄制。我聽教皇的話，良心裡不安，罪還轄制我；我照教會的規矩、禁食、整夜不睡覺，苦求良心平安、罪得赦免，裡面還沒有赦罪的平安。

怎麼辦呢？他就拼命禱告，偷偷的看聖經。那時候看聖經可是不容易，禮拜堂裡有一本是用鎖鎖

著的。教皇的諭旨不來，這個鎖不能開，就看不到聖經。教皇的諭旨說，這個禮拜天講哪一章哪一節，就打開鎖，把聖經抄下來，就可以講這段聖經。講的時候還不是，需要什麼就講什麼，而是教皇叫怎麼講就怎麼講。

馬丁路得趁此機會，偷偷地打開鎖看聖經。他看到羅馬書，義人是因信稱義，不是用立功之法，不是用吃苦之法。（參：羅三章 21-31 節）忽然他裡面亮了，是憑著信心，不是憑著肉體的感覺，不是苦待自己，他就到處宣講起來。他這一講，當地教會都受了感動，都有同樣的感受。整天苦修，向教會捐錢，裡面還是沒有平安，今天若死了，能不能得救，還是沒有把握，整天活在恐懼戰驚當中。所以他大膽地把聖經真理釋放出來，大家都哈利路亞讚美主！各地都傳揚因信稱義的真理，因信得了釋放，因信罪得赦免，因信有赦罪的平安，很快的把這個真理傳揚開來。

在不長的時間裡，就傳到了教皇那裡，教皇就下通緝令要殺害馬丁路得，但都沒有理由下手捉拿他。於是就決定用不同形式先來審判他，但一次一次的辯論，教皇都失敗了。馬丁路得沒有一個兵，也沒有一個幫手，在公開辯論的時候，只有他一個人，很多主教、很多國王，都坐下來審判他一個人，若能找到他一點差錯，就要用火燒死他。

他禱告以後，有主與他同在，剛強壯膽，就到法庭上去。他講人的得救是因信稱義，不是靠著行為，不是靠著苦工，是靠著相信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流血的功勞。當然教皇反對，審判官問他：“這是你寫的書嗎？”“是我寫的書。”“你違反了教規，違反了國法，肯不肯收回？如果收回了，給你一線出路。若不收回，這便是禍星，你揀選吧！”

馬丁路得裡面與主有真正的交通，有赦罪的平安，有生命的感覺，他就大膽地說：“我寫這書，不是我自己想出來的，是我從神的話語裡面看見的亮光。不僅是亮光、是個道理，這個亮光也照在我的靈魂深處，使我有真正的經歷，我真的從神那裡得著了赦罪的平安。我聽教皇的話已經好多年，也捐過錢、也苦待己身、也禁食過，我都沒有得著赦罪平安。我把這個真理釋放出來，光是不能隱藏的，也照遍了全世界。你們根據神的話來說我不對，我可以收回；若不是根據神的話來批駁我，我不能收回，神也不許可，你們也燒不了我。”他就是這樣的大膽傳講聖經真理。

馬丁路得這樣的答覆，大主教、國王都啞口無言，半天說不出話來。他就大搖大擺地奉神的名離開會場，沒有人敢攔阻他。他這樣一次又一次的為主作見證，在黑暗的世界裡放出光明，光越照越亮，震動了全世界，把教皇壓倒，把聖經真理釋放了出來。今天我們才能讀聖經，照聖經來認識神、事奉神。馬丁路得雖不是個大人物，因為他內心裡認識神，因著信心和神接觸，不憑當時的感覺，不怕教皇的威嚇，勇敢地將聖經真理釋放了出來。

約書亞領百姓過約但河以後，要征服迦南地，第一個城是耶利哥，又高大、又堅固，城裡的人民更是高大強壯，這個城實難攻取。約書亞很是憂愁，晚上在城旁邊走來走去想辦法，看看城的地勢情況，怎麼才能把耶利哥城攻破。正想的時候，忽然發現前面有一個高大的人站在那裡，手裡拿著一把刀。他一看是個大勇士，心想我要把這個人招募下來，幫助我作個大將軍。就問：“你是幫助我們呢？是幫助我們敵人的？”他回答說：“不是的，我不幫助你的敵人，也不幫助你們，我來是要作耶和華軍隊的元帥。”

耶和華向約書亞顯現，使他的心竅大開、靈裡明白，就馬上把鞋脫下來，願意照元帥的命令列事。

神就對他說：不需要你打仗，不需要你動刀動槍，城牆就要蹋陷。你要帶著百姓、祭司在前面抬著約櫃、吹著號，在城牆外邊一天繞一圈，到第七天繞七圈後，大聲呼喊，城牆就必蹋陷。這個一般人誰能相信呢？高大堅固的城市，不用刀不用槍攻城，光帶著兵繞圈子，最後大聲一喊城牆就蹋陷，這大神話，太抽象了，怎麼可能呢？但是約書亞有信心，他相信神所說的話都能應驗。他就這樣帶著以色列百姓、祭司抬著約櫃繞了七天，真不容易！繞一天還可以，一直繞七天，叫別人看見不是笑話他們嗎？他們憑著信心不管這些，到最後一次，大聲呼喊吧！果然不錯，一呼喊，城牆倒蹋陷，耶利哥城被攻破了。

是的，真的信心不憑感覺、不看環境。信心若不超過環境之上，就看不見神蹟奇事。每天神把很多問題擺在我們面前，叫我們不憑自己的感覺、不憑自己的經驗、不憑人的輿論來處理問題。要憑著信心、禱告清楚，裡面會有恩膏的教訓。恩膏的教訓叫我們作的，按人看太愚昧，太不可靠，但真靠著神作的時候，“主啊！交給你，苦就苦、難就難、死就死吧！不怕苦難、不怕逼迫、不怕危險，靈性卻復興起來了。

我們的信心若不超過環境之上，不但虧欠神，也虧欠人。我們遭遇難處以後，特別是與人之間的難處，千萬不要猜想“這是誰告我的；這話是誰講的；這是誰作的吧！”如若這樣一猜想，榮耀沒有了，見證沒有了，也看不見神蹟奇事了。既或是某某作的，講的，也是神在操練我們。不但不去懷疑別人，還要為他人禱告說：“主啊！你要憐憫他，因人都有軟弱，求你寶血遮蓋。”這更是蒙神喜悅，更加顯出你的高尚品格來。對方知道了你這樣誠懇的關心他，他會反過來更加愛你，更加關心你，更加感激你。比你對付他更加好了。

如果我們沒有這樣的信心，不能不和人計較。特別是和你最沒有關係的人，甚至說最卑視我們、欺負我們的人，我們咽不下這口氣。有時候想“不在爭什麼，把理由說明白可以吧！”你的理由可以說明白，但說明白以後，怒氣也發洩了，裡面什麼也沒有了。象火車頭一樣，把氣放一放，一放氣火車不會動了。我們的氣不能隨便放，氣一放完，自己的力量完全失去，見證也不能作出來，徹底的失敗了。

怎麼能夠叫自己不放氣呢？要把氣收在裡面，因我是相信神的，我的人生在神手裡面，生命在神手裡面，神叫我怎麼樣我就怎麼樣，順服神是不會錯的。你虧待我、你苦待我，神是知道的，是神許可的，神必加給我力量叫我能夠忍耐。神不許可，你無論怎麼樣害我也害不了我，因為我相信這是神的作為，是神許可你這樣作的。神若不許可，你決不能這樣作。神既許可，這事臨到我，對我一定有好處，決沒有害處，我就不懷疑的接受。

我的意思是說，只要我們在神面前的地位站對了，能夠為那些害我們的人誠心禱告，神不能不垂聽，因神最喜歡聽這樣的禱告，並在他裡面動工，讓他也在神面前屈服下來。可是我們能不能達到這個地步呢？真不容易。我經過好多次、多少年的交戰，最後還是得順服主，才蒙了恩典。不但自己蒙恩典，裡面不愁苦、不煩惱、不計較，別人也因此蒙了恩典。

我們不肯饒恕別人，是別人苦還是我們苦呢？實事證明，我們比別人更加苦。為什麼呢？想一想，自己冤枉的很！因冤枉而產生仇恨、因仇恨就想點子對付他，一連串的事都湧現出來。也可能別人說了我們一句話，過一段時間別人都忘掉了，歡歡喜喜的過日子，可惜我們在一邊還愁苦得很！“他講

我這句話，我真恨透了，我非報負他不行。”這種裡面交戰的痛苦，活在大風大浪裡面，是因沒有主的同在，不肯饒恕人之故。

## 2、活在風浪之上，才能勝過風浪

門徒過海的神蹟，在四福音中有兩次記載。頭一次是記載在馬可福音四章 35-41 節；太 8:23-27；路 8:22-25；第二次是記載在馬太福音十四章 22-33 節；可 6:45-52；約 6:16-21。這兩次的記載，都是因為他們不認識主，也不認識自己。這兩次他們是怎麼過海的呢？門徒們在海中搖櫓劃槳，主在船尾枕著枕頭睡著了，因為主勞累過度。大風大浪一來，門徒們應付不了那個環境，“夫子！我們喪命，你不顧嗎？”主就醒了，斥責風，向海說：“住了吧！靜了吧！風就止住，大大的平靜了。”門徒們都很奇怪！“這到底是誰呢？連風和海也聽從他了。”

我們看一看，他們跟從主已經一年有餘，還不認識耶穌是誰！誰能管住環境、管住風浪，他們還不懂得。他們活在大風大浪裡面，還沒有逃離風浪，怎麼能管住風浪呢？被風浪衝擊得暈頭轉向，當然無法勝過風浪。要在風浪之上才能勝過風浪。怎麼活在風浪之上呢？要住在主裡面、要明白主的心意、要照主的心意行，自然就能勝過風與浪。主耶穌是創造天地萬物的主宰，他沒有權柄管住風浪嗎？我們不住在主的裡面去認識風浪，還想憑著自己的本事劃槳、搖櫓、打帆、掌舵，與風浪搏鬥，最後還是失敗。

是的，我們的人生就像大海洋；我們的腦子就像個大海洋。人們也常說：“腦海。”整天是無風三尺浪。是不是這樣的光景呢？東風、西風、南風、北風，亂刮一氣，甚至閑風也刮了起來。刮到後來不是人家受損失，而是自己受損失，有的被大風大浪刮得幾乎成為神經病。

主的心意是叫我們過海，藉著過海懂得人生。怎麼樣渡過人生的海洋呢？人生中的風浪太多，雖然我們活在物質界，物質只不過是個預表，透過物質反應到心靈界，心靈和主之間的關係才是真的。我們懂得了這一點，就不會憂慮吃什麼、喝什麼、穿什麼，因為知道這些是假東西。我們若真的得勝了這些，才真是大得勝、大釋放。可是現今我們還達不到這個境界，還需要靠著主的大能大力竭力追求。

這個人生海洋真是叫我們過不去，很多人都沉在人生的海洋裡。英雄也好、豪傑也好、道德家也好、慈善家也好，都無法渡過這個海洋。風太大、浪太高，到最後都無能為力，搖櫓也不行，劃槳也不行，沉下去了。

## 3、叫醒耶穌，享受主裡的平安

感謝讚美主！我們有一位救主耶穌，他是創造天、地、海的主宰，他願意與我們同行，安息在我們的船上。我們需要主的同在，我們需要把主叫醒，我們需要主為我們說話，否則我們這只船在這人生的海洋裡漂來漂去是很危險的！這樣看來，沒有主的同在，人生真是可怕得很！沒有依靠、沒有指望，只有痛苦。有了主的同在，就不要怕大風大浪。浪越高、風越大，越顯出我們所信的主是神的兒子。他有至高無上的權柄，世上再高的權柄，也無法勝過主的能力，這是千真萬確的。

我再說，基督徒經歷難處，是叫我們認識主是我們人生的撐舵者，我們人生的小船是主在掌管著。我們不必擔心，只管無條件的把自己交給主，主能撐我們的舵，他知道我們前面的路程，他能應付我們所遇見的任何風浪。我們不要著急，把主叫醒，和主在一起，主就會行出神蹟奇事，讓我們風平浪

靜，享受他裡面的平安。

主耶穌叫門徒們經歷這兩次過海，因為他們不認識主，不知道主耶穌到底是誰？我信了主耶穌，耶穌能救我嗎？我的人生風浪這麼大，耶穌能救我嗎？我的難處這麼大，耶穌能救我嗎？我犯了這麼嚴重的罪，耶穌能赦免我嗎？裡面疑雲飄蕩，信心沒有堅固、穩定。實踐經歷以後，才發現，我們真的蒙恩得救了，真是平平安安的。

門徒們經過五餅二魚吃飽五千人的神蹟以後，他們可能認為，我們跟從主，工作這麼偉大、轟轟烈烈的。但是生命怎麼樣？真的老練了嗎？能勝過風和浪了嗎？主說：你們上船走吧！到海那邊去，經歷經歷、考驗考驗。剛剛聽的道，也看見了大的神蹟，你們興高采烈，這樣的生命還不配作王。真正在人生的海洋裡，得勝大風大浪的老練生命，才配作王，才配叫眾人擁護，因為你的生命能勝過環境了。

這一次的考驗，他們大大的失敗。雖然失敗，主並不是不管他們，因他是慈愛的神。孩子不聽話，自己隨便拿東西玩。一定要拿，你就拿吧！雖拿刀危險，但是媽媽在旁邊看著他，有了危險就把他抱過來，“孩子！跟你講，你不聽話，你看危險吧！”就這樣的情況。主的愛比媽媽的愛還要大，所以他到山上去為他們禱告。一面禱告，一面看著門徒在海中，因風不順，搖櫓甚苦。

這兩句話完全形容了我們的人生道路，整天是因風不順，搖櫓甚苦。身體的難處，親戚的難處，家庭的難處，工作的難處，事業的難處，學問的難處，都是難處，這樣搖那樣搖，都平靜不下來。所以，主教訓我們，放下你的櫓、你的槳，把主接上船吧！約翰福音說：“門徒就喜歡接他船，船立時到了他們所要去的方地方。”路程沒有了，縮短了，因為他是掌管自然界的神。

怎麼能把主接上船呢？這個功課還需要很長一段時間學習。很多弟兄姊妹直到現在還沒有把主接上船，自己仍在努力奮鬥，劃呀、搖呀，痛苦得很！與風浪奮鬥。“我非要勝過這一關不行。”勝過沒有勝過呢？到今天也沒有勝過。你勝過了這一浪，還有那一浪呢！你勝過了一陣風，還有那一陣風呢！在人生的道路上風浪太多。海裡是無風三尺浪，動不動就有浪。你想安靜，別人還來找你的事，你沒有辦法躲開這一切！生命沒有保障、人生沒有依靠，若不依靠主、不把主接上船，就無法應付風浪。世上的多少英雄豪傑，都被風浪打下海裡沉淪了。

#### 4、目的是走路，不可留戀工作

但是感謝主！我們是主的孩子，他就催我們上船，渡到那邊去吧！到哪裡去呢？到我們的天家去。地上不是我們永久的家鄉，那邊是我們的家鄉。人生這一邊是動盪不安的海洋，我們到了那邊就可以永遠安息了。我們要把目標看清楚，在地上不要貪心，貪心也貪不到。就是貪到了也得不到真的平安，過不了舒服的日子。有主同在，什麼都是好的。有一首歌說：“哈利路亞是天堂，無論岸上、無論海洋，有主同在就是天堂。天堂不僅在天上，今天還在我們心裡，是大天堂、小天堂，有主同在就是天堂。”

彼得！把你的本事拿出來；約翰！你是打漁出身的，也把你的本事拿出來吧！憑著你們的本事，在大風大浪中搖櫓甚苦，無法勝過這些難處。但是我在山上看著你們，孩子們哪！你們認識自己了吧！剛才你們興高采烈，因為你們看見了大神蹟，都表現出自己有本事。我要領你們來跟從我，也可以封你們作個大將軍、作個大元帥，你們是可以當。但是你們的生命不夠，現在不配當元帥，不配作領袖。

若是真的當的話，就要頭昏眼脹，走路也要摔跤、跌倒，因為你們的生命程度不夠。不是你們作，而是叫我作；你們不認識我，怎麼能管別人呢？你們不認識我，怎麼能帶領別人呢？主看見他們在海中因風不順，搖櫓甚苦，就從山上下來了。

是的，他在天上是在父的右邊為我們代禱，叫我們學著走路。你們開船走吧！不要留戀工作。工作的偉大，這個不可靠；轟轟烈烈的群眾不可靠，是暫時性的，那個不牢固。你們的目的是往海那邊去，海這邊沒有所留戀的。工作作完以後，下面你不要管了。不要抓住工作不放，作完以後交給主吧！主會負責任的。

我們不要注意工作，過於自己走路。作工與走路是兩件事情。走路比作工更重要！因我們是往家裡跑的。我們不是不工作，是在走路的根基上工作。有工作就作，作完就放下來走路，不再留戀。工作有了成績就不肯走路了，認為“這是我的工作，太榮耀、太好了！群眾擁護太幸福了！聲音太好聽，就不肯走路了。”我們不肯走路，就被留在海這邊，那就麻煩了。

主雖叫我們工作，但不能叫工作拴住、纏住。主的工人就怕這一點，工作一好就捨不得離開，一直想著怎樣工作。不知不覺就和主的關係疏遠了。要的是工作，要的不是主，就麻煩了。禱告向主求的是“怎麼把工作作得好，”不是要的，“我怎麼愛主、我怎麼聖潔、我怎麼和主有交通。”把工作的主忘掉，要把工作抓起來，慢慢就成了我的工作，我要作王，我要作領袖，把主推開，這危險不危險呢？主明白門徒們的責任不是工作，你們的責任是走路，往海那邊去。

怎麼走法呢？你們不知道，也就不肯走路，所以要考驗考驗你們。可能彼得說：這個海我渡慣了，何必今天晚上走呢？明天早晨走多好呢！這路我都認識，瞎著眼也能沖過去，要不多長時間就過去了。甚至門徒們還是不肯走，‘主啊！天這麼黑，群眾已經分散了，我們明天再去好不好呢？’主說：‘不行！就催他們上船，不能停，一定要走。’他們在黑夜裡面不得不上路，因這是主的安排。

哪知道他們一上船就遇見了風浪，並且還勝不過風浪，原因是主耶穌要考驗他們。當主在考驗他們以前，主耶穌原知道應當怎麼行，大難處、小難處臨到我們都有他的美意，他都知道。就我自己的一生的經歷，足能說明這個實事。我完全承認，在我的一生當中，主叫我所遇見的任何難處，主早就知道了。在我經歷這些難處的時候，首先是害怕戰驚，不知如何才好。經歷以後才明白，我雖早有感覺，就是不相信。禱告的時候有感覺；讀經的時候有感覺；心靈深處也有感覺，就是不多注意它，並懷疑說“不會是我吧！不會臨到我吧！”當忽然臨到時，我就害怕起來。我為什麼會害怕呢？主要的原因就是沒有牢記主的話，不認識主的自己。我若真正相信主的話，就不會害怕、就不著急，也不再發怨言，多麼好啊！

我們在難處當中、在風浪裡面，要會喊：“主啊！救我。”把臉仰起來，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主，他會救我們到底。叫我們不下地獄是將來的問題，現在他也要救我們脫離一切患難。在現實的各種難處當中；各種痛苦遭遇裡，感謝主！他叫我們經驗到神是掌管一切的。

我一想到我的人生，只有感謝主！主聽我父母的禱告，沒有叫我走一條平坦的道路；沒有走一條寬大的道路；沒有走一條飛煌騰達的道路，走的卻是一條狹窄的十字架道路。這很多的難處和痛苦，沒有把我壓倒，卻使我認識了我所信的主，他是我獨一的神，他掌管了我的人生，他賜我永遠的生命，他管著我的身體，他負責我的生活，他更管著我的工作。

但是，工作不是我的目的，跟從主、和主交通、和主聯合、親見主的面，這才是我唯一的目的。工作需要作，作完以後，“主啊！這是你的事情，下一步怎麼走法我不計畫；明天怎麼生活，主啊！你引導我。你叫我去坐監、去討飯、還是去享福，那是你的事情，我的路是往前走的。享福也不能留住我的心，監獄也關不了我的心，我是往前走的。這個風、這個浪算不得什麼，我的目的是往對岸去。”

我們要千萬記住，作工和走路不一樣的。如果因工作把我們的路耽誤了，我們要後悔來不及。工作沒有作好，路程也沒有走完，我們也不能見主的見面，那時候後悔也來不及了。拿人的話說，是哭天無淚了。

要記住，我們的中心目的是走道路；目的是往那邊去與主同渡新的生活。順著主所教導的，每天、每時、每刻準備好。有工作就作，並忠心地作、殷勤地作、認真地作，作完以後交給主，下面是主的工作了。主派別人去作也好，主叫我再作也好，主不叫我再作我也不留戀，這就對了。我們看准了方向、認清了目的，開到那邊去吧！路是難行，有風、有浪。但是記著，這個風浪是叫我們認識我們的主；向我們的主敬拜說：“你真是神的兒子了。”

這就是主叫他們開船行路的目的，認識“主真是神的兒子了。”他們從前不認識“這到底是誰？連風和海也聽從他了。”在懷疑當中，信心搖搖擺擺，不能認定耶穌是救主、是真神、是掌管我們人生的主。從道理上是知道了，信心卻生不出來。經過與風浪的搏鬥才發現，“主啊！你真是神的兒子；你真能管住風、管著海，我們不能不相信你。”真的信心就生了出來，不再看環境，不再憑感覺，能與主同在去榮耀神；神也能藉著我們彰顯他的大能。

### 5、樂接主上船，立時結束人生路程

當主從水面上走過去，告訴門徒說，憑著你們的本事能過這海嗎！能把這風浪止息嗎！能勝過這風浪往前走嗎！你們看見沒有？我在水面上走。風再大、浪再高，卻不能攔阻我的腳步。這是為要向門徒們顯明他是神的兒子；叫門徒認識他是超越在風浪之上的神。他是宇宙的主宰，是全能的。這個信心我們有吧？這個禱告我們有吧？但是我們嘴裡講的是相信，心裡面還是信不過去，一看現實，還有被風浪淹沒的危險。

當主靠近船的時候，說：“你們放心，是我，不要怕。”門徒們才看見真是主，就喜歡接他上船。他們的實際光景是這樣嗎？不是啊！當主沒有告訴他們的時候，他們卻把主當成了鬼怪，可笑不可笑！跟從主已經一、兩年的時間，還不認識主嗎？雖然是在黑夜裡，看看樣子、身量、動作，也應該認得出來吧！因為常在一起嗎！但是風浪太大，他們信不過去，我們的老師怎麼能在水上走呢？不可能吧！他是拿撒勒人、是個先知、是個人。他們只認識到他是個人，不認識他的神性。

他是個人能叫大麻瘋潔淨嗎？能叫死人復活嗎？能叫瞎子看見嗎？先知多得很！哪個這樣行過呢？他們把這一切都忘掉了。他們總感覺到超奇得很！反常得很！這個人能在水上走，能在浪上走。‘我們的船都不能勝過，他卻能一上一下地走過來。他不是人，是鬼怪。’他們怎麼不往神身上想呢？為何往鬼身上想呢？這也是他們的可憐！難處一來，就認為有鬼了，怎麼不認為有神了呢？神若不許可，鬼能害我們嗎？神不許可，撒但能試探約伯嗎？不可能的。神的權柄管住一切。門徒沒有這個認識，可憐得很！信心太糊塗了。

主說：“你們放心，是我，不要怕。”你們這麼可憐！把我當成鬼怪，你們的信心在哪裡？不認

識我嗎？彼得一聽是主，‘主啊！是你的話，我也下去走到你那裡去。’這是表明他自己熱心，我認識主，我的信心好。你既然好，怎麼不早喊主呢？等主說話以後，你才有這個表現，這是已經落後了。主說：“你來吧！”他果然信主的話，從船上下來，在水上能走幾步，很高興，“你看看！我能在水上走，我也成主了，我也成神了。”是不錯！你有了主的生命，真正成為神的形像還差得遠。只因風浪甚大，就把仰望主的眼光轉到周圍海浪上，就害怕起來，也無法勝過了風浪，即將要沉下去，便喊叫說：“主阿！救我。”耶穌就憐憫他，趕緊伸手拉著他，說：“你這小信的人哪！為什麼疑惑呢？”

彼得的這個功課學得真好！沒有這一課的學習，我們真不知道該怎樣在風浪裡面依靠神。約翰真是一個靈裡敏感的人，他寫約翰福音的時候是在老年的時候，他的生命更是豐盛。他說：“門徒就喜歡接他上船。”主耶穌一上船，“船立時到了要去的地方。”馬可沒有寫這一點，馬太也沒有寫這一點，只有約翰寫了出來。這話真是寶貝！雖然還有好遠的路程，主一上船，不再需要門徒划船、不再需要門徒劃槳，立即就到，縮短了路程，不再辛苦，也不再風浪的危險，因為主一上船，路程就結束了。

現在我們等候什麼呢？等候主再來。主一天不來，我們的海洋路程永遠走不完。我們一天不被提，這個飄泊如海的人生道路，實在難以過去。一陣大風，一個大浪，一個漩渦，要把我們漩下去。就在這關鍵時刻，要把主耶穌接上船。主早一天上船，我們就早一天結束人生飄泊的道路。什麼是真福氣呢？有主的同在就是真福氣。有了主的同在，勝過一切虛榮名利；勝過世上一切是是非非，就能平安穩妥了。不管主什麼時候來接我們，感謝主！我們已經準備好了，等著主來接我們，那就有福了。

多少時候是因為我們的信心不夠，我們認為在人群裡面、在家庭裡面、在人情裡面、在環境裡面、在自然界裡面所受的都是冤枉苦。我們真有信心的話，就能勝過這一切。可惜我們勝不過海洋，在海浪裡面的一風，一浪，整天都是搖來搖去，真是苦死了！

我們把主耶穌接到船上來吧！主一上船，我們的路程就走完了，風浪都平息了，難處也過去了，立刻就能到達對岸。就好像主叫門徒過海的這段路程，有主的目的，為教訓門徒們應該怎麼樣跟從主，不要留戀工作、不要憑自己的感覺，快上船渡過這個大海，目的是在那一邊。若不到那一邊，這一邊的工作再大，不是終結，不是目的。這一條路是不容易走，信心需要經過考驗。因信心軟弱的緣故，我們的船就會顛伏不定、船裡會滿了水、也會劃不動槳，掌不住舵。這不是主不憐憫我們，是主要考驗我們。

這不是人的工作，是主的工作，是生命的工作，是建造教會的工作。我們每天存著見主面的心、向主交帳的心，去生活、去工作，我們還不敬虔嗎？我們還不聖潔嗎？我們還不耐煩嗎？我們還不謙卑嗎？不可能了。我們怎麼向主交帳呢？天天望著那一邊。有了這樣的仰望，任何的難處壓不倒我們，任何的風浪不能把我們淹沒。我們只管放心，在一切的難處當中、試煉當中，主不會把我們忘記的，因他在天父面前看著我們，並為我們代禱；必要的時候，他離開天父的面到我們這裡來，與我們同住，救我們脫離這一切難處。叫我們經過難處更加相信主；經過試煉更加愛主；經過考驗更加依靠主。叫我們更清楚的知道：主真是愛我；主真是可信可靠的；我的神是真神、是活神，不再疑惑他。耶穌是我的主，浪吞不了我，風刮不走我，他是我的掌舵者。我只要把他接上船，什麼風、什麼浪、什麼勞苦都立時結束了，到他那裡與他同在了。

願主憐憫我們眾人，認清這個目標，主耶穌是我們人生唯一的依靠；討他的喜歡是我們人生的唯一責任；定志追求和主同在是我們唯一的任務。他藉著聖靈住在我們心裡面，永不離開我們。我們要回到裡面去找他，去聽他的話，去照他的意思行，我們試試看，一試我們就會說：“真好、真好。”要走裡面的路，不要追求在外面轟轟烈烈，那個價值空得很！裡面是真真實實的，我們自己裡面有平安，也能把平安分賜給別人，這是真的生命價值、真的信仰價值。願主祝福我們，憐憫我們！

## 六、生來瞎眼之人得醫治的神蹟（9:1-25）

這一個生來瞎眼的人，按人說他很可憐！一個人從母親生下來就是瞎子，這個世界什麼樣子他沒有見過；什麼是太陽、什麼是月亮、什麼是人、什麼是動物、什麼是山、什麼是水，他一樣也不懂得，只是聽別人說說，在他的想像中，什麼是什麼樣子就是什麼樣子，真是可憐得很！

### 1、凡不認識神的人，都是屬靈的瞎子

我們想到沒有，一個不認識主耶穌的人，活在世上就與這個人一樣，生來就是瞎眼的。有很多人說：“沒有神，哪裡有神呢？你把神拿過來叫我看看，我才承認有神。”對於這樣的人，神就是向他顯現，他也不認識神，因為他是瞎子，他是憑感覺摸的。光憑感覺、不憑信心，哪裡能夠認識神呢？

多少人想信心太渺茫了，看不見摸不著，怎麼信呢？但是從神來看，凡是看得見、摸得著的東西，真是虛空得很！那看不見的才是真真實實的。但一個沒有信心的人，不懂得這個奧秘。人不在信心裡面，神的作為他不懂得。雖然見過太陽、見過月亮、見過山、見過水、見過草、見過野獸、見過人類，都是憑他們肉身的感覺來認識的。人這個樣子，羊那個樣子，山這個樣子，老虎那個樣子……這些東西都是神所造的，都是必壞的，都不是真實的。真實的是在神的旨意裡面，是在神的話語裡面，是掌管這些事物的主。雖然用肉眼看不見，卻是永存的，是真實的。主耶穌說：你的信心若象芥菜種那麼大，可以把山投在海裡面，把桑樹種在水裡面。人聽見了這話就覺得太稀奇，能移山倒海，這個人真是了不起，是個神人，不是凡人。其實一個真正認識神的人，真能移山倒海。這不是人能，是他認識神了。

我們聽到過很多這樣的見證，難道你能說不是神的大能嗎？有些難處比山還大，是怎麼走過去的？因有神的同在，很輕省地就能走過去，大山擋不住路；海洋攔不住路，因為這都是神的作為，神的確能夠轉變一切的環境。

人若憑著肉眼、憑著肉體的感覺活在世上，就太有限了。我們能看見幾樣東西呢？能看多遠呢？因為環境和物質是限制人的。唯有在主耶穌基督裡面，神把心眼打開後，才能看到許多超乎生理之外的事情。可惜我們信心的眼睛睜不開，真是可憐得很！光憑著感覺摸來摸去，有限得很！反過來說，我們不憑感覺、不靠感覺、不靠觸覺、不靠視覺，只憑信心就大有榮耀。不但不灰心、不難過，還大有盼望，神才能藉著我們去作大的工作。

我們聽說過蔡淑娟的見證吧！她有什麼本事、她有什麼口才、她有什麼學問，她因得了一個特殊的病，被關在黑暗的屋子裡五十多年，真是比坐監還要苦，好象被判為無期徒刑一樣。人類把她忘掉了，甚至最親信的人也不在提到她。但她是神的使女，是為遵行神的旨意，有神大的託付在她身上，

到了時候就實現了。她現在已經被主接去，她在神面前所作的，恐怕在人類歷史上不算小事，超過政治家，超過軍事家、超過教育家。特別在神面前永遠被紀念。

神的旨意我們無法猜透，因為沒有那個屬靈眼光。人們常說‘鼠目寸光’，恐怕我們還不夠寸光呢！只能看見眼前這一點。凡對我有益處的，我都願意作；凡是沒有益處的，我就不願意去作。神的意念並非人的意念，他的道路高過我們的道路。他的旨意在天上通行的時候，有他長遠的計畫，我們的眼光無法看得清楚。

我在南陽監獄的時候，有一天放風曬太陽。忽然有個小事叫我很得益處，我始終不能忘懷。我低頭一看，地上有一隻螞蟻，跑來跑去。我就跟它開玩笑，拿個小棒畫個圈圈。它跑得很快，剛剛跑出圈圈，我就把它拿回來放在當中。它又開始跑，跑了好長時間，我又把它拿回來。反復了好多次，它不懂得這是為什麼，只是拼命地跑，要跑得遠一點，好躲開這突然來臨的事。它也不明白我在上邊，只是輕輕的就把它拿了回來。它跑了半天，也是白跑，還是被拿回來。

我在這樣玩的時候，聖靈說：“孩子！你還不如它呢！你想跑出神的手心嗎？我畫的圈圈，你不想呆在那裡，你能跑出去嗎？你跑來跑去，我還把你拿回來，你往哪裡跑呢？服在我的手下吧！”

我裡面馬上亮堂，眼睛明亮了：“主啊！我不在急著叫你把我釋放出去了。你的安排都是好的，我跑不出你的手心，我願意服在你手下。服下來幹什麼，我不知道。你的旨意我不知道，也不能明白。”

是的，我們的眼光太淺，甚至是生來瞎眼的人，沒有見過神的光、不懂得神的計畫、不明白神的旨意。照著我們的意思要這樣、要那樣。不成功就奮鬥、就掙扎，越奮鬥越掙扎越吃苦。

在我住的地方養了一隻小貓，它到處跑，還往身上爬，我就用繩子把它拴起來。它就拼命地掙扎往外跑，跑了半天，我用繩子一拉又把它拉了回來。我看著很有意思！我們象小貓一樣，跑吧！繩子牽著你的，你跑得很遠，繩子一拉，就又把把你拉回來，你往哪裡跑呢？

人在神面前就是這麼愚昧，因為我們沒有這個眼光。我們不清楚神旨意的時候，只管安息在神的懷抱中，“神啊！你會安排我的人生，我躺在你的懷中，你會負責我的人生道路的。”明天怎麼樣！明年怎麼樣！後年怎麼樣！神都安排好了。只要我們聽神的話，在神的光中行走，越看越亮、越看越深、越看越遠、越看越透，不在只看眼前的事物了。

## 2、神願人接受真光，信他是神子

這個生來的瞎子，在沒有醫治以前，聖靈說：“趁著白日，我們必須作那差我來者的工，黑夜將到就沒有人能作工了，我在世上的時候是世上的光。”這個瞎眼是因為沒有光，聖靈就把這個光的問題顯示出來，叫使徒約翰寫下來。耶穌來到世上是作什麼的呢？他說：“我是世上的光，跟從我的就不在黑暗裡走，必要得著生命的光。”耶穌是世上的光，這光就是人的生命。我們裡面有了光就有了生命，沒有光就沒有生命，就是這個意思。

什麼是光呢？主耶穌就是光。我們裡面有光才能認識主耶穌，我們的人生就不黑暗，就不盲目、就不瞎碰瞎撞，因為認識了耶穌。

怎麼認識耶穌呢？是他安排我的人生，他引導我，他安慰我，他保護我，他也管教我。凡是他的旨意我都要行，因為都是好的；不是他的旨意，我不再去追求，這就是在光中行走的。但是我們誰在光中行走了呢？沒有一個人。就是在主裡面蒙恩多年的人，也不肯在光中行走。卻願意照著自己的意

思行，‘我要這樣、我要那樣。’我們能這樣，能那樣嗎？我們跑了半天，主用個小指頭一挑就把我們再挑過來。我們為什麼不肯安息在主的手裡面呢？因為我們裡面的眼睛是瞎的，看不見神的旨意，也不認識主那奇妙的作為。

哪裡有神呢？神在哪裡呢？神就在我們眼前。中國有句俗話說：“抬頭三尺有神明。”這是古人的經驗，你能說沒有神嗎？一個認識神的人，還不承認神的作為嗎？神晝夜看著我們，保護我們、安慰我們、管教我們、又引導我們。可是我們裡面沒有光，看不見，在黑暗裡摸索。主耶穌來是叫我們看見光，他是世界的光，要把這光賜給我們。給我們作什麼呢？趁著白日可以作工，在光中行走也不至於跌倒；有光就不至於走錯道路；有光就不至於懶惰。

白天睡大覺的人是生病的人。不生病的人就不肯睡覺，就是不幹活也要活動活動，因為是白天。到黑夜還忙的人，除非是加班工作。就是加班工作也需要把電燈拉開，沒有光不會加班的。若都是黑夜的話，只好睡覺。為什麼信徒懶惰、打盹睡覺不警醒呢？因為裡面沒有光。是主耶穌不與你同在、不看顧你嗎？不是的。因我們的眼睛是瞎的，看不見這光。太陽在空中每天運行，這個生來瞎眼的人一點也看不見，不知道太陽是什麼樣子，我們就好象這個生來瞎眼的人一樣。

### 3、神讓難處臨到，為顯神的作為

耶穌和門徒過去的時候，看見一個生來瞎眼的人，門徒就向老師提出一個問題，說：“拉比！這人生來是瞎眼的，是誰犯了罪？是這人呢？是他父母呢？”人類的思維就是這個樣子，一碰見問題、一碰見難處、或者碰見別人有什麼特殊情況，就要思想：這人的良心一定不好，是天要報應他；或說是他犯了罪，所以會有這特別的遭遇，這是人的一種是非之想。主說：“也不是這人犯了罪，也不是他父母犯了罪，是要在他身上顯出神的作為來。”

人活在世上，難處不能沒有、遭遇不能沒有。我們不能說，這些遭遇一定是因他犯了罪。有時候，可能是因犯了罪而導致的，但若都以這個觀點來看待，是不大準確的。不管怎麼樣，難處的臨到，都是神要彰顯他奇妙作為的時候。沒有難處誰需要神呢？沒有痛苦誰求告神呢？沒有疾病誰肯找神呢？人來找神，都是因為難處的臨到，或是疾病、或是厄運，到了絕境沒有辦法的時候，“神啊！救救我吧！可憐可憐我吧！”在難處裡面，人才肯到神面前來。凡來就近神的人就蒙了恩典。我們回想一下，凡事平平安安、一帆風順、飛煌騰達、青雲直上的人，能認識神嗎？很難很難的。就是有一點認識，也是頭腦的認識、書本的認識、知識的認識、道理上的認識，在生命裡面還是對耶穌模糊得很！

同工們！你們聽了我的見證以後，肯定有個結論說：“你所信的神是真神、是活神。”我也承認我所信的神是真神、是活神，一點虛頭也沒有。不管誰用什麼方法來動搖我，也動搖不了我的信仰。我在神面前說實話：“我沒有見過什麼異象；也沒有被提上過天。”為什麼我的信仰這麼堅定呢？因為我在諸般的患難裡過來了。誰能救我呢？誰能醫治我呢？誰能保護我呢？只有神，就是我所信的主耶穌基督。除他以外，我沒有任何的依靠，從此我才知道，我所信的神是真神、是活神。諸般的難處叫我認識到，我的神是真神、是活神；難處擦亮了 my 眼睛；難處引領我來到神的面前。我信的耶穌不是迷信；不是美國人的耶穌；不是洋教，則是我的神、我的主。我禱告他、仰望他時，他就能救我；在急難的時候，他能拯救我。按人看，每一次的遭遇都是完了，但是主耶穌一來，就成了，是主耶穌成了。我信的耶穌可信可靠，所以我要傳揚他、見證他。

你們每一個人是不是這樣的光景呢？經過一些事情之後，才知道我的神是真神、是活神。別人再想推翻你的信仰也是不能的，因為你親自經驗過、親手摸過、親耳聽過、親眼看見了，這是不能否認的。你的疾病是誰給你治好的；你的難處是誰給你帶過來的；不少大的事情是誰給你解決的，都是因為你所信的耶穌，這個是否認不了的。你否認，是罪上加罪，良心裡更加不安，因為屢次的經歷和體驗，不得不承認耶穌是救主、是真神，信仰才能堅定下來。這樣堅定的信仰才能幫助別人，才能把耶穌基督介紹給別人。

但是很可惜！很多基督徒碰見弟兄姊妹有難處、有病疾，第一個思想就是：“這個姊妹可能有隱藏的罪；那個弟兄肯定有敗壞的事情，神要懲罰他、管教他。”很少有人說：“這個弟兄有病是神特別的愛他！那個姊妹有難處是神憐憫她，是主安慰她、是主保護她，是主要顯出他奇妙的作為來。”這種思想很少有，能到這個地步，他的靈性就夠高了，不再隨便去論斷別人，也能夠體恤到別人的軟弱。

門徒們的這種看法，很不客觀，認為“這個人從小就得這樣的病，肯定是他的前輩做了壞事情，報應在他的身上。他們用因果關係來斷定神的作為。按中國人的說法：“就是善有善報，惡有惡報，善惡不報，時候不到。”這是佛教的思想。但聖經上說：“按著各人所行的報應各人。”你行善、你作惡，到審判台前的時候照著各人所行的受報應。今天在現實生活中，若不照神的話去行，神就要管教。用災難管教；用疾病管教；用患難管教，藉著管教叫我們承認神的作為。‘主啊！我作錯了，我沒有聽你的話。’這是管教的問題，不是報應的問題。

我們不要用這個道德觀念、善惡觀念來判斷一個人的遭遇是好是壞、是正是不正，這個是不正確的。主耶穌說：“也不是這人犯了罪，也不是他父母犯了罪，是要在他身上顯出神的作為來。”若是沒有特殊的遭遇就顯不出神的大能來，也顯不出神的拯救來。真是感謝主！主耶穌說的這句話，給了我們多麼大的安慰。在我們遭遇非常事的時候，或有特別疾病的時候，當然我們要省察自己，‘得罪神沒有！對不起人沒有！’把我們的罪認清楚以後，疾病和難處的問題就不要再發愁它，安靜等候在神的面前，神要在我們身上彰顯他奇妙的作為。

所以，我們在難處當中，千萬不要著急，也不要拿門徒們的這個眼光來對待任何一個肢體、一個姊妹。要用神的話來安慰說：‘決不是他犯了罪、也不是他父母犯了罪，是神要在他身上顯出神的作為來。’我們不要用這個世俗的眼光判斷一個人，‘這個人對，那個人不對；這個人被神祝福，那個人被神咒詛；某某人他有隱藏的罪。’他們可能是有些問題，但那是他和神之間的問題，我們不要下這個結論，這個評論不公正。即是他犯了罪，神知道。他是神的孩子，神不會放過他的。他若不悔改，神會管教他的。我們為他禱告，安慰勸勉他就夠了。

我們若論斷別人的時候，神說：‘你的罪也不少吧！你是義人嗎？你的罪比他少嗎？說不定你所犯的罪比他還要多呢？’早幾年，幾個肢體開大會控訴我的時候，我也覺得冤枉得很！我從來沒有定過別人的罪，他們為什麼控告我呢？當時神就對我說：‘你冤枉嗎？他們所控訴你的話，在我看來連萬分之一也沒有講到。’主這樣一指正我，我不敢說冤枉了，‘主啊！我願悔改，他們講我的事雖然是錯的，所說的話也沒有錯。’主這樣對我一警戒，我才從心裡放下來，一點也不難過了。不但不難過，反過來還愛他們，又為他們禱告。

求主開啟我們的眼睛，不但叫我們看問題客觀，也不錯解主的心意，神要藉著這個生來瞎眼的人得醫治，叫眾人都知道，也認識到主耶穌就是世上的光，要叫那不能看見的，可以看見。可以看見那真實的、可以看見那永遠的生命、看見那神為人類設立的唯一的救恩，就不再追求那虛浮的東西，去享受那屬天的存在永世裡的福份。一切屬世屬物質的東西都是假的、都是虛空的，如同草上的花，花必稠謝，草必枯乾，只有遵行主的道才能永遠長存。

我們的眼睛若睜不開，就看不見這真光，更不會接受這真光，就不可能順服主的旨意。問題一來就會考慮得失問題、榮辱問題。當我們為自己考慮的時候，怕受羞辱要受更大的羞辱、怕受損失說不定損失會更大、我們越為自己打算越得不著、我們越把自己捨棄，為主的旨意而活著，主所給我們的要超過我們所求所想的。

主耶穌對彼得說：“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你們這跟從我的人，到復興的時候，人子坐在他榮耀的寶座上，你們也要坐在十二個寶座上，審判以色列十二個支派。凡為我的名撇下房屋，或是弟兄、姐妹、父親、母親、兒女、田地的，必要得著百倍，並且承受永生。”（太 19:28-29）意思是說，只要為主的緣故舍去一切的，不但要得著地上的百倍，還要承受永生。我們一切享受、一切的需要主耶穌都要負責任。

我在基督裡說實話，今天我從主所得到的恩典，按我的本性來說，已經超過一百倍、兩百倍也不止。我若不跟從主，能跑遍全中國嗎？我能有那麼多的錢作路費嗎？到哪裡去誰歡迎我呢？克林頓我能認識嗎？我能到以色列去參觀嗎？若不是信耶穌的話，這一切的一切，我做夢也不會想到的。主耶穌沒有虧待我，跟從主實在是太上算。主叫我受窮苦也是上算的，主叫我坐監更是上算的，光會享福不會受窮苦那不是真的跟從。主耶穌一生就是受苦的，我們受一點苦，和他表一表同情，這是合情合理的，心安理得的，才是真的愛主。

#### 4、凡被神拯救的人，都是神的見證人

一個被主醫治的人，就是一個能為主作見證的人，不管外界有多少攔阻和干擾，總是能站在神這一邊說：“他是個罪人不是，我不知道，有一件事我知道，從前我是瞎眼的，如今能看見了。”可能眾人都在疑惑，甚至連自己的父母也不敢直接的承認，但我自己知道我是一個被主拯救過的人，我就要在主的引導下，去承認他，去信他，去順服他的旨意，活出一個能夠榮耀神的生活來。

我們從這一個生來就是瞎眼之人的改變，可以得一個深刻的教訓，我們原來也是一個什麼也看不見的人，只能看見自己肉體的需要，不能看見永遠的歸宿，不能看見那能夠存到永遠的屬靈實事，更不能看見唯一能夠救我們的救主耶穌基督。主耶穌基督是世界的光，他照亮了我們的心，將那賜人智慧和啟示的靈賜給了我們，這不是因為我們好，乃是神的恩典，所以我們不要看自己過於所當看的，要活在神的旨意中。只要是主所安排的，都是好的。應當說：“主啊！感謝你，我是罪人，你這樣恩待我，我要好好地為你活著，為你作那美好的見證，叫別人看見我們的改變，也從我們身上看見神，好叫神因我們得著榮耀。

#### 七、拉撒路從死裡復活的神蹟（約 11：1-44）

我們大家，只要是看過聖經的人，都知道主耶穌叫已經死了四天的拉撒路從死裡復活的記載。叫死人復活的事在世界歷史上是從來沒有過的事，只有聖經裡面告訴我們，神的兒子主耶穌基督，好幾次叫死人復活。就如，主叫拿因城寡婦的兒子復活；主使管會堂的睚魯的女兒達裡達古復活；主叫拉撒路的復活最為榮耀，最能顯出神的大能來。因為他已經死了四天，被埋在墳墓裡面，他的姐姐說：‘已經臭了。’也可能是熱天的時候，猶太地的氣候要比中國的溫度高上好幾度，屍體可能是臭了。一個人已經死了、臭了，還有什麼希望呢？一個人被埋在墳墓裡就沒有了希望，何況又發臭了，更是沒有希望了，完全和世界斷絕了關係，不可能再和人有交通了。哪裡曉得神的兒子主耶穌基督，就把這個死了發臭的人從墳墓裡喊了出來，重新又活起來。這是何等大的神蹟啊！

### 1、人類最大的需要是生命

可是，稀奇得很！在前面的三卷福音書馬太福音、馬可福音、路加福音都沒有記載這個神蹟。我看來去看去，看了好多遍，不懂得是什麼意思，這麼大的神蹟，馬太為什麼沒有記載！馬太不知道嗎？不可能不知道。馬可沒有聽說嗎？彼得不會不跟他講的。路加那麼細緻地調查主耶穌的事蹟，這個神蹟為什麼沒有調查出來嗎？更不可能了。為什麼聖靈不感動他們三個人寫出這個神蹟呢？到最後卻叫約翰寫了出來。

以上的三卷福音書寫的比較早，已經在世上傳流了好幾十年。到約翰九十多歲的時候，聖靈感動他把約翰福音寫出來，這個神蹟才被顯示給世人。

這是什麼意思呢？我們雖不能完全明白，但知道有神的大奧秘在裡面，更叫我們知道神的作事是有次、有序、有規劃、有步驟的。神在一個人身上的工作，不但不亂，也不會忘記的，何況這麼大的一件事情他會忘掉嗎？神不會忘掉的。神不叫在前面寫，有他更大的旨意隱藏在裡面。

我們想想看，約翰福音的宗旨是什麼呢？講的是生命之道。約翰壹書第一句話就說：“論到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，就是我們所聽見、所看見、親眼看過、親手摸過的。”（約壹 1:1）約翰的一生是活在生命裡面，他受的託付就是把生命的信息傳給教會、傳給世人。

這個世界從亞當犯罪以後，到底需要什麼？是需要環境舒服嗎？是需要肉體健康嗎？是需要智慧發達嗎？都不是的。最大的需要是生命、是愛。所以主耶穌說：“我來了，是要叫羊得生命，並且得的更豐盛。”

很多人跟從耶穌，跟從了一半就不再跟從；很多人跟從耶穌，跟著跟著卻摸不著了道路。原因在哪裡呢？主要的原因是把主的救恩宗旨忘掉了，或說沒有看清楚。主耶穌來到世上不但行了神蹟，也講了很多道理。主所行的神蹟，世上的人行不出來、哲學家行不出來、慈善家行不出來、宗教家也行不出來、政治家更不要提了，世人一切所行的只能給人帶來死亡，不能使人活起來。

唯有這個神的兒子耶穌基督、拿撒勒人耶穌，把復活的生命帶給人類。只有他是救主，誰也不能否認。主耶穌基督從死裡復活已經兩千多年，這復活的生命一直在發展，越發展越興旺，越發展越顯出神的榮耀來。死亡的勢力、陰間的權勢雖然竭力抵擋，但這復活的生命象大洪流一樣，越流越勇，因為他是活的生命。

人類的需要不單是外面的東西，物質的缺乏、精神的苦悶、肉身的軟弱，這是人類痛苦的感覺。單從感覺上去看，‘這個人太軟弱、生命不夠堅強、身體不太健康。’反過來說：‘這個人剛強、生

命豐盛、身體健康，那就是幸福。’ 若想將生活進一步的好起來，發現面臨的環境處處都是艱難的。就如下一年想得一個好收成，把種子種下去以後，長出來的不單是種子，還有野草、荊棘。我們必須想辦法把它除掉，讓禾苗成長，才能得到糧食養活我們的肉身，看來人在世上活著是多麼的難啊！

單說這個身體，還需要這，還需要那，能不能夠得到解決呢？幾千年來叫我們看見，人難得無法解決。人奮鬥了一輩子，費盡了心機，用盡了力量，為了吃、為了喝、為了穿，還是吃不飽、喝不足、穿不舒服，人就是這麼可憐！

這樣看來，人類都是忘記了真正的需要不是這一些，而是生命上出了問題。我們不得不承認，人類最需要的是生命。人為什麼要吃呢？為了養活生命。為什麼要喝呢？為了滋潤生命。為什麼要穿呢？為了保護生命。吃好、喝好、穿好、住好以後，有沒有把生命保護住呢？一點安全感也沒有。只保護了個肉體殼子，真的生命是保護不住的。用了十年、二十年、八十年、一百年的工夫，把生命保住了嗎？沒有，還得要死去。人真是痛苦得很！人真是愚昧得很！

人類的問題決不是外面的問題，人類的需要決不是肉身的需要，更不是環境改變的問題，而是生命的問題。人類不承認是神創造了人，也不承認生命是神賜的，只用自己的辦法來維護生命，維護來維護去，不但維護不住，反而越維護生命越敗壞；需要越多越痛苦。要知道生命是在神的手裡面。若不承認生命是屬於神的，就要多吃苦頭。

## 2、能養育生命的是神的話

主耶穌道成肉身來拯救人類，並不是要改變改變人的生活環境、安定一下社會秩序，而是要從人的生命裡面開始改變。主耶穌在拿撒勒凡事受了試探以後，就從拿撒勒走出來傳天國的福音，遵隨著神的旨意來拯救人。魔鬼就來引誘他、試探他，對他說：“你若是神的兒子，可以吩咐這些石頭變成食物。”（太 4:3）你不是想拯救世界嗎？你自己吃飯的問題還沒有解決，四十天沒有吃的，餓著肚子，怎麼有力量拯救世界呢？你若是神的兒子可以吩咐這塊石頭變成餅，首先來滿足你自己的需要。魔鬼想叫主耶穌先滿足自己的需要，才能說明別人，使別人的需要得著滿足。這個道理從表面看起來很對，‘你自己還沒有吃的，怎麼能拯救別人呢？那是不可能的。它沒有想到主耶穌說：“經上記著說，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，乃是靠神口裡所出的一切話。”食物不能養育人的生命，只有神的話才能養育人的生命；食物是暫時的，不是長久的。我們活著不是單靠食物，若沒有神的話，食物永遠不能養育人的生命。

今天活在世上的人，是整天的吃，拼命的吃，他們的身體健康了嗎？不再生病了嗎？吃的越多，得的病越奇怪。你們看見沒有！現在的怪病都出來了。所以人必須回到生命裡面去追求，把生命的問題解決後，物質的問題是其次的問題，是隨之就能解決的問題。

主耶穌勝過了魔鬼第一次‘物質需要’的試探。肚子餓是需要吃，但是為了遵行神的旨意，神的話就是我生命的供應，比食物更是重要，我來並不是為了滿足肉體的需要。我有權柄可以把石頭變成食物，但我不去那樣作。我寧可先執行神的話，肚腹的饑餓，餓不壞我，也餓不死我。

說到這裡，我可以見證說：有一個弟兄，一九八三年因主的緣故被關起來，七十一天沒有吃飯，也不說話，也沒有餓死；還有個長老在上山禱告，四十八天不吃不喝，身體很健康地下了山。就我所知道的也有很多奇跡出現。為什麼他們有這樣的經歷呢？因為他們活在神的話語裡面，為了遵行神的

旨意，寧肯死也不吃，神就幫助他們，在神凡事都能。也說明神的話大過了物質。可惜我們都被這物質困住，若能打破這物質觀念就可以大得釋放。神的兒子耶穌勝過了這一關，食物我是要吃的，但我要按著正常的規律吃；不應當吃的，我決不能夠吃。不吃就能餓死嗎？不可能的，因為生命在神手裡面。

魔鬼第二次攻擊又來了。魔鬼就帶他進了聖城，叫他站在殿頂上，對他說：“你若是神的兒子，可以跳下去，因為〔經上〕記著說：‘主要為你吩咐他的使者，用手托著你，免得你的腳碰在石頭上。’”（太 4:5-6）這是什麼意思呢？好叫人看見，這麼高你跳下去沒有被摔死，就認為你這個人是個奇人、是神人，好來崇拜你，你的名望就可以高起來。

撒但試探的第一步是叫我們為肉體的需要去忙碌。第二步的試探是叫我們為著虛名去追求。我們有了好的工作、有了舒服的房子、有了美味的飯食，但在人群當中沒有名望，還是抬不起頭，仍是不能滿意，於是就來了一個意念，叫多人看見我，就點頭哈腰，對我佩服恭維、我這個人才有價值，才是人上人。

真有價值嗎？虛榮能滿足生命嗎？許多人追求虛名、成了英雄、成了皇帝、成為文學家、哲學家、政治家……，最後怎麼樣呢？他們滿足了嗎？他們的人生有價值嗎？不但沒有價值，甚至更卑鄙、更萬惡，為了他們的名聲，不知害了多少無辜的性命。但是很多人勝不過這一關，認為‘人不為著名活著，有什麼意思呢？’整天奮鬥掙扎，苦心積慮地要得好名，最後名也沒有得著，反而身敗名裂。

多少時候，我們實在被虛名纏得牢牢的，無法勝過。我們若能勝過虛名就真的得到了解脫，得到了釋放。‘人說我好，我也不去誇耀自己、也不清高；人說我不好，我也不悲傷、也不退後。你有人生觀，我有我的人生觀，各人照著自己的人生方向走就是了。’但是沒有人勝過這一關，只有神的兒子耶穌基督勝過了這一關，所以他說：“經上記著說，不可試探主你的神。”

人為了要“虛名”，就會產生試探神的後果。為什麼夏娃會犯罪？她真是沒有吃的嗎？真是肚子餓了嗎？不是的。樂園裡沒有饑餓，生命樹的果子你可以隨意吃。不但生命樹的果子可以隨意吃，其它樹上的果子也可以隨意吃，惟有園當中那棵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不可以吃，因為吃的時候必定死。

因此夏娃心裡不滿意，認為‘這麼多樹上的果子都可以吃，為什麼神不叫我吃這棵樹上的果子呢？什麼意思呢？神還有保留、神不愛我。’由於她裡面有這個欲望，想達到吃的最高的標準，就給撒但留了機會。撒但就鑽了進來說：“神豈是真說，不許你們吃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嗎？”女人說：“園中樹上的果子我們可以吃，惟有園當中那棵樹上的果子，神曾說：‘你們不可吃，也不可摸，免得你們死。’”（創 3:2-3）夏娃又加上了一句說：“也不可摸。”這時她的欲望更是發動，就把神的旨意更改一下。為了使自己的欲望高一點，名望高一點，就把聖經真理改變改變，不照真理去傳去行。

我發現很多的異端、邪說，他們都不講十字架。呼喊派不講十字架；摩門教也不講十字架；東方閃電更不講十字架。他們說十字架過時了；恩典時代過去了，已經到了國度時代，這是胡言亂語。他們不講十字架，卻講新奇的道理、講新發明、新亮光、新啟示。啟示來啟示去，不管有多少啟示，若沒有十字架，這些啟示都不能救人。

所以，我們要注意這一點，沒有十字架的道理，我們要謹慎接受。當然不是說，每一篇道理都在講十字架，而是說任何一個道理都要與十字架上的生命有聯繫。十字架告訴我們，除去舊生命，帶出

新生命來；除去罪惡，帶出基督來。除他以外，別無救法，他是唯一的中保，是藉著十字架把救恩作成功的。人一離開十字架，就沒有辦法到神那裡去，也沒有方法勝過舊生命。我們可以從這裡分辨出真與假、對與不對來，這是實在的光景。

主耶穌視破了撒但的詭計，‘你叫我跳下去的目的是叫我出名，是叫別人稱讚我，是叫別人崇拜我。’聖殿真是雄偉，有十層樓那麼高，若是跳下去摔不死，這不是很有名了嗎？別人都會稱讚說：‘你是神人、你是奇人。’主耶穌看透了撒但的這一招。人所需要的不是名望高，名望高沒有什麼意思，所以我不試探神，撒但退去吧！

撒但的第三次試探來得更加厲害，魔鬼又帶他上了一座最高的山，將世上的萬國與萬國的榮華都指給他看，對他說：“你若俯伏拜我，我就把這一切都賜給你。”（太 4:8-9）撒但把萬國的榮華都指給主耶穌看，意思是說，這一切是亞當交付我的，不是我偷來的、不是我搶來的，我有合法權利。我掌管這一切以後，把人都敗壞了。你是神的兒子，你來要拯救世界、拯救人類，怎麼拯救呢？我叫人生病，你叫人不生病；我叫人貧窮，你叫人富足；我叫人彼此相恨，你叫人彼此和平……，這樣就可以叫世界太平，叫人類得到拯救，這不就好了嗎！人類不在生病、也不在貧窮，彼此和睦，這不很成功了嗎？你何必上十字架呢？何必去死呢？那個路太苦，也太愚昧，付那麼大的代價，還不能馬上成功，還需要多少年也不知道。

現在我向你宣佈，我先投降你，不在和你打仗，我把權柄交給你，我靠邊站，你可以支配世界。你把人類的疾病拿去、把人類的貧窮拿去、把人類的罪惡拿去、把世間的不平等拿去，叫人民過好日子，你的任務就完成了。不過有一點，你不能不承認，總權在我手裡面，是屬於我的，我治理不好，你來治理；我當主席、你當總理；我當皇帝、你當宰相，可以吧！主權是我的，治理權是你的，政策你執行，這個我不攔阻你，你不就成功了嗎？你何必上十字架呢？撒但的這個迷惑大得很！這就是將‘成功的欲望’放在主耶穌的裡面。

我發現多少弟兄們，年輕的時候那麼愛主，那麼為主吃苦，熱心追求。工作幾年以後，事業沒有成功，手下沒有部隊、沒有群眾，沒有人服從，就認為‘我做的是什麼工作呢？’青年的時候將自己奉獻給主，沒有做出什麼成績，這不是很可惜嗎？這就是因為‘成功的欲望’把很多天國的英雄都拉下去了。

掃羅為什麼失敗呢？他就是要作英雄。本來很謙卑的說：“我不是以色列支派中至小的便雅憫人嗎？我家不是便雅憫支派中至小的家嗎？你為何對我說這樣的話呢？”（撒下 9:21）當別人不服氣他的時候，也不去追究他們，因為我的國還沒有建立好，看起來好像一個大度量的英雄，眼光看得也很遠。當他的國建立好以後，‘成功的欲望’越來越強，任何人也不能高過我，我只能比別人高一頭。當大衛打敗歌利亞的時候，掃羅應當歡喜，應當愛護大衛。

當婦女們高唱“掃羅殺死千千，大衛殺死萬萬。”的時候，一個千千萬萬，掃羅‘成功欲望’的火就被挑了起來。一個放羊孩童，你是我的百姓，萬萬歸你，千千給我，就剩下寶座、皇位沒有給你了。我幹了那麼多年，幹的是什麼呢？你成了領袖，把我放在哪裡呢？由於這個‘成功欲望’的促使，說什麼也不能讓大衛活著。你能違抗神的旨意嗎？一次不能殺死大衛，兩次不能殺死大衛，還是不能醒悟，處心積慮地非把大衛殺死不可。神不許許你能把大衛殺死嗎？你碰也碰不住他。相反的，你的

命隨時都在大衛的刀下，但是大衛不殺你，因為大衛不是為要當英雄，他是要遵行耶和華的旨意。大衛寧願受苦、漂泊、被害，不願意違背神的命令，他不是為要作大事業、幹大工作，是為要遵行神的旨意。跑就跑、躲就躲、漂泊就漂泊。我們將這兩個人比一比，哪個是王？哪個生命好？哪個能救命？哪個能救國？一清二楚。所以‘成功的欲望’不但是最難得勝，也是最能害人的。

撒但的意思是，‘你可以把你的國治理好，但總主權是我的。承認這是我的產業、我的國家，因為我是世上的王。’用成功的欲望迷惑主耶穌的眼睛。從外表的現象看，是能把人救出來。但從本質上看，現象雖好了些，內在的生命並沒有改變。

神的旨意是叫人生命得以改變，恢復和神的親密關係，然後才能恢復人與人的關係。若和神的關係恢復不好，和人的關係再好也是空的。好一陣子就會崩裂；好著好著就爭執起來。今天是好朋友，明天可能就成了死對頭，因為和神的關係沒有恢復好，和人的關係就是暫時的、就是表面的、就是紙糊的關係，那不是真好。

只有回到神的面前，“我愛弟兄、我愛姊妹。弟兄！不是你得罪我，是我虧欠了你；姊妹！不是你對我不好，是我虧欠了你。”我們恢復了和神的關係，向神認罪以後，‘我應當愛我的弟兄、愛我的姊妹。’我們和弟兄姊妹之間的關係，再也不是外表人情的關係。神的旨意是叫我們走十字架的道路，我們不上十字架，肉體關係再好、環境再好、精神再好，那是假的，是暫時的好，轉眼就不好了。人與人之間有利益就是好朋友，永不可破；利益發生衝突時，就是死對頭，是最兇惡的敵人。這是真的好嗎？不是。

撒但試探人最厲害的方法，就是促使主耶穌的成功欲望。為了成功的緣故可以接受很多方法，不再走十字架道路，不需要再上十字架。主耶穌可以下個命令，一切難處可以過去，人就可以過太平日子。這是真的成功了嗎？似乎是成功了。但是這一段時間過去，人就不會死了嗎？人的肉身能活兩百歲、三百歲、五百歲嗎？能永遠活下去嗎？總有一天會死的。這一代的人一死，下一代人的難處、各種的痛苦、審判的驚駭都來到了，結局往哪裡去呢？還是舊生命，就得舊生命的結局、沉淪滅亡。從此看來，這個救恩不能救我們到底，是肉身的得救，裡面沒有改變，是亞當的老生命、是敗壞的生命、是犯罪的生命。神說：‘我不能把你接納到我家裡來，因你是犯罪的生命、是舊生命，就到舊生命的歸宿裡去吧！’這成功了嗎？不但沒有成功，而是更加滅亡。主耶穌看透了撒但的陰謀，我來不是要成功的，不是作大事業的，不是叫人佩服我的，我來是要遵行神的旨意。怎麼遵行呢？“撒但退去吧！經上記著說：當拜主你的神，單要事奉他。”

什麼叫事奉呢？就是聽主的話，照著神的意思過我們的人生、走我們的道路、作神托負我們的工作。神所給我們指定的道路，一步也不能減少，也不能拐一個彎，因為神早已定好了。“神啊！我來了，為要照你的旨意行；我的事在經卷上已經記載了。”（來 10:7）

我來是幹什麼呢？是要生在人之下，過最卑微、最貧窮的痛苦生活，最後被掛在十字架上，受死埋葬，第三天從死裡復活，勝過罪權，勝過死亡，勝過陰間，把救恩作成。撒但！你的死權在我身上沒有了權勢，因為我是無罪的神的生命。只要人肯承認我、相信我，在我面前認罪悔改，我就把復活的新生命賜給他，放在他的裡面。這一信，他的人生就起了變化，和神就有了生命的關係，天上的神就成了他的阿爸父，這種生命關係是永遠也不能斷開的。

從與神聯結的那一天起，這新的永遠的生命在他的肉身上逐漸顯明出來。為了證明這新的生命是真的，不是假的，神就把老的屬亞當的生命留下來。好叫我們知道新生命有價值，舊生命沒有價值。也叫我們經歷到‘老生命是什麼情況，新生命是什麼情況；靠近神是什麼樣子，離開神又是什麼樣子。’這新老生命發生爭戰衝突時，就清楚我們的人生有了改變。

從前撒個謊高興得很！感覺自己巧妙得很！能把別人騙住，證明我得勝，我聰明。現在不行了，說一句虛空、不實在的話，裡面難過得很！自己再定自己的罪，‘你若在撒謊，騙人，會更對不起神。’真是莫名其妙，怎麼有這個感覺呢？從前占個便宜，還認為光彩，不會佔便宜還算什麼人呢？若是吃個虧，被別人玩笑，被別人套住，就覺得自己太傻瓜。現在占了便宜，裡面難過得很！像敲大鼓一樣，‘你怎麼占別人的便宜，你是神的孩子。’想禱告卻禱告不通了，和神的交通也達不上去了，這是什麼原因呢？因我占了別人的便宜。是誰告訴你的？沒有人告訴我，是我靈裡光照我的。有一個力量叫我擺脫佔便宜的這個欲望。慢慢的那些老生命裡面的舊東西一點一點地改變過來。新的生命誠誠實實的、溫溫柔柔的、謙謙卑卑的、剛剛強強的健康起來。

這個新生命不是父母給我們的生命，這個新生命不受撒但和死權的控制。經過各種磨煉、挫折以後才明白，生命重要，靈魂重要，信耶穌不是講空話的。窮不要緊、苦不要緊、挨打不要緊、死也不要緊，決不能離開主。這種人生觀、這種表現怎麼解釋呢？文學家無法解釋，哲學家無法研究，政治家經過考察，都得不著結論。只有真正信耶穌的人、生命改變過來的人、重生得救的人才有這種新生命的表現。

因此，我們重生得救的時候，神沒有把老生命都取消掉，兩個生命一同成長，一會兒這個高、一會兒那個高。老生命強的時候，新生命就要把老生命壓下來。是怎麼壓下去的呢？就是藉著十字架。寧肯接受十字架、背負十字架、被釘十字架，也不肯犯罪。人再誤會我、譏諷我、不叫我工作、甚至開除我，把我關在監牢裡面，我也不願意犯罪。再好的東西引誘我，我也不動心，因為我已經與主同釘十字架，我是個死人，我和引誘我的一切斷絕了關係。

這個力量是從哪裡來的呢？如果說沒有生命、沒有聖靈，怎麼解釋呢？如果不照新生命的律去活著、去追求，道路在哪裡呢？人生觀怎麼變化呢？怎麼認識主呢？怎麼見證主呢？要將新生命表現出來，不是沒有難處，不是沒有缺乏，而是經過難處、缺乏以後，才能證實說‘這一切的一切都壓不倒我，因為不再是我，而是基督的生命在我裡面活著。’主就是這樣的把人拯救出來的。當人真正得救以後，就能衝破物質、情欲、虛榮、名利，甘心樂意放下肉體的享受，去走討神喜悅的道路。這人是傻瓜嗎？這個人生沒有價值嗎？不是人的價值，不是虛榮的價值，是生命的真實價值。

主耶穌看透了魔鬼的詭計。“撒但退去吧！經上記著說：當拜主你的神，單要事奉他。”什麼意思呢？我聽神的話而活著，照神的規矩去作人，照神的旨意在人群當中活著，不是為了欲望傳揚我的名，不是為了欲望追求叫我肉身滿足。主耶穌戰勝了魔鬼撒但，不是用血氣、不是用武力，是用生命的能力勝過的。主耶穌救人的基本原因在這裡；基本目的在這裡；基本功效也在這裡。

神知道人所需要的不是環境的改良，乃是改變我們的生命。魔鬼是改良，主耶穌是改變。什麼是改良呢？就是舊東西修修補補，維持下來。而改變是不要舊的東西，再換個新的。主耶穌不是改良，修理修理我們，是為了改變我們，把舊造的廢掉，把新的生命賜給我們。什麼是新的？生命才是新的。

一棵樹昨天是那個樣子，今天就變成這個樣子，明天又變個樣子，每天都在變樣子，因為它是活的樹，生命在它裡面。

基督的生命在我們裡面，也是天天在改變我們。每個人改變得快慢是另一個的問題。只要肥料充足、水份跟上、土質良好，就一定長得很快。受的栽培少、澆灌少，就長得慢。所以我們要專心聽道、要細心讀聖經、要好好的禱告，要多受栽培，生命就長得快，因生命的律就是這樣。

### 3、主復活生命的大能才能改變人

為什麼神藉著約翰把拉撒路復活的事記載下來呢？因馬太福音是寫給猶太人的。他們每天都想著要立一個王，要他登上寶座，掌權復興以色列國，好打敗羅馬人，使政治地位提高，卻否認拿撒勒人耶穌作他們的王。他們想要立的王和耶穌基督是不一樣的。的確，耶穌來到世上並不是要作他們物質的王、不作屬世政治的王，而是要作他們生命的王，這是馬太福音的宗旨。

馬可福音是寫給當時羅馬人的。當時的猶太人成了亡國奴，被奴役在羅馬的鐵蹄之下。這卷福音書為要叫他們看見真正掌管世界的君王是什麼樣子。是要服侍人的；是要捨命作多人贖價的；是要藉著從死裡復活把人救出來，不是用一種屬世權柄來壓制人的。叫羅馬人知道他們的權柄是假的，不能夠叫世界太平、不能給人帶來和平。

路加福音是告訴外邦人說，這位耶穌是按著人的本份，生在什麼地方、慢慢長大起來、以後如何工作、最後在十字架上捨命流血，用他的生命來換取人的生命。這位耶穌不是從天上掉下來的。

到了約翰的時候，教會出現了很多毛病，憑著知識講道，憑著知識得救，完全抹煞了主耶穌十字架救贖的功勞，道理越講離十字架越遠，因此聖靈感動約翰，從生命這一條線把約翰福音寫出來。這個耶穌是誰呢？他不但是一個標準的人，他的本身就是道。什麼是道呢？太初有道，道與神同在，道就是神。這位拿撒勒人耶穌就是創造天地萬物的主宰，現在他以肉身的形狀活在人世中間，他的生命本質就是道，這樣的生命才能救人。

這位是神又是人的耶穌基督，暫時捨棄天上的榮華、富貴、和權力，來到罪惡的世界作一個比天使還小一點的人，是為了體恤人的痛苦，經歷人的軟弱，凡事受了試探。最後神以他的大能叫耶穌從死裡復活，作成了這莫大的救恩，將復活的生命釋放出來，勝過了死亡的權勢。使一切相信他的人，用信心接受主耶穌基督作自己的救主。神就把他復活的生命送到相信之人的心裡面，藉著這復活的生命來改變相信之人的生，這是真的人生。

約翰從生命這一條線把主耶穌介紹給全世界的人。叫所有的人都知道，神愛的是世人，不是單愛猶太人，不是單愛羅馬人，不是單愛希臘人，是愛世上一切的人。怎麼愛，怎麼救法呢？叫一切信他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，只要信就夠了。不需要尋求什麼知識，不需要用行為換取，只要單純的信心接受耶穌基督為自己的救主，承認自己是一個罪人，就可以蒙恩得救，與神聯結起來，成為神的兒子。

這種與神是父子的關係是因我們裡面有了他的生命。這個新的生命，要與裡面的老生命經常交戰。我們就靠著這生命聖靈的律，叫老生命靠邊站，我們的人生就會有大大地改變。天天如此的徹底順服，漸漸就變成了基督的形象，約翰福音就要起這個作用。

所以，神叫拉撒路復活的這個大神蹟，沒有叫馬太寫出來；沒有叫馬可寫出來；也沒有叫路加寫

出來，而叫約翰來寫。一方面來對付當時的異端，把虛浮的知識雲霧驅散，因為得救不是靠知識，而是靠信心。信什麼呢？“信”為我們釘十字架的基督耶穌，他是神的兒子，還可因信他的名得生命。

信耶穌是幹什麼的呢？信耶穌不但肉體可以得著平安、身體健康、凡事通達、有聰明智慧，但這不是信耶穌的中心。中心是得著主耶穌那從死裡復活的生命。沒有得著他的生命，等於白信，靈魂不能得救。雖在今生可以得著一點屬世的好處，到最後還是空的。我們不能把財產帶到天上去；不能把健康帶到天上去；不能把名望帶到天上去，只有神的生命跟我們一起到天上去，進到神的家，和神的國裡去。因此約翰被聖靈感動，把這個生命之光釋放出來，把拉撒路從死裡復活的神蹟記載下來，而且記得非常詳細。

#### 4、得主復活生命的秘訣

現在我們可以從這段聖經的記載裡來看，這個復活的生命是怎麼表現出來的，是怎麼活出來的，這是今天我們所需要的。現在我們從開始來看，“有一個患病的人，名叫拉撒路。”

##### ①、讓拉撒路死了

一個人要真正經歷到復活的大能，把復活的生命從他身上表現出來，第一個經歷就是讓他患病。病能把他的舊生命拿去；病能把他的舊生命放到墳墓裡去；病能讓他的舊生命發臭了、報銷了、作廢了。若沒有這個經歷，就沒有希望得著復活的生命。

有人說：一個人重生得救以後，就不會再犯罪。這個我不相信。拿我自己的經歷說，我清楚知道我已經重生得救，有主的生命在我的裡面。說一句不合適的話，馬上裡面有感覺，‘主啊！饒恕我的罪，我講錯了，不應當這樣說，下次不說了。’不到兩天又說起來，‘主啊！我又失敗了。’甚至多次這樣失敗軟弱。救恩是假的嗎？重生是假的嗎？不是假的，是真的，新生命實在在我的裡面。

那為什麼這樣軟弱呢？感謝主！一次又一次地經歷，‘主啊！我真是個軟弱的人！我真可憐！你不救我、不保守我，我不可能不失敗，我比壞人更壞；比罪魁還更罪魁。主啊！是你的恩典把我救出來。我離不開你的恩典，承認自己軟弱、承認自己失敗、承認自己可憐、承認自己是個罪魁、是個大罪人。主啊！我需要你的恩典，我是靠著你的恩典而活著，不是靠我的行為和立志。’

主啊！雖然有你的生命在我的裡面，但我的老生命還沒有被死去。叫這個新生命來證實老生命的敗壞、舊人的可憐！這個新生命的感覺叫我們裡面說：‘主啊！我軟弱、我失敗、我真可憐，你幫助我吧！你若不幫助我，我隨時都有失敗的可能。’神救人不是只從外面把我們改良改良，要讓我們裡面的新生命把老生命頂掉。要叫我們完全順服新生命，不能撒謊、不能欺騙人，要誠誠實實地作人，就這樣讓新生命一次又一次的在裡面得勝。

我們若不注意這些問題，只憑著外面的感覺：因今天我撒了謊，被別人聽見了，主啊！饒恕我。因我信了主好幾年還撒謊，這太丟臉，太不屬靈，才苦苦的認罪。但是裡面對於犯罪並沒有什麼感覺，不知道犯罪是得罪神的，這是活在宗教中的生活。被別人看見你吸煙了，聽見你吵架了，才認罪。罪是認了，裡面還是羨慕嗜好，不但是吸煙問題，還有別的問題。你是神的孩子，要與世人分別出來，不但煙不能吸，看見別人吸煙，‘主啊！可憐他！六尺的漢子能被小煙捲捆住，可憐不可憐呢？’只要肯這樣的禱告，你一定能夠得勝。所以真正的得勝不是靠著外面的教導。道理是要聽的，所聽的道理都是指著我說的，‘主啊！我不行，這是我的罪、是我的毛病，我願意改變。主啊！我向你仰望，

把你的恩典給我，救我脫離這個嗜好吧！脫離這個罪吧！’ 這樣的禱告，這樣的聽道才有價值。

我們真想達到如此得勝的境界，必須把主耶穌基督那復活的生命活出來，需要藉著這新生命的律、順服聖靈的帶領、靠著神的恩典，治死舊生命，治死一次就釋放一次。

有的信徒可能感覺到，信耶穌真苦，路真窄，煙也不能吸、酒也不能喝，戲也不能看，也不能說笑話，路太窄了。你有這樣的感覺嗎？若有如此的感覺，你就是一個基督教徒了。為什麼我不吸煙、不看戲呢？因我裡面不需要這個。你做的飯再好，我已經吃飽了，就不需要再吃了。我們是神的孩子，因為裡面有神的生命，不是變成了神的孩子。凡是變成的，就人不像人，鬼不像鬼了。有很多基督徒的行為都是裝出來的，當然不是故意裝的，因為不懂得這個得勝的規律，用外面的那一套，來維持屬靈的生活，內心裡面是空的、是假的，這種生活實在危險！

我們應當從內心裡面順服生命聖靈的律，讓舊人退下去，讓老亞當的生命失權，才能活出基督的形像來，這是一個生命的路。怎麼才能活出來呢？要認識自己本性的軟弱、可憐、應當下地獄。怎麼能夠放棄自己呢？若還認為自己很好，很有榮耀、很有德行，就不會說自己是個罪人，也不會認為自己是軟弱的。只有經過軟弱以後，才能說：‘主啊！我真軟弱，我真失敗，我不如弟兄、我不如姊妹。’ 這才是進入復活生命的第一步。

如果拉撒路不病，他就沒有復活的希望。主不愛他嗎？聖經說：主素來愛馬大、馬利亞、拉撒路。主為了愛他的緣故，才在他身上作了更大的工作。什麼工作呢？使他復活的工作。怎麼樣復活的呢？讓他病了，才能顯出他的軟弱，才能使他承認自己是軟弱的。

**一個人不認識自己軟弱，他就不是真的得勝。**

我們也不能怪別人軟弱。一看別人有了軟弱，就定他的罪，這是錯誤的。但是有些原則性的罪，教會不能不管。什麼叫原則性的罪呢？就是屬於道德律的罪。這類的罪基督徒不能去犯，工人更不能去犯，這是需要嚴肅處理的。我們應當徹底對付道德律方面的罪。就如偷竊、殺害、姦淫……等。這些罪就是社會上也是不允許的，何況基督徒呢？若有人這樣犯罪，公開於眾的時候，教會應當照真理原則，不能不處理這些事。

另外在思想意念中，沒有驕傲嗎？沒有嫉妒嗎？沒有貪心嗎？沒有污穢意念嗎？恐怕沒有一個人沒有。舊人不發作，就不知道自己的敗壞；舊人不出現，就不知道自己是個什麼樣的人，這時候就要靠著十字架讓他靠邊站。另外還要禱告，‘主啊！我真可憐！怎麼這樣的思想又出來了。這是我的敗壞，你赦免我的罪，救我脫離這個纏繞，保守我，不要他來佔領我的心靈。’ 懇切仰望主，主一定會救你脫離這個纏繞。一個意念還不止一次、兩次能脫離掉的，甚至幾十次都不能脫離掉。

你要記住，這些意念一來，就會叫你靠近主，你要禱告“主啊！他又出現了，我沒有力量勝過他，你救我脫離，你勝過他吧！” 你越靠近主，就越蒙恩典。

有一個意念在我裡面一天出現過六十多次。他一出現，“主啊！他又出現了。這是老我，我害怕、我軟弱，我勝不過他，他比我強，他鑽空子在我裡面出現。主啊！你救我，你憐憫我。” 一直地禱告，馬上他就沒有了。過一會兒他又來了，你就再禱告主，他又沒有了，這樣五、六十次的禱告，去勝過他，後來就再也不出現了，直到現在這個意念在我裡面再也不出現了。

這不是我的得勝，而是我仰望主，看見了我的可憐，‘主啊！他又來了，他又出現了，我真沒有

辦法得勝，我敗壞得很！我真可憐！我真是罪魁！’當你謙卑禱告仰望主時，主會負責任的。不要皺著眉頭咬著牙，就是咬牙也咬不住他。仰望主吧！主的恩典是夠我們用的。一仰望主，果然不錯，聖靈作工，他就跑了，最後他完全的跑掉，再也不來了。不是我理智怎麼怎麼的剛強，是我靠著生命聖靈的律，仰望聖靈的結果。

拉撒路病了。拉撒路這個名字很有意思。按中文講是沒有人幫助的，他軟弱得很！這個人沒有人幫助他，他太軟弱，所以他生病了。人不幫助他，神卻幫助他。馬大是貴婦人，所以她活動得很厲害，要顯揚自己。妹妹光聽道，也不來幫我的忙，她有了功勞，因為是貴婦人。馬利亞是一個判字，痛苦得很！馬利亞為什麼愛主呢？認為自己悖判神太厲害，我太痛苦，我需要聽主的話，我不能離開主，我要更加的愛主。

## ②、體貼主心的禱告

下面我們來看她姊妹兩人的禱告，“主啊！你所愛的人病了。”意思說，拉撒路病了，這不是我們的事。她們真會禱告，真懂得主的旨意。‘主阿！你愛他，比我們更愛他。’是要提醒主耶穌說：“你所愛的人病了，你不難過嗎？你不關心嗎？”我們求你是我們的需要，你可以聽，也可以不聽，但這是你的需要。

這是個聰明的禱告。‘主啊！我失敗是我的痛苦，但你的名要受羞辱，撒但要羞辱你，外邦人要譏誚你。主啊！你不能叫我失敗，這失敗不但是我的可憐，更是你的需要，你的名要受虧損。為了你名的緣故，保守我不叫我失敗，為了你名的緣故，保守我不叫我落在外邦人手裡面。’

這個禱告真是打動主的心，‘主啊！我的軟弱、失敗，這是我的可憐！但是我失敗、軟弱，你的名要受羞辱，你的名要憂傷。我失敗因我是個罪人，應當受懲罰，但是你的名受羞辱的話，我真更對不起你。為了你的心得安慰的緣故，你的名得榮耀的緣故，主啊！你不要叫我失敗。’這個禱告主不聽嗎？主真喜歡聽。

主耶穌素來愛馬大、馬利亞、拉撒路，不是沒有原因的，因他們會體貼主的心。‘主啊！你若不聽我的禱告，你的名要受羞辱；你若不救我，你的名就不得榮耀，撒但也要譏誚你。’這樣的禱告主一定會馬上聽，因為他要得榮耀。馬大、馬利亞真懂得主的心。

不過從另外一方面講，“你所愛的人病了。”這個禱告真對也真好。過了兩天以後主耶穌才去見她們，見面的時候，她們卻說：“你若早在這裡，我的兄弟必不死。”你所愛的人又成為我的兄弟了。

主耶穌過了兩天以後才去，這是要試驗她們。如果拉撒路有病的時候，主耶穌就去把他的病醫治好，她姊妹二人就會很感激耶穌，把我兄弟的病治好了，但她們就不可能認識自己了。兩天以後主耶穌去的時候，拉撒路已經死了，並且已經埋葬，這一死一埋，她們的信心就軟弱了。‘主既愛我們姊妹三個人，帶信給他也不來，真愛我們是假愛我們呢？’就懷疑起來。

主耶穌見了她們，她們就埋怨說，‘你若早在這裡，我的兄弟必不死。你為什麼來這麼晚呢？真愛我們嗎？’她們不理解主的意思。因肉體的軟弱必會有反復的波動，信心是在反復當中最後堅定的。真的信心並不是咬著牙信，不懷疑，這是不可能的，都會有肉體的軟弱，反反復復，到底神聽不聽呢？這樣禱告對不對呢？到最後才看見說，‘神必要聽。’神真聽了禱告，信心才能顯明出來。

總之，我們的禱告要摸著神的心，這是重要的一環，不能不管神的心意。不知道神的心意怎麼樣，

跪下來就大言不慚地講了一大套，奉主耶穌的名禱告，起來就走了。這樣的禱告話語可能不錯，但不能滿足主的心。是勉強主聽了我們的禱告，是叫主當我們的傭人，就是主聽了我們的禱告，主的心也得不到安慰。

所以，禱告不是話語說多少的問題，是要安靜等候神的時候，把我們的願望告訴給主。不要著急，要安靜等候。這時我們裡面會知道，這個話主聽了，那個話主沒有聽。你們有沒有這個經歷呢？安靜一會，忽然覺得這個話主不聽，為這個人禱告沒有把握。還有的時候，這個禱告已經通了，感謝讚美主！你裡面一定有反應。像打電話一樣，拿起來電話，那邊還沒有答應，你講了一大套話，電話機一掛，算打過了電話。那邊還沒有聽見，還沒有回應，怎麼叫打過電話了呢？

我們禱告是和神交通，特別是早晨的禱告，不知道你們各人是怎麼經歷的。當然這不是一個固定的經歷，更多的時候是跪下來，安靜把心敞開給主，早晨思想容易安靜，休息了一夜，空氣也新鮮，環境也安靜，跪在主面前，把心敞開來。先不要發很多話語，要以心靈和誠實敬拜主。‘主啊！新的一天又給我了，我怎麼過法呢？你叫我作什麼呢？’把心敞開，沒有要求，等候主的回答。

你們試試看，傾向主一會兒，心裡面好像進了新空氣一樣，像喝了蜜汁一樣，裡面舒服得很！再過一會兒，裡面就會有感動，要為這個人禱告、要為那個人禱告。這樣的禱告百分之八十要蒙主的垂聽。因為不是你在禱告，是聖靈在裡面的感動。羅馬書說過：我們本不知道當怎麼禱告，聖靈在我們裡面用說不出的歎息為我們禱告，因為聖靈曉得神的意思。

我們很不容易摸著神的意思，所以要把心安靜下來，讓聖靈在裡面掌主權。他會教導我們、感動我們，‘為這個人；為那個事；為這個工作；為那個環境禱告。’這個禱告神喜歡聽。我們的禱告不是掛號的、不是宗教儀式，跪下來講了一大篇，算是禱告過了，有沒有回應呢？不曉得。這不叫憑信心，是叫糊塗。主沒有回應，也算禱告主、交給主了，那不是信心。

我們和神的交通並不是對牆說話，是有回應的，因為他是神，是真神、是活神。‘主啊！這是你的需要，不是我的需要，你若不聽禱告，主啊！不但我失敗，教會也會遭遇難處，你的名就不得榮耀，撒但要譏諷你，眾聖徒看見我們遭遇苦難，他們也要歎息。’這個感覺清楚後，就照著神的話禱告。如何禱告？聖靈會提醒我們。這個禱告好得很！不僅是禱告，我們的裡面也得造就、也得益處。

我常常說，我們在一天當中能跪下來安靜十分鐘，專心致志地沒有聲音的真正和主交通十分鐘，走路都不一樣了。無論做什麼事情，清清楚楚的，腦子裡一點也不糊塗，一點也不軟弱，甚至作什麼事情都順利得很！因為我們和主打通了，地上的萬物都不能攔阻我們。

我們的禱告要打動主的心，照神的旨意祈求，我們的需要、我們的難處，是不是神的安排。若是神的安排，‘主啊！給我順服的力量，我不求你救我脫離這個難處，叫我能難處當中為你站立得著。’這個禱告合乎神的心意，主的名也能得榮耀。‘主啊！你叫我遭遇難處，我不能為自己求什麼，我願意接受你的造就，讓你的名得榮耀。’更應當說：‘主啊！你所愛的人病了，不是我所愛的人。我需要弟弟是不錯，但是你愛他，比我愛他更好。我雖愛他，他病了我沒有辦法，也不能把病拿過來。’但是‘主啊！你所愛的人病了，你能把病拿掉，也能叫死亡退去，因為你是神、是生命的主。’

所以我們應當在禱告中察驗神的旨意。若是神的心意，問題再難，也不要著急，‘主啊！我沒有力量，你叫我忍耐，你叫我謙卑。’主會加力量給我們，我們就能忍耐下去，蒙更大的恩典，神也要

得更大的榮耀。

我們若是在禱告中清楚是撒但的攻擊，裡面煩亂不安，這時應當用信心抵擋它，用神兒子的權柄吩咐它退去，‘你不能攪擾我。’這個禱告是有果效的，是奉主的名、靠主寶血的果效，撒但就要退去，我們就會平安下來。

不管疾病也好、難處也好，我們裡面清楚知道是神要造就我們、熬煉我們，‘主啊！我沒有力量順服你，你叫我順服吧！這是我應當受的苦。’就像十字架上釘的第二強盜說：“我們是應該的，因我們所受的，與我們所作的相稱，但這個人沒有作過一件不好的事，就說：‘耶穌啊！你得國降臨的時候，求你紀念我。’”（路 23:41-42）他若沒有這個禱告，他就不能進樂園。他承認這個十字架是我應當背的，我和你不一樣，主耶穌啊！你是為罪人背的十字架，我是為著我的罪背的十字架，這是我應當受的苦。只是你沒有罪，你能得國，求你紀念我。他的禱告蒙了神的應允，‘你放心吧！今天你就和我同進樂園了。’這是得釋放蒙恩典的秘訣。

‘主啊！我受苦、受罪、生病、遭遇難處是應當的，我是個罪人，你熬煉我一點沒有錯、一點不冤屈，主啊！我願服在你手下。’我們有了這個認識，馬上就從地獄進到了樂園。我們若不承認自己的軟弱、失敗，認為自己太冤屈、太苦。即使主能拯救我們，拯救以後，對神也沒有認識，生命也不能長進，神也不能得榮耀。我們應當認識到，‘主啊！我應當受苦，罪人不受苦誰受苦呢？我是你的孩子，你看我這樣受苦，你能得榮耀、你能得安慰的話，主啊！我永遠受這痛苦也可以。你救了我的命，我就不能讓你得安慰了嗎？’這是一個懂得神心意的禱告。

### ③、主的遲延是為更大的榮耀

主啊！你所愛的人病了。這個禱告真是好得很！主聽不聽她們的禱告呢？主聽。怎麼聽法呢？下面說，主“聽見拉撒路病了，就在所居之地，仍住了兩天。”（約 11:6）主實在愛拉撒路，馬大和馬利亞，這是個事實。但他為什麼不馬上去，又在所住之地停了兩天，是什麼意思呢？這一停就停出了麻煩，把拉撒路的命停掉了。是主太忙嗎？是主不知道嗎？不是的。一定有更大的秘密在裡面。

主聽到了消息，當時就去的話，拉撒路的病完全可以好，但主所得的榮耀就不會大；拉撒路的見證就不真實、不活潑、也不能壓服法利賽人那種驕傲的心。主為了從拉撒路身上彰顯更大的榮耀，他雖聽見了馬大、馬利亞的禱告，也曉得拉撒路的病痛苦得很！但他故意停了兩天。這兩天不是耽延，是等候神的時候。所以我們求告主以後，不要急著叫主答應我們，只要我們憑著信心禱告，我們的問題作對了、立場站對了、禱告的話沒有一句不蒙垂聽的。什麼時候答應我們呢？不要給主限制日期，忍耐等候主的時候來到。他暫時沒有聽，越遲延我們蒙的恩典越大，神也要得更大的榮耀。

神的旨意超過我們的意思，他的道路非同我們的道路，他的意念非同我們的意念，天怎樣高過地，照樣神的意念高我們的意念，他的道路高過我們的道路。所以我們在祈求禱告的時候，這一點一定要認識到，‘主啊！我把難處告訴給你，什麼時候答應呢？什麼時候拯救我呢？我不給你限制時間，你看什麼時候好，你就什麼時候拯救我；你不拯救我，我也不敢說什麼。你是神，我是人，我相信你的意念是降平安的意念，不是降災禍的意念，因為你是神，你的慈愛永遠長存。

我們的心不懷疑，讓主遲延兩天吧！可能在主遲延的時候我們會軟弱，情況發展的也不像我們所理想的，‘拉撒路死了。’從人看是完了，‘主是不是愛我們呢？我沒有跟他講，他可以不來。講過

了，為什麼不來呢？」於是就想不通了。

是的，凡是想得通的事，就不叫神奧秘的旨意了。正是想不通，因著等待使神的奧秘顯出來，我們才能說，「幸虧主晚來兩天。若是早來兩天，拉撒路雖然好了，榮耀在哪裡呢？見證在哪裡呢？」所以主的工作不但救我們這個人，在我們身上彰顯他的榮耀，也叫別人看見他所信的神是真神，他和神的關係是正常的。

#### ④、信徒對死當有正確的觀念

主遲延了兩天，到拉撒路死了以後，主耶穌對門徒說：“我們再去猶太地吧！……我們的朋友拉撒路睡了，我去叫醒他。”門徒遲鈍得很！用人的眼光領會神的心意，用老眼光、老習慣、老意識來斷定神的工作，常常會錯。我們對主的旨意不清楚，怎麼傳揚主呢？只傳一個外表的主、肉體的主，甚至傳一個‘成功神學’，叫人不生病、不當窮人、不當老百姓。如果信耶穌的目的就是為著這些的話，富貴人就不需要信耶穌了；健康的人更不需要信耶穌了；當官的人也不需要耶穌了。他有地位、有錢財、身體又健康，信耶穌幹什麼呢？如果因著這些信耶穌，你所信的救恩就不是真救恩。若把神的旨意用人的眼光、用人的尺度來衡量，太不通達。我不是驕傲的說，別人傳的福音不對，而是事實本是如此。如果傳福音就是叫人發財、身體健康不生病、還能當上大官，那些有官職的人、有錢的人、身體健康的人，就不需要信耶穌了。這是成功神學嗎？這不是成功神學，而是失敗神學。

所以我們禱告尋求的時候，要照著神的旨意尋求。首先要把生死問題看清楚。什麼叫生？什麼叫死？因主的緣故受逼迫，甚至於死，是失敗了嗎？那不是失敗，也不能叫死，不過是暫時睡了。因此基督徒對死的觀念，不要像外邦人。要死得榮耀、死得豐富。基督徒死了用好棺材，那沒有必要，但主安排了也不是不用。很多基督徒聖者為主殉道，被火焚燒，連骨灰也沒有了，那是完了嗎？不但沒有，更是榮耀了主。號筒一吹響都復活起來，太榮耀了。

幾年前，我的親叔對我說：‘你爸爸的墳要不要遷一下呢？’按人看是應當遷一下，遷一個地方立一個石碑，算是人子的本份。但是我一禱告，這是外邦人的風俗習慣，我們不能隨著去行，也是沒有必要的。所以基督徒對生死觀念，應當看得清楚一點，在追悼會上不要過份憂傷，靠主得安慰，也不要多注重什麼儀式，因他是暫時睡下來，到號筒響的時候我們還要見面。不要像李長壽一樣，死的時候，大量的浪費去安葬，一塊墓碑就花了十萬美金，連安葬共用了一百多萬，真是麻煩得很！一個神的僕人，傳了一輩子道，到死的時候，比總統還要侈華，比富人還要高尚，這個傳道人的信仰在哪裡呢？用死來裝飾自己，用死來證實自己，‘我多富有，’讓人來紀念，是沒有什麼價值的。

我們不把這些放在心上。就一位神的僕人來說，若在傳福音的疆場上，氣絕而歸，真是榮耀！若是遵行了神的旨意，在哪裡死都可以，被狗吃也好、被狼吞也好，那是微小的事。號筒吹響，新的身體站了起來，再沒有軟弱，也不受虧損，因為是復活的身體。今天我們還沒有到那個地步，還有肉體的身體存在，叫我們順著新生命的律把肉體壓下去，會服從聖靈，給義作奴僕，或吃或喝為榮耀神而活著。

當時的門徒對這個問題認識不清楚，就說：‘既然是睡了，我們為什麼去呢？環境太惡劣，猶太人要用石頭打死你的。’主說：‘不是睡了，按常人的話是死了。’他們不能再攔阻耶穌，只好說：‘我們就和他一同去死吧！’我們的老師，真是固執得很！這麼危險的地方還要去，真是倒楣，就發

出怨言來了。

凡是不懂得神的旨意的，就常常發出一些無意義的怨言來。你是門徒，耶穌是神的兒子還不怕死，你一個多馬算什麼呢？死一百個也沒有什麼了不起，況且主是保護你的，把你的命看得比老師的命還要貴，還要發怨言。

#### ⑤、正確的教義須從現實中活出來

主耶穌帶著門徒們到了伯大尼地方，沒有進村子，就打發人對馬大、馬利亞說：‘我來了。’馬大就跑出來，一看見主，第一個禱告就說：“主啊！你若早在這裡，我兄弟必不死。但我也相信一禱告神，無論求什麼神都聽。”馬大這個禱告不能說不好，不能說沒有認識，但不夠徹底，不夠絕對。兄弟一死，家庭裡孤單，人生裡沒有依靠，埋葬了你來了。但我也相信你有能力，你一禱告，兄弟可以活起來。她雖然有這個信心禱告，但實際生活中卻是沒有這個信心。主耶穌說：“你的兄弟必復活。”她說：“我相信他必復活，什麼時候復活呢？到末日必復活。”她的信仰純正得很！相信末日必定復活，只是現今的擺在眼前的問題不能解決，也沒有辦法，我失去了兄弟，就沒有安慰，就沒有依靠了。

這就是很多信徒的信心，道理講的很對，也非常懂得。就是說，正確的教義和生命結合不起來。把教義舉得高高在上，在現實的生活中是失敗者，那正確的教義對生命有什麼意義呢？我們就是勝不過這一關口。

主耶穌對她說：“復活在我，生命也在我，信我的人，雖然死了，也必復活。凡活著信我的人，必永遠不死。你信這話嗎？”（約 11:25-26）馬大說：“主啊，是的，我信你是基督，是神的兒子，就是那要臨到世界的。”（約 11:27）這個信仰真是正確得很！一點沒有懷疑，和彼得當初的承認是一樣，‘你是基督，你是神的兒子。’但是，我的兄弟到那個時候才復活，現在我的憂傷，絕望怎麼辦！這個正確的信仰不能解決現實的問題。我這樣講，不是不叫你們注重教義，教義是非常重要的，但是教義必須和生命生活聯結起來，才能起到正當的作用。否則就成了難處、成了重擔。真是感謝主！主體恤了她們的軟弱。主耶穌對她們說：“你們把他安放在哪裡？”這時候，馬大才講出真實話：‘主啊！他已經死了四天，恐怕是臭了，不要再去看了。’馬利亞也是這樣的說法：‘你若早來，我的兄弟必不死，現在你去看他有什麼作用呢？’只看見現實的光景，失去了信心，忘記了神的旨意不能攔阻，神的時候不到，人能作什麼呢？誰也不能作。神的時候到了，誰也攔阻不住。

耶路撒冷為什麼被毀壞？‘不知道神眷顧他們的時候。’主為他們哀哭，象母雞護衛小雞一樣，只是你們不聽，所以你們要被敵人攻破。把你們的聖城、和聖殿全都拆毀，一塊石頭也不留在石頭上。你們本來可以不被拆毀，是蒙保守的子民，因為你們不知道神眷顧你們的時候，把這個恩典失去了，把這榮耀失去了。

今天我們也不知道神眷顧我們的時候，多受了多少冤枉苦，包括肉身的痛苦和心靈的痛苦。這都是因為只看現實的光景，用一切辦法去掙脫現實。要知道現實是在神的手裡面，神的時候不到，誰也沒有辦法，怎能掙脫掉呢？我們只有服在神的手下，等候神的時候。神的時候到了，天不能攔阻，地也不能限制，神的旨意一定要成全。

我們要想對神有更深刻的認識，必須得有幔子裂開的經歷。在我們自己看來是完了；我們的願望、我們的喜好、我們的興趣、我們的名譽都完了。當我們認為完的時候，我們裡面的幔子裂開了，主就

要向我們顯現，我們隨時隨刻就可以和主有親密的交通，因我們所得的是基督復活的生命。這復活的生命在一切相信的人心中，所以我們過的不是一個死的宗教。我們和主的交通不是遵守律法能達到的問題。早晨可以和主交通，晚上也可以和主交通；跪下可以和主交通，站著也可以和主交通；走路可以和主交通，睡覺時也可以和主交通，因為沒有幔子了。幔子是怎麼裂開的呢？不背著十字架舍去自己，就沒有裡面幔子的裂開，在人看是完了，但神的旨意可以藉著我們得以成全，這是人生中最重要問題。

#### ⑥、信從主的話，得著復活的生命

耶穌說：“我不是對你說過，你若信，就必看見神的榮耀麼。”他們就把石頭挪開，耶穌舉目望天說：“父阿！我感謝你，因為你已經聽我。我也知道你常聽我，但我說這話，是為周圍站著的眾人，叫他們信是你差了我來。”說了這話，就大聲呼叫說：“拉撒路出來。”那死人就出來了，手腳裹著布，臉上包著手巾。耶穌對他們說：“解開，叫他走。”

主耶穌望天禱告，父就聽了他的禱告，拉撒路就從墳墓中走出來，從死裡復活了。假若拉撒路只是死了，不能從墳墓裡出來，就沒有辦法顯出神的大榮耀來。主叫拉撒路經過死以後，才能看見神的榮耀、才能看見神旨意的得勝、才能看見生命勝過了死亡的權柄。

拉撒路從墳墓裡出來以後，我們沒有聽見他講話，只是看見他被解開後很順利的在那裡行走。主叫拉撒路從死裡復活的前後經歷，使很多猶太人因著他的緣故信了耶穌。

我們也是在為主作見證，不但是口傳、筆傳，更重要的是從生命，生活中活出真實見證，叫別人看見，‘我們的信仰有價值，是真的信仰，是真的人生道路。我們所得的是真生命，是活的生命，和其它人的信仰不一樣。’

神叫我們得著這莫大的恩典，使主那復活的生命從我們身上釋放出來，使我們的人生有價值；信仰有價值；生活有價值，不再是死氣沉沉，充滿著和主交通的光輝和榮耀，這個滋味比什麼都好，這是真的不是假的，不是宗教制度，不是屬靈名詞，而是生命的經歷。

求主憐憫我們！使我們真正經過了這條道路，不再是我，乃是主基督耶穌在我們裡面活著。神的名得著榮耀；教會得著造就；眾人得著益處；我們也可以從主蒙大的恩典。生命釋放，勝過死權，什麼也壓制不了我們。榮上加榮，變成了神的形象，那是何等的美好啊！

### 八、一網 153 條大魚的神蹟 (21:1-14)

約翰福音這卷書，裡面講的有道理、作的有見證、還有主所行的神蹟。這一次我們靠著神的恩典來看的是主所行的神蹟。其中主所行的神蹟一共有八個。為什麼只有八個神蹟呢？這不是沒有意思的，因為聖經裡面所記載的很多數位都是有屬靈教訓的，有些數位我們清楚，有些數位我們不大知道，其中“八”這個數字是指“復活”的數字。我們也要知道，這個一網打了一百五十三條大魚的神蹟是第八個神蹟。

#### 1、基督復活生命的呼喚

約翰所記載的耶穌，就是基督，就是神的兒子。這位耶穌基督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。這條道路

就是有真理有生命的路；這個真理就是顯明道路生命的理；這個生命就是有道路有真理的生命，就是基督耶穌從死裡復活的生命。這個復活的生命，因著人的信，就住在信他之人的心裡，且是真真實實的。

信徒若不認識基督復活的生命，也沒有把基督復活的生命活出來，那個信徒一定是虛空的信徒、軟弱的信徒，甚至是一個失敗的信徒。

我們的得勝並不是因我們的德行好、和智慧高，而是因我們把主耶穌復活的生命從平常的生活裡面、工作裡面具體地表現出來、經歷出來、見證出來，這叫得勝。反過來說，我們的德行再好，若不能把主基督耶穌見證出去，這個德行就沒有價值，和平常所說的所謂好人是一樣的。我們的智慧再高超，若不是見證的主耶穌基督，這個智慧就是虛空的，就是屬世的。我們的本事再大、再有恩賜，若不能見證基督的復活，都不能蒙神的悅納和祝福。所以，主耶穌那復活的生命通過我們彰顯出來，才是我們信仰的中心和高峰。從這裡我們也可以分析出來，一個道理正確與不正確；一個人追求的方向錯與不錯，活出與不活出基督復活的生命是非常重要的。

聖經告訴我們，主耶穌基督的復活是在七日的第一日，就是過了安息日的第一日，或說是第八日。這是按照舊約安息的日子算起的。

在創世記裡，前六天神創造了天地萬物，第七天安息了。後來因著人的失敗，被神趕出了樂園，勞苦愁煩，直到進入迦南也沒有享受神為他們安排的安息。但神從來沒有忘記人類，因神有豐富的慈愛和憐憫，就為人類重新來做救贖的工作，把撒但破壞了的工作再重新恢復起來。神就照著他的預知所定下的旨意，讓主耶穌道成肉身到世上來，叫人因信效法他兒子的模樣，在基督裡得著榮耀。

主耶穌在地上生活的年日，傳揚天國的福音，醫病、趕鬼，行神蹟。猶太人說他不守安息日，因他在安息日醫病趕鬼了，因此來定他的罪。主耶穌說：“安息日是為人設立的，人不是為安息日設立的。”這是什麼意思呢？意思是說‘安息日是神叫人安息的。’神的創造工作完畢以後，人可以安息在神的工作裡，不需要人去幫他的忙。誰能夠接受神的工作，順服神的旨意，就可以達到一個地步，人在他裡面休息，讓神得榮耀，讓神顯大能。

可惜！人沒有享受神的安息，也不叫神安息。雖然神的安息不受人的攪擾，但因人之間沒有安息，神需要在人身上作救贖恢復的工作。這個救贖恢復的工作，比起初創造天地的工作更偉大、更榮耀、更艱難。神就藉著耶穌基督道成肉身到世上來，他是神，又是人，作了神人之間的中保，重新把人在他的裡面恢復起來，這個恢復工作的中心，就是主耶穌第八天從死裡復活了。

主耶穌從死裡復活，不但完成了救贖的工作，也打敗了掌死權的魔鬼，勝過了死亡和陰間，彰顯了神更大的榮耀。真正的救恩不是叫人脫離紅塵，脫離人生的空虛，到深山老林去修道養心，而是叫人接受主耶穌基督從死裡復活的生命，從根底裡面把這個人改變過來。耶穌基督的復活，證明人類用修行、道德觀念、什麼主義的改革，都是無際於事的。

一個人接受耶穌基督以後，有了重生的經歷，就必有生的後果。什麼後果呢？就是成了一個活的人。他要活動、要說話、要哭、要笑、要吃、要走路……，因為他活了。不管生命大小他是個人。如果生下來不會動、不會哭、不會笑，那是一個死胎。基督徒因著聖靈的重生都得著一個活的生命，就是基督從死裡復活的生命。

主耶穌已經在兩千年前就復活了，不僅在教義上我們知道他復活了，在經歷上他已成為我們的活基督，活在我們的裡面，成為我們的生命。這生命使我們勝過罪的權柄，裡面沒有任何的憂愁。使我們藉著這生命天天勝過舊造。從前犯的罪不願意再犯；從前作的惡再也不願意去作。偶然有失腳跌倒，就懊悔、痛哭認罪，求主赦免。天天如此生命的變化，才能顯明是一個真的基督徒。

社會上有很多人否認耶穌的復活，社會福音派說：‘耶穌是精神復活，身體沒有復活。我們紀念耶穌復活，象紀念革命家一樣的精神復活。’這是錯誤的，是異端，我們不能接受。有人還說：‘你們見過耶穌復活嗎？耶穌在猶太國復活了，在中國沒有復活。在兩千年前耶穌復活了，那還有今天的耶穌復活呢？把你們的耶穌復活拿過來給我們看看。’

要知道信耶穌是生命之道，不是道理、不是時間、不是地點的問題，是實踐生命的體現。如果說耶穌沒有復活，誰把我們的生命改變了呢？如果基督沒有復活，誰能使強盜不再搶了呢？律法能管住他嗎？能教育過來他嗎？都不能。當他信了耶穌以後，跪下認罪，不但不再偷，還能把從前的虧欠再自覺的賠賞。誰能將人做到這樣的地步呢？幾千年以來，教育家、思想家、宗教家都在作改變人的工作，一個也沒有作成功。但是基督徒因著基督的生命的改變，就能證明信耶穌這條道路是正確的。這不是說，基督徒信了耶穌以後就沒有軟弱、失敗了。而是當他失敗、軟弱的時候，這生命的律在他裡面就校正他，使他重新認罪悔改，對付罪惡，否則裡面就不平安。這是任何宗教所沒有的，只有信基督的才有這樣的光景。這說明我們所信的耶穌是活耶穌，不是死耶穌；我們所得的生命是基督復活的生命；我們生命生活的改變顯出了這位活耶穌的能力。

基督復活的生命是我們信仰的中心，是我們見證主的第一個要素。我們若沒有基督復活生命的經歷，我們生活事奉的價值就不大，或說那是基督教的信仰。如若別人使你有了損失、搶了你的東西，你會平安嗎？你會放心嗎？你會忐忑不安，因為你裡面沒有新東西，只有老東西。甚至你會將它奪回來，‘若不給我，我就告你去，因為這是我的、不是你的。’但那些真正摸著主復活生命的信徒的心態，‘你要我就給你！’

我又想起我父親的光景，幾十年來都是我們的油廠，誰不知道呢？後來卻被別人騙去成了他們的產業。我的叔叔要去告他們，爸爸說：“不要告他們，他們要就讓他們拿去吧！聖經說：‘有衣有食就當知足；賞賜的是耶和華，收取的也是耶和華，耶和華的名是應當稱頌的’”。當然我的叔叔不理解這些道理，說：“這是什麼耶穌呢？我不信。”

後來我的家鄉解放了，當土地改革的時候，騙去我家油廠的那家被定為地主成份，我的父親免去了死罪，蒙了大的恩典。周圍的眾人都看見了神的大恩典，我的叔叔也懂得了大哥說這話是什麼意思。‘這不是我的廠，你若就要去去吧！’這是傻瓜了嗎？你說是真傻瓜，還是假傻瓜呢？在當時看是真是傻子。經過時間的驗證後，外邦人說：“你們真有眼光、真有智能。耶穌真是愛你們，早給你們安排好了。你們若當時要回來，這個帽子是拿不掉的”。

我的父親為什麼能這樣舍己呢？那時我的家裡已經很窮，就是不窮恐怕也捨不得，‘你是騙取我的，你沒有通過我的許可，我能答應你嗎？任何人也做不到，這是人情之道。’但是活在基督裡面的人，就會這樣很輕省的被別人拿去家產，也不辨論。別人雖不理解，通過時間的變化，才能證明出來這個基督徒是真的。

耶穌是真的，真在哪裡呢？就是從這些基督徒身上，看出了基督那復活的生命，不但他們的人生有了大的轉變，神的旨意也從他們身上遵行了出來。別人不得不說‘這些人的人生和別人不一樣，他們的信仰有價值。’

正因為我們沒有活在基督復活的生命，所以我們被死權轄制，整天為自己活，我要吃、我要用、我要住、我要虛名。就象箴言書講的‘螞蟥的兩個女兒一樣，整天給呀給呀。’給到老也不能知足，到眼睛一閉的時候，兩手空空，什麼也沒有得著，塵土仍歸於塵土了。就如解放的時候，被劃為地主成份的人，他們都是竭盡全力，買地，治產業，還認為不夠，不吃不喝也要買土地。當解放時，所買的地和產業，不要也不行了。你的地可以不要，但你的罪名總是逃不掉。基督徒天天讀聖經總是應該知道，那些應該要，那些不應當要，那些應當是隨時就丟掉的。但我們還是要，要到後來的時候，後悔也來不及了。我再說，我們的生命裡面不是沒有感覺，是有感覺的，但是我們順服不下去，沒有把復活的生命釋放出來。所以基督徒最大的證明，就是把基督復活的生命顯明出來。

## 2、指出人生的方向

這最後一個神蹟是說，彼得和那六個門徒一同出去，上了船，那一夜他們並沒有打著什麼。天快亮的時候，耶穌說：“你們把網撒在船的右邊，就必得著。”他們便撒下網去，竟拉不上來了，因為魚甚多。他們就照著耶穌說的一句話，把網撒在右邊，這一網就拉上來一百五十三條大魚。下面說，魚雖這麼多，網卻沒有破。這真是一個大的神蹟！

怎麼稱為神蹟呢？我們從這個事的背景可以知道，大門徒彼得灰心氣餒，門徒們也摸不著了生命之路，雖然叫婦女們說：‘耶穌復活了，我們也拉不住他，喊也喊不應他。他來就來，他走就走，我們也沒有辦法。’主基督耶穌真的復活了，他是復活的生命，你若能抓住他就不是復活的生命了。

主耶穌是復活了，不在我們跟前。彼得一想，‘我們今後的日子怎麼的過法，依靠誰呢？老師是復活了，我們也看見了，但現在我裡面卻空得很！’仍然是沒有人生方向、沒有依靠，最後說：‘弟兄們！我打漁去，重新操我的舊業，不然我的人生空虛，連生活也沒有指靠，我的肚子要挨餓，只好重新回到世界裡去，我要下海了。’

他一個要下海，還有六個門徒，我們也和你同去。這句話你們可以思想其中的意味，他們是多麼灰心、多麼喪氣、多麼失望。我要打漁去，我沒有辦法再站住腳，生活沒有辦法維持。弟兄們說：‘彼得！我們和你同去，我們和你一樣有虛空的感覺，主雖是復活，現在我們也抓不住他。’他們在這種情況光景中下海去了。

彼得這次的軟弱，把五六位弟兄都帶到海裡去了。去幹什麼呢？想得一些肉身生活的指靠。一個大使徒竟到了這個地步，多麼空虛！可惜他們一夜沒有打著什麼。這個加利利海是他們最熟悉的海，在這裡打了幾十年的魚，但這一夜竟沒有打著一條。若是一個人打不著魚，也能說得過去，六個弟兄都是打漁的，竟打不出魚來，他們就拼命地打，一網不行、兩網，兩網不行三網，一直打了一夜都沒有打著魚，可能非常的勞累，他們也不會看看環境的反應來檢察自己。在這個情況之下，主耶穌來了。

耶穌早看見了他們，天快亮的時候，主說：“小子！你們有吃的沒有？”什麼意思呢？你們打魚幹什麼呢？是為了肚子。你們整夜勞碌就有指靠了嗎？就能吃飽肚子了嗎？都不能。主說：“你們把

網撒在右邊，就必得著。”

約翰的生命感覺真是細緻得很！我真羨慕約翰的生命敏銳，他作什麼事情都是和別人看法不一樣，多了一層，這時他說：“是主。”他一聽這聲音就感覺到是主，別的門徒為什麼沒有這個感覺呢？主問：“小子！你們有吃的沒有？”他們應當曉得是誰在岸上喊他們。主耶穌的形象也沒有大的改變，就是復活了也還有人的形像。他們竟都是糊裡糊塗，只顧打魚，也不看主的面；只顧打漁，也不聽主的聲音了。這個聲音已經聽了好幾年，應當聽懂他的聲音，因為光想打魚得魚，要生活的指靠，真是可憐得很！

但約翰和別的門徒不一樣，生命細緻得很！不但聽得出是主耶穌的聲音，也能體會到，誰能關心我們呢？只有主關心我們，他就毫不懷疑的說：“是主。”這句話說得真寶貝！

我們看見是主沒有？我們的人生中不知遇見了多少倒楣的事情、和多少挫折，都以為是人叫我們碰見的挫折；或說環境不好；或說時運不好。我們應該像約翰所說的：“是主。”是主叫我們發空網的；是主讓我們碰釘子的；是主讓我們不順利的；目的是為叫我們更深的認識主。

我們的奮鬥、掙扎不能使我們滿足。金錢也好、名譽也好、產業也好、愛情也好，都不能滿足我們的心，因我們把源頭弄錯了。主是我們的生命，得著了生命就得著了永遠的滿足，就永遠不再渴。生命不能滿足，靠金錢、靠名譽、靠地位，不但不能滿足，而且更讓我們愁苦，更加重我們的負擔。

沒有錢的時候，我們還可以安心睡覺，有了錢我們就睡不著覺了。這錢怎麼用法呢？還怕別人偷去；還怕孩子們拿跑；甚至妻子怕丈夫不忠誠，都成了憂慮。主叫我們受挫折，不叫我們打到魚，我們應該說：‘主啊！不是我的命運不好、不是人不幫我的忙、不是人不忠誠、不老實、不忠心，因為是我忘記了是主的手在我身上做工作。’

主讓我們打不到魚，是主叫我們能醒悟過來。打魚不能滿足我們的需要，打魚不能叫我們的人生有依靠。就是打了一網魚我們能吃幾天呢？甚至打了一船魚又能吃幾天呢？吃不多長時間就又沒法生活了。主才是我們生活的指靠、生命的指靠，我們和主的關係恢復正常後，那才真是無憂無慮了。象飛鳥一樣，還憂愁什麼呢？象百合花一樣，多好得很！

我們是主的孩子，主能不養活我們嗎？只要我不懶惰，盡我們人當盡的本份，主自然會供給我們。就我自己來說，五年的時間在醫院裡工作，每月的工資四十塊錢，供養三個人的生活，孩子還要讀書，怎麼過法呢？真是想不通。但是感謝主！是主叫我去醫院工作的，我寧肯受這個苦，不能違背真理。若是我為了生活的需要，到禮拜堂裡站講臺，講真理真道，可能我的生活有指靠，性命有保障，不在受逼迫，但那是事奉神嗎？不是事奉神。我為著真理的緣故只好做這苦工。工作以後，還不給當得的報酬，怎麼生活呢？要沒有飯吃怎麼辦呢？主知道。聽主的話，主不會不負責任的。五年當中，信封裡的錢沒有抽完過，也沒有別人供給我們的需要，因為已經和弟兄們脫離了關係，不往教會裡去，只在醫院裡工作。這是我親身經歷的神蹟，是主完全負了我的責任。

我們若真的活在神的旨意裡，神不能不負我們的責任。基督徒若為生活憂慮，真是苦得很！當基督徒也當得不自在。我們若真心依靠主時，主能不負責任嗎？兩千年來，信耶穌的人無計其數，也不只是我們這些人。我們沒有文化，有文化的都不信耶穌了嗎？有學問的沒有信耶穌的嗎？多得很！他們信耶穌都為自己憂愁，掛慮嗎？沒有。他們都相信神的大能，證實主是信實的。如果遵行他的旨意，

不為身體憂慮穿什麼，不為生命憂慮吃什麼、喝什麼，主供養的豐豐富富，一樣也不缺少。

我們應當認識“是主。”這是生命的感覺。遇見了問題以後就從裡面禱告，省察一下是否是神的旨意；是否是神給開的出路；是否是神叫我作的工作，禱告省察以後，裡面就明白哪是出於主的，哪不是出於主的。

國家政策開放以後，有個姊妹請我給他當經理。她很愛主，不但不攔阻我事奉主，還大力幫助我事奉主，不但給我發工資，發的工資還多，她的整個生意連本帶利的三分之一都我的，只要我為她當個經理就可以了。我禱告省察後，這不是主叫我作的，不是主、是姊妹的愛心。愛心實在是好，但不能代替主的命令，我就推辭了。

我若真的接受下來，從外面看，事奉主有經濟的力量支持，在人面前我是某公司的經理，生活就會豐富起來，也可以幫助其它弟兄姊妹，名正言順真是好極了。但我裡面覺得這味不對，不是主，是人的手，就不敢再往前走了。我就對姊妹說：“姊妹！你的好心我不敢接受，你的愛心我不配接受，你為我禱告吧！”

我就毅然退下來，還是做一個背著十字架傳福音的使者吧！窮也好、苦也好，這條十字架的路已經走過這麼多年了。就這個路走得最穩當，換個路就不大穩當。錢一多，生活一有指靠，恐怕就坐臥不安，一跤跌下去就爬不起來了。

特別是我們遇到挫折的時候，我們和人發生衝突矛盾的時候，不要把眼睛放在人身上。偶然勝不過的時候，就馬上回轉過來，‘主阿！他為什麼這樣對待我？有什麼冤仇呢？他這樣對付我是什麼意思呢？我有虧欠嗎？我有虧欠你光照我，我認罪悔改。我沒有虧欠，他平白無故地對待我，這不是人，主啊！是你的手，是主。’我們想不到主，就傷心得很！還講什麼道呢？我們一想到主，心裡就平安，裡面就有力量，還要更熱心的傳福音。和主恢復了關係，不僅能講給別人聽，自己也得光照、得造就，那真是太好了！

因此說，基督徒的道路絕不是一帆風順的。雖有艱難，卻不是主殘忍地對待我們，也不是神軟弱不能保護我們，而是主愛我們為我們安排了最合適的道路。雖因風不順、搖櫓甚苦，海路難走，人生的海洋太難渡過，難就不走路了嗎？我們一定要順著主的吩咐去走。但要相信主會看顧我們，主每時刻在看著我們，主的時候到了，主就會來到我們的船上。

在這人生的海洋裡，我們不斷的因灰心只顧去打魚。打著魚了嗎？沒有打著魚，肚子也餓了。天快亮時，我們的本事用盡了，是主不關心我們了嗎？我們的工作忙碌，主說：“小子！你們有吃的沒有？”我們還沒有吃飽，還打什麼魚呢？我們的肚子還空得很！還發什麼財呢？還有什麼事業可談的呢？所以主說：“你們有吃的沒有？”天快亮還濛濛黑的時候，我們應該領會是誰關心我們的生活，肯定不是別人，應當知道這是主。因為工作太忙，只關心自己，就聽不見主的聲音，不認識主的形像了。

唯有約翰的心靈裡有感覺，雖然看不見主，從聲音裡就聽出來是主。為什麼約翰能聽出來呢？因為他時常在思想主怎麼講道；怎麼和他說話。在這樣的思想中，一有聲音，這不是一般人的聲音，彼得！是主在喊我們，是主在問我們，約翰能分辨出來。

彼得是一個感情衝動的人，高能高到天頂上、要低就低到地獄裡；一會兒愛主熱到 42 度，一會兒

冷到把主都否認掉。他一聽約翰說：“是主。”就慌得不知所措，也忘記了穿衣服，因他是赤著身子在打魚，不嫌羞恥嗎？再忙也不能不穿衣服，都是弟兄們是不錯，不穿衣服怎麼勞動呢？當他聽說是主時，才發現自己赤著身子，也來不及穿衣服，就披了一件外衣服跳在海裡，好抓緊機會去見耶穌。彼得真是一個熱過火的人，也是一個冷過度的人。當他為工作發熱心的時候，就不顧行為了。

“他們上了岸，就看見那裡有炭火，上面有魚，又有餅。耶穌對他們說：“把剛才打的魚拿幾條來。”西門彼得就去，把網拉到岸上。那網滿了大魚，共一百五十三條；魚雖這樣多，網卻沒有破。耶穌說：“你們來吃早飯。”（約 21:9-12）

主為他們安排的有炭火，上面有魚，又有餅。並且叫他們來吃早飯。這樣的安排是要提醒門徒們，‘不要再為生活憂慮什麼了。你們的打算不可靠，只有交在我手裡面，我會負你們責任的。你們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，你們所吃的、所穿的、所需用的一切，我都要加給你們，叫你們豐豐富富的，這是千真萬確的應許。

一個真正事奉神的人，若抓不住這個應許，他的事奉一定不能蒙神悅納，因為不能像迦勒、約書亞一樣，另有一個心志專心向著神，這也是我個人的一點小經歷。每當生活的壓力來的時候，我就抓住這個應許，前半生中我就活在這個應許裡面，直到今天。真使我經歷到神是又真又活的神，可信可靠的主，神的話是信實可靠的，一點都不可懷疑。

我們若不會用、也不會抓住這個應許，神的話怎麼應驗呢？只要把自己交在主手裡面，不走自己的道路，不用自己的方法，不為自己的生命憂慮，因為那些是外邦人所求的，我們是神的孩子，有神來看顧。我們只要盡了當盡的本份，其它問題不要管了，神一定在後面負責任的。

我們只管順服聖靈盡心工作，不要計較報酬，對神的旨意清楚後，奉獻自己，付上代價，忠心工作。我們不是為著工資而工作的，而是為著遵行神的旨意，要叫別人看見，我們有高尚的人生觀。若是這樣的作下去，神不會叫我們有缺乏的。職位的高低也不要管它，凡是神叫作的，都是神安排的，要謙卑地去作，職位低不等於別人不尊重，神會把我們高舉。

我在前面講過，在醫院裡我是個清潔工人，掃掃地、倒倒痰盂、擦擦檯子、整理手術間，這是我的工作，在醫院裡是最低的工作。可是沒有想到，在所有醫生的心目中，我比院長還尊貴。他們都認為我可以當院長，這不是笑話，這是他們背後談的話。那時我才明白，‘主啊！我當清潔工沒有白當。’我不是為生活而來的，我是遵行神的旨意。我們照神的旨意做任何工作，在人看我們的職位很低，在神看高得很！從別人的良心裡可以說，你這個人做這個工作太可惜了！

我們照神的安排，還要盡神子的本份。我們盡人子的本份，也不能影響和神的關係。以事奉神為第一，工作是為了更好的事奉神。有一首歌說：“種地是為了事奉神，作工為了事奉神……。”這就對了。放心吧！神不會叫一個依靠他的人比世人更低更差。

我觀察了幾十年，在學校也好、在工廠也好、在機關單位也好，真基督徒的成績、地位、工作技能、本事都比外邦人高。只是有一點，為了信仰的緣故，別人會歧視你，不給你當得的報酬。但是從別人的內心說，‘這個人好，這個人可靠’，真是這樣的光景。

我們要活在神面前，叫神來祝福我們，把他那復活的生命釋放出來。我們還要明白釋放這生命的規律是什麼？生命釋放的規律不是一步登天的，生命是慢慢長出來的。不能說麥子今天長得太慢，我

往上撥一撥，撥苗助長，這一撥就死掉了。我們給它施上肥料，澆上水份，它自然會成長起來的，這是生命長進的自然規律。

我們的生命長進也是如此，不是下工夫禱告兩天就屬靈了；不是禁食三天就超脫別人了，而是在平常的生活中，為了事奉神，盡我們當盡的本份，這樣在不知不覺中，我們的生命漸漸地就起了變化，變著變著就不像過去舊人的樣子，比別人的人生更高超、比別人更公平、更聖潔、更聰明、更智能了。我是這樣經歷的，不知你們是怎麼經歷的。如果你們願意經歷的話，也可以試試看看。

當門徒們上了岸一看，有炭火有魚有餅，他們就吃了早飯。這時門徒們的心裡是什麼滋味呢？有什麼想法呢？特別是彼得可能更是慚愧，‘我怎麼又軟弱、又失敗了呢？竟把弟兄們都帶下海來，重操舊業，這是何等的大罪，怎能對起主呢？這一夜什麼也沒有得著，幸虧主來了，又向我啟示，又救我脫離陷坑，否則我能到什麼地步呢？’肯定這時候的彼得，低著頭不敢向主講話了。

### 3、主基督的試驗與託付

彼得不敢向主說話，主卻要找他講話：“約翰的兒子西門，你愛我比這些更深嗎？我相信你是愛我的，我也很欣賞你的熱情。我問你，你真是愛我嗎？是不是愛我呢？你若愛我為什麼還下海打魚呢？你愛我為什麼還為肚腹發愁呢？”主這樣的發出問題，彼得還是不領會主的意思，說：“主啊！是的，你知道我愛你。我是愛你，不愛你我能捨下船和網嗎！不愛你，我能連家都不要了嗎？不愛你，我會到這個地步嗎？”主說：“不錯！你這個心志我很欣賞，你餵養我的羊吧！”

過一會兒，耶穌第二次又對他說：“約翰的兒子西門，你愛我嗎？”彼得可能把胸脯一拍說：“主啊！是的，你知道我愛你。”主耶穌說：“你若是愛我，牧養我的羊。”

又過了一會兒，耶穌第三次對他說：“約翰的兒子西門，你愛我嗎？”耶穌這一次問彼得，你摸著心說，你是不是愛我？你真愛我嗎？愛我比這些更深嗎？這是要提醒彼得，你不要感情用事的答覆，要考慮考慮，用一用腦子，我已經問你了兩次，是有道理的、是有原因的，你真愛我嗎？你真愛我為什麼還把弟兄帶下海？你真愛我為什麼又打魚去了？我託付你是幹什麼呢？是為叫你為我作見證。見證你還沒有作，就又下海去打魚！你真愛我的話，信徒在哪裡呢？其它的門徒們在哪裡呢？你為什麼不管他們了呢？你是作大門徒的，作眾人首領的，結果還沒有進到大難處裡面，你就把他們丟掉，想去過你自由法外的生活，對別人不管不問，這是你愛我的表現嗎？所以我就再問你一遍。

彼得因為耶穌第三次對他說：“你愛我嗎？”就憂愁，對耶穌說：“主啊，你是無所不知的，你知道我愛你。”

彼得心裡內疚說：‘主啊！你是無所不知的，我真是愛你，就是不會愛你，一愛就愛錯了。’主耶穌就對他說：“我把大羊小羊都交給你，你餵養我的羊。”這是主耶穌最後一刻給門徒們的很嚴重的考驗。

復活的生命從哪裡表現出來？如何去運用復活的生命能力？就是在這一刻上面，愛主比一切更深更重要。彼得！你不是想當大元帥嗎？不是想作領袖嗎？可以作，我也希望你作，我也願意你作，但怎麼作法呢？以血氣之勇不能作我群羊的牧者；感情用事也不能牧養我的教會。要真正在我的愛裡面，用愛心關心群羊，凡事以愛心為出發點。你一時錯了、方法錯了，還沒有多大關係。我看見你的心還沒有錯，我還會把你挽轉過來，回頭去堅固弟兄們。

我們事奉神這個是最重要的。心萬萬不能錯，心一錯，方法再好、再對，也沒有好的結果。心只要不錯，方法用錯了，還有悔改轉過來的機會。若是不能轉變，神也興起環境把我們轉變過來；也要藉著弟兄姊妹們把我們轉變過來，神把我們轉變過來，是因為我們的心在神面前還沒有錯。

彼得是一個心不錯，方法因常常激動太過、情感太衝動而常常用錯的人。主耶穌對他三次的考驗就相信了他，把群羊都託付給他，讓他去牧養群羊、去餵養群羊。一直到彼得老年的時候，寫彼得書信時說：“我這作長老，作基督受苦的見證，同享後來所要顯現之榮耀的，勸你們中間與我同作長老的人：務要牧養在你們中間神的群羊，按著神旨意照管他們；不是出於勉強，乃是出於甘心；也不是因為貪財，乃是出於樂意；也不是轄制所託付你們的，乃是作群羊的榜樣。”（彼前 5:3）什麼是領袖呢？就是作榜樣。想叫別人吃苦，他先吃苦；想叫別人背十字架，他先背十字架；想叫別人忍耐，他先忍耐，是作榜樣帶領群羊，不是轄制群羊。

我在這裡講一個小故事。猶太人放羊不像中國人放羊，牧人是在前面走，一吹口哨羊就跟著走。他往哪裡去羊就跟著往哪裡去，他爬山羊也爬山，他下河波羊也就下河波，他先走，羊跟著他走。

有一天，一個人趕著一群羊在路上走，羊不往前走，他就用鞭子打它們，用石頭砸它們。一個人過來說：‘你這個放羊的人，怎麼這樣放羊呢？別人是領著羊走，你在後面又趕又打，這是什麼意思？’那個人說：‘你知不知道我是幹什麼的？’‘你不是放羊的嗎？’‘我不是放羊的，我是趕著羊往屠宰場宰它們的。’

這個小故事很有意思。教會裡有好多牧者，不是放羊的，是宰羊的。我們不能作一個宰羊的人。什麼意思呢？從羊身上得益處，要吃他的肉、要剝他的皮，為要肥己，這是不討神喜歡的。

我們真正牧羊的人，是走在羊的前面，有苦我們先吃，有熬煉我們先受，叫群羊看見牧人的榜樣和腳蹤，牧羊的人還是如此，何況我們呢？

在教會中，因事奉神被捕的弟兄姊妹廣廣之有，挨打、抄家、受大的虧損，也很少有人放棄信仰。他們為什麼這樣剛強忠心呢？因他們看見牧人剛強。牧人願意為真道受苦、甚至去殉道，群羊就跟著剛強起來了。大學不讀不要緊，信仰重要；工作被開除不要緊，坐監就坐監。這一大批人真是活出了見證，因他們的大牧長有見證。所以我們不是轄制群羊，而是給群羊作榜樣。

主耶穌這一次重重的考驗彼得，是為要重重的使用彼得。主不是單使用彼得的才幹；不是單使用彼得的熱情；最重要不是他的熱情和才幹，是要看彼得的心是不是把羊擺在心上。“因為你的心不錯，我可以把羊託付給你，知道你的心是對的。方法用錯了不要緊，我會慢慢糾正你，我相信你。”

#### 4、當有一顆順服主到底的心

接著主耶穌又給彼得指出：你怎麼能作忠心的牧者呢？怎麼能牧養群羊呢？我告訴你一個原則，你年少的時候隨意往來，一高興、一熱情、一感動、一衝動就跑開了。弟兄姊妹若不聽你的話，就不管他們，到別處去牧養，你的牧場多得很！隨著自己的心意東跑西奔，雖然也是傳道，但不體會神的心。到你老的時候，把手伸出來，別人把你捆上，到你不願意去的地方。不是隨著你的興趣，是照主的託付。主託付你的，再難再苦，你還得作，為主而作，不能看反應。

傳道人看反應傳道就傳不好，必須要照主的託付作，不看反應。再難也要作，再苦還要去，因為是主託付的。沒有果效不管它，要儘量盡力盡智盡心的作，這就對了。青年工人最容易看反應，反應

一不好，就認為‘這個教會不行，我不再去，他們不歡喜我，問題太難太多。’這樣就作不好群羊的牧者。

我們想作一個好牧者嗎？就是不隨自己的意思東奔西跑，這裡好那裡不好，老老實實的服在主的手下。凡是主托負的工作，好也好，不好也好；難也好，容易也好；不得已也不能不作，再難也不能離開；凡主安排的地方，再沒有果效也不能離開，要好好地作下去，這才是被主使用的秘訣。我們不能光看果效，果效好，就熱心得很，什麼都不要了；沒有果效，就灰心喪氣，甚至逃避責任，這都不是好牧者。

主耶穌教訓彼得的這一課，不但是叫彼得，也是叫我們把主耶穌的復活生命表現在信徒中間，傳遞給他們，把恩典留給他們。不是按著我們的興趣，‘這個信徒好，我多和他來往；那個信徒不聽我的話，我就離開他’，那不是一個牧者的態度。神既然把託付給了我們，‘他越是不好越是關心他，他越是笨越得多教導他。’

我們要作一個好的牧者，不是隨著我們的意思，讓人束上我們的手，帶我們到不願意去的地方。那裡荒涼、那裡偏僻、那裡沒有牧人，主感動了我們，就不要推辭，荒涼就荒涼，難就難作吧！沒有果效，我是向神忠心，不是向人忠心的。我是盡我的本份，不是求果效的。如此肯這樣認真的去作，不可能沒有果效，也可能暫時沒有，以後必有。

前面已經講了我的見證，主叫我傳福音，主沒有說：‘傳一個信一個。’我一連跑了四個半月沒有一個人相信耶穌，但我心裡無愧，因我的本份盡到了。今天去見主我沒有白白地來，雖然沒有把靈魂帶來，把使命帶來了。主叫我傳福音我傳過了，我好向神交差。我傳好了，每家每戶地傳。他們都沒有信，那是你的事情。主不是看我們能不能幹，是看我們忠心不忠心。只要肯忠心，主就滿足了。我們也及格了。能力是屬於神的，不是屬於我們。

我們人人都沒有能力，神卻把工作托負給了我們。世上的大英雄，大豪傑雖然有能力，神卻不使用他們，卻使用我們這些無學問的小民，藉著我們作成功後，為要彰顯他的能力，叫人看見神的榮耀。與我們這些人沒有關係，我們沒有口才、沒有學問、沒有知識，能把工作做得那麼好，把教會帶得那麼好，完全是神的祝福，完全是神的工作。

彼得從那個時候開始，照著主所吩咐的，帶領眾門徒，還有些婦女，共有 120 個人在馬可樓上，同心合意的禱告，等候聖靈的降臨。當聖靈充滿他們以後，被聖靈降服，宣講神的話語，行動上代表神，說話上代表神，治理上表顯神，順著聖靈的帶領，到處奔跑作工，把猶太人帶領到神面前，也把外邦人帶領到神面前，又由保羅把教會建立起來。真如洪水暴發，勢不可擋。從亞洲到歐洲，從東半球到西半球，福音被廣傳，到處建立了教會，這都是聖靈工作的結果。

直到暴君尼錄王逼迫基督徒的時候，彼得又差一點要失敗。由於受不了當時環境的壓力，不想上十字架了，就忽然逃跑。不是神叫他逃跑，是他自己的軟弱想逃跑的。正在跑的時候，主耶穌又向他顯現。彼得看見主就說：“主啊！你往何處去？”主說：“我到羅馬城去，再釘十字架。”彼得說：“你為什麼還要釘十字架呢？”主說：“我這次是為你釘十字架。我已經把你的路擺定了，你往哪裡跑呢？跑出羅馬城，跑出羅馬皇帝的手，你就沒有難處了嗎？你就可以活到一百多歲安枕無憂了嗎？不可能的。這是一條十字架的道路。”

主這樣一向他講，彼得裡面明白了。又重新回去自首，要求尼錄皇帝，把他倒釘在十字架上，他就心中歡喜，因為自覺不配和主耶穌一樣的被釘十字架。彼得到最後真是摸著了主的心，榮耀的去見了主的面。

主讓彼得最後學的功課，不是憑著自己的興趣，和自己認為好的去作，那不一定是好。要禱告清楚，是神差遣的，就不要看反應，再難再苦儘管向主盡忠，主沒有叫我走，主沒有把託付拿去，儘管照自己的本份去作，到了時候榮耀的果效自然會隨著你。像用柴燒水一樣，水快開時，就停止不燒，不燒就不會開。就這一把火不燒，水就不會開。想省一把火，反而要費一把火。這一把火一燒，水就開起來了。

事奉神也是如此，我們到了某個地方，已經很長時間，卻看不見工作的果效，就心裡著急，索性跑掉不在那裡作工。這一跑，前面幾年時間的工作都落了空。也可能最後在等候一天的時間，果效忽然就會來了。同工們！我們儘管照著神的旨意去作吧！時候到了，果效就都來了。就怕我們站不住腳，最後那一點時間、那一個功課守不住就完了。

就像坐公車一樣，等了半天沒有車來，一氣之間就走開了。剛走不到十幾步，車就來了。剛回頭去坐，車又開走了。早知道車這時候來，再等半分鐘，大事就成功了。那我們為什麼不再等半分鐘呢？等候主的恩典也是如此，最後一分鐘不能耐等，恩典就會失去。有一首詩歌說的很好：“忍耐等候，忍耐等候，豐富恩典為你存留。”忍耐等候是最重要的功課，不耐耐就不能得勝，不耐耐就不能得榮耀。

我小時候去煉銀房看煉銀子的，煉的時候，銀匠盯著眼睛看火。剛開始煉的時候不管它，他去打別的東西。快到成功的時候，他一直地看著火和爐中的銀。真到火色夠的時候，他馬上就把爐下的火斷掉，去製造器皿。當時我不明白，我長大後才知道，他那樣精心地看，因為少一分也不行、多一分也不行，到時候馬上就把火熄掉，否則就造不出好的器皿來，或者會到前功盡棄的地步。

我們是在神的煉爐裡面，神也在熬煉我們，像熬煉銀子一樣。神用工作熬煉我們、神用生活熬煉我們、神用各種不同的方法熬煉我們。神不是無限制地熬煉我們，快到煉成功的時候，他的眼盯著我們看，真正達到了神要求的地步，他就會把火熄滅了。可是我們等不及，認為煉的受不了了，就要跑掉。這一跑前功盡棄了。學功課要學到底；忍耐總要忍耐得住；要跟從主到底；要順服主到底，那真是有福了。這是主教訓彼得，在事奉主的道路上，要用愛心，要有一顆順服主到底的心。

### 5、各守本份,不可比較

彼得轉過來，看見耶穌所愛的那門徒跟著，就是在晚飯的時候，靠著耶穌胸膛說：“主啊，賣你的是誰？”的那門徒。彼得看見他，就問耶穌說：“主啊，這人將來如何？”耶穌對他說：“我若要他等到我來的時候，與你何干？你跟從我吧！”於是這話傳在弟兄中間，說那門徒不死；其實，耶穌不是說他不死，乃是說：“我若要他等到我來的時候，與你何干？”（約 21:20-23）

最後還有一點我們應當學的功課。彼得接受了主的託付以後，轉過來看見了約翰。當約翰記載這事的時候，他沒有寫彼得轉過來看見了約翰，而是寫彼得轉過來，看見耶穌所愛的那門徒跟著，就是在晚飯的時候，靠著耶穌胸膛說：“主啊，賣你的是誰？”的那門徒。約翰真是會記載，他不講是約翰，滿足主心的那門徒，這說明約翰的靈裡面真是清楚。

可能彼得原來與給翰之間有點成見，看見約翰與主耶穌一路，就不大滿意的說：“主阿！這個人將來如何？你光教訓我、對付我，他怎麼樣呢？他整天不講話，會用心機作事情，講句話就像闖到門檻上一樣，你怎麼喜歡他呢？我有心志你不喜歡我，他光會動心竅你卻喜歡他，這個人將來怎麼樣呢？”

看來彼得的老我還是沒有死透。主說：“我若要他等到我來的時候，與你何干？你跟從我吧！”這句話說得太厲害，就像對彼得當頭擊了一棒。‘彼得！你還是沒有學好功課，你想和他比較嗎？你怎麼樣呢？你跟從我跟從的好不好呢？你若跟從好的話，怎麼會打魚去呢？怎麼還會把弟兄們帶下海呢？我還要教訓你，不要和人比較。真正的事奉是跟從我自己，他怎麼樣你不要管，我若叫他等到我來的時候，與你何干呢？’

事奉主就怕彼此比較，他有這個恩賜，你使用他不使用我，心裡不服氣。恩賜不同、託付不同，效果也不同，不能和人比較。主託付給你大恩賜叫你作大工作、給你小恩賜就作小工作，你照你的恩賜忠心去作，一樣得賞賜。你不忠心，恩賜再大，將來也不得賞賜。傳道就怕和同工比較，這個功課難學。

主用他不用你，你應該說：‘主啊！我本來就不配給你使用，我是個無用的奴才。’這一來你也在神面前蒙了恩典。你如果說：‘你會講什麼呢？你還是我帶出來的，你還比我強嗎？’這樣你的裡面就失去了亮光，也無法得著主的祝福。

我們一定要說：“主啊！你對各人，各有各的安排，各有各的託付。他如何我不管，就是你不叫他死，永遠活在世上，那是你的安排。你叫我今天為你殉道，那是你給我的託付。”這樣就容易被主使用了。

這樣說來，教會裡一個大難處就是同工好比較。教會分裂的其中之一，也是由於這個原因。‘他比我強，我不服氣，我非勝過他不行。’我要勝過你，你要勝過他，到最後就產生了分裂現象。我們絕不能有這個比較的心，一定要照著神所賜的恩賜事奉主。大也好、小也好。不是工作的大小，而是對託付忠心不忠心。只要忠心，一千兩的工人，和五千兩的工人都得一樣的賞賜。一千兩的工人不肯去賺，把銀子埋起來，那就是對神的不忠心，怎麼能得著神的賞賜呢？只有在黑暗裡哀哭切齒了。

真正把主復活的生命活出來，不是簡單的問題。需要從生活的細節裡面去注意神的作為，摸著神的心意，按照神的旨意去生活、去工作、去事奉。生活就是工作；生命的流露也是工作；沒有生命流露的工作，就是空中樓閣，沒有根怎能站住腳呢？

生命是怎樣流露出去的呢？生命離不開生活。生命不從生活裡表現出去，還從哪裡表現呢？沒有生命表現的生活，那就不是真的生命，而是假的生命了。

我們要回到裡面去，追求生命的路，追求生命的事奉，追求能夠過出有生命流露的生活，必需叫聖靈在裡面作工，專心事奉主，愛護群羊，愛主勝過一切。這樣的話，我們就能在主的面前站立得住。整個教會，每個基督徒都要如此的追求，各人都不推卸責任，盡到自己當盡的本份，福音就能廣傳天下，教會不但能夠建立，也能有基督長成的身量，更能促使基督早日降臨，好使基督從教會得著榮耀，我們也能和基督一同得著榮耀。

求主祝福這些簡單的話，人的話可能到此為止，但是聖靈的感動在你們各人心裡面永遠不會止息。

願主祝福每位同工弟兄姊妹，要回到生命裡面去，學習認識神、經歷神，在實踐的生活上去見證神，學會在教會裡面事奉這位又真又活，可信可靠的神——我們所共信的主耶穌基督。